



关于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
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二〇二三年一月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出具的《关于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2〕01108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已收悉。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索凯”、“发行人”或“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保荐人”）、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发行人律师”）、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申报会计师”）等相关方，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就问询函所提问题逐条进行了认真讨论、核查和落实，现回复（以下简称“本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除另有说明外，本回复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招股说明书》中的含义相同。

本回复的内容按如下字体列示：

黑体（加粗）	问询函所列问题
宋体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楷体（加粗）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涉及修改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

在本问询函回复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目 录

问题 1 关于主营业务收入	4
问题 2 关于外销、电池级硫酸锰业务和其他业务收入	56
问题 3 关于销售模式和主要客户	91
问题 4 关于采购和主要供应商	109
问题 5 关于生产和营业成本	170
问题 6 关于毛利率	178
问题 7 关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210
问题 8 关于存货	217
问题 9 关于期间费用	224
问题 10 关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228
问题 11 关于可比公司	234
问题 12 市场占有率和成长性	235
问题 13 关于环保	259
问题 14 关于产业政策	264
问题 15 关于历史沿革	288
问题 16 关于 2022 年业绩预计	309

问题 1 关于主营业务收入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内，动植物用硫酸锰、硫酸锌下游市场整体增长较平稳。但发行人硫酸锰、硫酸锌销售收入增长较快。

（2）根据 QYResearch 的统计数据，2021 年硫酸锌埃索凯市场份额位居第二，宝海微元市场份额长期位居市场第一。但根据公开披露数据，发行人硫酸锌销售收入远大于宝海微元。发行人现股东陈乐军曾任职宝海微元。

（3）发行人硫酸锌销售价格和市场价格趋势基本一致，2021 年下半年开始发行人硫酸锌销售价格高于国内市场价格主要系境外销售部分价格较高所致。

（4）对于河北远大等大型硫酸锌生产企业，发行人与其在境外客户资源方面存在差异化优势，合作历史较长且主要股东曾有股权合作关系，发行人通过长期规模化采购获得合理价格折扣。

（5）发行人 2021 年度硫酸锌产品下半年收入占比为 61.21%，高于以往年度。发行人部分外采产品的客户为仍贸易商。

请发行人：

（1）说明硫酸锰的市场占有率相关数据是否包含电池级硫酸锰、相关数据的准确性，结合动植物硫酸锰、硫酸锌下游市场的竞争格局分析在下游市场整体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发行人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商业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2）说明发行人引用的硫酸锌行业数据与发行人信息披露数据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发行人制备硫酸锌的技术来源，与宝海微元等可比公司在制造工艺、产成品品质、原材料、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客户占比、主要客户情况、客户集中度等）等的差异情况，并结合陈乐军任职经历等说明发行人硫酸锌工艺是否存在专利纠纷、竞业禁止等情况；发行人 2021 年度硫酸锌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包括宝海微元）是否一致。

（3）结合硫酸锌市场价格的来源，统计数据的范围、计算方式（境内外价格占比）等，说明发行人销售价格与市场公开价格的可比性；结合发行人不同区域销售价格的差异及影响说明硫酸锌售价与市场价格差异的具体情况及其合理性。

(4) 详细说明相较河北远大等大型硫酸锌生产企业，发行人在境外客户资源方面存在差异化优势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作历史、主要股东曾有股权合作关系的具体情况，发行人长期规模化采购的供应商来源、相关供应商外销比例、未直接进行对外销售的原因，发行人采购价格与相关供应商对第三方销售价格的差异情况及其合理性。

(5) 测算发行人不同发货地至美国的运输费、清关费、关税等费用的具体情况及其在北美销售价格的占比，结合前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境外不同销售区域销售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发行人自产和外采的产品是否有不同标识，结合自产和外采产品的具体差异，说明自产和外采产品在同一销售区域销售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同行业可比公司内外销比例情况，境外不同销售区域的价差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存在重大差异。

(6) 发行人外采产品下游客户部分仍为贸易商的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该部分贸易商销售收入占比，平均毛利率情况，相关贸易商的数量、是否存在注册资本较低、新成立、工商注册信息异常等情况。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硫酸锰的市场占有率相关数据是否包含电池级硫酸锰、相关数据的准确性，结合动植物用硫酸锰、硫酸锌下游市场的竞争格局分析在下游市场整体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发行人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商业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一) 硫酸锰的市场占有率

发行人硫酸锰的市场占有率相关数据包含电池级硫酸锰，发行人在计算自身市场占有率时，在 QYResearch 报告基础上，按照自身实际销量数据进行调整，并计算其市场占有率，总体上具有一定的准确性。

1、硫酸锰相关数据统计口径

锰盐广泛应用于能源、医药、化肥、饲料、食品、造纸、催化剂等行业，其中高纯硫酸锰主要应用在新能源电池正极（前驱体）材料，可以起到稳定材料结构、提高安全性的作用，并且可以降低电池成本。

公司的市场占有率相关数据包含电池级硫酸锰，以及应用于农业、工业的硫

酸锰。由于部分大型生产商如发行人、南方锰业和普瑞斯矿业既生产电池级硫酸锰，也生产动植物用硫酸锰，较难分别计算前述产品销售比例，因此调研机构报告的市场占有率数据为包含各应用领域的硫酸锰总体市场占有率。

2、数据的准确性

根据 QYResearch 确认，其通过对全球范围内主要的硫酸锰生产商进行调研，综合网络公开信息、下游需求情况、第三方相关上下游行业数据（如全球锰业协会、上海有色金属网、万得数据库、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等），获取其产能、销量、收入、销售价格等信息，并与业内企业、专家、资深从业人员进行交流访谈和交叉验证，在此基础上扩大至全球厂商销量、销售额及总体的市场空间容量。非公众公司基于市场竞争考虑，通常不对外提供销量、销售价格、销售收入等敏感商业信息，调研机构通过访谈调研、各方交叉验证所取得各公司的销售数据，总体上具有一定的准确性，同时与企业实际销售数据可能存在合理的差异。发行人在计算自身市场占有率时，在 QYResearch 报告基础上，按照发行人实际销量数据 5.33 万吨进行调整，并计算得到其市场占有率 9.87%。

（二）发行人动植物用硫酸锰、硫酸锌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商业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1、发行人动植物营养产品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的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动植物营养产品销售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产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销售数量
硫酸锌	23,670.39	30,793.46	54,516.51	83,962.37	37,032.53	80,999.64	38,505.32	72,934.10
动植物用硫酸锰	6,148.57	13,617.65	9,856.05	27,581.51	6,161.91	18,508.69	6,051.15	14,950.18

报告期内，硫酸锌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销售数量呈现上升趋势。2021 年，公司硫酸锌、硫酸锰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主要是在下游行业需求刚性且稳定增长的情况下，局部的供需失衡导致销售价格显著增长和销售数量有所增长。

（1）销量增幅高于行业整体增幅水平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硫酸锌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销量情况如下：

单位：吨

产品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数量	增量	增长率	销售数量	增量	增长率	销售数量
硫酸锌	83,962.37	2,962.73	3.66%	80,999.64	8,065.54	11.06%	72,934.10
动植物用硫酸锰	27,581.51	9,072.82	49.02%	18,508.69	3,558.51	23.80%	14,950.18

其中，硫酸锌产品的 2020 年度增幅较大，2021 年度销量较 2020 年有小幅增长；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在报告期持续增长，其中 2021 年度增量较大。

①报告期内，硫酸锌销量持续增长，其中 2020 年度硫酸锌销量增长较快

A、行业硫酸锌销售情况

根据 QYResearch 出具的报告，2019 至 2021 年度，全球硫酸锌的销售数量为 91.64 万吨、88.12 万吨和 90.22 万吨。2020 年度全球的硫酸锌销售数量较上年小幅减少，主要系疫情影响所致，但根据海关总署统计的数据，报告期内中国硫酸锌产品的出口销量一直处于上升趋势，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的出口量增长率分别为 8.52%和 5.10%。2020 年度，中国硫酸锌出口量的上升主要系当年全球其他区域的生产经营活动受到疫情的较大影响，中国对疫情管控的情况较好、弥补其他地区的产量不足，导致当年硫酸锌的出口量增多。

以下为报告期内，中国硫酸锌产品的对外出口量：

单位：吨

项目	2021 年度	增长率	2020 年度	增长率	2019 年度
出口量	226,868	5.10%	215,868	8.52%	198,918

公司同期的硫酸锌销售增长趋势与上述数据基本一致。公司的硫酸锌主要面向境外客户以及境内的出口贸易商，其产品直接或间接向外出口。

B、公司硫酸锌销售情况

a、总体销售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硫酸锌销量为 80,999.64 吨，增量为 8,065.54 吨，增长幅度为 11.06%，稍高于中国硫酸锌出口增长幅度，主要系公司向境外客户及境内出口贸易商销量增加所致。2020 年公司前五大硫酸锌销量增量贡献客户为华章国际、Ixom Operation Pty.Ltd.、天津硕联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Vittia Fertilizantes E Biologicos SA、长沙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合计销售增量为 6,210.94 吨，均为境外客户或境内出口贸易商。

2021 年度，公司硫酸锌销量为 83,962.37 吨，增量为 2,962.73 吨，较上年小幅增长 3.66%，与我国硫酸锌的出口增量无重大差异，公司出口增量主要为境外客户及境内的出口贸易商贡献。

b、分地区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硫酸锌分地区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吨

地区	2021 年度	增量	增长率	2020 年度	增量	增长率	2019 年度
境内	28,254.90	1,031.23	3.79%	27,223.67	2,682.42	10.93%	24,541.25
境外	55,707.48	1,931.51	3.59%	53,775.97	5,383.13	11.12%	48,392.84
其中：亚洲	18,313.00	1,814.60	11.00%	16,498.40	1,270.20	8.34%	15,228.20
南美洲	11,190.45	2,168.70	24.04%	9,021.75	2,213.25	32.51%	6,808.50
中北美洲	10,722.33	1,414.76	15.20%	9,307.57	-199.97	-2.10%	9,507.54
欧洲	10,201.20	-2,399.05	-19.04%	12,600.25	510.15	4.22%	12,090.10

I、境内销售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境内硫酸锌销量分别为 24,541.25 吨、27,223.67 吨和 28,254.90 吨。2020 年较 2019 年的销售增量为 2,682.42 吨，增速为 10.93%，增长主要贡献为向境内的出口贸易商销售增量，其中向华章国际和长沙普乐美合比较上年销售增长 2,598.54 吨，上述客户最终销售地区主要为美国。

II、境外销售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境外硫酸锌销量分别为 48,392.84 吨、53,775.97 吨和 55,707.48 吨。

2020 年度，新冠疫情对全球生产经济的负面影响较大，而国内因疫情管控效果良好、生产受疫情影响较小，导致全球对中国产的原材料依赖度增大，公司的出口量有所上升。其中，南美洲硫酸锌和亚洲地区的硫酸锌重要来源为墨西哥和印度，当年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上述地区从中国替代出口增量较多，公司抓住商机扩大销量，其中南美洲地区增量为 2,213.25 吨、亚洲地区增量为 1,270.20 吨。

2021 年度，因境外经济逐步恢复带动动植物营养产品需求回暖，公司境外地区销量普遍上升。其中，南美洲的增量较高主要系该地区的主要供应商墨西哥生产商出现停产情况，客户转向中国企业采购替代。欧洲地区因苏伊士运河航道

频繁发生堵船事件，造成航运的不畅和海运费的大幅上涨，导致 2021 年度对该地区的销量有较大幅度下降。

②报告期内，动植物用硫酸锰持续增长，2021 年度增长较快

根据 QYResearch 报告，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全球动植物用硫酸锰销量分别为 25.35 万吨、21.01 万吨、24.06 万吨，同期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的销量分别为 14,950.18 吨、18,508.69 吨、27,581.51 吨、13,617.65 吨。

2020 年度，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销量为 18,508.69 吨，较上年上升 3,558.51 吨，增幅为 23.80%；当年收入规模为 6,161.91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0.76 万元，增幅为 1.83%。其中，公司当年销售的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中境内为 3,126.09 吨，较上年增长 2,209.09 吨。当年动植物用硫酸锰境内销售增量大部分来源于终端客户，当年对该类客户销售动植物用硫酸锰 2,173.51 吨，较上年增加 1,862.51 吨。当年动植物硫酸锰境内销量增长主要系公司为硫酸锰新产线投产后产能释放做准备，拓展国内销售所致。另外，当年境外销售 15,382.60 吨，销售增幅为 1,349.43 吨，较上年小幅增长 1,349.43 吨。

2021 年度，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销量为 27,581.51 吨，增量为 9,072.82 吨，增幅为 49.02%；根据 QYResearch 数据，动植物用硫酸锰 2021 年度销量为 24.06 万吨，较上年增加 4.05 万吨，增长率为 16.83%。当年动植物硫酸锰销售增量最大贡献的是境外销售，货物的最终目的地为美国和墨西哥，最大部分为华章国际和 Prince Erachem，销售增量合计 5,840 吨。其中，华章国际当年向公司采购动植物用硫酸锰 4,080 吨，较上年增长 3,840 吨，采购增量原因主要系美国地区动植物用硫酸锰需求上升，华章国际向公司采购后销售与美国客户。华章国际是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中南传媒之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的动植物营养领域的长期合作客户之一，在 2021 年下半年境外动植物用硫酸锰需求增长后向公司增加采购量；Prince Erachem 为当年的新增客户，公司向其销售 2,000 吨，该客户为墨西哥最大的硫酸锰生产和贸易商，主要供应美国在内的北美和南美地区，因当年产能不足，从 2021 年向发行人采购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

(2) 2021 年以来硫酸锌销售价格增长是硫酸锌收入增长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硫酸锌产品收入包括一水硫酸锌和七水硫酸锌，且主要收入来源为一水硫酸锌，七水硫酸锌和一水硫酸锌的差异主要在于锌的含量，一水硫

酸锌粉末的锌含量为 35%以上，而七水硫酸锌粉末为 21.5%以上，因此一水硫酸锌的价格远高于七水硫酸锌，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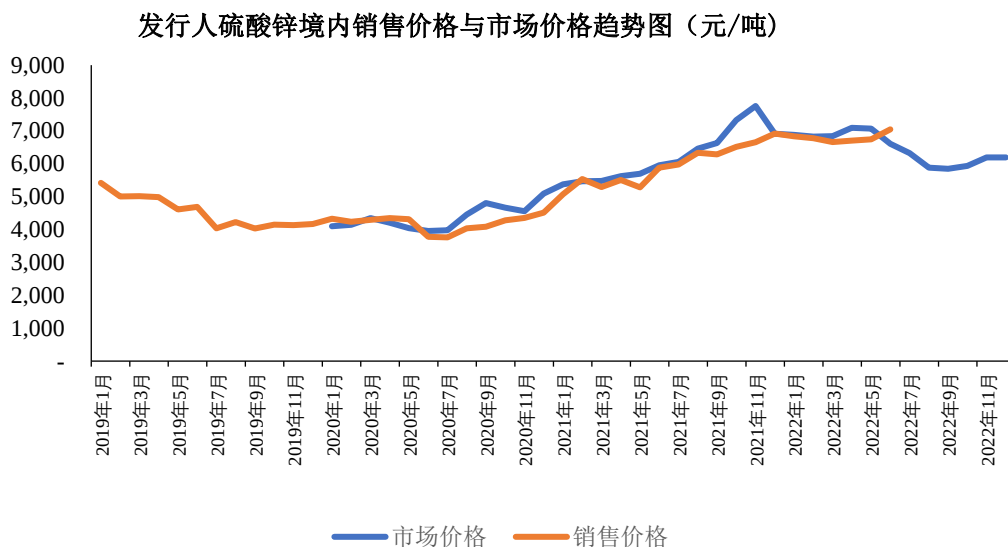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水硫酸锌	七水硫酸锌	一水硫酸锌	七水硫酸锌	一水硫酸锌	七水硫酸锌	一水硫酸锌	七水硫酸锌
销售金额（万元）	22,447.86	1,222.54	52,847.40	1,669.11	35,508.27	1,524.26	36,771.79	1,733.53
占比	94.84%	5.16%	96.94%	3.06%	95.88%	4.12%	95.50%	4.50%
销售价格（元/吨）	7,926.10	4,945.53	6,629.21	3,933.41	4,661.89	3,154.18	5,372.19	3,864.57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硫酸锌产品均为一水硫酸锌产品，仅通过外采方式销售少量七水硫酸锌产品，七水硫酸锌远低于一水硫酸锌，因此发行人与市场、同行业公司主要比较一水硫酸锌价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一水硫酸锌销售数量较稳定，逐年小幅度增长，2021 年以来销售单价随市场价格增长较快，一水硫酸锌销售收入、销售价格及销售数量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22,447.86	52,847.40	35,508.27	36,771.79
销售价格（元/吨）	7,926.10	6,629.21	4,661.89	5,372.19
销售数量（吨）	28,321.46	79,718.95	76,167.14	68,448.40

报告期内，公司一水硫酸锌产品的境内销售均价和国内一水硫酸锌市场价格的对比情况如下：



注：硫酸锌市场价格数据来源为百川盈孚公布的国内市场含税价格，已还原为不含税数据。百川盈孚未公布2019年公开市场报价数据。

发行人硫酸锌销售价格和市场价格趋势基本一致，于2020年度有所下降、2021年及2022年上半年又呈现上扬趋势。

2020年上半年，受锌金属冶炼整体供给过剩、宏观消费需求不足的影响，叠加新冠疫情的爆发导致全球工农业的封控，锌金属和硫酸锌延续上年行情、处于下降区间；2020年下半年开始，受锌金属供给收紧及全球市场逐步放开影响，下游需求逐渐恢复，价格有所回升。但总体而言，2020年，受锌金属价格下跌以及新冠的负面影响，硫酸锌价格呈现下跌趋势。

2021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较2020年度大幅上升，主要原因为：一方面，欧美地区开始放开疫情管控、经济有所恢复，对硫酸锌的需求短时间内大幅度提高，而墨西哥生产商由于厂房搬迁而停产，巴西等硫酸锌主要生产地区由于疫情反复，难以正常稳定生产，供应不足，导致硫酸锌市场价格上升；另一方面，锌金属、次氧化锌、硫酸等原材料因能耗双控、限电、原料紧张等因素的影响，价格显著上升。

2022年，锌供应仍然偏紧，金属锌和硫酸锌价格仍然处于高位，主要系锌金属价格位于高位所致。在锌金属供应增加、下游饲料、肥料市场等需求回归稳定后，其销售价格会随之回落。硫酸锌的价格主要受锌金属价格、原材料价格波动及供需波动的影响。

2021年以来，由于境外市场在新冠疫情解除封控的情况下，经济和生产全面

复苏，对硫酸锌短时间内需求大幅度上升，特别是境外供应商开始大量的备货；但因国际海运物流紧张、印度等地区生产商由于疫情影响供应不足，导致硫酸锌销售价格显著上涨。2022年下半年以来，国际海运物流紧张程度有所缓解，海运价格也相应回落，硫酸锌供应紧张局面缓解，导致境内外硫酸锌的销售价格有所回落，但因作为硫酸锌定价基础的锌金属价格尚处于高位，故硫酸锌价格下降幅度有限。2022年下半年，国内一水硫酸锌价格从2021年底将近7,000元/吨，下降至5,800元/吨的低点后，企稳回升至6,000元/吨以上。

综上，公司的硫酸锌收入持续增长，主要是由于随着市场行情变化，销售价格上升以及销量增长所致。硫酸锌产品价格下降风险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一、经营风险”中补充披露如下“（七）产品市场价格下跌风险 公司产品价格主要受下游客户需求和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报告期内，2020 年，公司一水硫酸锌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呈上涨趋势，2022 年下半年，国内一水硫酸锌价格从2021 年底将近7,000 元/吨,下降至5,800 元/吨的低点后,企稳回升至6,000 元/吨以上。如果未来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下降，而原材料采购成本不能保持同步下降，则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受产能释放及销售价格上升影响，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收入呈增长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收入分别为6,051.15万元、6,161.91万元、9,856.05万元和6,148.57万元，其中2019年度、2020年度，动植物用硫酸锰主要来源于外采；2021年度、2022年1-6月，随着公司高纯硫酸锰生产线投产，动植物用硫酸锰产能逐渐释放，同时市场价格较上年亦有所增长，导致动植物用硫酸锰销量及收入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的销售情况及销售单价具体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6,148.57	9,856.05	6,161.91	6,051.15
销售价格（元/吨）	4,515.15	3,573.43	3,329.20	4,047.55
销售数量（吨）	13,617.65	27,581.51	18,508.69	14,950.18

2020年度，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收入较上年基本持平，主要原因为：虽然2020年动植物用硫酸锰销量较上年增长23.80%，但其平均销售单价较上年下降17.75%。

2021 年度，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收入较上年增长 59.95%，主要原因为：2021 年新材料公司高纯硫酸锰生产线投产，动植物用硫酸锰自产产量增加，公司加大订单承接，实现销量较上年增长 49.02%；同时，由于欧美疫情逐渐放松管控，欧美地区经济有所恢复，对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的需求大幅提升，印度等地区生产商由于疫情影响供应不足，导致销售价格持续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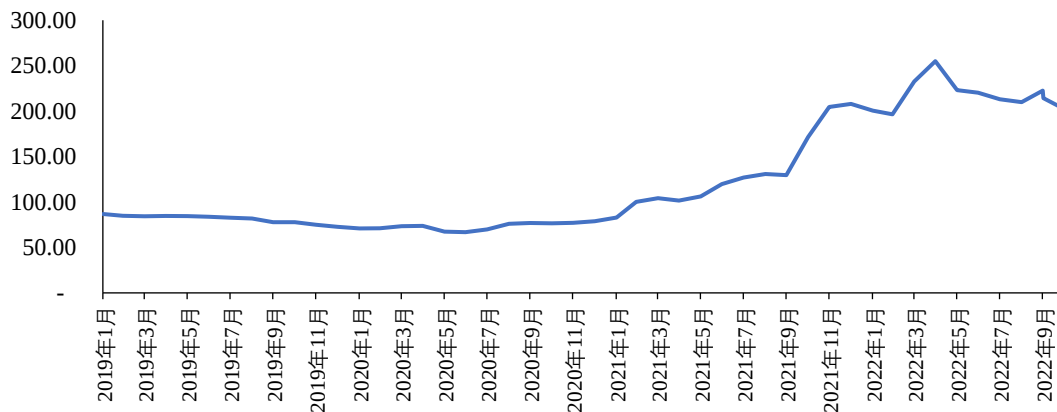
2022年1-6月，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收入为6,148.57万元，占2021年度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收入的62.38%，主要系新材料公司硫酸锰生产线一期、二期分别于2021年7月和2022年5月投产，产能释放，同时市场价格较去年持续增长所致。此外，北美地区实现了较好的销售业绩。

（4）下游市场容量大，需求刚性且稳定增长

根据全球性动物保健公司 Alltech（奥特奇）发布的全球饲料调查显示，全球饲料总产量 2011 年至 2020 年间复合增长率为 3.51%，2020 年为 11.88 亿吨。饲料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玉米、豆粕等，肥料的原材料主要为氮肥、磷肥、钾肥等，上述原材料在饲料和肥料中的重量占比达到了 90%以上，是动植物营养产品的主要组成部分；硫酸锌等中微量元素在饲料和肥料的原材料重量占比很低，但对强化基础饲料营养价值，提高动物生产性能，保证动物健康，节省饲料成本，提高消化率、改善动物产品品质等方面存在明显效果，例如锌是生命中不可或缺的微量矿物元素，对机体的生长发育、免疫系统的增强、生殖细胞的生成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近年来，随着全球动植物营养行业对中微量元素重视程度逐渐提高，硫酸锌等中微量元素产品的使用量也逐渐增加。另外，发行人等硫酸锌主要生产企业的品牌效应逐渐形成，产销量也逐渐增加。

根据世界银行统计的全球饲料价格指数，2021 年以来，饲料价格大幅上升，具体情况如下：

全球饲料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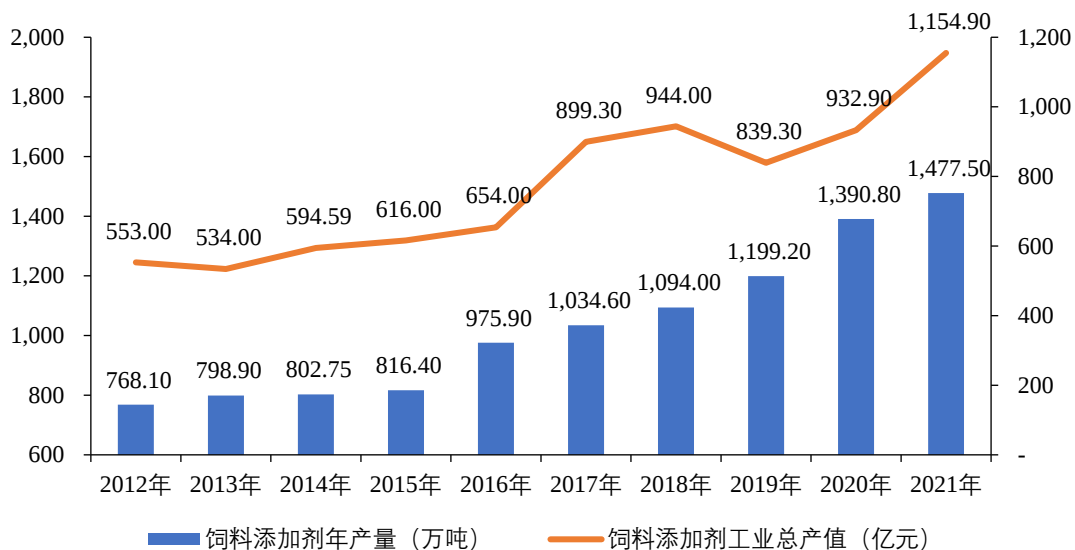
注：

- 1、数据来源于世界银行网站；
- 2、价格指数计算方式为以 2010 年作为基数，各年价格除以 2010 年饲料价格乘以 100。

根据 Modor Intelligence 和灼识咨询数据统计，2020 年全球植物营养产品市场规模为 1,627 亿美元，预计至 2025 年市场规模达到 1,943 亿美元，2020 至 2025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6%。根据中国饲料工业协会《2020 年全国饲料工业发展概况》数据，我国工业饲料 2020 年产量为 25,276.1 万吨，比 2010 年增长 56.01%。长远来看，饲料及饲料添加剂行业仍将受益于人口增长和动物食品消费的增长趋势。根据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的预计，到 2050 年世界人口数量将达到 90 亿，全球对于食品的需求量将上涨约 60%。国际饲料工业协会（IFIF）预计全球动物性食品的需求增长速度将会更快：到 2050 年，肉类产品（家禽、猪、牛肉）的需求将会翻倍，乳制品和鱼类产品的需求将增长两倍。

公司动植物营养领域产品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等主要用作饲料、肥料的微量元素添加剂，其重量占比小，但功能性强，可满足动植物对少量或微量营养性或非营养性物质的特殊需要。饲料、肥料添加剂的开发和应用对整个饲料、肥料工业的技术进步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工信部发布的《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中提出，鼓励开发高效、环保新型肥料，重点是增效肥料、缓（控）释肥、水溶肥、液体肥、中微量元素肥等，规划目标新型肥料比重提升到 30% 左右。同时，随着我国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升，动物性食品消费需求也在持续增加，我国饲料和养殖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带动对饲料添加剂需求量的增加。2012-2021 年我国饲料添加剂年产量和饲料添加剂工业总产值情况如下：

2012-2021年我国饲料添加剂年产量和饲料添加剂工业总产值



2012 年到 2021 年，我国饲料添加剂年产量从 768.10 万吨增加至 1,477.50 万吨，总产值从 553.00 亿元增加至 1,154.90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7.54% 和 8.53%。

硫酸锌下游的饲料、肥料行业市场虽然每年增幅较小，但全球市场空间大、绝对增量。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等微量元素添加剂在国外已普遍使用且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在境外市场需求刚性且结构性失衡的情况下，公司收入实现增长；此外，随着我国规模化养殖以及自动化种植的进一步普及，将大幅提升国内市场对饲料、肥料添加剂的需求，进而增加对公司的动植物营养产品需求，市场空间广阔。

2、动植物营养产品收入增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宝海微元与公司相同的动植物营养产品为硫酸锌，其和公司硫酸锌产品的收入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	增长率	销售收入	增长率	销售收入
宝海微元	42,892.29	49.54%	28,682.80	11.67%	25,684.80
发行人	54,516.51	47.21%	37,032.53	-3.82%	38,505.32

国内一水硫酸锌市场价格在 2020 年 6 月下降至最低 3,957.08 元/吨，发行人国内销售价格由 2019 年第一季度的 5,082 元/吨下降至 2020 年第三季度的 3,989

元/吨，远大中正的国内销售价格从 2019 年第一季度至 2020 年第三季度也处于下降趋势，2020 年度公司硫酸锌产品销量较上年有所上升，但因销售单价的下降幅度较大导致销售收入较上年略有下降。

报告期内，宝海微元未披露硫酸锌产品的销售价格或销售量数据，但在硫酸锌产品市场价格整体下降的情况下，2020 年宝海微元硫酸锌产品收入较 2019 年小幅增长，应当主要系销售数量增长所致；当年公司硫酸锌产品销量较上年有所上升，但因销售单价的下降幅度较大导致销售收入较上年略有下降。

2021 年度，硫酸锌市场价格较 2020 年有所上升，宝海微元硫酸锌产品销售收入为 42,892.29 万元，增幅为 49.54%；当年公司硫酸锌产品的销售数量和销售价格较上年均有增加使得销售收入较上年上升，增幅为 47.21%，与宝海微元基本一致。

二、说明发行人引用的硫酸锌行业数据与发行人信息披露数据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发行人制备硫酸锌的技术来源，与宝海微元等可比公司在制造工艺、产成品品质、原材料、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客户占比、主要客户情况、客户集中度等）等的差异情况，并结合陈乐军任职经历等说明发行人硫酸锌工艺是否存在专利纠纷、竞业禁止等情况；发行人 2021 年度硫酸锌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包括宝海微元）是否一致

（一）发行人引用的硫酸锌行业数据与发行人信息披露数据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数据，2021 年，硫酸锌发行人市场份额位居第二，宝海微元位居市场第一；而根据公开披露数据，发行人硫酸锌销售收入大于宝海微元，其主要原因系 QYResearch 统计口径为硫酸锌生产企业的自产产品销售数据，如长沙普乐美、长沙凯尔盛等经营硫酸锌贸易业务企业的销售数据均未纳入统计范围。因此公司的硫酸锌外采部分未纳入统计范畴，而公司自产产品销量、收入均低于宝海微元，位居市场第二。

宝海微元未公布其一水硫酸锌的实际销量数据，市场调研机构对宝海微元的销量统计为结合多种方法得到的数据，宝海微元统计数据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一定差异，具体如下：

1、QYResearch 报告仅统计公司自产硫酸锌销售数据

根据与 QYResearch 分析师的访谈，为避免行业内企业销售数据重复计算，QYResearch 报告仅统计硫酸锌生产企业的自产产品销售数据，其统计的 2021 年发行人自产硫酸锌销量为 5.71 万吨，与公司自产产品实际销量 5.22 万吨差异较小，自产销量低于宝海微元。考虑到 2021 年发行人外采硫酸锌产品销量为 3.17 万吨，发行人按照自产及外采硫酸锌产品的合计销量 8.40 万吨，按此口径计算发行人硫酸锌市场份额为 9.04%。

2、因市场调研机构调研方式原因，宝海微元统计数据与实际数据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1）市场调研机构通过调研方式获取数据与实际销售可能存在一定差异

QYResearch 对硫酸锌行业的行业报告的调研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2022 年 1 月，市场调研方法以访谈行业相关人士、网络信息查询和公开信息交叉验证为主。硫酸锌行业生产商多为非公众公司，关于各厂商的销量、销售价格、销售收入公开数据较少；同时，非公众公司基于市场竞争考虑，对于销量、销售价格、销售收入等敏感商业信息通常不会对外提供。

宝海微元为新三板挂牌企业，在其定期报告或其他公开信息渠道未披露各年硫酸锌销量、销售价格、销售收入等数据。为此，QYResearch 向同行业公司业务相关人员、行业专家进行了调研访谈，并将了解的信息与其竞争对手、下游客户的观点进行交叉验证。通过上述调研方法确认的主要厂商销售数据，总体上具有一定的准确性，同时与各硫酸锌厂商的实际销售数据可能存在合理的差异。

（2）宝海微元实际销量与 QYResearch 报告披露的销量可能存在一定的差异

根据 QYResearch 的统计数据，2021 年宝海微元销量为 10.87 万吨，市场份额为 11.70%，位居市场第一。

2022 年 6 月 23 日，宝海微元对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的年度报告进行了修正公告，披露了硫酸锌业务的销售收入结构，其中 2021 年一水硫酸锌收入为 39,202.25 万元，七水硫酸锌收入 3,690.04 万元，合计 42,892.28 万元。七水硫酸锌和一水硫酸锌的差异主要在于锌的含量，一水硫酸锌粉末的锌含量为 35.5% 以上，而七水硫酸锌粉末为 21.5% 以上，一水硫酸锌的价格显著高于七水硫酸锌。宝海微元的客户以境内销售为主，若按照公司 2021 年向国内供应商采购一水硫酸锌、七水硫酸锌的价格 5,824.07 元/吨、3,666.17 元/吨分别测算，宝海微元的

一水硫酸锌销量约为 6.73 万吨，七水硫酸锌销量约为 1.01 万吨，合计销量约为 7.74 万吨。按照上述口径测算，宝海微元实际销量与 QYResearch 报告披露的销量可能存在一定的差异。

（3）保荐机构对于市场调研数据的合理性进行的复核

发行人自产硫酸锌销量与 QYResearch 统计的宝海微元、发行人硫酸锌销量情况如下：

项目	销量（万吨）
发行人自产硫酸锌	5.22
发行人测算的宝海微元硫酸锌	7.74
QYResearch 统计的发行人硫酸锌	5.71
QYResearch 统计的宝海微元硫酸锌	10.87

QYResearch 报告显示宝海微元销量为 10 万吨左右。宝海微元硫酸锌生产主体较多，未在定期报告或其他公告文件中披露硫酸锌销量、价格数据，在 2022 年 6 月修订披露定期报告前未披露一水硫酸锌、七水硫酸锌的销售结构，而七水硫酸锌价格显著低于一水硫酸锌价格，根据宝海微元环评报告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其七水硫酸锌产能大于一水硫酸锌的产能，若参考产能占比估算，宝海微元一水硫酸锌和七水硫酸锌合计销量将近 10 万吨，与 QYResearch 调研得出销量差异在合理范围内。

保荐机构在取得 QYResearch 报告数据后对公司业务人员进行了访谈，并依据可查询获取的公告、环评报告数据、产能数据对宝海微元的数据进行了分析性复核。在 QYResearch 报告基础上，保荐机构结合宝海微元披露的硫酸锌业务的销售收入结构、发行人同类产品境内销售价格情况，测算宝海微元 2021 年销量约 8 万吨，高于发行人自产硫酸锌销量，与发行人自产及外采合计销量差异较小。考虑到宝海微元实际销售价格跟发行人销售价格可能存在一定的差异，同时宝海微元碱式碳酸锌等产品可能通过内部采购硫酸锌产品进行生产，其硫酸锌实际销量可能高于测算数据，因此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引用了 QYResearch 报告披露的宝海微元市场份额数据。

（二）发行人制备硫酸锌的技术来源，与宝海微元等可比公司在制造工艺、产成品品质、原材料、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客户占比、主要客户情况、客户集中度等）等的差异情况

1、发行人制备硫酸锌的技术来源

公司硫酸锌制备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形成的技术及生产设备相关专利超过 25 项，相关核心技术人员系行业内的资深技术专家。具体如下：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陈乐军、刘钢墙均在硫酸锌行业有丰富的经验和技術积累，是该行业发展的重要推动与引领者。陈乐军 1983 年至 2000 年任职于湘潭化工厂及牛头化工有限公司，长期从事硫酸锌产品相关业务，积累了丰富技术和经验；2000 至 2005 年，陈乐军先后投资设立了共创化工有限公司（已注销）、湘潭县梧桐化工有限公司（已注销），湖南恒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转让），从事次氧化锌、硫酸锌等产品的研发及生产。

陈乐军在硫酸锌行业拥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和深厚的技术积累。2007 年以来，先后参与了宝海微元、远大中正、远大动物药业及鑫科思等国内主要硫酸锌生产商的创立，向其主要提供技术支持，具体情况如下：

（1）创立宝海微元

2007 年，陈乐军、刘钢墙作为创始股东之一创立了宝海微元，分别持有宝海微元 8.33% 和 7.14% 的股权；2009 年至 2010 年，陈乐军多次增资宝海微元，至 2010 年末，合计持有宝海微元 15.36% 的股权，为宝海微元第一大股东；2011 年，因创始团队经营理念差异，陈乐军、刘钢墙分别将其持有的宝海微元全部股权 15.36%、7.14% 转让给宝海微元目前的控股股东张跃萍，不再持有宝海微元股权，并从宝海微元离职。至此，陈乐军、刘钢墙已不再持有宝海微元的股权，亦不在宝海微元担任任何职务。

（2）入股远大动物药业，设立远大中正

2007 年，陈乐军入股远大动物药业，持有远大动物药业 13.04% 的股权；2011 年，陈乐军作为发起人之一，设立了远大动物药业的关联公司远大中正，持有远大中正 40% 的股权；2012 年，陈乐军将其持有的远大中正 26.96% 的股权转让给谢功强及远大中正实际控制人刘民成；2017 年，陈乐军在成为埃索凯的主要股东后，为集中精力发展循环科技硫酸锌业务，陈乐军将其在远大动物药业 13.04% 的股权、远大中正剩余 13.04% 的股权转让给远大中正原股东严新林的女儿严华。至此，陈乐军已不再持有远大动物药业及远大中正的股权。陈乐军为远大动物药业、远大

中正的硫酸锌项目建设提供技术指导，未参与公司经营管理，远大动物、远大中正成立时将陈乐军分别登记为董事、监事，2017年退股时将上述任职一并变更。

随着发行人硫酸锌业务的快速发展，为保障供应链稳定性，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德林以投资形式参股优质硫酸锌生产企业以保障供应链的稳定性，同时寻求合适的硫酸锌收购标的以扩大公司产能。远大中正地处河北石家庄靠近天津港，有利于公司开拓北美地区的出口业务，2012年胡德林入股远大动物药业及远大中正，分别持有10%的股权。2017年，发行人收购循环科技全部股权后，为集中精力发展公司业务，胡德林退出了其在远大动物药业及远大中正的持股，将持有的远大动物药业和远大中正分别10%的股权转让给从事有色金属贸易业务的赵志强。至此，胡德林已不再持有远大动物药业及远大中正的股权。

（3）入股鑫科思

2014年，陈乐军入股鑫科思，持有鑫科思32%的股权，并为其硫酸锌建设项目提供技术指导；2017年，为集中精力于循环科技的经营发展，陈乐军将持有的鑫科思全部股权32%转让给鑫科思现任总经理杨晚席，不再持有鑫科思股权。2016年，鑫科思将陈乐军登记为经理，2017年陈乐军退出股权时同时将上述任职一并变更。

（4）建设循环科技硫酸锌工厂

2013年，陈乐军、刘钢墙收购了未实际经营的钦州市圣豪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并改名为广西宏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为循环科技），开始筹建硫酸锌生产项目。发行人为保障供应链稳定性，公司实际控制人胡德林于2015年11月开始参股广西宏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12月，发行人收购了广西宏鑫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并更名为循环科技。

（5）发行人收购循环科技后持续开展技术改造及产能提升

公司自2000年成立之初主要从事动植物营养产品销售业务，无自有产能，硫酸锌平均每年销售数量约1万吨左右。随着业务的扩大及客户资源的进一步丰富，2005年起，公司开始规划建设自有生产线，2006年1月，公司在湘潭设立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企业湘潭埃索凯。2008年，湘潭埃索凯自有生产线建成，具备硫酸锌产能约6,000吨/年。

随着全球业务的发展，公司服务的全球性终端客户越来越多，而大型终端用

户如荷兰皇家帝斯曼（DSM）、美国嘉吉（Cargill）、美国艾地盟（Adm）和奥特奇（Alltech）等每年都要进行严格的合格供应商审核，几乎按食品级产品标准来审核供应商，对供应商的生产现场管理和质量控制有极高的要求，一般供应商难以达到这类终端用户的验厂要求。为更好地服务客户，保证供应链的稳定及产品品质，发行人于 2016 年收购在生产工艺及成本控制上具有一定优势的硫酸锌生产商循环科技，公司收购循环科技时的实际产能为 2 万吨/年。2017 年开始公司对循环科技生产线进行了改扩建的投入，于 2018 年度完成了一条新的次氧化锌回转窑的建设与投产，以增加硫酸锌关键原料的自产比例，2019 年硫酸锌产能相应提升至 4.5 万吨/年。报告期内，硫酸锌的销售实现以自产为主，销量持续上升，自产产品销量分别为 4.40 万吨、5.07 万吨、5.22 万吨及 1.93 万吨。发行人通过不断增加研发投入，保持产品技术领先性，提升产品竞争力。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形成的硫酸锌相关的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24 项。公司次氧化锌和硫酸锌生产线设计理念和设备较为先进，已在产线中引入了多效蒸发结晶、DCS 自动化控制和循环经济等更为先进的工艺技术，并在与公司整合后持续进行产线投入。2016 年之后，硫酸锌生产车间投入 4,367.88 万元，其中循环经济的关键设备回转窑及配套设施 3,338.99 万元。

综上，发行人硫酸锌制备技术主要由核心技术人员在长期的创业经历中，多次建设硫酸锌产业项目、不断升级优化而来，具有较为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延续性。

2、与宝海微元等硫酸锌生产商的差异情况

公司与宝海微元等可比公司在制造工艺、产成品品质、原材料等的差异情况参见本轮问询回复之“问题6/一/（二）及（三）”。

关于公司与宝海微元等硫酸锌生产商的生产技术演变和销售模式差异如下：

（1）生产技术演变

陈乐军在宝海微元、远大中正及鑫科思的硫酸锌生产工艺和技术上均提供了技术指导，但上述公司的硫酸锌生产线的建成时间有先后，其生产线的应用具体技术有所不同。随着陈乐军团队对生产技术和实践的总结，新的生产理念和技术在循环科技的生产线上得到了最大化程度的实现。

陈乐军团队在硫酸锌生产中强调环保理念和循环经济在生产中的应用，宝海微元为陈乐军团队在硫酸锌生产中对循环经济的较早尝试。宝海微元本部和宝海

锌营养的硫酸锌产能建成时间分别为 2012 年和 2008 年，并引入了对镉、铅、镉等 有价金属回收利用的生产工艺，综合回收镉、铅、镉等有价金属。之后陈乐军 亦为远大中正、鑫科思提供了硫酸锌生产线的设计指导，其生产工艺总体上与公 司相近，但在初始建设及后续技改过程中形成了工艺与设备上的细节差异，如重 金属的除杂、漂洗水的回收、压滤机设备的选型等。

2013 年，陈乐军团队收购广西宏鑫（现循环科技），开始筹建新的硫酸锌 综合回收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2016 年逐步投产。在该生产线设计与随后多 年的持续优化中，陈乐军团队在原有硫酸锌项目的设计经验基础上，将循环经济 模式应用更加充分。原有的硫酸锌生产过程中，为避免硫酸锌结块、影响产成品 的质量，一般使用含氯量较低、成本较高的次氧化锌。为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 提高生产效益，陈乐军团队在设计和建设广西宏鑫硫酸锌生产线时，参考其他精 细化工生产工艺中废水处理回收系统的设计理念，加入了次氧化锌漂洗及漂洗水 的多效蒸发回收工艺，不仅解决了次氧化锌原料含氯量高的问题，还提高了次氧 化锌的含锌品位，将漂洗水中的氯化钾等进行了回收，使蒸汽冷凝水和热量回到 生产流程中，更大程度地实现循环经济模式的效果。通过多年持续的技术改进与 迭代，循环科技还实现了除尘灰的漂洗工艺、除铝工艺、母液回收利用工艺等， 进一步提高了工艺设备对高杂质次氧化锌及含锌固废原材料的适用性。该项目所 采用的次氧化锌和除尘灰的漂洗、废水净化、废水蒸发处理系统，需要较高的自 动化控制程度，对企业生产线设计和设备选型均有较高的要求，代表了行业内领 先的工艺技术水平。

（2）销售模式的差异

在销售模式上，发行人与宝海微元硫酸锌业务均包括终端客户及贸易商，主 要客户集中度较低，具体情况如下：

①主要客户及客户集中度

报告期内，宝海微元前五大客户及销售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2021 年度			
1	Norkem B.V.	3,869.08	6.39%
2	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	3,086.08	5.10%

序号	公司名称	销售金额	销售占比
3	长沙吉美化工有限公司	2,576.62	4.26%
4	湖南水口山湘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83.78	4.10%
5	长沙市新宝信化工有限公司	2,384.70	3.94%
合计		14,400.27	23.79%
2020 年度			
1	湖南水口山湘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42.07	5.78%
2	长沙凯尔盛化工有限公司	2,052.94	4.86%
3	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	1,760.33	4.17%
4	Norkem Holdings PLC 下属公司	1,656.56	3.92%
5	衡阳水口山金信铅业有限责任公司	1,339.88	3.17%
合计		9,251.78	21.90%
2019 年度			
1	衡阳水口山金信铅业有限责任公司	2,479.58	6.60%
2	湖南水口山湘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32.58	6.48%
3	泰州市永晟锌业有限公司	1,476.26	3.93%
4	长沙凯尔盛化工有限公司	1,332.63	3.55%
5	Norkem Holdings PLC	1,296.35	3.45%
合计		9,017.40	24.01%

注：数据来源于宝海微元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

公司与宝海微元的客户集中度无重大差异。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宝海微元前五大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24.01%、21.90%和23.79%，同期内发行人硫酸锌前五大客户集中度分别为28.09%、25.64%及26.09%。

宝海微元部分客户与公司重合，如长沙凯尔盛化工有限公司、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长沙市新宝信化工有限公司等为公司硫酸锌客户。除此之外，宝海微元的主要客户还包括部分铅铋合金、活性氧化锌及碱式碳酸锌客户。

②直销客户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硫酸锌终端客户占比分别为57.26%、55.87%、51.05%、51.62%，终端客户主要为境外客户；在宝海微元公开披露的文件中，未披露直销客户、贸易商客户的销售收入及销售占比具体情况，其主要客户中，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Norkem B.V.、长沙凯尔盛化工有限公司、长沙市新宝信化工有限公司等均为贸易商客户类型。

（三）发行人硫酸锌工艺是否存在专利纠纷、竞业禁止

发行人硫酸锌制备技术来源于技术团队的长期积累。核心技术人员陈乐军和公司生产和技术骨干刘钢墙、肖宏已在硫酸锌和循环经济领域从业多年，历经多个硫酸锌项目建设，在多年的生产研发中经验不断地积累、技术不断迭代和升级，且刘钢墙、肖宏为公司高管，陈乐军为公司董事，持续为公司完成新技术的开发。公司硫酸锌相关工艺不存在专利纠纷或竞业禁止，具体如下：

1、核心技术人员专利申请时间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重叠

陈乐军自 2012 年 4 月起任职于循环科技，其发明的专利最早的申请日期在 2019 年；刘钢墙自 2014 年 9 月起任职于循环科技，其发明的专利最早的申请日期在 2020 年；赵思思自 2017 年 1 月起任职于循环科技，其发明的专利最早的申请日期在 2019 年，且其前任职单位与发行人不属于同一细分行业。

发行人收购循环科技后，对循环科技生产线进行持续优化及改进，2017 年起硫酸锌生产线投入长期资产总额 4,367.88 万，其中循环经济关键设备回转窑设备投入共计 3,338.99 万元，于 2018 年度建成投入使用。此外，发行人在产线改进过程中自主研发了废水除重金属技术及盐多效系统，可以去除漂洗废水中的氯盐等水溶性杂质并回收氯化钾等副产品，并在原有的次氧化锌漂洗工艺的基础上加入了除尘灰等漂洗工艺，进一步扩大了公司硫酸锌生产可利用的原材料范围、降低了原材料成本。

综上，公司次氧化锌和硫酸锌生产线设计理念和使用的设备较为先进，已在产线中引入了盐多效系统、自动化控制和循环经济等工艺技术，并在近年来持续投入固定资产和研发，形成了自主知识产权。

2、相关专利均系在公司任职期间完成，专利内容与原任职单位不同

公司自主研发专利的相关技术为发明人利用公司的研发资源、研发设备和技术储备，结合个人知识和行业经验，在各自工作岗位上研发而成，专利权人均为公司，不存在专利权属纠纷。

除在宝海微元任职外，陈乐军在远大中正、远大动物药业及鑫科思仅进行股权投资并提供技术指导，未在上述公司实际履职。陈乐军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钢墙、肖宏均为发行人主要经营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股权，其中陈乐军直接持有发行人 7.49% 的股份，肖宏和刘钢墙分别通过长沙悦之阳间接

持有发行人 0.64%、3.92%的股份。此外，陈乐军、刘钢墙、肖宏、赵思思等核心技术人员以及公司的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均已与发行人签订了竞业限制协议，条款中约定员工在离职后 2 年内不得“以自己或他人名义开办公司制造、销售公司已有的同类产品及配件”、“以公司管理模式和制度、生产技术、经营信息为内容向其他单位提供中介咨询业务，以被雇佣或变相被雇佣的方式以甲方的技术或信息为其他单位提供服务”、“不得抢夺甲方的客户、不得利用所掌握的甲方的管理诀窍、客户名单、产销策略等信息谋求利益”、“不得引诱在公司工作的人员离职”等。综上，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经营管理人员的任职具有稳定性和持续性。

发行人对硫酸锌全流程的生产技术做出持续更新和优化，形成了多项循环回收技术方面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并培养了新一代的技术研发团队，实现了技术的传承。另外，公司技术研发部门还将硫酸锌的部分相关技术带迁移到硫酸锰产品的生产中，实现了对硫酸锰制备工艺的促进和优化。

发行人是境内少数同时具备动植物营养产品境外市场销售能力及生产能力的企业，近年来大力布局电池级硫酸锰业务，业务快速增长，盈利状况良好。

经查询宝海微元、远大中正、远大动物药业、鑫科思等公司的专利，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未作为前述公司专利的发明人，且相关专利技术与公司的专利技术内容存在差异。

3、相关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承诺

根据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承诺，核心技术人员与曾任职的单位未签订竞业禁止协议，不涉及竞业禁止、职务发明等情形，不存在侵犯其他公司专利技术的情况，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经核查，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不涉及竞业禁止、职务发明等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发行人 2021 年度硫酸锌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的原因，和同行业可比公司（包括宝海微元）是否一致

1、发行人硫酸锌分季度收入分布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硫酸锌销售收入分季节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第一季度	8,035.87	14.74%	7,944.72	21.45%	8,943.74	23.23%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第二季度	13,109.97	24.05%	10,352.41	27.95%	11,093.07	28.81%
第三季度	13,676.12	25.09%	8,693.19	23.47%	9,583.13	24.89%
第四季度	19,694.56	36.13%	10,042.20	27.12%	8,885.38	23.08%
总计	54,516.51	100.00%	37,032.53	100.00%	38,505.32	100.00%

发行人 2019 年和 2020 年度硫酸锌上半年和下半年收入分布较为平均，2021 年度硫酸锌产品下半年收入占比为 61.21%，高于以往年度，主要系 2021 年下半年欧美地区疫情缓解，农牧业和制造业有所复苏引致对硫酸锌等上游产品需求增加，同时墨西哥生产商停产，从而导致供需的失衡，因此发行人当期销售硫酸锌数量和其销售价格均有上升，导致下半年收入金额占比较高。报告期内，硫酸锌销售价格及销售数量变化情况参见本题之“一/（二）/2”相关内容。

2021 年第四季度，发行人对终端客户以色列化学集团的硫酸锌销售收入为 1,191.32 万元，金额较大。此外，公司对华章国际 2021 年第四季度的硫酸锌销售收入为 3,077.67 万元，导致 2021 年第四季度境内销售收入增加。华章国际下游客户主要位于北美洲，2021 年底，因北美市场硫酸锌需求旺盛，华章国际向发行人采购金额较大。

2、2021 年度硫酸锌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符合行业整体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规定，挂牌公司应当披露的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但未强制要求披露季度报告。报告期内，宝海微元未披露第三季度报告，因此无法比较发行人与宝海微元各年度第四季度的销售收入占比。

报告期内，宝海微元的定期报告均未披露硫酸锌的产品分部收入情况。发行人硫酸锌下半年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与宝海微元下半年所有产品合计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宝海微元	61.39%	53.56%	48.63%
发行人	61.21%	50.59%	47.96%

注：数据来源于定期报告等公开披露文件。

2019年、2020年及2021年度公司硫酸锌下半年收入占比与宝海微元下半年收入占比接近且趋势一致。

根据 iFind 统计数据，2021 年度，中国硫酸锌出口至美国的货量集中于当年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2021 年度，中国出口至美国的硫酸锌总量为 33,394.34 吨，货值为 3,167.76 万美元，其中第四季度出口的硫酸锌量为 9,634.73 吨、货值为 1,043.61 万美元，占全年比重分别为 28.85%和 32.94%。2021 年度，发行人硫酸锌直接出口至美国销售数量为 9,105.00 吨，销售金额 8,497.99 万元，其中第四季度销售数量为 2,736.00 吨，销售金额 3,127.46 万元，占全年比重分别为 30.05%和 36.80%，与中国硫酸锌出口至美国的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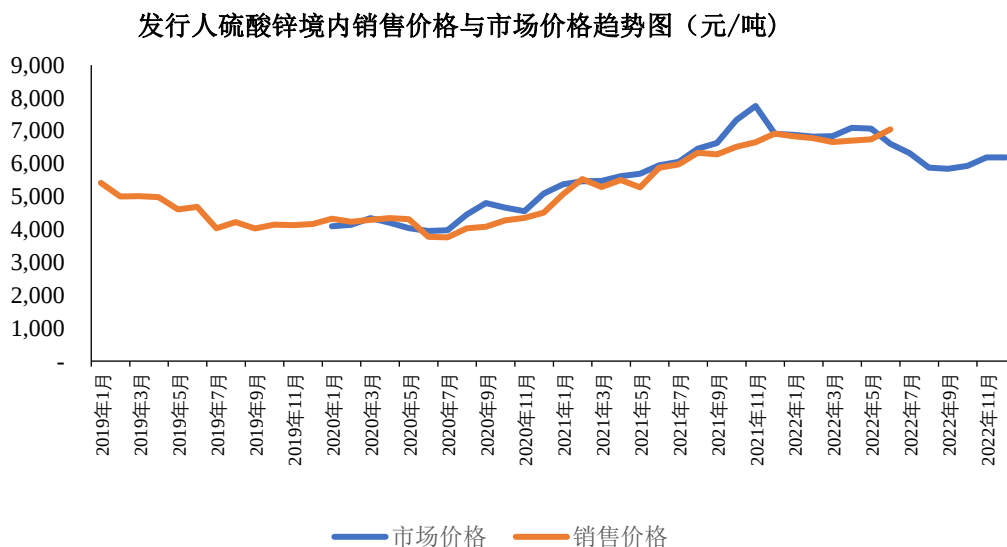
三、结合硫酸锌市场价格的来源，统计数据的范围、计算方式（境内外价格占比）等，说明发行人销售价格与市场公开价格的可比性；结合发行人不同区域销售价格的差异及影响说明硫酸锌售价与市场价格差异的具体情况及其合理性

（一）发行人硫酸锌销售价格与市场公开价格的可比性

1、发行人境内销售价格和市场价格趋势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业务95%左右的销售收入来自于无水硫酸锌产品。公司硫酸锌产品在境外销售价格高于境内，北美埃索凯的销售价格偏向于零售价格，销售价格高于境内本部发货部分。因硫酸锌非大宗商品，境外和境内地区主要通过询价或商业谈判的方式确认价格，境外并无信息平台或资讯端能够直接获取销售价格。通过亚马逊或境外的农资网站上可购买50磅包装的硫酸锌产品，价格在2万元/吨以上，其对象主要是最终农户，销售价格较高。

无水硫酸锌产品的境内销售价格和国内市场价格的对比情况如下：



注：硫酸锌市场价格数据来源为百川盈孚公布的国内市场含税价格，已还原为不含税数据。百川盈孚未公布2019年公开市场报价数据。

2020年上半年，受锌金属冶炼整体供给过剩、宏观消费需求不足的影响，叠加新冠疫情的爆发导致全球工农业的封控，锌金属和硫酸锌延续上年行情、处于下降区间；2020年下半年开始，锌金属供给收紧及全球市场开始逐步放开，下游需求逐渐恢复，价格有所回升。但总体而言，2020年，受锌金属价格下跌以及新冠的负面影响，硫酸锌价格呈现下跌趋势。

2021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较2020年度有所上升，主要原因为：一方面，欧美经济恢复迅速，对硫酸锌的需求短时间内大幅度提高，推动了市场价格的上升；另一方面，锌金属、次氧化锌、硫酸等原材料因能耗双控、限电、原料紧张等因素的影响，价格显著上升。

2022年上半年，锌供应仍然偏紧，金属锌和硫酸锌价格仍然处于高位。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销售价格和市场价格趋势基本一致，于2020年度有所下降、2021年及2022年上半年又呈现上升趋势。

2、发行人硫酸锌境外销售价格与同行业公司第三方销售价格基本一致

硫酸锌在境外市场无公开可比价格，保荐机构向获取了远大中正2019年至2022年1-6月各季度一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及其各年与境外客户签署的部分销售合同、向长沙普乐美随机获取了其各年与境外客户签署的部分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远大中正一水硫酸锌境内外销售价格与发行人本部的境内外销售价格差异较小。此外，报告期内远大中正直接出口的硫酸锌比例较小，直接出口

的订单规模小，不同客户销售价格受客户类型、商务条件、客户区域等因素影响，个别年份销售价格与发行人存在一定的差异，具有合理性。2019 年度，远大中正境外客户较为集中，销售价格较低，导致硫酸锌销售价格低于发行人。2021 年度，由于境外硫酸锌价格快速上升，受销售时点、商务条件等因素差异影响，发行人本部第二季度、第三季度销售价格略高于远大中正。

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是一家以营养类微量元素为核心业务的出口外向型企业。公司销售一水硫酸锌的价格与同期长沙普乐美价格差异较小，差异与客户所在国家、商务条件及客户类型有关，埃索凯本部发货至北美洲的硫酸锌主要发往加拿大客户，运费与长沙普乐美发货至美国的客户有所差异。

（二）硫酸锌不同区域售价与市场价格差异的具体情况及其合理性

1、硫酸锌剔除关税、海运费、运输费用的不同区域售价情况

（1）北美子公司剔除费用后销售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北美埃索凯销售的硫酸锌全部销售至中北美洲的美国和加拿大，其中，销售至美国的收入比例为92.82%、98.51%、98.69%、99.06%。公司从埃索凯本部销售至客户与从北美埃索凯销售至客户的模式存在差异。公司从埃索凯本部销售至美国客户的发货地遵循就近发货原则，大部分由天津港运送至美国，少部分从钦州港运送至美国，二者差异主要是境内运输费，此部分费用金额差异较小。与从埃索凯本部直接发货的FOB或CIF模式相比，若从北美埃索凯销售至美国当地客户，则海运保费、美国境内运输费、关税及代理费以及相关杂费均由发行人自行承担，并体现在北美埃索凯的销售价格中，导致销售价格高于FOB或CIF模式的销售价格。

公司不同发货地至美国的运输费、清关费、关税等费用差异的具体情况占比，剔除前述费用的计算过程详见本题“五/（一）/1”。若中北美洲剔除销售价格中内含的销售产品的关税、海运费、运输费用等，一水硫酸锌境外销售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地区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中北美洲	12,304.82	9,063.45	6,593.24	7,748.68
中北美洲剔除费用后	8,997.98	6,862.74	4,960.30	6,334.82
南美洲	7,795.64	6,501.58	4,271.06	5,192.59

地区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亚洲	7,583.37	6,440.07	4,613.38	5,452.44
欧洲	7,700.70	6,345.05	4,603.15	5,320.13

注：剔除的费用包括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运输费及相关杂费等。

中北美洲剔除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运输费及相关杂费后，其价格稍高于其他地区主要由于北美埃索凯所服务的美国当地客户硫酸锌采购需求较强、且客户群体主要为当地中小型终端用户，因此销售价格更接近零售价格。2021年中北美洲销售价格与境外其他地区销售价格差异扩大，主要是由于疫情缓解后需求恢复，但全球供应链物流依然紧张，综合形成地区供需失衡、市场价格显著上升。

（2）北美埃索凯提供本地化服务的运营成本较高

北美埃索凯是为服务北美当地客户的境外销售公司，通过建立了当地的销售和运营团队，服务更多终端用户，获得合理价差。报告期内，本地化团队的薪资、公司运营费用开支的费用分别为1,355.98万元、435.74万元、520.13万元和268.00万元，扣除上述费用后北美埃索凯的净利润为-205.72万元、36.28万元、730.89万元、248.03万元。北美埃索凯的主要经营业绩指标如下：

单位：吨、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5,031.16	10,172.92	6,968.44	8,923.80
其中：硫酸锌	3,238.59	6,943.48	4,276.57	5,737.28
硫酸锰	1,410.29	2,264.14	1,142.28	2,014.43
总销量	4,828.40	11,573.20	9,544.41	12,599.13
其中：硫酸锌	2,476.00	6,788.00	5,909.27	7,008.54
硫酸锰	1,633.73	3,624.83	1,934.00	3,561.00
营业成本	4,399.94	8,699.66	6,528.10	7,863.55
毛利润	631.22	1,473.26	440.34	1,060.25
毛利率	12.55%	14.48%	6.32%	11.88%
期间费用	268.00	520.13	435.74	1,355.98
净利润	248.03	730.89	36.28	-205.72
净利率	4.93%	7.18%	0.52%	-2.31%

注：2019 年度新收入准则实施之前，运输费在销售费用中核算，导致当年销售费用较高。按照新收入准则计算，2019 年的北美埃索凯的毛利率同比计算为 2.16%。

北美埃索凯由于采用备货模式，其存货来自于境内外采或自产，自产和外采产品的比例结构、销售时点的价格和采购时点的价格差会一定程度上影响销售的

毛利率。

一方面，北美埃索凯销售产品的自产部分在逐年提升，报告期内北美埃索凯自产产品销售比例分别为0、5.01%、22.00%和7.54%，2019年至2021年度北美埃索凯销售自产硫酸锌比例的提升，使得其销售毛利率呈现上升趋势。

另一方面，2021年以来，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等产品价格持续上涨，尤其是下半年由于供需原因产品价格上涨较为明显。北美埃索凯的备货机制使得销售的产品存货采购时间早于销售时间，在价格持续、明显上涨的情况下产品毛利额增加、毛利率上升。2021年度，公司销售的硫酸锌产品中1,408.05吨为2020年底的存货，主要在2021年度的上半年销售，其存货成本约为6,100元/吨，低于当年销售成本7,623.20元/吨。另外，北美埃索凯于2021年还有部分2019年采购的存货销售，其存货成本为3.21万元，存货数量为5吨。

上述原因使得北美埃索凯经营业绩较以前年度有一定幅度的改善。

2、与市场价格差异的具体情况及其合理性

硫酸锌在境外市场无公开可比价格，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向发行人美国客户Devenish集团及QualiTech, Inc.获取了其向其他供应商采购价格，向美国贸易商Us-Chemland获取了其硫酸锌产品在美国本地销售的价格。

经比较，公司硫酸锌销售价格与Devenish集团及QualiTech, Inc.向其他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无重大差异，与Us-Chemland在同一期间内无重大差异。

对于埃索凯本部销售价格，保荐机构向远大中正获取了2019年至2022年1-6月各季度一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向长沙普乐美获取了其各年与境外客户签署的部分销售合同，具体情况请参见本题回复之（三）/1。

四、详细说明相较河北远大等大型硫酸锌生产企业，发行人在境外客户资源方面存在差异化优势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作历史、主要股东曾有股权合作关系的具体情况，发行人长期规模化采购的供应商来源、相关供应商外销比例、未直接进行对外销售的原因，发行人采购价格与相关供应商对第三方销售价格的差异情况及其合理性

（一）发行人在境外客户资源方面存在差异化优势

经访谈远大中正相关业务负责人、查询宝海微元公开披露信息，上述硫酸锌生产企业客户以境内生产商或境内出口型贸易商为主。发行人的客户群体更加多

样化，报告期内硫酸锌境外客户收入占比分别为 71.37%、69.26%、69.26%及 78.46%。

1、发行人与全球知名大型生产商建立直接且稳定的合作关系

埃索凯自 2000 年成立之初主要从事动植物营养产品进出口业务，基于创始人团队的专业背景和国际市场视野，迅速打造了一支精通国际市场与进出口业务的动植物营养产品服务团队，为全球 400 多家客户提供各类动植物所需的硫酸锌、硫酸锰等微量元素营养产品，产品远销超 80 个国家和地区，主要产品硫酸锌的出口量多年保持领先，根据海关总署系统查询，2019 年至 2021 年发行人硫酸锌出口量占国内出口的市场份额约 25%。公司与世界粮食巨头嘉吉和美国艾地盟（ADM）长期合作，公司的客户包括全球领先的预混料生产商、饲料生产商和综合性分销商，国际知名代表直接客户有：荷兰皇家帝斯曼（DSM）、奥特奇（Alltech）、正大集团（CP Group）、美国艾地盟（ADM）、美国嘉吉（Cargill）、布伦泰格（Brenntag）、美国金宝（Zinpro）、泰高集团、以色列化学集团（ICL）、Gavilon Fertilizer、Prince Erachem、AB Lifosa 等。

公司与前述国际知名生产商客户建立了长期且稳定的直接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前述知名生产商客户销售收入占动植物营养领域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31.08%、26.25%、24.70%及 23.45%，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简介	开始合作时间
荷兰皇家帝斯曼（DSM）	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是一家国际性的营养保健品、化工原料和医药集团，成立于 1869 年，总部位于荷兰。自 2004 年起，帝斯曼已经八次名列道琼斯全球可持续发展指数材料化工领域首位，数次位列该行业前茅，多次荣登《财富》杂志“改变世界”企业榜单。	2012 年
奥特奇（Alltech）	奥特奇是一家全球性的动物保健公司，致力于为食品和饲料行业提供天然、营养的解决方案。公司于 1980 年由皮尔斯·莱昂斯博士创建，总部设在美国肯塔基州。WATT 国际传媒 2020 年全球顶尖饲料企业排名数据库显示，2020 年奥特奇配合饲料年产量位居世界第 17 位。	2007 年
正大集团（CP Group）	正大集团成立于 1921 年，是一家知名跨国企业。WATT 国际传媒 2020 年全球顶尖饲料企业排名数据库显示，2020 年正大集团配合饲料年产量位居世界第一。	2018 年
美国艾地盟（ADM）	艾地盟公司成立于 1905 年，是世界上最大的油籽、玉米和小麦加工企业之一，总部位于伊利诺依州迪克特市。WATT 国际传媒 2020 年全球顶尖饲料企业排名数据库显示，2020 年艾地盟集团配合饲料年产量位居世界第 39 位。	2010 年

公司名称	简介	开始合作时间
美国嘉吉 (Cargill)	嘉吉公司成立于 1865 年，总部设在美国明尼苏达州，是一家集食品、农业、金融和工业产品及服务为一体的多元化跨国企业集团。2019 年，嘉吉在福布斯排行榜上蝉联非上市公司第一，2020 年位列非上市公司第二。	2015 年
布伦泰格 (Brenntag)	布伦泰格是全球化学品分销行业的领军企业，市场占有率约 5%，以其广泛的产品线和服务组合跨越所有主要的行业领域。公司成立于 1874 年，总部位于德国的埃森市。	2017 年
美国金宝 (Zinpro)	美国金宝公司成立于 1971 年，总部位于美国明尼苏达州。美国金宝在全球范围内率先对有机微量元素领域进行探索及研究，专注于高效能矿物质对动物的营养价值探索。	2016 年
泰高集团	泰高集团成立于 1994 年，总部位于阿默斯福特，在全球 3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约 100 家工厂，是全球动物营养和水产饲料领导者，隶属于荷兰喜威集团(SHV)。	2012 年
以色列化学集团 (ICL)	以色列化学集团成立于 1968 年，是世界上最大的钾肥生产商之一，是以磷酸盐为基础的多种产品的综合生产商，包括磷肥、磷酸和动物饲料添加剂。	2013 年
Gavilon Fertilizer	1872 年成立于美国爱荷华州，是业内最具影响力的特种肥料和微量元素公司之一	2014 年
Prince Erachem	成立于 2003 年，隶属于美国公司 Prince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Prince Erachem 在锰化工行业的保持世界领先地位，分别在美国、比利时、中国和墨西哥运作加工厂且提供丰富的产品。	2021 年
AB Lifosa	位于立陶宛，是 Eurochem 集团旗下工厂，主要生产高效水溶性化肥，Eurochem 是全球领先的化肥生产商。	2020 年

2、发行人设有境外子公司，有利于更好地布局全球市场

经访谈相关负责人员或公开信息查询，远大中正、宝海微元均未在境外设立子公司。为了更好地服务客户，增强客户的合作粘性，发行人在美国成立了北美埃索凯，并在美国国内多处租赁了物流仓库备货以向当地客户提供更优质、更迅捷的服务。公司在中国香港设立了香港埃索凯，主要销售至欧洲客户，在荷兰租赁了仓库。公司境外子公司更贴近当地市场，在境外完成收款、完税清关，支付境外劳务、仓储等费用，给客户提供更便捷、高效的服务。同时，考虑到语言、法律及政策方面与国内存在较大的差异，在境外市场上获取客户信息途径相对有限，而海外销售人员更了解当地市场，可以直面客户需求，有助于市场开拓和客户维护。发行人通过在北美埃索凯组建销售人员，直接服务于当地分散的终端客户，获得更好的销售价格，提高了产品的盈利水平。

综上，通过设立境外子公司，招聘海外销售人员，改善了公司与海外客户的沟通，大幅提高了公司的服务质量，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丰富产品品类、提升市场认可度等。

3、与供应商合作稳定，具有采购优势

境外客户的硫酸锌采购主要依赖于进口，容易受到海运费及汇率波动的影响，因此供货的稳定性及综合服务能力十分重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硫酸锌行业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经营经验，对于远大中正、鑫科思等大型硫酸锌生产企业，发行人与其合作历史较长且主要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曾有股权合作关系，对于远大中正、鑫科思等大型硫酸锌生产企业，发行人与其合作历史较长且主要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曾有股权合作关系，陈乐军、胡德林等曾入股远大动物药业、远大中正，陈乐军还曾入股鑫科思。公司与远大中正和鑫科思之间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有较强的销售能力和遍布全球的客户资源，但受产能的限制，需要长期合作、品质稳定的硫酸锌供应商对产能进行补充。远大中正和鑫科思是国内主要硫酸锌生产企业，可稳定供应公司硫酸锌产品。发行人主要硫酸锌供应商的股权合作关系及合作历史情况参见本题之“二、（二）1、”。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远大中正采购硫酸锌价格分别为4,640.38元/吨、4,000.55元/吨、6,016.94元/吨、6,707.60元/吨、向鑫科思采购硫酸锌价格分别为4,274.78元/吨、3,873.51元/吨、5,413.70元/吨和6,503.80元/吨，与报告期各期公司硫酸锌采购均价差异率均在10%以内，差异较小，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4、与境外客户的股权合作等关联关系情况

发行人境外客户与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股东、离职员工及上述人员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异常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

（二）发行人硫酸锌采购的供应商情况

1、硫酸锌供应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硫酸锌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硫酸锌采购金额比例
2022年1-6月			
1	河北远大中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613.07	56.75%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硫酸锌采购金额比例
2	湖南力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43.29	17.76%
3	湖南水口山供应链有限公司	638.38	7.85%
4	湖南鑫科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0.38	6.77%
5	常宁市水口山锌品有限责任公司	206.85	2.54%
合计		7,451.98	91.67%
2021 年度			
1	河北远大中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008.87	50.26%
2	湖南鑫科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74.11	12.69%
3	湖南水口山供应链有限公司	1,753.78	9.78%
4	湖南力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1.36	7.54%
5	萍乡市鑫业饲料添加剂有限责任公司	696.00	3.88%
合计		15,084.11	84.15%
2020 年度			
1	河北远大中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588.94	59.66%
2	湖南鑫科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63.95	14.16%
3	湖南水口山供应链有限公司	950.91	8.61%
4	湖南力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6.93	6.22%
5	常宁市水口山锌品有限责任公司	397.57	3.60%
合计		10,188.29	92.25%
2019 年度			
1	河北远大中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474.20	68.85%
2	湖南力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29.92	15.68%
3	湖南水口山供应链有限公司	520.91	4.23%
4	江西睿锋环保有限公司	444.08	3.61%
5	湖南鑫科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70.17	2.19%
合计		11,602.18	94.56%

报告期内，公司与前五名硫酸锌供应商合作较稳定，2022 年 1-6 月对湖南力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增加而对鑫科思的采购减少，主要是由于鑫科思上半年停产检修，临时增加对其他供应商的采购量。

报告期，公司前五名硫酸锌供应商基本情况及外销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硫酸锌收入占比	股权结构	注册时间	初始合作时间	经营规模
1	河北远大中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以硫酸锌，氧化锌为主，微量元素营养产品及其他副产品为辅，集有色金属冶炼、稀有金属提取等多产业于一体。	约 70%	刘民成(68.05%)，严华(19.13%)，赵志强(11.20%)，张兴东(1.62%)	2011/11/28	2012年	年收入 5 亿元左右
2	湖南力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为硫酸锌，分化纤维级、饲料级、工业级等。	约 80%	张立军(51.00%)，张立新(49.00%)	2011/03/24	2013年	年收入 1 亿左右
3	湖南鑫科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为饲料级一水硫酸锌、肥料级颗粒硫酸锌、氧化锌等。	约 70%	宁波（36%），凌伯恒(32.00%)，杨晚席(32.00%)	2014/01/03	2016年	年收入 1-2 亿元
4	湖南水口山供应链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矿产资源供应链管理及配套服务，与供应链有关的监管服务，矿产资源的评估服务。	约 8%	湖南水口山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00.00%)	2017/11/20	2017年	年收入 5 亿左右
5	萍乡市鑫业饲料添加剂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一水硫酸锌生产、销售，复混肥生产、销售，硫酸锌颗粒肥生产、销售，锌焙砂、氧化锌生产及销售，有色金属、化工产品的销售。	约 80%	许久（51%）、吴直兵（9.5%）、彭迪江（39.5%）	2010/4/12	2020年	约 3000 万
6	江西睿锋环保有限公司	主营项目包括循环经济、有色金属产品开发、工业废品综合利用等。主要金属化合物产品有：硫酸铜、硫酸锌、硫酸镍等；主要金属产品有：金、银、钨、铜、锡、铟等稀贵金属等。	10%以内	江西东亮投资控股有限公司（36%）、万载县宜保能源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28%）、刘立瑞（7.64%）、广州市小山投资有限公司（7.55%）、万载县兆宏环保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21%）等	2011/10/8	2013年	年收入约 17.5 亿
7	常宁市水口山锌品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生产直接法氧化锌、活性氧化锌、碱式碳酸锌和硫酸锌等锌系列化工产品。	约 40%	张运华（60%）、王贻凤（20%）、谭冬明（20%）	2002/5/8	2010年	年收入 1 亿左右

2、供应商未直接对境外销售的原因

公司的硫酸锌供应商主要为境内销售，大多未直接进行境外销售的具体原因

如下：

（1）境内生产商直接从事海外销售的成本较高、难度较大

公司硫酸锌供应商若将产品直接对境外客户销售，需要组建专业的海外销售团队，对国际贸易专业、外语专业人才要求较高，业务部门需要熟悉国际贸易政策、海外客户交易习惯、跨境交付过程等。此外，出口业务将面临较大的汇率风险及海运费波动风险，需要具备对国际金融市场及运输市场的判断能力，以及对硫酸锌海内外市场的判断能力和议价能力。

在国内硫酸锌行业多年发展过程中，由于生产商普遍产品单一、业务规模不大，自行组建境外销售团队的成本较高，因此逐步形成了出口贸易商负责组建境外销售网络，采购境内各类生产商产品进行出口销售，而境内生产商专注于产品生产、工艺技术研发的行业分工格局。发行人自 2000 年成立以来，长期从事境外市场销售业务，2016 年收购循环科技后，自产产品规模大幅增长，逐步形成生产与境外销售并重的竞争优势。

（2）海外市场进入壁垒

境外生产型客户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及合作稳定性要求较高，大型终端用户如荷兰皇家帝斯曼（DSM）、美国嘉吉（Cargill）、美国艾地盟（ADM）和奥特奇（Alltech）等每年都要进行严格的合格供应商审核，几乎按食品级产品标准来审核供应商，对供应商的生产现场管理和质量控制有极高的要求，一般供应商难以达到这类终端用户的验厂要求。一般情况下，境外生产型客户会选择当地贸易商进行采购，但由于动植物营养产品生产地和需求地的分离，当地贸易商产品来源主要为进口，采购价格较高。公司长期服务海外市场，熟悉境外客户的需求和交付习惯，通过良好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服务得到海外客户的认可，客户开始直接向公司采购，并进行长期合作。通常情况下境外客户会选择 2-3 家硫酸锌供应商进行长期合作，新供应商进入壁垒较高。发行人从事动植物营养领域业务二十余年，通过长期的专业服务，满足下游客户对硫酸锌、硫酸锰及其他中微量元素的采购需求，产品质量稳定，客户对公司的品牌认可度较高，综合服务及供应保障能力较强。

（3）综合服务能力要求高

境外贸易商或终端客户不仅关注产品价格，而且关注产品的品质、跨境交付

能力与综合服务能力。比如 2021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供应链出现大范围的非正常情况，船期不稳定、海运费大幅度上涨，发行人及时调整运输方案，调动自身资源，积极联系船运公司，以部分较低价格的散运方式替代了一部分高价的集装箱海运方式，既保障了客户的产品供应，又节省了运输成本，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

此外，给境外客户提供 30 天-120 天的信用期属于行业结算惯例，同时需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出口信用保险合同，因此对供应商的资金能力及结算能力要求较高。

（三）发行人采购价格与相关供应商对第三方销售价格的差异情况及其合理性

对于远大中正、远大动物药业及鑫科思等大型硫酸锌生产企业，发行人与其合作历史较长且主要股东、核心技术人员曾有股权合作关系，具体情况参见本题之“二/（二）/1”。

远大中正为发行人第一大外采的供应商，经访谈远大中正业务负责人，发行人对其相当于出口贸易商客户，采购远大中正的产品后用于出口，公司对远大中正的采购价格与其销售给其他第三方价格无明显差异。

公司对远大中正的采购价格与其销售给其他第三方价格无明显差异，由于发行人长期稳定地向远大中正进行大批量采购，因此采购价格通常低于其他供应商向远大中正的采购价格，具有一定的采购优势。个别月份采购价格高于其他供应商向远大中正的采购价格，为运费、商务条件等影响。

综上，公司对远大中正的采购价格与其销售给其他第三方价格无明显差异，具有合理性。

五、测算发行人不同发货地至美国的运输费、清关费、关税等费用的具体情况及其在北美销售价格的占比，结合前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境外不同销售区域销售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发行人自产和外采的产品是否有不同标识，结合自产和外采产品的具体差异，说明自产和外采产品在同一销售区域销售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同行业可比公司内外销比例情况，境外不同销售区域的价差情况，是否与发行人存在重大差异

（一）境外不同销售区域销售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1、发行人不同发货地至美国的运输费、清关费、关税等费用的具体情况及占比

公司从埃索凯本部销售至美国客户的发货地遵循就近发货原则，大部分由天津港运送至美国，少部分从钦州港运送至美国，二者差异主要是境内运输费，此部分费用金额差异较小。若从北美埃索凯销售至美国当地客户，与从境内发货相比主要差异在于海运保费、美国境内运输费、关税及代理费以及相关杂费。报告期内，从北美埃索凯销售的硫酸锌产品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5,325.53 万元、4,212.98 万元、6,852.71 万元及 3,208.15 万元，相关费用及占前述收入比例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海运保费	264.16	8.23%	486.95	7.11%	296.33	7.03%	232.41	4.36%
关税及代理费	503.17	15.68%	1,044.09	15.24%	614.38	14.58%	580.79	10.91%
运输费	107.33	3.35%	371.07	5.41%	222.55	5.28%	221.98	4.17%
相关杂费	108.61	3.39%	185.89	2.71%	134.54	3.19%	146.88	2.76%
合计	983.26	30.65%	2,088.00	30.47%	1,267.80	30.09%	1,182.06	22.20%

注：运输费为美国境内港口至仓库、非自提客户的仓库至客户地址的运输费用，相关杂费为装卸费、包干费、包装费、打托费等。

由上表可知，对北美埃索凯销售价格影响较大的为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北美埃索凯的硫酸锌产品来源于进口，2019 年 6 月起，美国对中国出口的硫酸锌及硫酸锰产品加征 25%额外关税。2020 年度以来，由于新冠疫情导致出口运力持续紧张、船期不稳定，海运费大幅上涨。

剔除上述费用的差异后，从埃索凯本部销售一水硫酸锌产品至美国的单价及北美埃索凯销售硫酸锌产品至美国的单价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北美埃索凯美国销售收入（万元）	3,208.15	6,852.71	4,212.98	5,325.53
剔除相关费用后收入（万元）	2,224.89	4,764.71	2,945.18	4,143.47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北美埃索凯美国销售数量（吨）	2,456.00	6,695.00	5,810.27	6,467.54
北美埃索凯美国销售单价（元/吨）	13,062.48	10,235.56	7,250.92	8,234.24
剔除相关费用后单价（元/吨）	9,058.98	7,116.82	5,068.91	6,406.56
本部直接出口至美国收入（万元）	-	1,109.12	649.72	281.84
本部直接出口至美国数量（吨）	-	1,650.00	1,400.00	520.00
本部直接出口至美国单价（元/吨）	-	6,721.97	4,640.89	5,419.93
本部直接出口至加拿大单价（元/吨）	8,820.42	6,973.44	4,483.58	5,266.95

由上表可知，剔除上述费用的差异后，北美埃索凯销售价格略高于发行人本部直接出口至美国的销售价格，主要原因为（1）北美埃索凯提供本地化服务，主要面向当地分散的终端客户，另需负担当地员工的薪资、运营成本；（2）从埃索凯本部销售硫酸锌产品至美国的客户主要为贸易商，而从北美埃索凯销售硫酸锌产品至美国的客户主要为终端客户，覆盖的终端用户范围较广，定价通常高于向贸易商客户的销售价格。

2、境外不同销售区域销售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一水硫酸锌产品在境外不同销售区域的平均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地区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中北美洲	12,304.82	9,063.45	6,593.24	7,748.68
亚洲	7,583.37	6,440.07	4,613.38	5,452.44
南美洲	7,795.64	6,501.58	4,271.06	5,192.59
欧洲	7,700.70	6,345.05	4,603.15	5,320.13

（1）境外不同销售区域销售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的主要原因系生产和消费地的错配

受到各地农牧业发展、动植物营养产品厂商分布和经济发达程度以及距离生产地的远近不同，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等产品的销售价格具有明显的地域性特点。硫酸锌销售单价通常受区域内需求波动、市场竞争等影响较大，不同区域销售价格存在明显差异。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等产品主要的生产地为中国、印度等亚洲国家，欧洲、美洲等地产量相对较小，而北美、南美等地区为全球主要的农牧业地区，其消费地和生产地在地理上的错配导致地区之间的厂商、贸易

商分布不一致，销售价格也存在较大差异。亚洲地区因有中国和印度两大硫酸锌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生产国，供给和竞争较为充分，价格相对较低；北美洲和南美洲等地区当地动植物用中微量元素产量较少，部分产品来自于南美生产商，当地的硫酸锌销售竞争激烈程度低于亚洲地区，其产品大多数来源于从亚洲地区的进口，需要支付较高的运输和仓储费用，导致销售价格高于其他地区。

（2）中北美地区销售价格较高的原因

剔除内含的中北美洲销售产品的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运输费及相关杂费等后，境外分区域的一水硫酸锌产品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地区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中北美洲	12,304.82	9,063.45	6,593.24	7,748.68
其中：中北美洲剔除费用后	8,997.98	6,862.74	4,960.30	6,334.82
南美洲	7,795.64	6,501.58	4,271.06	5,192.59
亚洲	7,583.37	6,440.07	4,613.38	5,452.44
欧洲	7,700.70	6,345.05	4,603.15	5,320.13

注：剔除的费用包括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运输费及相关杂费等。

剔除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运输费及相关杂费等后，中北美洲销售价格仍稍高于其他地区平均销售价格，主要原因为北美埃索凯更多服务当地分散的终端客户，且需要承担当地的员工薪资、运营成本，销售价格更为接近零售价格。

（二）自产和外采产品在同一销售区域销售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

公司外采硫酸锌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为远大中正、鑫科思等国内主要硫酸锌生产企业，产品品质稳定，能够满足公司境外客户需求，公司自产及外采硫酸锌产品没有不同标识，在产品质量上不存在差异，定价策略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一水硫酸锌自产和外采产品在主要销售区域、对不同客户类型的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区域	客户类型	业务模式	2022 年 1-6 月	差异率	2021 年度	差异率	2020 年度	差异率	2019 年度	差异率
亚洲	贸易商	外采	7,913.02	3.62%	6,228.93	-5.50%	4,381.09	-4.17%	5,345.14	-4.56%
		自产	7,626.24		6,571.74		4,563.57		5,588.91	
	终端客户	外采	7,360.81	-3.22%	6,366.46	0.01%	4,487.89	-4.48%	5,382.54	-1.34%
		自产	7,597.77		6,365.81		4,689.12		5,454.53	
中北美洲	贸易商	外采	9,427.57	6.73%	7,203.48	15.74%	5,537.53	25.31%	6,265.81	12.74%

区域	客户类型	业务模式	2022 年 1-6 月	差异率	2021 年度	差异率	2020 年度	差异率	2019 年度	差异率
	终端客户	自产	8,793.44	0.24%	6,069.33	1.84%	4,136.05	9.63%	5,467.83	16.48%
		外采	12,722.25		10,181.57		7,019.76		7,950.39	
		自产	12,691.85		9,994.70		6,343.66		6,640.54	
南美洲	贸易商	外采	7,231.20	-0.25%	5,872.14	-16.56%	4,360.46	-6.47%	6,133.31	12.93%
		自产	7,249.50		6,844.54		4,642.44		5,340.16	
	终端客户	外采	8,182.75	3.03%	6,524.23	-1.24%	4,068.74	-7.00%	5,076.57	-2.98%
		自产	7,934.60		6,605.11		4,353.47		5,227.89	
欧洲	贸易商	外采	7,569.97	-1.45%	6,356.42	-2.81%	4,549.04	1.48%	5,091.02	-1.85%
		自产	7,679.81		6,534.90		4,481.94		5,185.28	
	终端客户	外采	7,853.15	2.70%	6,373.26	2.97%	4,715.56	1.47%	5,522.68	1.97%
		自产	7,640.80		6,183.84		4,646.16		5,413.84	

注：差异率=当期外采价格/当期自产价格-1

同一销售区域、同一客户类型下，公司自产和外采业务销售价格总体差异较小。中北美洲、南美洲自产和外采产品价格差异较大，相关分析如下：

1、中北美洲外采产品销售价格较高主要系通过境外子公司销售占比较高

公司通过北美埃索凯等境外子公司销售的价格中包含海运保费、关税等费用。报告期内通过上述主体向中北美洲销售的一水硫酸锌平均单价分别为 8,100.30 元/吨、7,220.16 元/吨、10,065.95 元/吨和 13,079.91 元/吨，而同期通过公司本部向中北美洲销售的平均单价分别为 5,422.94 元/吨、4,593.14 元/吨、6,429.67 元/吨和 8,690.65 元/吨，前者销售价格明显高于本部。报告期内，中北美洲外采产品通过北美埃索凯等境外子公司的销售占比高于自产部分，使得外采产品销售价格较高。该地区一水硫酸锌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通过境外子公司的销售占比如下：

单位：元/吨

销售模式	产品来源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终端客户	外采	95.60%	98.95%	95.20%	97.38%
	自产	90.26%	98.24%	76.59%	57.03%
贸易商	外采	-	20.73%	32.78%	22.13%
	自产	-	9.23%	5.71%	-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均通过本部向中北美洲当地贸易商客户进行销售。公司贸易商的外采产品客户仅有一个，销售价格为 9427.57 元/吨，共计实现 47.14 万元的收入，销售价格较高，导致当期贸易商外采产品价格较高。

2、南美洲自产和外采产品销售价格差异主要系销售时点不同所致

2019 年，发行人对南美洲地区的贸易商客户销售的自产产品和外采产品销售价格差异较大，外采产品销售价格高于自产产品，主要原因为：2019 年度，一水硫酸锌价格整体处于下行区间，上半年的平均销售价格高于下半年；而外采产品的销售主要集中于 2019 年上半年，自产产品的销售集中于下半年，导致 2019 年南美洲地区的贸易商客户外采产品销售价格高于自产产品销售价格。2019 年南美洲地区外采产品销售主要发生于 1 月和 4 月，实现销售收入 50.61 万元，占当年南美洲贸易商外采销售比例的 76.40%，其单位价格为 6,247.83 元/吨；南美洲销售给贸易商的自产产品的销售实现主要在当年的 6 月到 12 月，共计实现收入 64.88 万元，占当年该地区贸易商自产产品销售收入的 64.29%，其平均销售价格为 4,805.92 元/吨。2021 年对贸易商客户销售的自产产品价格大幅高于外采产品，主要是由于当年外采产品主要销售给贸易商客户 Industrias Emu S.A.，当期执行的订单大部分为 2020 年底签订的订单、合同价格仅为 5,350.45 元/吨，占该地区当年贸易商外采产品销量的 60.35%，剔除该影响后当地的平均销售价格为 6,584.19 元/吨，与自产产品平均销售价格 6,844.54 元/吨差异较小。

3、不同地区价格差异原因、终端客户和贸易商的价格差异

发行人不同地区价格差异原因请详见本题之“五/（一）/2”，终端客户和贸易商的价格差异请详见本回复之“二/（一）”。

（三）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同区域售价与发行人差异情况

硫酸锌在境外市场无公开可比价格，保荐机构向其供应商远大中正、贸易商客户长沙普乐美获取了其各年向美国客户的部分销售合同，销售价格与发行人不同区域售价不存在明显差异，销售价格具体情况及合理性本题之“三/（一）/2”。

六、发行人外采产品下游客户部分仍为贸易商的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该部分贸易商销售收入占比，平均毛利率情况，相关贸易商的数量、是否存在注册资本较低、新成立、工商注册信息异常等情况

（一）公司主要产品自产和外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及外采产品对应的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自产产品	32,945.09	67.92%	58,692.50	62.27%	36,685.20	57.94%	35,809.00	53.38%
外采产品	15,560.20	32.08%	35,559.19	37.73%	26,629.59	42.06%	31,272.38	46.62%
合计	48,505.28	100.00%	94,251.69	100.00%	63,314.79	100.00%	67,081.38	100.00%

注：上述为营业收入口径，未考虑作为单项履约计入其他业务收入的运保费收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产品的收入占比逐年上升，外采业务的收入占比逐年下降。公司主要产品为硫酸锌、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主要产品自产和外采的销售收入和数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产品	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数量
硫酸锌	自产	14,385.66	19,336.09	33,729.97	52,222.72	22,479.02	50,722.17	21,744.27	43,978.20
	外采	9,284.73	11,457.37	20,786.54	31,739.65	14,553.51	30,277.47	16,761.06	28,955.89
电池级硫酸锰	自产	13,573.69	19,947.70	15,390.86	25,693.98	5,869.50	12,360.41	7,313.03	13,443.50
动植物用硫酸锰	自产	2,196.42	5,724.88	3,459.11	10,594.03	436.63	1,757.40	80.97	185.00
	外采	3,952.15	7,892.78	6,396.94	16,987.48	5,725.28	16,751.29	5,970.18	14,765.18

报告期内，公司硫酸锌产品以自产为主，电池级硫酸锰产品全部来源于自产，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在高纯硫酸锰项目建成后自产比例逐渐提高。

（二）发行人部分外采产品下游客户仍为贸易商的合理性

1、发行人在全球硫酸锌等动植物营养产品领域具有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发行人从事动植物营养领域业务二十余年，通过长期的专业服务，满足下游客户对硫酸锌、硫酸锰及其他中微量元素的采购需求，产品质量稳定，综合服务及供应保障能力较强。境外贸易商或终端客户不仅关注产品价格，而且关注产品的品质、跨境交付能力与综合服务能力。比如2021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全球供应链出现大范围的非正常情况，船期不稳定、海运费大幅度上涨，发行人及时调整运输方案，调动自身资源，积极联系船运公司，以部分较低价格的散运方式替代了部分高价的集装箱海运方式，既保障了客户的产品供应，又节省了运输成本，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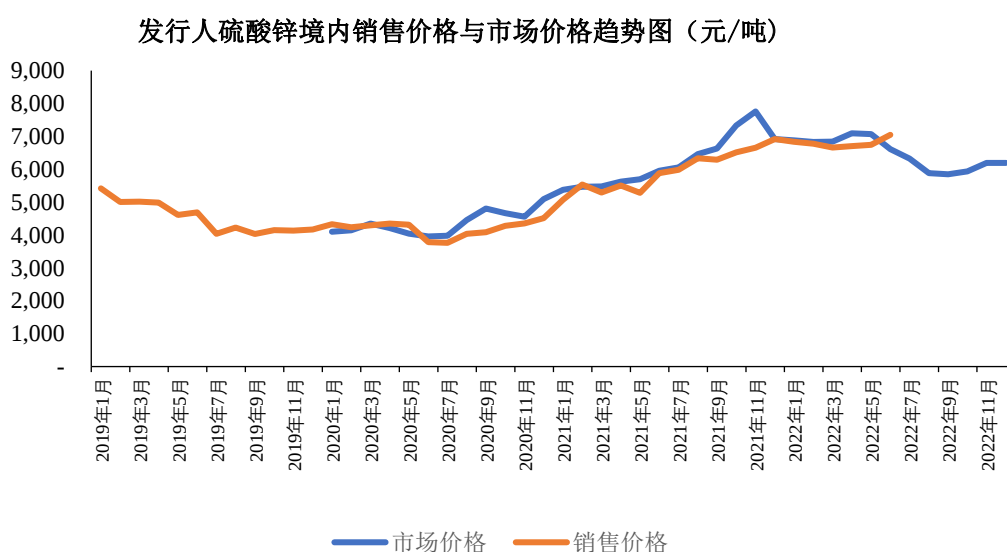
基于对发行人的长期合作信任关系，境外贸易商客户以合同约定的价格向发行人采购硫酸锌等动植物营养产品，发行人根据自产产能、运输便利、交付条件等因素综合决定供应自产产品或外采产品，统一以埃索凯品牌对外销售，对产品品质负责，并承担按期交付产品的义务。

2、发行人对贸易商客户销售的硫酸锌产品以自产产品为主，外采产品为补充

对于下游饲料、肥料企业，硫酸锌、硫酸锰产品属于中微量元素添加剂，采购占比较小，需求分散，除了部分大型饲料、肥料生产企业会直接向硫酸锌、硫酸锰生产企业采购外，其他终端用户更多向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的贸易商进行采购。与境外贸易商客户以及境内出口贸易商客户开展合作，是发行人自产硫酸锌、硫酸锰产品的重要销售渠道。报告期内，发行人向贸易商客户销售的硫酸锌产品以自产产品为主，报告期内自产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74.12%、68.24%、64.56%及78.24%；在自产产能不足，或外采产品具有运输便利性的情况下，通过外采产品进行交付。

3、境外中小型贸易商客户向境内其他生产企业采购并无综合成本优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自产产量达到4-5万吨，同时年均外采硫酸锌3万吨左右，对其他硫酸锌生产企业议价能力较强，长期规模化采购具有价格优势。对于境外的中小型贸易商而言，因其采购需求较小，单独向国内其他生产商采购产品较为复杂并无综合成本优势，而发行人在产品品质、交付能力以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均具备较强的保障能力。



注：硫酸锌市场价格数据来源为百川盈孚公布的国内市场含税价格，已还原为不含税数据。百川盈孚未公布2019年公开市场报价数据。

4、部分贸易商客户属于综合型贸易商，看重发行人的履约及综合服务能力

对于部分贸易商而言，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并非其主要经营产品，动植物营养领域产品需求量波动较大，因此更为看重供应商的履约及综合服务能力。比如，湖南省华章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因其美国客户Traxys North America LLC 下半年硫酸锌需求量较大，向发行人集中采购了部分硫酸锌产品，发行人负责产品采购、包装、打托、境内运输及港口交付的全流程服务，获得客户的认可。

综上所述，发行人作为全球硫酸锌动植物营养产品主要的综合型供应企业，相对下游贸易商客户及其他生产企业具有比较优势，发行人部分外采产品客户为贸易商具有商业合理性。

（三）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公司的外采产品主要为动植物营养领域产品，能源动力领域电池级硫酸锰产品全部为自产，能源动力领域同行业可比公司湘潭电化、红星发展电池级硫酸锰产品亦均为自产。

动植物营养领域，公司在与贸易商客户业务往来合作中，了解到部分贸易商客户同时也向同行业公司进行采购的情况，发行人同行业公司宝海微元、远大中正也存在贸易商客户，因此贸易商客户在行业内普遍存在。公司外采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销售主要为满足下游客户需求以及市场拓展，弥补自身产能不足，因此公司外采产品销售贸易商客户模式与自产产品销售贸易商客户模式、同行业公司销售贸易商客户的模式三者不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具体情形
宝海微元 (835723)	公司专业从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生产以硫酸锌为主体的锌营养剂；回收以铟、铅铋合金为主的稀散金属和碱式碳酸锌、活性氧化锌等其他含锌产品及其他产品。	公司前五大客户包括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Norkem B.V.、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长沙凯尔盛化工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长沙市新宝信化工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等贸易商；公司销售的硫酸锌产品主要为自产。
远大中正	公司主要产品涵盖硫酸锌、氧化锌、硫酸锰、硫酸铜、硫酸亚铁、碘硒钴等多品种产品，可满足不同行业不同用途的需求，广泛应用在畜牧、肥料、化工等行业。	根据访谈远大中正业务负责人，公司存在贸易商客户，如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长沙凯尔盛化工有限公司（发行人客户）、Valudor Products Inc.等贸易商，公司销售的硫酸锌产品主要为自产。

此外，经检索 C26 行业上市公司及拟上市公司，外采产品及贸易商模式为

公司所处化工行业常见的销售模式，因为化工行业普遍终端客户众多且区域分布广泛，通过贸易商销售至终端客户，能够覆盖更大的客户群体，外采产品下游客户仍为贸易商的公司有联盛化学（301212）、海科新源（已过会）、呈和科技（688625）、万凯新材（301216）等。该类外采通常为补充自身产能及细分产品种类不足，以满足下游客户多产品采购需求，深化客户合作关系。

（四）外采产品贸易商销售情况

1、销售金额及毛利率情况

公司外采业务一般采用境内采购、境外销售的模式，其采销价格基本为市场价格。公司销售部门会根据市场经验，就价格、交付时间等关键因素与上下游进行协商，确定相应的销售、采购价格，获得一定差价。

报告期内，公司外采产品销售至贸易商客户的毛利率低于终端客户，主要是由于贸易商在当地有一定的客户资源且通常对公司或下游客户有更好的付款条件，此外，贸易商通常为满足其下游客户需求批量采购，需要保留一定的利润空间。报告期内，发行人动植物营养领域外采产品销售不同类型客户的销售金额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境内/ 境外	客户类型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销售金额	毛利率
境内	贸易商	1,269.11	5.00%	5,989.05	4.53%	2,956.57	4.97%	1,842.97	5.50%
	终端客户	369.8	5.82%	1,814.26	6.53%	945.08	8.49%	1,077.93	7.56%
境外	贸易商	3,113.00	9.87%	7,395.81	6.94%	5,832.29	5.72%	5,144.61	7.04%
	终端客户	9,604.00	14.61%	15,994.52	12.34%	14,540.42	8.30%	18,673.56	8.88%

报告期内，由于境内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外采产品的销售价格与采购价格差异较小，一般仅有5%左右的毛利率水平。由上表可知，一般情况下贸易商客户毛利率低于同区域终端客户毛利率，主要是由于贸易商需要将产品再次对外销售，需要保留一定的利润率。2022年、2021年外采产品的境外贸易商客户毛利率显著低于终端用户，主要是由于疫情后供需失衡导致市场价格大幅上升，终端客户均为生产商，对供货稳定性、及时性要求较高，为保证供货稳定性，对发行人的采购价格均有所增加；而贸易商以赚取差价为目的，会视市场行情变化调整采购策略，整体销售毛利率较低。

2、外采产品贸易商情况

报告期内，年销售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外采产品贸易商数量分别为 30 家、23 家、25 家及 19 家，各年度前五大外采产品贸易商销售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2022 年 1-6 月				
1	湖南省华章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	1,231.14	2.39%
2	Proquiel Químicos Ltda.	焦亚硫酸钠	402.16	0.78%
3	Ixom Operation Pty.Ltd.	硫酸锌、焦亚硫酸钠、动植物用硫酸锰	342.89	0.66%
4	Possehl S.A. DE C.V.	动植物用硫酸锰	332.39	0.64%
5	Industrias Emu S.A.	硫酸锌	239.78	0.46%
合计			2,548.35	4.94%
2021 年度				
1	湖南省华章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	4,989.23	4.99%
2	Carbotex Quimica Industria, Comercio E Participacoes Ltda.	其他动植物营养产品	1,154.06	1.15%
3	Ixom Operation Pty.Ltd.	硫酸锌、焦亚硫酸钠、动植物用硫酸锰	938.71	0.94%
4	Proquiel Químicos Ltda.	焦亚硫酸钠	591.73	0.59%
5	Gavilon Fertilizer	硫酸锌	572.33	0.57%
合计			8,246.06	8.25%
2020 年度				
1	湖南省华章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	1,837.70	2.80%
2	Ixom Operation Pty.Ltd.	硫酸锌、焦亚硫酸钠、动植物用硫酸锰	860.90	1.31%
3	长沙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	硫酸锌	708.06	1.08%
4	P.T. Mitra Utama Makmur	其他动植物营养产品	598.14	0.91%
5	Gavilon Fertilizer	硫酸锌	498.33	0.76%
合计			4,503.13	6.87%
2019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万元)	占销售收入比例
1	湖南省华章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硫酸锌	1,248.30	1.81%
2	Retana Transamerica S.A.	硫酸锌、焦亚硫酸钠	1,096.56	1.59%
3	P.T.Mitra Utama Makmur	硫酸锌	776.71	1.13%
4	Ixom Operation Pty.Ltd.	硫酸锌、焦亚硫酸钠、动植物用硫酸锰	532.23	0.77%
5	Quadra Chemicals Ltd.	硫酸锌	507.11	0.74%
合计			4,160.91	6.04%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外采产品销售至贸易商客户的占比较小，公司的客户类型以生产商为主，为覆盖境外当地更多的终端用户，贸易商作为补充，有助于公司拓展海外市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上述外采业务的前五名贸易商客户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国家及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董监高	经营规模	主营业务	获取方式及合作历史
1	湖南省华章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993 年 3 月 27 日	长沙市芙蓉区五一大道 826 号新华大厦 808、811 室	20,000,000 元	为上市公司中南传媒（601098）全资子公司。中南传媒实际控制人为湖南出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湖南省人民政府 100%持股。	邹军，曾永清	母公司中南传媒 2021 年收入为 113.31 亿元	煤炭及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及金属矿、化肥、化工原料及产品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行业介绍 2013 年起
2	长沙市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	2011 年 2 月 21 日	长沙市雨花区劳动中路 2 号友阿百利大厦 2421、2422 房	2,000,000 元	刘毅(43.00%)，宋军(27.00%)，江浪(27.00%)，张献(3.00%)	江浪，刘毅	2-4 亿元	化工原料、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水溶肥料、有色金属的销售等	行业介绍 2016 年起
3	Carbotex Quimica Industria, Comercio E Participacoes Ltda	1997 年 2 月 14 日	Estrada Gregorio Spina,1650 - Distrito Industrial 18147-000 - Aracariguama/Sp Brazil	BRL 1,924,000.00	Eliza Shinoda Zoboli(0.38%)，Gerson Shinoda(99.62%)	Gerson Shinoda	2,854.46 万美元	主营业务为多元化的农业、养殖业、工业化学品的生产和销售	网络搜索、 2021 年
4	P.T. Mitra Utama Makmur	2009 年 10 月 19 日	Jalan Harapan Indah, Block EB No. 16 Perumahan Harapan Indah, RT. 009 RW. 019, Kel.	IDR 4,000,000,000	Mr. Gunawan Suryawan（95.00%），Mrs. Herlina（5.00%）	Mr. Gunawan Suryawan, Mrs. Herlina	300 万美元	公司主要从事化学产品交易	网络搜索、 2017 年

序号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国家及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董监高	经营规模	主营业务	获取方式及合作历史
			Pejuang, Kec. Medan Satria Bekasi 17131, West Java Indonesia						
5	Gavilon Fertilizer (LLC)	1987 年	C/O: Capitol Services Inc 108 Lakeland Ave.,19901,Dover Delaware Usa	未披露	Gavilon Global Ag Holdings, LLC. (100.00%)	Brian Harlander, Kevin Lewis, John Landuyt	约 5 亿美元	主营业务为农业用品的批发, 专营化肥材料、化肥或化学品	行业展会 2014 年起
6	Quadra Chemicals Ltd.	2016 年 10 月 1 日	3901 rue F.X. Tessier Vaudreuil-Dorion, Quebec J7V 5V5 Canada	未披露	Infilise Holdings Inc. /Gestion Infilise Inc.(100.00%)	Quadra Chemicals Ltd.	约 6 亿美元	化工产品、食品、保健及个人护理产品的进口、分销及批发	客户拜访、2016 年
7	Ixom Operation Pty. Ltd.	1874 年	166 Totara Street Mount Maunganui South Tauranga 3116 New Zealand New Zealand	446,043,926 澳元	Ixom Holdings Pty Ltd.(100.00%)	David John Head, Bryce Daniel Wolfe, Alys Easton, Matt Finklestein, Penny Griffiths, Mark Alexander Bisset, Greg Holmes, Sean Robert Eccles, Nikki Gerling, Marc Roehl, Nicholas John Andersen, David Schelbach	约 5 亿美元	食品和营养、健康和个人护理行业的供应商以及水处理和化学品分销领域的专家	客户拜访 2000 年起
8	Retana Transamerica S.A.	1983 年	Calle Paraguay No. 2141, Piso 12, Of. 1204,	387,200.00 乌拉圭比索	未披露	Arteaga Clara Elena, Ramos Cristian, Ceballos Rodrigo,	未披露	主要从事化工、制药、食品、矿业等行业原料的销售	行业介绍 2009 年起

序号	客户名称	成立时间	国家及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董监高	经营规模	主营业务	获取方式及合作历史
			Zona Franca Aguada Park Montevideo 11800 Uruguay			Cartagena Fernando, Valsechi Macio, Milton, Otao Grille, Mario Jorge			
9	Industrias Emu S.A.	1977 年	Carrera 41 No 46-132, Zona Industrial, Itagui, Antioquia, Colombia	300,000,000 .000 哥伦 比亚比索	Eduardo Molina Uribe(100.00%)	Eduardo Molina Uribe Mauricio Molina Gaviria Giovanna Molina Gaviria Efren Conrado Martinez Bedoya Marcela Marin	约 2,300 万美 元	硫酸铜, 氧化镁, 氧化 锌, 磷酸钠, 硫酸亚铁 等材料的销售	网络搜索、 2014 年
10	Possehl S.A. DE C.V.	1986 年	Bosques De Alisos No.47-8,Oficina1 -01,Coloina Bosques De Las Lomas Cuajlmalpa De Morelos Ciudad De Mexcio 05120 Mexcio	10,000,000 美元	Grupo Possehl	Javier	约 1 亿美元	化工原材料分销	客户拜访、 2016 年
11	Proquiel Químicos Ltda	1985	Henry Ford 1230 - Maipú Santiago XIII Region Metropolitana de Santiago CHILE	351,940,000 美元	Euardo Rafael Latorre Sales(90%)、 Inversiones Latorre Limitade(10%)	Euardo Rafael Latorre Sales Paula Pina Rolando Suarze	约 4,000 万美 元	化工产品的进出口、销 售和分销	客户拜访, 2016 年

综上，发行人主要贸易商客户成立时间较长，与发行人建立合作的时间较早，不存在注册资本较低、新成立、工商注册信息异常等情况。

七、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所属行业及下游行业相关研究报告，询问发行人管理层、销售人员及研发人员，了解硫酸锰、硫酸锌行业市场情况及变化趋势、细分市场和竞争格局，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相关情况；

2、查阅宝海微元的公开信息，了解 QYResearch 报告中相关市场占有率数据的测算方法，询问发行人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分析相关数据差异的合理性；

3、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与研发人员并查阅相关资料，了解发行人制备硫酸锌的技术来源，分析与宝海微元等可比公司的差异情况；访谈陈乐军及相关人员，获取核心技术人员出具的承诺；核查发行人持有的专利登记证书和专利的查册资料；通过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对发行人、相关公司和相关人员的专利情况进行查询；通过裁判文书网查询发行人和相关人员的涉诉情况；

4、获取发行人销售收入明细表，分析销售收入的季度波动情况，询问发行人管理层及销售人員，查阅公开资料，了解发行人所属行业及同行业可比公司产品销售的季节性；

5、获取发行人销售收入明细表和销售价格明细，查阅百川盈孚等公开资料的销售价格数据，获取远大中正、长沙普乐美等公司的境外销售合同，对比分析产品价格变化的原因；

6、获取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明细表，询问发行人管理层及销售人員，了解发行人与境外主要客户的合作历史等情况；核查主要客户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发行人、发行人主要股东、董监高及其亲属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对主要境外客户进行了视频访谈，并聘请当地律师进行走访；查阅同行业公司情况并访谈部分同行业公司的业务人员，分析同行业公司与客户构成的差异性；

7、获取发行人主要外采产品的销售明细；走访主要供应商，并对其经办人员进行访谈，了解主要供应商未直接对外销售的原因，供应商销售给发行人的价格与销售给其他客户的价格差异情况；

8、获取发行人境外销售明细表和相关业务资料，测算不同发货地至美国的费用情况及其在北美销售价格的占比；获取发行人境外销售分区域的销售构成和

单价情况，询问发行人管理层及销售人員，分析差异的合理性；获取发行人自产和外采产品销售明细，分析价格差异的原因；

9、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河北远大中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长沙普乐美化工有限公司的境外销售合同和销售数据，分析内外销比例情况、不同销售区域的价差情况、与发行人的差异情况；

10、获取发行人销售收入明细表，分析外采产品贸易商销售收入占比，平均毛利率情况；询问发行人管理层和销售人員，并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情况，分析外采产品下游客户仍为贸易商的合理性；

11、走访发行人主要贸易商，了解其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业务规模、合作背景等基本情况，并取得贸易商出具的无关联关系证明，确认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访谈了解贸易商库存情况、交易数据真实性，取得主要贸易商进销存数据、进一步销售发行人产品的客户清单及明细等形式对贸易商终端客户进行穿透，并对穿透后的部分客户通过公开信息查询，进行视频访谈或聘请境外专业机构进行实地查看穿透后客户的真实存在性及运营正常性，并出具境外专业机构的走访报告，进一步了解贸易商客户的最终销售情况；通过全国企业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途径查询报告期各期主要贸易商客户的股权结构、注册时间、经营规模等基本情况，针对重要的境外客户，获取境外主要客户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海外企业资信报告。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硫酸锰的市场占有率相关数据包含了电池级硫酸锰，发行人市场占有率相关数据的测算具有一定的准确性；发行人动植物营养产品销售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受市场价格增长、动植物用硫酸锰产能释放及下游市场需求增长影响，具有商业合理性；发行人动植物营养产品收入增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2、QYResearch 报告确认的硫酸锌主要厂商销售数据，总体上具有一定的准确性，同时与宝海微元实际销售数据可能存在一定差异，经复核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发行人制备硫酸锌的技术来源为自主研发，不存在专利纠纷、竞业禁止等情况；发行人 2021 年度硫酸锌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主要受下游市场需求旺盛影响，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及行业整体情况一致，具有合理性；

3、发行人境内硫酸锌的销售价格与市场公开价格基本一致；境外销售价格与同行业公司第三方销售价格基本一致；

4、发行人与全球知名大型生产商建立直接且稳定的合作关系，设有境外子公司，有利于更好地布局全球市场，且与供应商合作稳定，具有采购优势，使发行人在境外客户资源方面较同行业公司具有差异化优势；公司境外客户与发行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主要股东、离职员工及上述人员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异常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由于海外市场存在进入壁垒，海外客户对供应商综合服务能力要求高，发行人相关供应商未直接对外销售；发行人采购价格与相关供应商对第三方销售价格无明显差异，具有合理性；

5、发行人销售至中北美洲价格较高，主要因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北美埃索凯的销售模式为美国客户提供了增值的本地化服务，境外其他不同区域销售价格情况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基本一致；发行人自产和外采的产品标识相同，同一销售区域、同一客户类型下，公司自产和外采业务销售价格总体差异较小；

6、发行人外采产品下游客户部分仍为贸易商具有合理性，与同行业公司宝海微元、远大中正等一致；该部分贸易商销售收入占比较低，平均毛利率具有合理性；发行人相关贸易商客户成立时间较长且与发行人合作时间较长，不存在注册资本较低、新成立、工商注册信息异常等情况。

问题 2 关于外销、电池级硫酸锰业务和其他业务收入

申报文件显示：

（1）报告期内，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大，主要是海运保费以及焦亚硫酸钠等非主营产品。焦亚硫酸钠系外采，产品毛利率为 18.29%、21.06%、9.36% 和 21.80%。

（2）发行人向中北美洲平均销售最高，且外采部分价格高于自产部分。发行人主要通过子公司北美埃索凯向本部采购入仓后向外销售，其销售单价包括运输费、清关费、关税等费用。

（3）除发行人外，目前国内电池级硫酸锰生产企业主要为汇成新材、红星发展等。

请发行人：

(1) 按境外主要销售区域、分直销和贸易商分别说明销售价格及销售金额情况，同区域直销和贸易商模式下销售价格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2) 说明发行人的境外分公司/子公司及境外仓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仓储建设时间、数量、面积、位置；发行人境外仓库的库存情况，进销存数据的完整性，发行人境外运输凭证等相关证据和发行人境外仓储地的匹配情况；发行人境外客户的收款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等异常情况。

(3) 说明焦亚硫酸钠的具体用途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该业务的历史及原因，产品来源及主要客户情况，结合定价的公允性说明销售收入及毛利、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及外采业务毛利率较高的合理性及可持续性。

(4) 结合目前回收电池的市场格局，主要回收方式和途径，市场主要参与者情况等说明发行人是否具备回收电池业务的优势和相关处理工艺。

(5) 结合同行业在建产能，预估的未来电池级硫酸锰需求情况，测算电池级硫酸锰未来的供需情况及对发行人该业务经营情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说明针对境外销售和境外存货的核查方式、核查证据及其充分性。

回复：

一、按境外主要销售区域、分直销和贸易商分别说明销售价格及销售金额情况，同区域直销和贸易商模式下销售价格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产品主要是硫酸锌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电池级硫酸锰和其他产品较少，具体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硫酸锌	18,572.34	74.70%	37,755.93	78.05%	25,649.45	72.86%	27,483.09	72.41%
动植物用硫酸锰	5,217.94	20.99%	6,931.60	14.33%	5,293.18	15.03%	5,755.58	15.16%
电池级硫酸锰	-	-	-	-	364.28	1.03%	949.13	2.50%
其他产品	1,071.07	4.31%	3,686.38	7.62%	3,899.15	11.08%	3,768.26	9.93%

产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计	24,861.34	100.00%	48,373.91	100.00%	35,206.06	100.00%	37,956.0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37,956.06 万元、35,206.06 万元、48,373.91 万元和 24,861.34 万元，其中硫酸锌和动植物用硫酸锰境外销售收入合计占境外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是 87.57%、87.89%、92.38%和 95.69%，两类主要产品按主要销售区域分终端客户和贸易商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一）硫酸锌

报告期内，境外硫酸锌主要销往亚洲、中北美洲、欧洲、南美洲和其他地区，各区域分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销售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亚洲	终端客户	3,924.12	21.13%	7,017.51	18.59%	5,353.02	20.87%	5,691.25	20.71%
	贸易商	3,096.31	16.67%	4,576.64	12.12%	2,097.43	8.18%	2,403.42	8.75%
	小计	7,020.43	37.80%	11,594.15	30.71%	7,450.45	29.05%	8,094.67	29.45%
中北美洲	终端客户	3,411.10	18.37%	7,191.61	19.05%	5,162.01	20.13%	6,856.71	24.95%
	贸易商	503.31	2.71%	2,231.84	5.91%	948.84	3.70%	486.74	1.77%
	小计	3,914.41	21.08%	9,423.45	24.96%	6,110.85	23.82%	7,343.46	26.72%
欧洲	终端客户	1,478.88	7.96%	3,456.90	9.16%	3,424.86	13.35%	3,427.15	12.47%
	贸易商	1,150.77	6.20%	2,892.78	7.66%	2,218.52	8.65%	2,755.28	10.03%
	小计	2,629.66	14.16%	6,349.69	16.82%	5,643.38	22.00%	6,182.43	22.50%
南美洲	终端客户	1,948.99	10.49%	5,792.28	15.34%	3,608.12	14.07%	3,258.63	11.86%
	贸易商	977.68	5.26%	1,421.04	3.76%	242.87	0.95%	244.46	0.89%
	小计	2,926.67	15.76%	7,213.32	19.11%	3,850.99	15.01%	3,503.09	12.75%
其他地区	终端客户	753.25	4.06%	1,674.54	4.44%	1,076.38	4.20%	876.98	3.19%
	贸易商	1,327.92	7.15%	1,500.79	3.97%	1,517.40	5.92%	1,482.46	5.39%
	小计	2,081.17	11.21%	3,175.33	8.41%	2,593.78	10.11%	2,359.44	8.59%
总计		18,572.34	100.00%	37,755.93	100.00%	25,649.45	100.00%	27,483.09	100.00%

报告期内，硫酸锌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7,483.09 万元、25,649.45 万元、37,755.93 万元和 18,572.34 万元，主要分布在亚洲、中北美洲、欧洲和南美洲，合计占比分别为 91.41%、89.89%、91.59%和 88.7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区域不同销售模式下一水硫酸锌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销售区域	销售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亚洲	终端客户	7,533.79	6,365.94	4,636.40	5,424.86
	贸易商	7,645.58	6,564.64	4,551.96	5,517.02
中北美洲	终端客户	12,718.50	10,130.22	6,964.04	7,889.65
	贸易商	8,891.00	6,584.12	5,096.37	6,184.08
欧洲	终端客户	7,743.45	6,253.03	4,668.42	5,440.43
	贸易商	7,645.97	6,461.99	4,497.69	5,158.91
南美洲	终端客户	8,107.46	6,582.93	4,253.98	5,171.59
	贸易商	7,241.14	6,173.68	4,553.39	5,628.58

1、亚洲、欧洲地区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的销售价格差异较小

报告期内，亚洲、欧洲地区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的销售价格较为接近。2019 年、2021 年、2022 年 1-6 月，亚洲地区终端客户平均销售价格略低于贸易商，主要原因是亚洲地区主要贸易商 Agromed Pte. Ltd.、AQ Enterprises 采购产品为一水硫酸锌颗粒，相比一般的粉末产品每吨售价高约 300 元。Agromed Pte. Ltd.、AQ Enterprises 的主要客户先正达集团要求供应颗粒产品，故公司对粉末产品进行了加工，导致其销售价格稍高于一般产品。上述期间 Agromed Pte. Ltd.、AQ Enterprises 占亚洲地区硫酸锌贸易商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48.42%、51.13%、56.47%，对平均销售价格影响较大。

2、中北美洲地区终端客户销售价格高于贸易商客户

中北美洲终端客户销售价格高于贸易商客户，主要原因为：

（1）发货主体方面，中北美洲主要销售主体为北美埃索凯，北美埃索凯以固定加成模式向埃索凯本部采购入仓备货，在取得客户订单后实现销售，北美埃索凯销售的产品价格中包含了海运费、仓储费、关税及代理费等（部分客户销售价格包含了本地物流费）。而中北美洲贸易商客户由埃索凯本部从境内直接发货，销售价格不包含海运费、仓储费、关税费用等。报告期内，公司中北美洲终端客户通过北美埃索凯等境外子公司的销售比例较高，分别为 97.38%、95.20%、98.95%和 95.60%，而中北美洲贸易商客户主要通过公司本部直接发货，通过北美埃索凯的销售比例较低，分别为 19.97%、25.47%、13.45%和 0，导致中北美洲终端客户平均销售价格高于贸易商客户。

（2）客户结构方面，部分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较低，相应降低了平均销售价格。

中北美洲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剔除费用后一水硫酸锌销售单价对比如下：

单位：元/吨

销售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终端客户	9,010.95	7,152.65	5,005.88	6,371.48
贸易商	8,891.00	6,188.94	4,776.31	5,928.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中北美洲终端客户与贸易商销售单价较为接近。2019 年、2020 年，终端客户销售价格与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较为接近，且略高于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2021 年终端客户平均单价明显高于贸易商客户，主要原因一是海运费价格大幅上涨导致北美地区供应紧张、终端售价出现明显上涨，二是当年两家贸易商客户中，Gavilon Fertilizer（LLC）为转口贸易、平均销售价格较低，Chemsol LLC 的销售合同系 2020 年 7 月签订，彼时价格低于 2021 年市场价格，由于合同约定分批、多次发货，2021 年对其销售价格低于市场价格，进而降低了贸易商客户平均销售价格。

3、南美洲地区终端客户销售价格与贸易商客户差异较大

2022 年 1-6 月，南美洲地区终端客户与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受供求关系影响，占当期终端客户收入比例较高的帝斯曼集团（DSM）等终端客户价格上升，导致终端客户销售价格偏高。

2020 年，南美洲终端客户平均销售价格略低于贸易商客户，主要原因是占比较高的以色列化学集团、Vittia Fertilizantes E Biologicos Sa 签署销售合同时点处于市场价格低位，降低了南美洲终端客户的平均销售价格。

综上，发行人硫酸锌各区域分销售模式的销售价格差异合理。

（二）动植物用硫酸锰

报告期内，境外动植物用硫酸锰主要销往亚洲、中北美洲、欧洲、南美洲和其他地区，各区域分终端客户和贸易商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区域	销售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亚洲	终端客户	1,160.73	22.25%	1,711.04	24.68%	1,378.24	26.04%	1,064.71	18.50%

销售区域	销售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贸易商	410.33	7.86%	433.68	6.26%	301.94	5.70%	223.18	3.88%
	小计	1,571.06	30.11%	2,144.73	30.94%	1,680.18	31.74%	1,287.89	22.38%
中北美洲	终端客户	1,878.50	36.00%	2,868.63	41.38%	1,104.65	20.87%	2,832.94	49.22%
	贸易商	570.08	10.93%	516.37	7.45%	230.65	4.36%	84.38	1.47%
	小计	2,448.58	46.93%	3,385.00	48.83%	1,335.30	25.23%	2,917.31	50.69%
欧洲	终端客户	213.80	4.10%	344.55	4.97%	519.57	9.82%	259.24	4.50%
	贸易商	323.53	6.20%	453.25	6.54%	698.55	13.20%	614.65	10.68%
	小计	537.33	10.30%	797.80	11.51%	1,218.12	23.01%	873.88	15.18%
南美洲	终端客户	444.68	8.52%	256.94	3.71%	535.00	10.11%	339.69	5.90%
	贸易商	50.12	0.96%	0.00	0.00%	306.50	5.79%	0.00	0.00%
	小计	494.80	9.48%	256.94	3.71%	841.50	15.90%	339.69	5.90%
其他地区	终端客户	82.72	1.59%	212.16	3.06%	102.25	1.93%	220.45	3.83%
	贸易商	83.44	1.60%	134.96	1.95%	115.84	2.19%	116.35	2.02%
	小计	166.16	3.18%	347.13	5.01%	218.09	4.12%	336.80	5.85%
总计		5,217.94	100.00%	6,931.60	100.00%	5,293.18	100.00%	5,755.58	100.00%

报告期内，动植物用硫酸锰境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5,755.58 万元、5,293.18 万元、6,931.60 万元和 5,217.94 万元，其中终端客户占比较高，分别为 81.96%、68.76%、77.81%和 72.45%。客户主要分布于亚洲、中北美洲、欧洲和南美洲，合计占比分别为 94.15%、95.88%、94.99%和 96.82%。

报告期内，上述主要区域的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各年度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销售区域	销售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亚洲	终端客户	3,850.59	3,182.74	3,215.68	3,502.32
	贸易商	3,802.86	2,830.83	3,001.35	3,002.78
中北美洲	终端客户	6,856.54	5,224.41	5,737.85	5,455.30
	贸易商	4,481.74	3,690.98	3,678.58	3,980.12
欧洲	终端客户	4,076.29	3,104.61	3,011.98	3,086.16
	贸易商	3,931.14	3,104.48	2,991.01	3,213.25
南美洲	终端客户	4,555.00	3,221.84	3,275.17	3,311.25
	贸易商	4,009.69	-	2,702.79	-

报告期内，亚洲、欧洲、南美洲地区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的销售单价较为接近，中北美洲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销售单价相差较大，主要受到发货主体和国别的影响，具体而言：①中北美洲终端客户主要由北美埃索凯销售，北美埃索凯销售的产品价格中包含了海运费、仓储费、关税及代理费等（部分客户销售单价包含了本地物流费）；②北美埃索凯主要服务当地中小终端客户，销售价格更为接近终端销售价格，因此美国客户销售单价相对较高。贸易商客户主要集中在危地马拉、墨西哥等，价格接受能力整体较低。

中北美洲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剔除费用后销售单价对比如下：

单位：元/吨

销售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终端客户	5,177.36	3,906.41	3,944.82	4,175.04
贸易商	4,215.88	3,472.83	3,340.17	3,517.33

中北美洲终端客户平均销售价格整体高于贸易商客户，主要原因为北美埃索凯服务较多当地的饲料、肥料生产商等终端客户。该类终端客户通过本地化采购，享受了采购便利性和货物供应及时性，并降低了国际贸易中货物、结算和物流等风险，但同时也需支付额外的采购溢价，该类终端客户的销售价格整体上高于贸易商销售价格。

综上，发行人动植物用硫酸锰各区域分销售模式的销售价格差异合理。

二、说明发行人的境外分公司/子公司及境外仓储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仓储建设时间、数量、面积、位置；发行人境外仓库的库存情况，进销存数据的完整性，发行人境外运输凭证等相关证据和发行人境外仓储地的匹配情况；发行人境外客户的收款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等异常情况

（一）发行人的境外子公司仓储情况

为了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发行人主要子公司北美埃索凯在美国密苏里州-莫尔豪斯地区、加利福尼亚州分别租用了物流仓库，用于存放硫酸锌、硫酸锰等动植物营养领域产品，根据客户区域、订单交期和交通便利性等因素安排发货，其中最大的 Buchheit Logistics 物流仓库根据产品使用的托盘数量、期末存放在仓库的产品数量，以及打托操作费结算仓储费。

香港埃索凯主要采用以销定采的模式，仓储量少。香港埃索凯于 2017 年租赁位于荷兰的 Tieleman Transport BV 物流仓库，其仓储费主要采用期末存放在仓

库的产品数量*合同单价结算。

境外子公司主要仓库具体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出租方	仓库名称	仓库性质	仓库面积 (平方米)	发行人实际使用面积	建设时间	租赁起始日	位置
北美埃索凯	Buchheit Logistics	Morehouse	第三方	6,503	800-1400 平方米，具体使用面积受库存规模影响，各年存在差异。	2006 年	2018 年 9 月 5 日	美国密苏里州
	Port Transfer Inc	High Mountain	第三方	21,645	约 200 平方米	2006 年	2016 年 8 月 27 日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Transhold INC	STOCKTON	第三方	33,444	约 140 平方米	2007 年	2022 年 1 月 3 日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香港埃索凯	Tieleman Transport B.V.	—	第三方	30,000	约 100 平方米	1999 年	2017 年 9 月 29 日	荷兰

注：上述仓库仓储供应商按照客户的预估存货量安排合适面积存放。公司产品主要以吨包形式包装，单个包装占地面积约为 1.2 平方米，通常采取多层堆放。

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存货由第三方仓储公司进行保管，按月由境外子公司人员与第三方仓储人员核对进销存数据并计算物流相关费用，年终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上述物流仓库所属公司均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异常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

（二）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及境外仓库的库存情况，进销存数据的完整性，发行人境外运输凭证等相关证据和发行人境外仓储地的匹配情况

1、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主要集中在北美埃索凯，香港埃索凯存货较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北美埃索凯	库存商品	6,515.00	5,495.45	2,493.00	1,704.33	2,536.05	1,218.78	2,772.00	1,461.81
	其中：已入库	3,355.00	3,002.78	109.00	74.65	857.05	353.36	1,302.00	808.37
	在途	3,160.00	2,492.68	2,384.00	1,629.67	1,679.00	865.42	1,470.00	653.44
	发出商品	300.00	248.86	240.00	269.25	350.67	166.42	450.14	158.69
	小计	6,815.00	5,744.31	2,733.00	1,973.57	2,886.72	1,385.20	3,222.14	1,620.50
香港埃	库存商品	24.00	22.89	96.00	86.30	-	-	462.00	218.23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索凯	其中：已入库	24.00	22.89	-	-	-	-	174.00	80.28
	在途	-	-	96.00	86.30	-	-	288.00	137.95
	小计	24.00	22.89	96.00	86.30	-	-	462.00	218.23
合计		6,839.00	5,767.20	2,829.00	2,059.88	2,886.72	1,385.20	3,684.14	1,838.73

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存货数量分别为 3,684.14 吨、2,886.72 吨、2,829.00 吨和 6,839.00 吨，2022 年上半年北美埃索凯库存较高，主要系 2021 年下半年受海外疫情缓解导致下游动植物营养市场需求增加，发行人为应对境外出口及北美区域销售进行备货，导致库存增加。北美埃索凯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占境外子公司比重分别为 87.46%、100.00%、96.61%和 99.65%，香港埃索凯占比较小。北美埃索凯在途产品数量分别为 1,470.00 吨、1,679.00 吨、2,384.00 吨和 3,160.00 吨，占比较大，原因系埃索凯北美主要采用向本部采购入仓后对外销售，货物从中国港口装运上船至美国境内销售一般需要 3 个月，期末在途产品数量主要与国内工厂发货时点相关，经核查在途产品均在期后 3 个月内办理入库；发出商品主要为已经发货至客户但客户暂未签收的产品，各期末数量较少。报告期各期末已入库产品按仓库分布及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吨、万元

仓库名称	产品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Buchheit Logistics 仓库	硫酸锌	2,271.00	2,419.05	33.00	27.17	18.00	11.07	492.00	387.61
	动植物用硫酸锰	199.00	143.75	54.00	25.98	375.00	159.46	387.00	199.75
	其他	512.00	132.82	-	-	336.00	110.20	122.00	33.36
	小计	2,982.00	2,695.62	87.00	53.15	729.00	280.73	1,001.00	620.71
Port Transfer Inc 仓库	硫酸锌	1.00	0.48	1.00	0.46	61.00	36.41	115.00	55.81
	动植物用硫酸锰	148.00	176.72	21.00	21.05	6.05	5.03	186.00	131.84
	其他	1.00	0.29	-	-	61.00	31.20	-	-
	小计	150.00	177.48	22.00	21.51	128.05	72.63	301.00	187.65
TransHold INC 仓库	动植物用硫酸锰	140.00	51.83	-	-	-	-	-	-
	其他	83.00	77.85	-	-	-	-	-	-

仓库名称	产品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小计	223.00	129.68	-	-	-	-	-	-
Tieleman Transport B.V.仓库	动植物用硫酸锰	24.00	22.89	-	-	-	-	102.00	48.26
	其他	-	-	-	-	-	-	72.00	32.02
	小计	24.00	22.89	-	-	-	-	174.00	80.28
合计		3,379.00	3,025.67	109.00	74.65	857.05	353.36	1,476.00	888.64

报告期各期末已入库产品数量分别为 1,476.00 吨、857.05 吨、109.00 吨和 3,379.00 吨,主要集中在 Buchheit Logistics 物流仓库,占比分别为 67.82%、85.06%、79.82%和 88.25%。

2、发行人境外子公司报告期各期仓库进销存情况如下：

单位：吨

仓库名称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Buchheit Logistics 仓库	期初库存	87.00	729.00	1,001.00	1,105.00
	本期增加	6,687.40	7,953.83	4,664.00	5,466.00
	本期减少	3,792.40	8,595.83	4,936.00	5,570.00
	期末库存	2,982.00	87.00	729.00	1,001.00
Port Transfer Inc 仓库	期初库存	22.00	128.05	301.00	114.00
	本期增加	348.00	960.00	1,260.05	1,015.00
	本期减少	220.00	1,066.05	1,433.00	828.00
	期末库存	150.00	22.00	128.05	301.00
TransHold INC 仓库	期初库存	-	-	-	-
	本期增加	320.00	-	-	-
	本期减少	97.00	-	-	-
	期末库存	223.00	-	-	-
Tieleman Transport B.V.仓库	期初库存	-	-	174.00	168.00
	本期增加	96.00	72.00	408.00	336.00
	本期减少	72.00	72.00	582.00	330.00
	期末库存	24.00	-	-	174.00
本期减少合计		4,181.40	9,733.88	6,951.00	6,728.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从境外子公司仓库出库的数量分别为 6,728.00 吨、6,951.00 吨、9,733.88 吨和 4,181.40 吨,其中从 Buchheit Logistics 仓库出库数量占比为 82.79%、71.01%、88.31%和 90.70%,占比较大。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获取了独

立的第三方仓库进销存明细表进行核对，对报告期期初、期末和出库数量和进销存数据均核对一致。

3、发行人境外仓储地与境外运输单据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子公司仓库交货模式分为仓储物流送货和仓储自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境外仓库出库数量	4,181.40	9,733.88	6,951.00	6,728.00
其中：仓储物流送货数量	2,030.68	6,066.05	5,222.00	4,355.00
仓储自提数量	2,150.72	3,667.83	1,729.00	2,373.00

仓库自提模式下，物流司机会在仓库的出库单上予以签字确认。报告期内，境外子公司出库数量中仓储物流送货数量分别为 4,355.00 吨、5,222.00 吨、6,066.05 和 2,030.68 吨，发行人仓储物流运输记录数量与上述境外仓储地发货数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吨

仓库名称	物流起始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Buchheit Logistics 仓库	佐治亚州亚特兰大市	1,713.68	4,928.00	3,515.00	3,475.00
Port Transfer Inc 仓库	加利福尼亚州奥克兰	220.00	1,066.05	1,395.00	808.00
TransHold INC 仓库	加利福尼亚州斯托克顿市	-	72.00	312.00	72.00
Tieleman Transport B.V. 仓库	荷兰阿姆斯特丹	97.00	-	-	-
合计		2,030.68	6,066.05	5,222.00	4,355.00

报告期内，发行人仓储物流运输记录数量与境外仓储地发货数量核对一致。

（三）发行人境外客户的收款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等异常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客户的货款主要通过银行电汇及信用证等方式进行结算，存在少量通过其关联方、第三方代付货款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外第三方回款金额	130.82	395.57	498.37	182.57
境外销售收入金额	28,948.63	57,618.68	39,713.04	44,321.01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占比	0.45%	0.69%	1.25%	0.41%

报告期内，境外客户通过第三方代付货款的回款金额分别为 182.57 万元、498.37 万元、395.57 万元和 130.82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41%、1.25%、0.69% 和 0.45%，占比较小，第三方回款具体类型如下：

单位：万元

第三方回款类型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国家外汇管制，委托第三方代付	130.82	100.00%	165.41	41.82%	113.54	22.78%		
集团财务公司或指定公司代客户统一对外支付	-	-	230.16	58.18%	384.83	77.22%	182.57	100.00%
合计	130.82	100.00%	395.57	100.00%	498.37	100.00%	182.57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 2022 年上半年境外客户第三方回款全部为所在国家外汇管制，汇款出境受限导致客户委托第三方企业代为向公司支付货款 130.82 万元，其他年度除上述情况外，主要系客户所属集团公司统一安排付款形成第三方回款，其中境外子公司香港埃索凯 2020 年 9 月收到一笔 DSM 集团支付的货款 18,960 欧元，未见其他异常回款情况。详见本轮问询回复之“问题 4/二”的相关内容。

三、说明焦亚硫酸钠的具体用途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该业务的历史及原因，产品来源及主要客户情况，结合定价的公允性说明销售收入及毛利、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及外采业务毛利率较高的合理性及可持续性。

（一）焦亚硫酸钠的具体用途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发行人从事该业务的历史及原因

发行人销售焦亚硫酸钠产品主要用于矿山企业的金属矿采选。焦亚硫酸钠不属于动植物营养产品，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发行人基于历史合作渊源为少量客户提供采购服务，报告期内该产品销售收入总体上呈下降趋势。

焦亚硫酸钠为黄铜矿、方铅矿（PbS）、闪锌矿（ZnS）常用抑制剂，通常在碱性矿浆中起到抑制作用，用作浮选回收时的铜铅分离、铅锌分离等，硫酸锌也可作为浮选矿抑制药剂。发行人于 2000 年成立之初，即开始从事包括动植物用营养产品在内的精细化工进出口业务。公司终端客户 Morobe Consolidated Goldfields Limited 以及部分贸易商客户的境外终端客户采购硫酸锌用作浮选矿

抑制药剂，对焦亚硫酸钠存在需求，国内也有部分化工厂生产焦亚硫酸钠。因此，发行人开发了部分境外焦亚硫酸钠贸易业务。

近年来，发行人重点发展电池级硫酸锰业务，焦亚硫酸钠产品与公司电池级硫酸锰等主营产品关联度较低，因此公司不再主动拓展焦亚硫酸钠业务，仅维持少量存量客户的供应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焦亚硫酸钠主要销售客户的合作历史如下所示：

公司名称	简介	合作历史	发行人销售的主要产品
Morobe Consolidated Goldfields Limited	该公司为澳大利亚终端客户，系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Harmony Gold Mining Company Limited (简称 HMY, 哈莫尼黄金) 下属公司，主要从事金矿采选业务。该公司采购焦亚硫酸钠主要用于其巴布亚新几内亚的矿山选矿之用	2017 年起	焦亚硫酸钠
Retana Transamerica S.A.	该公司为南美贸易商客户，主要从事化工、制药、食品、矿业等行业原料的销售	2009 年起	硫酸锌、焦亚硫酸钠、无水亚硫酸钠等
Ixom Operation Pty. Ltd.	该公司为新加坡上市公司 Keppel Infrastructure Trust (KIT) 之全资子公司，系大洋洲地区知名化工产品贸易商	2000 年起	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硫酸亚铁、焦亚硫酸钠
Proquiel Químicos Ltda	该公司为智利化工贸易商，系发行人联系开发的客户	2016 年起	焦亚硫酸钠、硫酸亚铁等

Morobe Consolidated Goldfields Limited 系澳大利亚矿产企业，澳大利亚本土基本不生产焦亚硫酸钠，当地的焦亚硫酸钠产品主要来源于中国大陆地区。该客户对焦亚硫酸钠的年使用量较大，为保障稳定的供应渠道，因而计划从中国大陆进口。该客户通过市场调研机构对焦亚硫酸钠的供应商进行摸底，并通过市场调研机构在多方了解到了发行人作为当地化工贸易商的优秀合作伙伴，产品品质稳定、供给及时、服务良好，故将公司选定为潜在的供应商之一，并通过电子邮件与公司联络。该客户采购部门到国内进行实地考察，经双方洽谈确立合作关系并持续至今。

除此之外的其他客户均为动植物营养领域国际贸易商，公司多年从事动植物营养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与全球各地的该类化工产品贸易商建立起了良好、互利的合作关系，凭借稳定的货物品质和优秀的综合服务在行业内建立起了较好的口碑。公司在为其提供动植物营养产品的同时，亦为其提供焦亚硫酸钠产品，以满足其下游客户的多样化需求。

(二) 焦亚硫酸钠产品来源及主要客户情况，结合定价的公允性说明销售收入及毛利、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及外采业务毛利率较高的合理性及可持续性

1、焦亚硫酸钠产品来源

报告期内，发行人焦亚硫酸钠产品均为外采，其主要供应商及采购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湖南云峰科技有限公司	450.97	88.62%	816.10	38.14%	224.82	16.94%	1,063.23	38.47%
潍坊邦华化工有限公司	57.89	11.38%	1,323.83	61.86%	905.42	68.23%	1,593.83	57.66%
湖南省银桥科技有限公司	-	-	-	-	168.67	12.71%	78.42	2.84%
上海嘉定马陆化工厂有限公司	-	-	-	-	28.19	2.12%	28.59	1.03%
合计	508.86	100.00%	2,139.93	100.00%	1,327.10	100.00%	2,764.07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焦亚硫酸钠总额分别是 2,764.07 万元、1,327.10 万元、2,139.93 万元和 508.86 万元。

2、焦亚硫酸钠销售情况

发行人焦亚硫酸钠各年度的销售总额分别是 4,010.50 万元、1,965.72 万元、2,971.06 万元和 583.83 万元，主要销往境外，报告期各年度境外销售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分别是 99.68%、100.00%、100.00%和 100.00%，其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Morobe Consolidated Goldfields Limited	-	-	1,627.17	54.77%	686.62	34.93%	2,043.76	51.12%
Retana Transamerica S.A.	92.25	15.80%	-	-	237.70	12.09%	1,049.07	26.24%
Ixom Operation Pty.Ltd.	115.06	19.71%	621.68	20.92%	261.26	13.29%	249.43	6.24%
Proquiel Químicos Ltda	297.70	50.99%	438.49	14.76%	233.65	11.89%	9.77	0.24%
合计	505.01	86.50%	2,687.35	90.45%	1,419.24	72.20%	3,352.03	83.85%

注：为保持财务数据的可比性，上述客户销售金额未包括相应的海运保费收入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焦亚硫酸钠的主要客户收入占境外焦亚硫酸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85%、72.20%、90.45%和 86.50%。2022 年度，经初步核算，公司焦亚硫酸钠收入共计 2,878.89 万元，其中向 Morobe Consolidated Goldfields Limited 销售焦亚硫酸钠实现收入 1,351.11 万元，全部发生在 2022 年下半年。

报告期内，上述主要客户焦亚硫酸钠的销售单价如下：

单位：元/吨

客户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Morobe Consolidated Goldfields Limited	-	3,099.38	2,519.72	2,771.20
其中：剔除费用后	-	2,578.89	2,249.30	2,510.01
Retana Transamerica S.A.	3,521.01	-	1,940.44	2,037.02
Ixom Operation Pty.Ltd.	2,820.07	2,312.81	1,727.92	1,889.59
Proquiel Químicos Ltda	2,977.04	2,923.30	1,242.14	1,954.89
焦亚硫酸钠境外平均销售单价	3,042.35	2,686.07	1,829.76	2,347.41
焦亚硫酸钠境外平均销售单价（剔除费用后）	3,042.35	2,439.02	1,761.17	2,230.86

（1）Morobe Consolidated Goldfields Limited 系终端客户，该公司为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Harmony Gold Mining Company Limited（简称 HMY，哈莫尼黄金）下属公司，位于澳大利亚，从事金矿采选业务。报告期内，该客户销售单价较高，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主要通过子公司香港埃索凯向本部采购入仓后对外销售，其销售单价包括了运输费、清关费、关税等费用。剔除上述费用后各年销售单价分别为 2,510.01 元/吨、2,249.30 元/吨、2,578.89 元/吨。整体而言，Morobe Consolidated Goldfields Limited 作为终端客户，销售单价高于贸易商客户。2022 年该客户焦亚硫酸钠采购发生于当年下半年，2022 年 1-6 月发行人对其未发生销售；

（2）Retana Transamerica S.A.系发行人长期合作的贸易商客户，位于南美洲乌拉圭，其主要终端客户为矿山企业，2020 年以来因其矿山用户生产不稳定，用量减少。2019 年、2020 年该公司与发行人签有长期协议，适用固定价格，其

价格差异系汇率变动引起。2021 年长期协议期满，2022 年适用当期市场价格，由于当期采购量较小，销售单价偏高；

(3) Ixom Operation Pty.Ltd.系发行人长期合作的贸易商客户，位于澳大利亚。该客户对发行人的采购以硫酸锌产品为主，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对其焦亚硫酸钠收入较为稳定，除 2019 年外，与境外平均销售价格较为接近。2019 年，发行人对 Ixom Operation Pty.Ltd.销售集中于四季度，市场价格较低，因而销售单价偏低；

(4) Proquiel Químicos Ltda 系智利贸易商。2020 年，该客户销售单价低于平均销售单价，主要原因是该客户下单时点为当年 5 月末，处于报告期内焦亚硫酸钠最低市价区间。2021 年，该客户销售单价较高，主要原因是当年销售均发生于 11 月，市场价格较高。2022 年上半年销售金额占比较高，主要系 Morobe Consolidated Goldfields Limited 当期未采购焦亚硫酸钠，焦亚硫酸钠业务收入规模降低所致。

3、结合定价的公允性说明销售收入及毛利、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及外采业务毛利率较高的合理性及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焦亚硫酸钠的销售收入及毛利、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	583.83	2,971.06	1,965.72	4,010.50
销售毛利	127.27	278.08	413.92	733.34
销售毛利率	21.80%	9.36%	21.06%	18.29%

近年来，发行人重点发展动植物营养产品及电池级硫酸锰业务，不再主动拓展焦亚硫酸钠业务，仅维持少量存量客户的供应服务，报告期内受上述客户需求波动影响，焦亚硫酸钠收入整体呈下降趋势。

报告期内，焦亚硫酸钠采购单价、公开市场报价及同行业上市公司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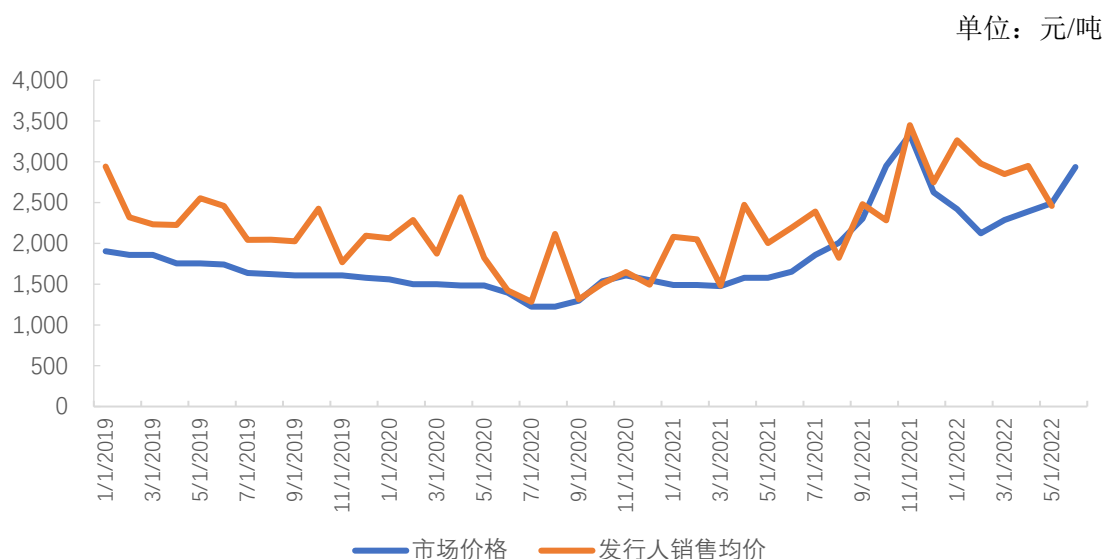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公司采购价（元/吨）	2,231.83	2,015.39	1,201.22	1,573.73
市场报价（元/吨）	2,488.39	2,068.17	1,446.65	1,691.31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可比公司善水科技采购价 (万元/吨)	-	上半年: 0.15 下半 年: 0.23	0.13	0.15

数据来源：生意社、上市公司公开资料

注：市场报价数据已转换为不含税数据。

国内焦亚硫酸钠市场各月报价变动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生意社

发行人销售的焦亚硫酸钠主要出口境外矿企用于下游选矿，焦亚硫酸钠全部来源于外采。整体而言，发行人焦亚硫酸钠销售均价在境内采购价格基础上维持一定的利润空间，并结合市场供求等因素灵活调整。境内市场价格快速上涨的时间段内，发行人焦亚硫酸钠销售均价与境内市场价格较为接近。

报告期各年度，焦亚硫酸钠业务的毛利率分别是 18.34%、21.06%、9.36%和 21.80%，吨产品毛利分别为 428.51 元、385.29 元、251.41 元和 663.21 元。公司出口焦亚硫酸钠主要采取成本加成定价模式，在销售时点的采购成本上加价 300-400 元/吨，2021 年吨产品毛利较低，主要系在以销定采模式下，2021 年下半年焦亚硫酸钠单价快速上涨，尤其是 9 月至 10 月，涨幅超过 40%，发行人承担了销售订单与采购间隔期内的价格上涨，使得吨产品毛利下降；2022 年上半年吨产品毛利较高，主要系焦亚硫酸钠主要原料纯碱市场价格大幅波动，影响了焦亚硫酸钠的供应，使得焦亚硫酸钠市场供应较为紧张，市场价格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焦亚硫酸钠均通过外采方式交付，外采业务毛利率较高，主

要原因如下：

1、焦亚硫酸钠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发行人仅为少量存量客户提供采购服务，整体而言，发行人焦亚硫酸钠业务选择商务条件较好的客户进行合作，销售均价在境内采购价格基础上维持一定的利润空间；

2、浮选药剂主要包含捕收剂、活化剂、抑制剂等，焦亚硫酸钠仅作为浮选工艺中的抑制药剂，用来抑制矿物中非目标矿物杂质金属的活性，占矿山类客户采购额较小，价格受市场价格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客户承担能力相对较好；

3、焦亚硫酸钠与硫酸锌均可用作选矿抑制剂，公司部分硫酸锌客户同时存在焦亚硫酸钠采购需求。我国是焦亚硫酸钠最大的生产国，境外客户为保障供应链的稳定，在供应商具备较强履约能力、供货保障能力基础上，会给予供应商合理的利润空间。

综上，发行人从事焦亚硫酸钠业务主要系焦亚硫酸钠与硫酸锌均可用作选矿抑制剂，公司部分硫酸锌客户同时存在焦亚硫酸钠采购需求。报告期内公司焦亚硫酸钠业务整体规模较小，对公司业绩影响亦较小；我国是焦亚硫酸钠最大的生产国，境外客户为保障供应链的稳定，会给予供应商合理的利润空间，焦亚硫酸钠外采业务毛利率具有合理性和持续性。

四、结合目前回收电池的市场格局，主要回收方式和途径，市场主要参与者情况等说明发行人是否具备回收电池业务的优势和相关处理工艺

（一）目前回收电池的市场格局，主要回收方式和途径，市场主要参与者情况

1、动力电池主要回收方式和途径

（1）回收方式

目前退役的动力电池回收方式主要有梯次利用和再生利用两种方式，两者的主要区别如下：

项目	梯次利用	再生利用
基本定义	梯次利用是指通过检测、分类、拆分、修复或重组，使废旧动力电池可以应用于如储能集装箱、低速电动车、通信等要求较低的领域	再生利用是指对电池进行彻底报废，对废旧电池进行拆卸、破碎、分选、材料修复或熔炼，提取镍、钴、锰及锂盐，并可进一步产出三元前驱体和正极材料，直接用于锂电池电芯制造，是当前中国动力锂电池回收处理的主要模式

项目	梯次利用	再生利用
适用回收电池的电池容量	较高	较低
适用电池类型	磷酸铁锂，因其循环寿命更长、安全性更高，更适合梯次利用	三元电池，因其中的镍、钴等金属价值更高、直接提炼电池材料产生的经济效益更高
主要技术	梯次利用模式下的关键技术主要为全生命周期追溯技术和离散整合技术。其中，全生命周期追溯技术指通过电池管理系统 BMS 获取废旧动力锂电池容量、性能、荷电状态等信息，进行电池的整体健康状况分析，并根据梯次利用应用场景确定该电池的利用方案，该技术是实现离散整合技术的基础。离散整合技术是将废旧动力锂电池包拆解成电池模组或电芯，进行单独检测，根据电池性能、剩余寿命等信息判断电池模组或电芯是否受损，更换电池受损部分并重新集成组装为可梯次利用的电池包或电池系统	目前行业的再生利用工艺已比较成熟，其关键技术主要体现在材料的提取工艺，可分为物理法、化学法及生物法，其中化学法中的湿法回收工艺具备回收率高、可定向回收金属、能够合理控制投料等优势，现已成为行业的主流技术路线
主要参与者	格林美、华友钴业、邦普循环、比亚迪、广东佳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格林美、华友钴业、邦普循环、厦门钨业、赣锋锂业、蓝谷智慧（北京）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等
白名单企业数量	52	40

注：目前 88 家白名单企业中有 4 家同时采用梯次利用和再生利用两种回收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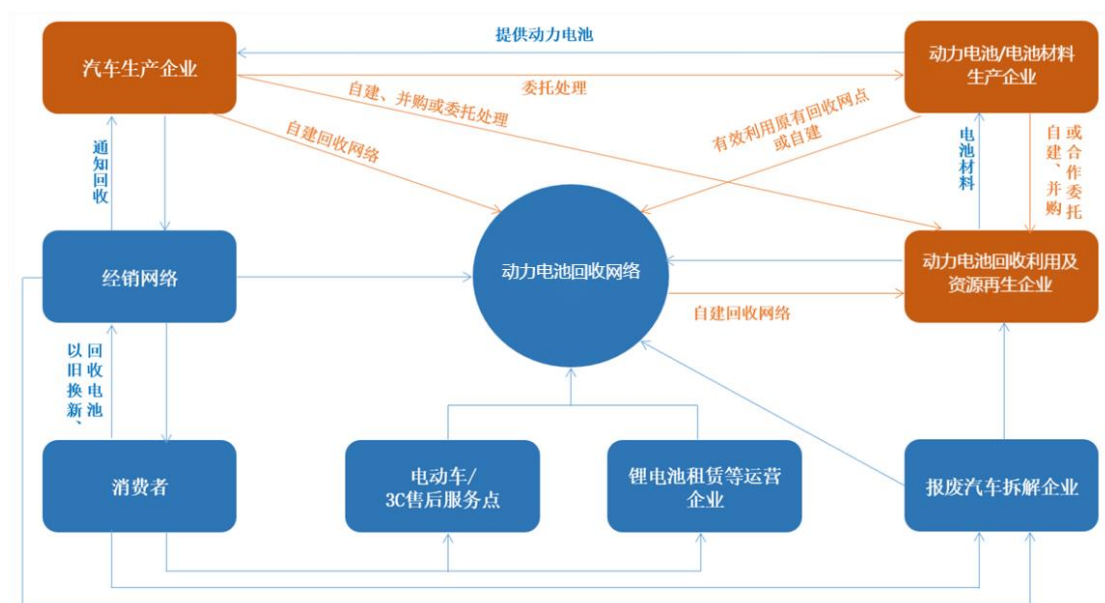
（2）回收途径

现阶段动力电池回收利用的途径主要三种：一是动力电池/电池材料企业通过自有经销销售及服务网络渠道进行回收，以动力电池/电池材料企业为代表；二由行业内的电池生产商及电动汽车生产商或电池租赁公司形成合作关系，共同负责电池的回收，以汽车生产企业为代表；三是交给第三方回收企业进行回收，以专门从事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及资源再生企业为代表。

项目	动力电池/电池材料企业	汽车生产企业	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及资源再生企业
具体回收途径	通过自有经销销售及服务网络进行回收，如 4S 店、报废汽车拆解企业等	由行业内的电池生产商及电动汽车生产商或电池租赁公司形成合作关系，共同负责电池回收；利用现有汽车销售 4S 店、售后服务点建设回收服务网点进行电池替换和回收	通过与动力电池/电池材料企业和汽车生产企业达成合作，解决上述两类企业无法回收的电池

项目	动力电池/电池材料企业	汽车生产企业	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及资源再生企业
优点	可控制废旧电池流向，有利于生产企业和再生锂、镍、钴、稀土等企业建立合作良好的关系，形成资源的“动力电池生产→动力电池消费→动力电池回收→资源再生→动力电池生产”的闭路循环利用模式	整车厂大规模铺设回收服务网点，占领回收渠道优势	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及资源再生企业掌握动力电池再生利用技术，具备处理各种类型动力电池的技术能力，发挥传统优势，实现电池高值化再生利用。同时，以梯次利用或综合利用工厂为中心，进行区域性收集，其既可以通过自有的回收网络回收，也可以与汽车拆解企业合作，回收报废汽车上拆解下来的动力电池
缺点	动力电池生产企业只能在回收处理企业生产过程中的废料，适合有实力的动力电池企业；对市场上真正淘汰报废的电池无法实现兼容性、多样性以及灵活性处理	由于废旧电池的梯次利用与再生利用均具备着较高的技术要求，整车制造商往往需要和电池生产企业或第三方企业进行合作才能完成废旧电池的二次利用	要求第三方企业自行建立回收渠道，因此需要第三方公司通过与整车厂商、电池厂商达成深度合作的方式来形成稳定的电池供应源，模式存在着回收费用较高、回收难度较大的问题与难点
代表性企业	邦普循环、华友钴业、河南科隆电源材料有限公司等	北汽蓝谷、上汽集团等	格林美、天奇股份等

动力电池/电池材料生产企业、汽车生产企业、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及资源再生企业的多方参与，组成了完整的废旧动力电池回收网络。三种回收途径构成的回收网络具体关系如下：



资料来源：EVTank

2、目前回收电池的市场格局

从市场竞争格局来看，动力电池回收行业参与者主要包括以下 3 类：汽车生产企业、动力电池级电池材料生产企业及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及资源再生企业。其中，汽车生产企业、动力电池级电池材料生产企业拥有最直接的电池回收渠道，根据《新能源汽车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管理暂行办法》，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汽车生产企业承担动力蓄电池回收利用主体责任，而动力电池生产企业作为汽车生产企业的紧密合作对象，上述两方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但由于动力电池报废量逐年增加，回收市场规模日益扩大，汽车生产与动力电池生产企业无法消化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与此同时，凭借在回收工艺及设备上的竞争优势，动力电池回收利用及资源再生企业有效弥补了市场缺口。

为规范业内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工信部颁布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我国动力电池回收利用行业已有白名单企业共 88 家，取得白名单的共有 20 个省市，从拥有白名单数量来看，广东、江西、湖南三个省处于全国前三名，分别有 12 家、11 家和 11 家，目前这三个省份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数量和行业产值也处于国内前列。

整体来看，目前电池回收行业尚处于起步阶段，未来随着行业进一步发展，市场格局将持续变化。

3、市场主要参与者情况

目前电池回收行业主要参与者情况如下：

回收企业	2021年回收量 (万吨/年)	规划回收能力 (万吨/年)	回收业务布局
邦普循环	6.0	15.0	宁乡、长沙、佛山
深圳市恒创睿能科技有限公司	5.0	15.0	惠州、江门、赣州
格林美	3.0	10.0	武汉、荆门、无锡
华友钴业	1.0	6.5	衢州、桐乡、四川黑水县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8	5.0	江门
湖南鸿捷新材料有限公司	0.7	5.0	邵阳、宁乡
江西赣锋循环科技有限公司	0.7	3.4	新余
赣州市豪鹏科技有限公司	0.4	5.0	赣州
发行人	-	4.0	以广西为中心，未来往珠三角以及云贵川逐步推广

注：数据来源来自各公司公开披露信息。发行人动力电池回收项目规划处理能力为 4 万吨/年。

（二）发行人是否具备回收电池业务的优势和相关处理工艺

公司凭借多年的固废处理技术、管理沉淀和在电池材料领域客户的积累，积极组建研发团队对电池回收进行研发，公司已启动年产 1 万吨三元前驱体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已于 2022 年 1 月取得能评批复（钦北发改节能[2022]1 号），于 2022 年 5 月取得环评批复（钦环审[2022]37 号），目前已处于中试阶段，工艺路线具有先进性，已相对比较成熟。

1、发行人的回收电池业务优势

（1）区位优势

动力电池回收行业中，企业的区位优势至关重要，直接决定了回收电池的途径。发行人电池回收业务位于广西钦州，广西地区具备丰富的锂电行业产业链资源。根据公司公告统计，截至 2022 年 11 月，广西锂盐产能规划约 5 万吨，三元材料及前驱体产能规划约 100 万吨，磷酸铁锂及磷酸铁产能规划约 100 万吨，负极材料产能规划约 15 万吨，铜箔和铝箔产能规划约 20 万吨，动力与储能电池产能规划超 150GWh，电动汽车产能规划超 200 万辆。其中，动力与储能电池企业及电动汽车企业可为公司提供回收电池的来源，代表性企业的产能规划如下：

产业链	公司名称	具体地址	已有产能或规划产能
动力及储能 电池基地	比亚迪	广西南宁市	年产 45GWh 动力电池项目
	国轩高科	广西柳州市	年产 10GWh 动力电池项目

产业链	公司名称	具体地址	已有产能或规划产能
	鹏辉能源	广西柳州市	年产 20GWh 储能电池项目
	多氟多	广西南宁市	年产 20GWh 锂电池项目, 2022 年年底将投产 5GWh
	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市	年产 20GWh 高端动力与储能电池项目
	深圳市卓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市	年产 5GWh 锂离子动力电池项目
电动整车厂基地	吉利汽车	广西南宁市	年规划产能 20 万辆
	天际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市	年规划产能 10 万辆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市	年规划产能 40 万辆
	浙江合众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市	年规划产能 10 万辆
	上汽通用	广西柳州市	年产能规划 80 万辆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公告、新闻报道。

发行人的“年产 1 万吨三元前驱体资源综合利用项目”预计于 2023 年 1 月完成一期建设并进入试生产阶段，建成后将达成白名单企业申请条件，在广西自治区内进度领先。发行人可充分利用区位上的资源优势，积极与广西当地的电池厂商及整车厂等企业开展合作，保证退役电池的回收来源；同时发行人回收的产品可出售给当地的电池正负极材料、铜铝箔厂等企业，为发行人创造收益。

（2）协同优势

发行人电池回收业务可实现镍钴锰锂以及负极材料的高效回收再利用，2022 年 11 月底完成的小试可实现镍钴锰回收率 98%以上，锂的回收率 90%以上，回收的锰可用于当前已有的电池级硫酸锰生产线，回收的镍钴锂可用于公司的下游客户生产三元前驱体，产生协同优势。

（3）业务经验优势

发行人围绕含锌固废综合利用技术，采用先进的工业固废资源利用技术，建立了一套高效、低成本、低能耗的有价金属综合回收体系。发行人电池回收工艺可从废旧电池中回收镍钴锰锂及负极材料等资源，与含锌固废综合利用技术具有共通性，发行人可充分利用多年来在资源循环领域积累的技术经验与资质，进一步提升动力电池回收业务的工艺优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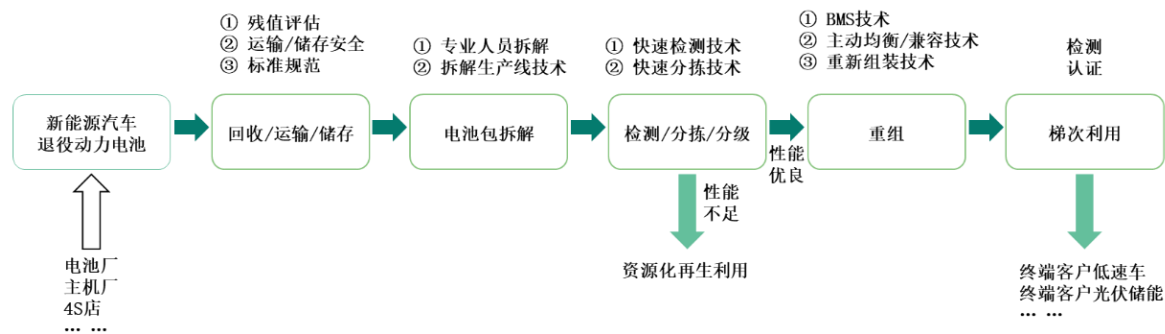
2、发行人回收电池业务相关处理工艺

发行人的动力电池回收项目为动力电池回收梯次利用+三元前驱体资源生产

线综合利用项目，对废旧电池进行梯次利用后、回收其中的镍钴锰锂及负极材料等资源，最大程度综合利用废旧电池中的有价资源。发行人两类工艺的具体流程如下：

(1) 梯次利用——资源综合利用拆解工艺流程

发行人梯次利用的回收电池业务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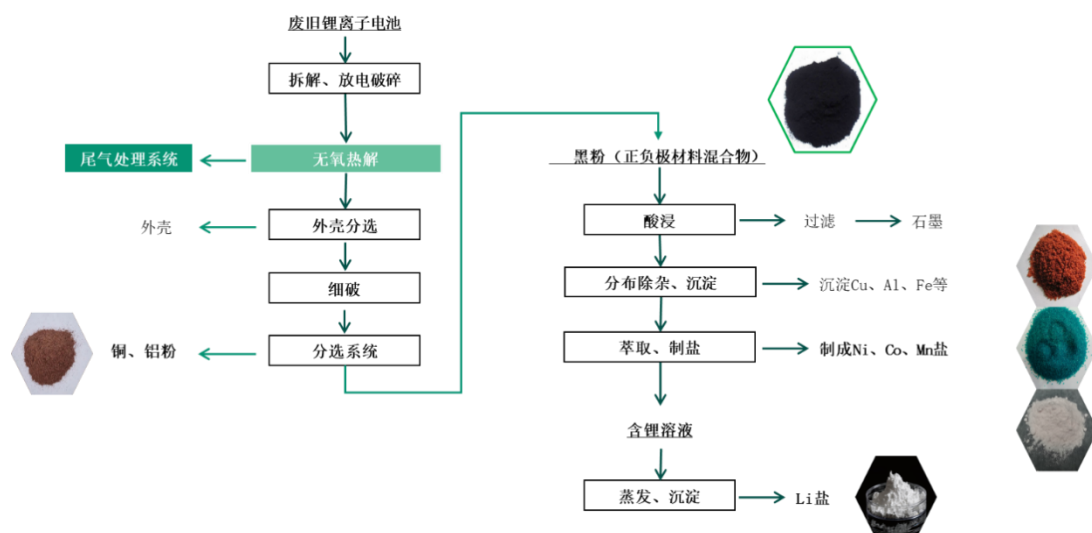
发行人通过电池厂、主机厂、4S 店等途径回收新能源汽车退役动力电池，经回收-运输-储存后，通过专业的拆解工艺将动力电池包拆解至单体电芯，并进行全自动电性能评估检测，并根据电性能是否达标分级成两部分：

检测后电性能不达标的单体电池进入自动化破碎回收线，破碎料依次经低温炭化炉、高频磁选机、振荡式分选机和涡电流分选机，分选出黑粉、钢壳、铜片和铝片；检测后电性能达标的电芯进入梯次利用生产线，最终应用于低速车、光伏储能等领域，实现梯次利用。

(2) 再生利用——资源综合利用湿法工艺

发行人的再生利用工艺采取“预处理—浸出净化—萃取—电池材料制备”的联合流程，从废旧锂离子电池中回收有价金属，主要工艺过程是先将电池放电、多级破碎、炭化、分选，得到正负极混合粉、铁、铝、铜和塑料，再将正负极混合粉溶于酸中，通过破碎、浸出、净化萃取、结晶等工序，最终得到硫酸钴、硫酸镍、硫酸锰、碳酸锂等电池材料。该新技术不仅根治了废旧锂电池回收处理过程的环境污染，而且具有投资省、节能、生产成本低和对原料适应性强等优点。

发行人再生利用的回收电池业务流程图如下：



发行人再生利用工艺已于 2022 年 11 月完成小试，对废旧三元锂电池中锂、镍、钴、锰等有价值组分分步提取回收，通过萃取提纯，得到了硫酸锰、硫酸钴、硫酸镍产品，实现锂的回收率大于 90%，镍、钴、锰回收率大于 98%，已达到再生利用企业镍钴锰的综合回收率不低于 98%，锂的回收率不低于 85%的行业规范要求。

综上，发行人具备电池回收相关工艺，发行人采用回收电池梯次利用与再生利用双布局，属于电池综合利用方式，符合国家倡导的先梯级利用后再生利用的总体原则。

五、结合同行业在建产能，预估的未来电池级硫酸锰需求情况，测算电池级硫酸锰未来的供需情况及对发行人该业务经营情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一）结合同行业公司在建产能，测算电池级硫酸锰未来的供给情况

1、同行业建成产能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主要已建成电池级硫酸锰厂商的设计产能及排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年

排名	公司名称	电池级硫酸锰设计产能
1	发行人	11.25
2	汇成新材	10
3	禹鼎新材	9.68
4	钦州南海化工	5
4	贵州金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
6	红星发展	3

注：当前产能数据来自于各公司公告、环评影响评价报告等；根据禹鼎新材环评报告，禹鼎新材拥有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产能，其中电池级硫酸锰产能 9.68 万吨；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一期和二期分别于 2021 年 7 月和 2022 年 5 月正式投产，分别新增电池级硫酸锰产能 4.5 万吨和 6.75 万吨，设计产能为 11.25 万吨/年，由于该项目二期 2022 年 5 月才正式投产，2022 年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的实际产能为 9 万吨。

2、同行业在建和拟建产能、测算的电池级硫酸锰未来供给情况

根据主要电池级硫酸锰厂商已建成的产能情况，同时合理考虑生产规模较小厂商的产能，当前电池级硫酸锰的设计产能约 45-50 万吨；据上市公司公告、公开信息查询，除发行人以外，广西汇元锰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元锰业”）、红星发展、贵州合众锰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锰业”）、宁夏天元锰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锰业”）等公司也在经营或布局电池级硫酸锰业务，上述公司均从事硫酸锰或其他锰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上述公司的基本情况及未来拟建产能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规划项目及设计产能	环评公示时间
1	发行人	发行人成立于 2000 年 7 月，于 2009 年成功研制出电池级硫酸锰，当前已建成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其中已有电池级硫酸锰设计产能 11.25 万吨/年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其中含电池级硫酸锰产能 12 万吨/年	2022 年 3 月
2	汇元锰业	汇元锰业成立于 2003 年 10 月，系南方锰业下属子公司，主营电解二氧化锰及饲料级硫酸锰的生产和销售。根据其环评报告，截至 2022 年 10 月，该公司拥有电解二氧化锰设计产能 10.5 万吨/年、饲料级硫酸锰设计产能 3 万吨/年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	2022 年 10 月
3	红星发展	红星发展成立于 1999 年 5 月，主营无机盐产品及各类锰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根据其环评报告及公司年报，该公司目前拥有高纯硫酸锰设计产能 3 万吨/年	5 万吨/年动力电池专用高纯硫酸锰项目	2022 年 8 月
4	合众锰业	合众锰业成立于 2015 年 7 月，主营硫酸锰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根据其环评报告，该公司目前拥有饲料级硫酸锰设计产能 3 万吨/年，拟在该生产线上实施技改，建设 5 万吨/年电池级硫酸锰项目	5 万吨/年电池级硫酸锰项目	2022 年 7 月

注：上述公司的电池级或高纯硫酸锰产能来自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上述规划项目均在 2022 年公示环评，通常建设周期在 2-3 年。除上述客户以外，保荐机构亦查询到了天元锰业 30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的新闻报道，但未查询到相关的公开环评报告规划信息。天元锰业成立于 2003 年 7 月，主营电解锰片和锰矿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根据目前已公示环评的在建及拟建产能，同时合理考虑其他规模较小厂商的布局，预计至 2025 年新增规划产能约 45-60 万吨，合计规划产能约 90-110 万吨。

3、电池级硫酸锰预计未来将保持供需平衡

考虑到目前行业内实际产量仍小于产能规划，且新布局企业进入行业需要较长时间，电池级硫酸锰未来将保持供需平衡，主要原因如下：

(1) 行业内实际产量小于规划产能

从实际产量来看，根据上海有色网的统计，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国内电池级硫酸锰总产量为 23.31 万吨和 28.75 万吨，均远小于当前已建成产能，达产率约 55%-60%，主要原因为电池级硫酸锰的生产涉及复杂且较长的工艺链条和专用设备，即使项目建成后，进入大规模生产还需要较长时间进行设备、参数调试和工艺优化，从投产至完全达产需要一定时间，导致实际产量远小于规划产能。以发行人为例，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和 2022 年 5 月分别建成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一期和二期，规划电池级硫酸锰产能为 11.25 万吨/年，但 2021 年、2022 年 1-6 月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实际产量分别为 25,767.98 吨、20,578.80 吨；2022 年 10 月和 11 月，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产量分别为 8,039 吨和 8,208 吨，产能利用率达到约 85%。根据上市公司公告，红星发展 3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于 2020 年上半年相继投料试运转，经不断的设备调试和工艺优化，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红星发展高纯硫酸锰的实际产量分别为 11,583 吨、19,899 吨和 11,363 吨，呈现上升趋势，实际达产率约 75%。

(2) 新布局企业进入行业需要较长时间

目前，多家同行业公司正在布局或筹建电池级硫酸锰项目，且部分项目新建规模较大，但电池级硫酸锰的生产涉及复杂且较长的工艺链条和专用设备，大规模生产需要较长时间设备、参数调试及经验积累，行业内企业扩产通常需要 2 年以上时间达产，新进入企业进入供应商体系的周期则更长。以发行人为例，湘潭埃索凯最早于 2009 年成功研发电池级硫酸锰，具备电池级硫酸锰产能 1.5 万吨/年，2017 年发行人在新材料公司筹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于 2018 年取得环评批复，2020 年底一期工程进入试生产阶段，2021 年 7 月和 2022 年 5 月发行人一、二期工程分别完工投产。发行人在已有电池级硫酸锰生产能力的基础上进行扩产，从取得环评批复至全面投产经历了近 4 年时间。

（3）当前电池级硫酸锰市场空间较为广阔，新型锰基电池材料将带动电池级硫酸锰新增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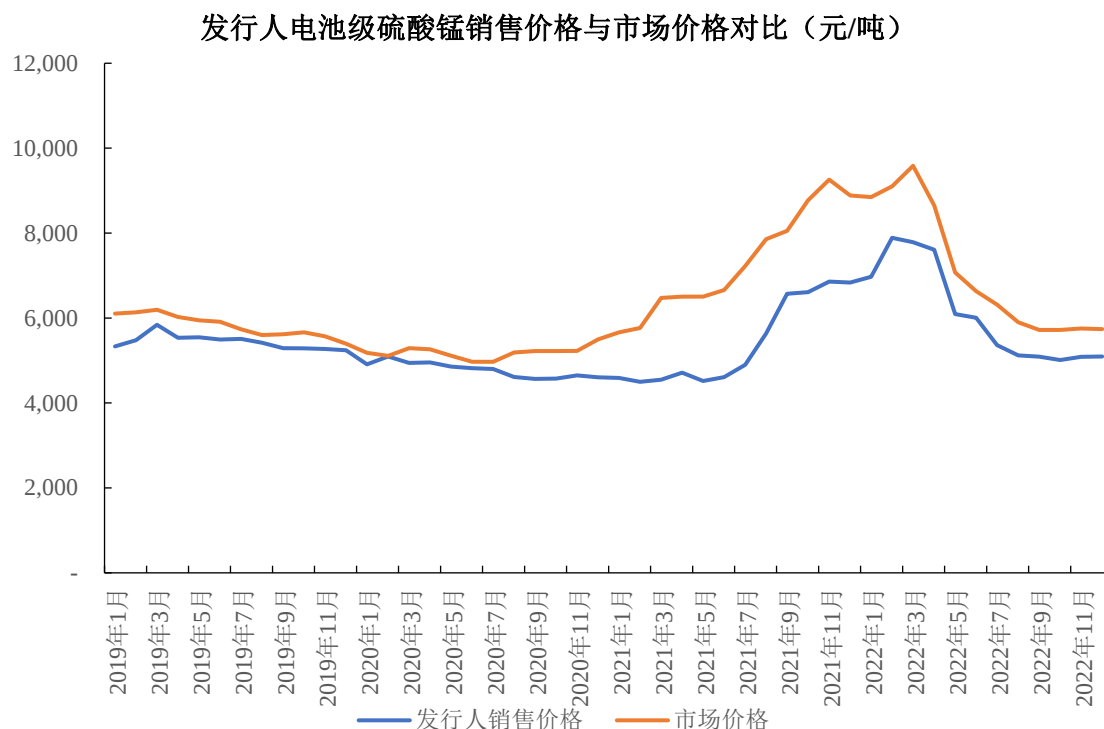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假设只考虑三元正极材料对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2021 年度，电池级硫酸锰市场规模约为 23.02 万吨左右，预计到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达 54.87 万吨。

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离子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材料、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等正极材料中均含有锰元素，将新增对锰系材料的需求。硫酸锰具有产品纯度高、制备过程能耗低、成本控制好等突出优势，有望成为未来锰基正极材料大规模应用后锰原料的首选。目前来看，利用锰矿加硫酸浸出提纯制备硫酸锰再去制备其他锰源是较为经济的手段，因此其他多数锰源也会通过硫酸锰转化。除此之外，电池材料的制备过程对杂质要求很高，采用高纯硫酸锰制备其他锰源可以从前端原材料阶段控制杂质含量，易于制备出高性能的电池材料。因此，新增锰基电池材料将带动电池级硫酸锰新增需求。

若在考虑三元正极材料的基础上，同时考虑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电池正极材料、无钴镍锰二元电池等其他锰基材料对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的销量将有望达百万吨级。具体需求情况测算详见本轮问询回复之“问题 14/二/（三）”的相关内容。

（二）对发行人该业务经营情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电池级硫酸锰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注：市场价格数据来自于上海有色金属网，已将市场价格还原为不含税价格。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稍低于市场价格，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实际经营中，电池级硫酸锰供应商多以公开市场报价为依据，给予客户一定价格优惠，另一方面，发行人与部分电池级硫酸锰客户签署长期协议，协议约定价格低于当前市场价格。

2021 年以来新能源行业的高景气度对原材料的需求和上游行业产能的供给之间的差距导致了价格的波动。2021 年度，新能源动力电池产量明显回升、对原材料的需求激增，而上游行业产能供给明显不足，导致了电池级硫酸锰价格的明显上升。根据 GGII 统计，2021 年度全国三元前驱体出货量达 62 万吨，同比增长 87.88%，增幅较大，并带动上游电池级硫酸锰、硫酸镍和硫酸钴等原材料价格显著上涨，其中硫酸锰的当年市场价格从年初的约 5,600 元/吨上升至年末的 9,000 元/吨，公司电池级硫酸锰平均销售价格也增幅明显，销售平均价格增加至 5,990.06 元/吨，较 2020 年增加 1,241.43 元/吨。

2022 年度，三元前驱体的出货量仍然保持较高增速，其中根据 GGII 预计，2022 年国内三元前驱体出货量为 93 万吨，同比增长约 50%；据上海有色网统计，当年国内电池级硫酸锰总产量为 28.75 万吨，较 2021 年度同比增长 23.34%。2022 年第 1 季度，下游仍然保持较强需求，其中电池级硫酸锰市场价格在 2022 年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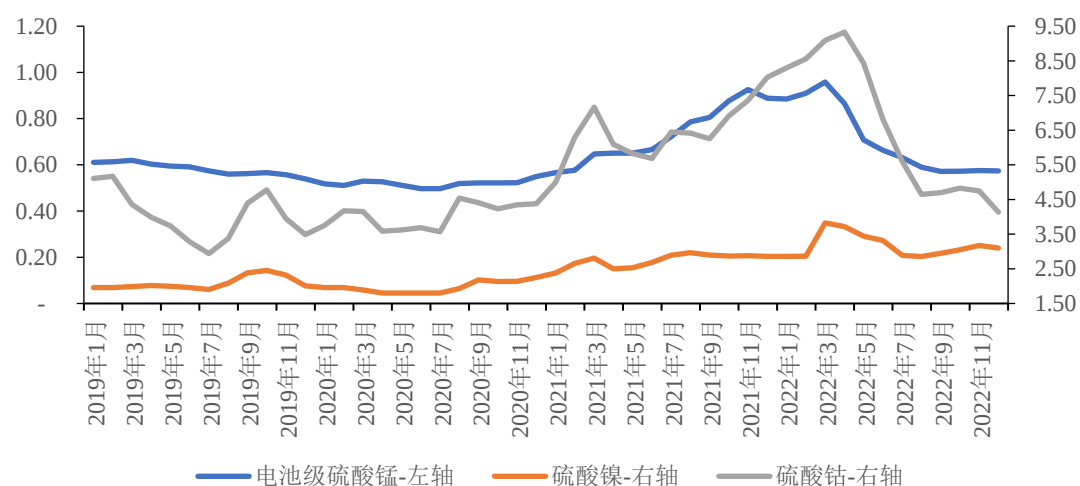
月初的 8,800 元/吨上升至 9,600 元/吨；2022 年第 2 季度开始，受上海、长春等重要汽车工业基地大面积疫情封控的负面影响，下游整车厂开工率低下使得对上游原材料的需求减少，电池级硫酸锰、硫酸镍、硫酸钴等重要能源动力电池原材料的市场价格也出现大幅下降，在 3 月上海地区爆发疫情后大幅回落至 6,600 元/吨左右。

2022 年 7-12 月，华东地区复工复产较为顺利，电池级硫酸锰市场价格逐渐企稳，在 5,700 元/吨至 6,300 元/吨的区间内小幅波动。硫酸钴和硫酸镍作为新能源动力电池的重要原材料，其销售平均价格也呈现了同样的走势，均于 2021 年开始迅速增长，在 2022 年第二季度快速下跌，2022 年下半年价格企稳。

整体来看，电池级硫酸锰与硫酸镍、硫酸钴等其他电池正极原材料的价格走势基本一致，因此上述原材料在 2021 年价格迅速上涨更多为下游短期需求大幅增加后出现的短期价格波动，2022 年下游需求增幅放缓后，原材料价格也逐渐恢复至正常水平。

除需求端外，2022 年电池级硫酸锰供给增加也对其价格下降产生一定影响。根据上海有色网的统计，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国内电池级硫酸锰总产量为 23.31 万吨和 28.75 万吨，2022 年较 2021 年产量增加 5.44 万吨，同比增长 23.32%，主要系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二期建成，全年产量较 2021 年增加约 3.2 万吨，同时禹鼎新材、南海化工等企业在项目建成后产能逐渐释放所致。

电池级硫酸锰、硫酸镍、硫酸钴市场价格（万元/吨）



注：上述价格已还原为不含税价格。

发行人 2022 年全年电池级硫酸锰销量 55,277.70 吨，毛利规模约 8,400 万元

~8,500 万元，若按照 2022 年 12 月的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和单位成本测算，2022 年度电池级硫酸锰产品毛利规模约 8,000 万元。其中，2022 年 12 月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平均销售价格为 5,090 元/吨，低于全年平均销售价格约 620 元/吨，对毛利规模影响减少约 3,450 万元；2022 年 12 月平均单位成本为 3,632 元/吨，低于全年平均单位成本约 545 元/吨，对毛利影响规模增加约 3,000 万元。2022 年下半年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有所下降，但仍保持一定毛利规模，主要系锰矿、硫酸等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和产量增长带来固定成本摊薄的规模效应所致。

得益于新能源汽车市场的蓬勃发展，动力电池端需求增长带动正极材料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其中三元正极材料在国内外长续航版本车型的起量带动下，整体出货量呈现稳步提升。同时，随着磷酸锰铁锂、新型锰酸锂、镍锰电池等新型电池的商业化，硫酸锰、三氧化二锰等锰基材料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预计至 2025 年，全球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将达到百万吨级。结合目前在建产能情况，预计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产能合计将达到约 90-110 万吨，但考虑到目前行业内实际产量仍小于产能规划，实际达产率较低，且新布局企业进入行业需要较长时间，电池级硫酸锰 2025 年实际产量预计将小于产能合计数，电池级硫酸锰的产能供给增多将与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预期相适应，预计总体供需将保持平衡。

由于发行人 15 万吨/年的高纯硫酸锰项目 2022 年 5 月才全部投产，尚未完全达产，随着产能利用率进一步提高，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的摊薄效应增强，同时生产工艺、流程细节的持续优化，单位成本预计将进一步下降。

综上所述，随着 2021 年下半年电池级硫酸锰短期供不应求情况的缓解，2022 年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产品价格已回落至合理水平；同行业产能持续扩张后，其工艺稳定性、产能实际达产情况、原材料优势等会对企业竞争力产生较大影响；未来 2-3 年内，随着下游三元电池产业继续扩张，新型电池材料的商业化带来锰基材料新增需求，电池级硫酸锰在建、筹建产能逐步释放，预计电池级硫酸锰总体供需平衡，同时随着发行人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张，总体成本仍有一定下降空间，预计未来的市场供需情况不会对发行人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风险因素”之“一、经营风险”之“（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披露了未来电池级硫酸锰可能由于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公司

业绩不及预期的风险。

六、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1、取得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按直销和贸易商分析计算境外主要销售区域的销售价格，对区域直销和贸易商模式下销售价格存在重大差异的，访谈发行人业务人员了解原因；

2、访谈发行人业务人员，并对境外子公司仓库进行函证，了解仓储建设时间、数量、面积、位置；获取了独立的第三方仓库进销存明细表进行核对，分析进销存数据的完整性；比较发行人仓储物流运输记录数量与境外仓储地发货数量，分析两者的匹配情况；取得发行人应收账款明细表，了解第三方回款情况及原因；

3、访谈发行人业务人员，了解焦亚硫酸钠的具体用途、与主营业务的关系、业务开展历史及原因；取得发行人采购明细表，分析发行人焦亚硫酸钠的产品来源及主要客户情况；取得焦亚硫酸钠的市场数据和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单价，比较发行人的销售价格是否存在公允性，分析销售收入及毛利、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及外采业务毛利率较高的合理性及可持续性；

4、查阅工信部发布的《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四批电池回收企业名单，了解当前回收电池的市场格局；查阅回收电池行业的公司公告、招股说明书等信息，了解电池回收的主要回收方式和途径及主要参与者情况；访谈发行人回收电池业务研发负责人，了解发行人回收电池业务的相关布局和技术工艺，分析发行人是否具备回收电池业务的优势和相关处理工艺；

5、查阅电池级硫酸锰同行业公司的环评批复、公司公告等信息，统计当前的在建产能情况，并结合建设周期合理预测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产能及实际产量；根据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离子正极材料、富锂锰基和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的锰含量及预测出货量，合理测算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情况；将预测的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供需情况和 2021 年进行对比，分析未来是否存在电池级硫酸锰供给过剩导致对发行人该业务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核查意见

1、发行人同区域直销和贸易模式下销售价格部分地区存在差异，主要系销售主体差异、费用差异、产品差异等原因影响，具备合理性；

2、发行人境外子公司物流仓库所属公司均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异常资金往来或其他利益安排；发行人境外仓库进销存数据完整，境外运输凭证和境外仓储地具备匹配性；发行人境外客户收款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况，主要系客户所属集团公司统一安排付款或外汇管制形成，具备合理性；

3、发行人销售焦亚硫酸钠产品主要用于终端客户的金属矿采选，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仅服务于少量历史合作客户，业务规模较小；报告期内，焦亚硫酸钠销售定价具备公允性，焦亚硫酸钠销售收入及毛利、毛利率变动具有合理性，外采业务毛利率较高，具有合理性和持续性，但受市场价格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

4、发行人电池回收业务已具备相关处理工艺，拥有资源优势、协同优势及业务经验优势；

5、根据电池级硫酸锰的建成产能及在建产能情况，同时考虑三元材料、锰酸锂及磷酸锰铁锂等新型锰基材料的需求增长，未来 2-3 年内预计电池级硫酸锰仍将保持供需平衡趋势，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说明针对境外销售核查方式、核查证据及其充分性

（一）境外销售核查方式

针对境外销售，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程序：

1、了解、评价发行人管理层与外销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访谈发行人财务和销售人員，了解发行人外销收入确认时点，查阅相关销售合同判断控制权转移时点，评价发行人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境外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情况的合理性；

3、对境外销售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回款等支持性文件，以核查销售的真实性；

4、选择重大、新增境外客户对报告期内交易额和余额进行函证，核查发行人收入和销售往来款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5、对报告期内境外销售主要客户，通过中国出口信用保险有限公司获取其信用报告，了解客户的背景信息资料；通过获取上述信息并与发行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董监高人员名单进行匹配，关注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6、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境外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双向选取样本，核对出库单、报关单、货运提单、发票和记账凭证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境外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7、受疫情影响，通过聘请境外专业机构实地走访、现场走访客户境内办事处与视频询问相结合的方式，了解公司与客户之间销售业务的真实性和报告期内的合作情况等信息。

（二）境外销售核查证据及充分性

主要获取了公司境外销售的销售订单、报关单、提单、银行回款单、发票、出口退税申报表、电子口岸出口数据等证据，用于复核、分析公司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同时通过函证、走访等程序获取了经过客户确认的回函及访谈问卷，进一步确认公司的境外销售的真实及准确。

函证核查比例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发函比例	81.62%	87.85%	87.68%	89.56%
回函比例	74.50%	80.98%	77.59%	77.67%
回函金额占外销收入比例	60.81%	71.14%	68.04%	69.56%

对未回函单位执行了替代测试，检查了包括记账凭证、销售发票、出库单、报关单、货运提单、银行收款单据等资料。

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境外客户走访或视频询问的具体情况如下：

访谈方式	客户家数	访谈覆盖比例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场走访	26	25.67%	23.19%	26.45%	32.22%
视频访谈	40	41.78%	42.90%	35.99%	37.44%
合计	66	67.45%	66.09%	62.44%	69.66%

注：客户家数按合并口径计算。

所访谈境外客户的收入占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9.66%、62.44%、66.09%和 67.45%。报告期内共现场走访 26 家境外客户，其中 13 家为通过聘请境外机构实地访谈，13 家走访对象为境外客户负责对接公司业务境内子公司或境内办事处。该类境外客户在中国通常具有较大规模的产品采购，并由境内工作人员负责境内供应商的遴选合作、商业洽谈，并根据境外客户的产品

订单，跟进订单的履行进展、产品抽检及问题沟通等事宜。

（三）境外销售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人及申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销售真实、准确、完整。

八、说明针对境外存货核查方式、核查证据及其充分性

（一）境外存货核查方式

针对境外存货，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程序：

1、向发行人相关人员了解境外存货的保管、发货、物流等情况，境外仓库的建设时间、数量、面积、位置等信息；

2、获取了独立的第三方仓库进销存明细表进行核对，分析仓库进销存数据的完整性；

3、向第三方仓库进行函证，函证各期期末境外第三方仓库存储的商品明细以及数量；

4、取得香港埃索凯、北美埃索凯各期末存货明细，获取其相应的采购合同、报关单、提单，入库单等资料，确认存货采购以及入库的真实性；

5、聘请境外会计师对北美埃索凯最近一年一期境外仓库存储的存货进行监盘，并取得资产负债表日至监盘日之间的存货收发明细进行倒扎，对未监盘的存货执行替代程序。

（二）境外存货核查证据及充分性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获取了报告期内所有独立的第三方仓库进销存明细表进行核对，对报告期期初、期末和出库数量和进销存数据均核对一致；

向第三方仓库进行函证，函证各期期末境外第三方仓库存储的商品明细以及数量；函证核查比例如下：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境外仓库存货数量	3,379.00	109.00	857.05	1,476.00
第三方仓库回函数量	3,379.00	109.00	857.05	1,476.00
回函比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取得香港埃索凯、北美埃索凯各期末存货明细，获取其相应的采购合同、报关单、提单，入库单等资料，确认存货采购以及入库的真实性，各期核查比例分别为 99.02%、100.00%、100.00%、99.83%；

聘请境外会计师对北美埃索凯最近一年一期时点境外仓库存储的存货进行监盘，并取得资产负债表日至监盘日之间的存货收发明细进行倒扎。对在运输途中未监盘的存货执行替代程序，各期末境外存货监盘以及其他核查程序的核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境外存货余额	5,767.20	2,059.88
监盘余额	2,938.20	673.89
监盘比例	50.95%	32.72%
执行替代程序核查金额	2,819.20	1,385.99
核查比例	99.83%	100.00%

（三）境外存货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人及申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外存货真实、准确、完整。

问题 3 关于销售模式和主要客户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发行人能源动力领域的电池级硫酸锰产品下游客户全部为终端客户，发行人动植物用硫酸锰和硫酸锌下游客户存在部分贸易商。

（2）报告期内，发行人向主要终端和贸易商客户销售同类产品的价格、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原因包括销售区域、客户议价能力差异等。

（3）保荐人和申报会计师取得了 38 家重要贸易商客户的进销存数据，占 2019 年至 2021 年贸易商客户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65%、64.95%和 65.78%。

请发行人：

（1）分细分产品说明主要直销客户和贸易商客户情况，结合发行人不同区域的定价方式，说明发行人定价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和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2) 分细分产品说明不同销售模式的毛利占比情况，毛利占比发生较大变化的请说明原因。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 38 家贸易商客户的境内外分布情况；保荐人针对境外贸易商的核查方式、核查证据的完整性，对存在定价差异较大的其他非主要客户，分析说明其合理性。

回复：

一、分细分产品说明主要直销客户和贸易商客户情况，结合发行人不同区域的定价方式，说明发行人定价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和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一) 分细分产品说明主要直销客户和贸易商客户情况，结合发行人不同区域的定价方式，说明发行人定价存在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具体销售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地区	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终端客户	境内		15,263.81	32.76%	23,954.49	26.97%	15,522.24	25.57%	14,231.45	22.84%
	境外	亚洲	5,090.30	10.92%	9,317.96	10.49%	7,862.82	12.95%	7,448.47	11.95%
		中北美洲	5,720.35	12.28%	10,604.39	11.94%	7,114.17	11.72%	10,460.01	16.79%
		欧洲	1,697.98	3.64%	3,809.24	4.29%	4,152.72	6.84%	4,533.52	7.28%
		南美洲	2,582.23	5.54%	6,382.71	7.19%	4,484.47	7.39%	3,981.65	6.39%
		其他地区	877.02	1.88%	2,081.82	2.34%	1,292.63	2.13%	1,707.53	2.74%
	小计		31,231.68	67.02%	56,150.60	63.23%	40,429.05	66.60%	42,362.63	67.99%
贸易商	境内		6,474.03	13.89%	16,477.98	18.55%	9,973.44	16.43%	10,122.49	16.25%
	境外	亚洲	3,714.30	7.97%	5,600.64	6.31%	3,573.98	5.89%	3,805.18	6.11%
		中北美洲	1,200.07	2.58%	2,843.70	3.20%	1,228.34	2.02%	599.59	0.96%
		欧洲	1,513.87	3.25%	3,650.93	4.11%	3,185.39	5.25%	3,482.31	5.59%
		南美洲	1,027.80	2.21%	2,376.01	2.68%	616.12	1.02%	277.78	0.45%
		其他地区	1,437.43	3.08%	1,706.52	1.92%	1,695.41	2.79%	1,660.02	2.66%
	小计		15,367.50	32.98%	32,655.77	36.77%	20,272.69	33.40%	19,947.37	32.01%
合计			46,599.18	100.00%	88,806.37	100.00%	60,701.74	100.00%	62,309.99	100.00%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中各期境外销售比例均超过 50%，其中硫酸锌和动植物用硫酸锰境外销售收入合计占境外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是 87.57%、87.89%、92.38%和 95.69%，境外销售主要集中在亚洲、中北美洲等区域。

1、硫酸锌

报告期内，境外硫酸锌主要销往亚洲、中北美洲、欧洲、南美洲和其他地区，各区域分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的销售收入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终端客户	境内	703.48	2.97%	2,699.21	4.95%	2,066.00	5.58%	1,938.95	5.04%
	亚洲	3,924.12	16.58%	7,017.51	12.87%	5,353.02	14.45%	5,691.25	14.78%
	中北美洲	3,411.10	14.41%	7,191.61	13.19%	5,162.01	13.94%	6,856.71	17.81%
	欧洲	1,478.88	6.25%	3,456.90	6.34%	3,424.86	9.25%	3,427.15	8.90%
	南美洲	1,948.99	8.23%	5,792.28	10.62%	3,608.12	9.74%	3,258.63	8.46%
	其他	753.25	3.18%	1,674.54	3.07%	1,076.38	2.91%	876.98	2.28%
贸易商客户	境内	4,394.58	18.57%	14,061.37	25.79%	9,317.08	25.16%	9,083.29	23.59%
	亚洲	3,096.31	13.08%	4,576.64	8.39%	2,097.43	5.66%	2,403.42	6.24%
	中北美洲	503.31	2.13%	2,231.84	4.09%	948.84	2.56%	486.74	1.26%
	欧洲	1,150.77	4.86%	2,892.78	5.31%	2,218.52	5.99%	2,755.28	7.16%
	南美洲	977.68	4.13%	1,421.04	2.61%	242.87	0.66%	244.46	0.63%
	其他	1,327.92	5.61%	1,500.79	2.75%	1,517.40	4.10%	1,482.46	3.85%
总计		23,670.39	100.00%	54,516.51	100.00%	37,032.53	100.00%	38,505.32	100.00%

在境内市场，硫酸锌产品贸易商客户占比较高。在境外主要销售区域为亚洲、中北美洲等，终端客户占比高于贸易商客户。

（1）定价模式

发行人硫酸锌产品定价模式为：以锌金属价格作为相对基准，通过市场调研或询价方式并结合与客户的合作情况确定具体销售价格。硫酸锌产品价格影响因素主要包括市场供求关系、原材料价格、采购时点、采购量、客户区位等。

（2）终端客户销售价格差异

报告期内，发行人一水硫酸锌产品按主要销售区域列示终端客户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内	6,942.20	5,880.92	4,427.59	4,661.13
亚洲	7,533.79	6,365.94	4,636.40	5,424.86
中北美洲	12,718.50	10,130.22	6,964.04	7,889.65
其中：中北美洲剔除费用后	9,010.95	7,152.65	5,005.88	6,371.48
欧洲	7,743.45	6,253.03	4,668.42	5,440.43
南美洲	8,107.46	6,582.93	4,253.98	5,171.59

注：剔除的费用包括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用、运输费及相关杂费等。

由上表可知，境外地区销售单价整体高于境内，主要原因是全球硫酸锌的主要生产地和消费地的不匹配，导致境外市场总体竞争激烈程度低于境内市场，销售价格较高。除中北美地区外，境外各地区间整体销售单价差异较小。

报告期内，中北美洲终端客户的主要销售主体为北美埃索凯，北美埃索凯以固定加成模式向埃索凯本部采购入仓备货，在取得客户订单后实现销售，北美埃索凯销售的产品价格中包含了海运费、仓储费、关税及代理费等（部分客户销售单价包含了本地物流费）。在剔除海运费、仓储费、关税及代理费等相关费用后，中北美洲终端客户销售价格仍高于其他区域，主要原因为北美埃索凯主要服务当地分散的中小终端客户，销售价格更接近于零售价格。2021 年，发行人南美洲终端客户平均销售价格略高于亚洲、欧洲等区域，主要原因是当年硫酸锌价格涨幅较大，受销售时点影响，部分规模较大的终端客户价格偏高，导致终端客户平均销售单价偏高。2022 年 1-6 月，发行人南美洲终端客户平均销售价格较高，主要原因一方面是南美航线海运费大幅下降，而客户报价包含较早时点的海运费价格，导致扣除海运费等费用的平均销售价格有所上升，另一方面，受供求关系影响部分终端客户价格较高，提升了平均销售价格。

（3）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差异

报告期内，发行人一水硫酸锌产品按主要销售区域列示硫酸锌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内	6,767.45	6,050.23	4,162.01	4,472.36
亚洲	7,645.58	6,564.64	4,551.96	5,517.02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中北美洲	8,891.00	6,584.12	5,096.37	6,184.08
其中：中北美洲剔除费用后	8,891.00	6,188.94	4,776.31	5,928.00
欧洲	7,645.97	6,461.99	4,497.69	5,158.91
南美洲	7,241.14	6,173.68	4,553.39	5,628.58

由上表可知，境外地区贸易商销售价格整体高于境内，且境外各地区间整体销售单价差异较小。

报告期内，亚洲地区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较高，主要原因是亚洲地区主要贸易商 Agromed Pte. Ltd.、AQ Enterprises 采购产品为一水硫酸锌颗粒，相比一般的粉末产品每吨售价高约 300 元。Agromed Pte. Ltd.、AQ Enterprises 的主要客户先正达集团要求供应颗粒产品，故公司对粉末产品进行了物理的聚合加工，导致其销售价格稍高于一般产品。

整体而言，剔除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运输费及相关杂费等后，中北美洲贸易商销售价格仍稍高于其他地区平均销售价格。2019 年、2020 年，中北美洲剔除费用后贸易商平均销售价格高于其他地区，主要原因是贸易商采购规模较小，整体价格水平较高。2022 年 1-6 月，中北美洲剔除费用后贸易商平均销售价格明显高于其他地区，主要原因是当期贸易商仅有 Quadra Chemicals Ltd.，该公司位于加拿大，当期加拿大一水硫酸锌市场供应较紧，市场价格相应较高。

2021 年，中北美洲贸易商客户剔除费用后平均销售价格略低于部分境外区域，主要原因为 2021 年 Gavilon Fertilizer(LLC)平均销售价格较低，Chemsol LLC 的销售合同系 2020 年 7 月签订，彼时价格低于 2021 年市场价格，由于合同约定分批、多次发货，2021 年对其销售价格低于市场价格，导致贸易商客户平均销售价格有所下降。

2、动植物用硫酸锰

报告期内，各区域分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的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收入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终端客	境内	281.08	4.57%	762.14	7.73%	586.00	9.51%	107.01	1.77%

销售模式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客户	亚洲	1,160.73	18.88%	1,711.04	17.36%	1,378.24	22.37%	1,064.71	17.60%
	中北美洲	1,878.50	30.55%	2,868.63	29.11%	1,104.65	17.93%	2,832.94	46.82%
	欧洲	213.80	3.48%	344.55	3.50%	519.57	8.43%	259.24	4.28%
	南美洲	444.68	7.23%	256.94	2.61%	535.00	8.68%	339.69	5.61%
	其他	82.72	1.35%	212.16	2.15%	102.25	1.66%	220.45	3.64%
贸易商客户	境内	649.55	10.56%	2,162.31	21.94%	282.73	4.59%	188.56	3.12%
	亚洲	410.33	6.67%	433.68	4.40%	301.94	4.90%	223.18	3.69%
	中北美洲	570.08	9.27%	516.37	5.24%	230.65	3.74%	84.38	1.39%
	欧洲	323.53	5.26%	453.25	4.60%	698.55	11.34%	614.65	10.16%
	南美洲	50.12	0.82%	0.00	0.00%	306.50	4.97%	0.00	0.00%
	其他	83.44	1.36%	134.96	1.37%	115.84	1.88%	116.35	1.92%
总计		6,148.57	100.00%	9,856.05	100.00%	6,161.91	100.00%	6,051.15	100.00%

在境内市场，动植物用硫酸锰贸易商客户整体占比较高。在境外主要销售区域，亚洲、中北美洲等，终端客户占比高于贸易商客户。

（1）定价模式

发行人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定价模式为：通过市场调研或询价方式并结合发行人与客户的合作情况确定具体销售价格。产品价格影响因素主要包括市场供求关系、原材料价格、采购时点、采购量、客户区位等。

（2）终端客户销售价格差异

报告期内，按主要销售区域列示动植物用硫酸锰终端客户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内	3,310.94	2,913.05	2,696.08	3,440.85
亚洲	3,850.59	3,182.74	3,215.68	3,502.32
中北美洲	6,856.54	5,224.41	5,737.85	5,455.30
其中：中北美洲剔除费用后	5,595.21	4,164.55	3,993.83	4,093.95
欧洲	4,076.29	3,104.61	3,011.98	3,086.16
南美洲	4,555.00	3,221.84	3,275.17	3,311.25

由上表可知，境外地区销售单价整体高于境内，主要原因是全球硫酸锰的主要产地和消费地的不匹配，导致境外市场总体竞争激烈程度低于境内市场，销售价格较高。除中北美地区外，境外各地区间整体销售单价整体差异较小。

报告期内，中北美洲终端客户的主要销售主体为北美埃索凯，北美埃索凯以固定加成模式向埃索凯本部采购入仓备货，在取得客户订单后实现销售，北美埃索凯销售的产品价格中包含了海运费、仓储费、关税及代理费等（部分客户销售单价包含了本地物流费）。在剔除海运费、仓储费、关税及代理费等相关费用后，中北美洲终端客户销售价格仍高于其他区域，主要原因为北美埃索凯更多服务当地分散的终端客户，且需要承担当地的员工薪资、运营成本，销售价格更为接近零售价格。

2022 年 1-6 月，发行人南美洲终端客户平均销售价格较高，主要原因是南美航线海运费大幅下降，而客户报价包含较早时点的海运费价格，导致扣除海运费等费用的动植物用硫酸锰平均销售价格有所上升。

（3）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差异

报告期内，按主要销售区域列示动植物用硫酸锰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如下：

单位：元/吨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内	3,596.62	3,217.73	2,968.08	3,111.54
亚洲	3,802.86	2,830.83	3,001.35	3,002.78
中北美洲	4,481.74	3,690.98	3,678.58	3,980.12
其中：中北美洲剔除费用后	4,215.88	3,472.83	3,340.17	3,517.33
欧洲	3,931.14	3,104.48	2,991.01	3,213.25
南美洲	4,009.69	-	2,702.79	-

由上表可知，境外地区贸易商销售单价整体高于境内。动植物用硫酸锰等产品主要的生产地为中国、印度等亚洲国家，欧洲、美洲等地产量相对较小，而北美、南美等地区为全球主要的农牧业地区，其消费地和生产地在地理上的错配导致地区之间的厂商、贸易商分布不一致，销售价格也存在较大差异。整体而言，中北美洲、南美洲贸易商平均销售价格较高。

2020 年，发行人南美洲贸易商客户平均销售价格较低，主要原因是当年贸易商客户仅有 Industrias Emu S.A.，受销售时点影响价格偏低。

2022 年 1-6 月，发行人南美洲贸易商客户平均销售价格较高，主要原因是南美航线海运费大幅下降，而客户报价包含较早时点的海运费价格，导致扣除海运费等费用的动植物用硫酸锰平均销售价格有所上升。

3、电池级硫酸锰

电池级硫酸锰主要定价依据为上海有色金属网的公开市场报价。2019 年至 2021 年，发行人销售合同参考公开市场报价并约定固定的销售价格及交付量；2022 年起，发行人签订并执行的合同开始采用依据上海有色金属网公开报价并予以一定折扣、随行就市的定价方式。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主要销往境内终端客户。电池级硫酸锰按销售模式及销售区域列示销售价格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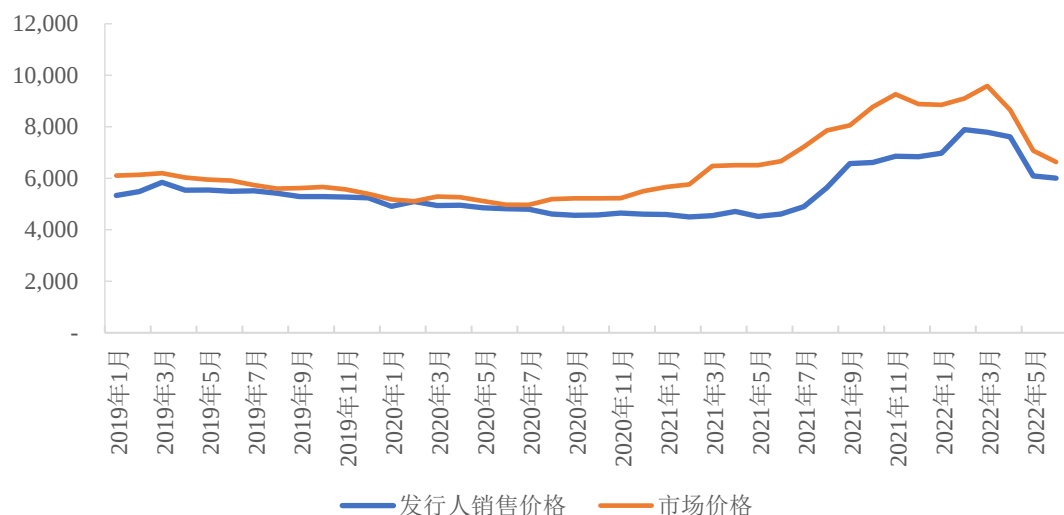
单位：元/吨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境内	6,804.64	5,990.06	4,729.41	5,447.51
境外	-	-	5,059.40	5,388.82

2019 年，电池级硫酸锰境内外平均销售价格较为接近；2020 年，电池级硫酸锰境外平均销售价格略高于境内，主要原因为 2020 年下半年受新能源汽车补贴退潮及新冠疫情负面影响，境内电池级硫酸锰价格较低，而境外客户优美科集团（Umicore）执行长期复合定价合同，销售价格较高。2021 年、2022 年 1-6 月，电池级硫酸锰产品全部销往境内。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销售均价和境内市场价格的对比情况如下：

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对比（元/吨）



注 1：数据来源为上海有色金属网；

注 2：电池级硫酸锰市场价格已还原为不含税价格，下同。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波动趋势基本一致，且低于市场报价。

2019 年至 2021 年，发行人主要签订的合同约定了交付的固定数量和固定产品价格。2020 年下半年，因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下游扩产，电池级硫酸锰开始供不应求，其需求缺口量迅速增加，市场价格出现上涨趋势，2021 年电池级硫酸锰市场价格出现大幅度上涨。考虑到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情况，2021 年底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的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改为按照交付时点的上海有色金属网公开报价基础上予以一定折扣。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上述两类合同均在执行中，由于电池级硫酸锰市场价格总体处于大幅上行的阶段，而前期签订的固定产品价格合同的销售价格相对较低，导致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平均价格低于市场报价。

（二）发行人分细分产品说明定价方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细分产品定价模式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收入构成	相似产品	可比公司定价模式	发行人定价模式
宝海微元	硫酸锌产品占比 70.84%，稀有金属占比 16.93%，其他含锌产品 9.07%。	硫酸锌	销售价格结合市场和订单情况灵活调整	以锌金属价格作为相对基准，通过市场调研或询价方式并结合与客户的合作情况确定具体销售价格
红星发展	无机盐产品占比 63.32%，锰盐产品占比 20.92%	电池级硫酸锰	销售价格根据同类产品同期市场竞争关系、同行业企业价格波动和相关客户的综合评定关系确定，公司产品定价委员会根据市场供需关系及时调整各主营产品销售价格。	主要定价依据为上海有色金属网的公开市场报价。2019 年至 2021 年，发行人销售合同参考公开市场报价并约定固定的销售价格及交付量；2022 年起，发行人签订并执行的合同开始采用依据上海有色金属网公开报价并予以一定折扣、随行就市的定价方式
湘潭电化	电解二氧化锰占比 47.58%，硫酸镍占比 8.96%	电池级硫酸锰	公司产品采取市场化为基础的定价策略，产品定价综合考虑市场上同类产品价格、客户对产品质量的不同要求、需求量大小、公司产品成本、客户信用等级和回款周期等因素。	主要定价依据为上海有色金属网的公开市场报价。2019 年至 2021 年，发行人销售合同参考公开市场报价并约定固定的销售价格及交付量；2022 年起，发行人签订并执行的合同开始采用依据上海有色金属网公开报价并予以一定折扣、随行就市的定价方式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硫酸锌产品、电池级硫酸锰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定价模式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发行人可比公司中暂无生产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公司。从生产、用途角度而言，动植物用硫酸锰与硫酸锌具有一定相似性，发行人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主要通过市场调研或询价方式并结合发行人与客户的合作情况确定具体销售价格，与硫酸锌产品定价模式较为相似。

综上，发行人各细分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定价模式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二、分细分产品说明不同销售模式的毛利占比情况，毛利占比发生较大变化的请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客户均为终端客户。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等产品在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毛利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销售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硫酸锌	终端客户	2,361.08	22.32%	6,212.46	36.38%	3,980.65	36.06%	3,778.32	36.69%
	贸易商	2,587.72	24.46%	5,932.60	34.74%	3,363.16	30.47%	3,031.35	29.44%
	小计	4,948.81	46.78%	12,145.06	71.13%	7,343.81	66.53%	6,809.67	66.13%
动植物用硫酸锰	终端客户	634.15	5.99%	458.24	2.68%	253.10	2.29%	544.97	5.29%
	贸易商	173.20	1.64%	36.59	0.21%	92.08	0.83%	63.24	0.61%
	小计	807.35	7.63%	494.83	2.90%	345.17	3.13%	608.21	5.91%
其他产品与服务	终端客户	67.13	0.63%	1,497.16	8.77%	3,080.62	27.91%	2,033.74	19.75%
	贸易商	293.09	2.77%	-	-	59.06	0.54%	230.07	2.23%
	小计	360.22	3.41%	1,497.16	8.77%	3,139.68	28.45%	2,263.81	21.98%
电池级硫酸锰（终端客户）		4,461.77	42.18%	2,937.78	17.21%	208.98	1.89%	616.07	5.98%
合计		10,578.15	100.00%	17,074.83	100.00%	11,037.65	100.00%	10,297.76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产品销售毛利主要来源于终端客户，终端客户销售毛利占比分别为 67.71%、68.15%、65.04%和 71.12%，整体呈现上升趋势。2021 年占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危废处置业务毛利规模下降；2022 年 1-6 月占比明显提升，主要原因是电池级硫酸锰毛利增长较快。

（一）硫酸锌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自产与外采业务毛利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金额	比例	毛利金额	比例	毛利金额	比例	毛利金额	比例
终端客户	2,361.08	47.71%	6,212.46	51.15%	3,980.65	54.20%	3,778.32	55.48%
自产	1,460.48	29.51%	5,016.24	41.30%	3,333.19	45.39%	2,887.17	42.40%
外采	900.61	18.20%	1,196.22	9.85%	647.46	8.82%	891.15	13.09%
贸易商	2,587.72	52.29%	5,932.60	48.85%	3,363.16	45.80%	3,031.35	44.52%
自产	2,397.51	48.45%	5,488.75	45.19%	3,132.61	42.66%	2,808.65	41.25%
外采	190.22	3.84%	443.85	3.65%	230.55	3.14%	222.70	3.27%
合计	4,948.81	100.00%	12,145.06	100.00%	7,343.81	100.00%	6,809.67	100.00%

硫酸锌业务中，贸易商毛利占比逐年提升。主要原因一是自产比例提升、自产产品贡献的毛利逐年增加，二是贸易商销量稳步提升。2022 年 1-6 月终端客户和贸易商客户毛利贡献比例明显下降，主要系发行人硫酸锰二期生产线投产，电池级硫酸锰收入与毛利贡献率显著提升，硫酸锌产品毛利贡献比例整体下降。

2022 年 1-6 月硫酸锌业务终端客户毛利贡献比例略低于贸易商，主要原因是贸易商客户长沙凯尔盛化工有限公司和 Agromed Pte. Ltd. 采购规模较大且销往上述客户硫酸锌主要系自产，毛利率较高，提升了贸易商整体毛利贡献比例。

（二）动植物用硫酸锰

动植物用硫酸锰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终端客户，贸易商毛利贡献比例较低且报告期内保持稳定。2020 年终端客户毛利贡献比例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湘潭埃索凯试产阶段生产的动植物用硫酸锰杂质较高，发行人以较低价格销售给相关客户，导致毛利率降低。2021 年发行人硫酸锰一期生产线处于试生产及调试阶段，单位成本较高，导致毛利贡献比例较低。

2022 年上半年发行人硫酸锰一期生产线已稳定运行，生产销售规模大幅增加，动植物用硫酸锰单位成本呈现下降趋势，毛利率逐步提升导致毛利占比上升。

（三）电池级硫酸锰

报告期内，电池级硫酸锰毛利均来自终端客户。2019 年和 2020 年电池级硫酸锰毛利贡献比例较低，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和 2020 年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产量主要来自湘潭埃索凯，产能不足导致销量较低，使得毛利金额和毛利贡献比例较低；二是湘潭埃索凯生产电池级硫酸锰主要原料为电解锰，成本较高。2021

年和 2022 年毛利额和毛利占比显著增加，主要系 2021 年 7 月和 2022 年 5 月，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一期和二期项目投产，电池级硫酸锰产销量大幅上升，毛利贡献比例增加。高纯硫酸锰二期项目投产后，电池级硫酸锰业务毛利贡献比例超过 40%。

（四）其他产品与服务

发行人其他产品与服务主要包括资源利用副产品及处置费、其他中微量元素产品。发行人其他产品与服务毛利主要来源于终端客户。2019 年、2020 年终端客户毛利贡献比例较高，分别为 19.75%和 27.91%，其中 2019 年毛利贡献主要来源于自产的粗钢和粗铅，2020 年毛利主要来源于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的鸡公山废渣处置项目。2021 年，随着该废渣处置项目进入收尾阶段，毛利金额大幅降低，导致其他产品与服务毛利贡献比例明显下降。

三、说明 38 家贸易商客户的境内外分布情况；针对境外贸易商的核查方式、核查证据的完整性，对存在定价差异较大的其他非主要客户，分析说明其合理性。

（一）说明 38 家贸易商客户的境内外分布情况

保荐人及申报会计师重点核查的 38 家贸易商客户地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境内/境外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38 家贸易商	境内	4,894.73	28.49%	14,306.47	38.92%	7,744.01	34.42%	6,742.65	29.28%
	境外	6,272.46	36.51%	9,872.55	26.86%	6,868.35	30.53%	6,762.50	29.37%
	小计	11,167.20	65.01%	24,179.02	65.78%	14,612.36	64.95%	13,505.15	58.65%
其他贸易商	境内	1,579.29	9.19%	2,545.33	6.92%	2,233.34	9.93%	3,428.11	14.89%
	境外	4,432.19	25.80%	10,034.88	27.30%	5,651.54	25.12%	6,094.28	26.47%
	小计	6,011.49	34.99%	12,580.20	34.22%	7,884.88	35.05%	9,522.38	41.35%
贸易商销售收入合计		17,178.68	100.00%	36,759.22	100.00%	22,497.23	100.00%	23,027.53	100.00%

报告期内，38 家重要贸易商客户销售收入占贸易商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8.65%、64.95%、65.78%和 65.01%。

（二）针对境外贸易商的核查方式、核查证据的完整性

针对境外贸易商，保荐人和申报会计师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对发行人主要境外贸易商进行走访。走访采取聘请境外会计师实地走访以及视频访谈相结合的方式。主要境外贸易商客户实地走访和视频访谈的覆盖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外贸易商实地走访和视频访谈收入	7,212.68	11,771.35	8,663.91	9,599.64
境外贸易商收入金额	10,704.65	19,907.43	12,519.89	12,856.78
走访和访谈覆盖比例	67.38%	59.13%	69.20%	74.67%

1、取得主要境外贸易商的中信保报告，了解客户基本情况。结合访谈，了解其成立时间、注册资本、业务规模、合作背景等基本情况，并取得贸易商出具的无关联关系证明，确认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取得主要境外贸易商 2019 年至 2021 年进销存数据，确认境外贸易商的销售情况，核对期末库存数量占比，期末库存占当期采购量的比例较低，发行人不存在向贸易商压货情况；

3、对境外主要贸易商进行穿透核查，并对穿透后的部分客户通过公开信息查询，进行视频访谈或聘请境外专业机构进行实地查看穿透后客户的真实存在性及运营正常性，并出具境外专业机构的走访报告，进一步了解贸易商客户的最终销售情况，各年度对境外贸易商的穿透核查比例占境外贸易商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0.07%、47.00%、40.83%和 56.17%；

4、向主要境外贸易商客户进行函证，通过函证方式确认交易发生额；

5、结合销售出库单、报关单、提运单对境外贸易商客户销售收入执行细节核查程序，报告期内境外客户报关单、提单核查比率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核查的境外贸易商收入（A）	10,311.47	18,716.76	10,825.29	11,396.95
境外贸易商收入金额（B）	10,704.65	19,907.43	12,519.89	12,856.78
核查比率	96.33%	94.02%	86.46%	88.65%

6、对发行人资金划款凭证执行核查程序。检查与销售相关的大额银行流水记录与银行日记账进行交叉核对；检查外销收入银行回单，检查销售回款方是否与客户名称保持一致。

综上，发行人境外贸易商核查程序和范围充分、核查证据完整。

（三）对存在定价差异较大的其他非主要客户，分析说明其合理性。

发行人硫酸锌与动植物用硫酸锰客户采购规模存在差异，整体而言，硫酸锌

主要客户采购规模较大，动植物用硫酸锰主要客户采购规模较小且各年变化较大。为保证价格数据连贯、可比，选择报告期各期主要产品各销售区域贸易商前五大客户，且报告期内累计收入达到 100 万元，并筛选其中销售价格与当期该区域平均销售价格差异达到 20%的客户进行列示。

1、硫酸锌

硫酸锌业务中，定价差异较大的其他非主要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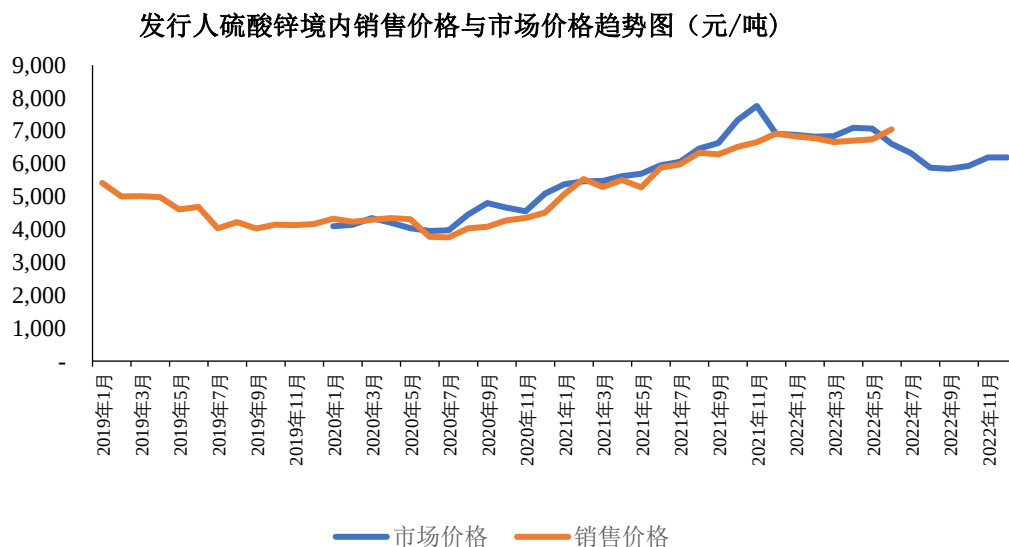
单位：元/吨

区域	客户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价格差异情况	主要影响因素
亚洲	Guard Agricultural Research & Service (Pvt) Ltd.	7,847.46	-	4,746.43	6,847.94	2019 年偏高	销售时点
	International Chemical Corporation Pte Ltd.	4,728.32	4,482.45	-	-	2021 年、2022 年 1-6 月偏低	产品结构
	Pt. Halim Sakti Pratama	5,650.27	6,173.66	4,438.71	4,707.13	2019 年偏低、2022 年 1-6 月偏低	销售时点、产品结构
	Golden Future Trade Limited	6,940.56	4,935.38	-	-	2021 年偏低	销售时点
	Pt. Multi Mas Chemindo	-	5,904.69	2,906.15	4,708.30	报告期偏低	产品结构
	Segaero Chemical Co., Ltd.	-	4,052.60	4,276.18	-	2021 年偏低	销售时点
	贸易商一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7,645.58	6,564.64	4,551.96	5,517.02	-	-
	贸易商七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5,025.52	4,425.90	2,930.38	3,282.15	-	-
中北美洲	Quadra Chemicals Ltd.	8,891.00	6,921.09	8,148.23	5,667.51	2020 年偏高	其他
	Chemsol LLC	-	7,431.32	7,413.32	8,873.93	报告期偏高	交付方式
	International Coffee And Fertilizer Trading Co.	-	4,472.80	-	6,558.83	2021 年偏低	销售时点
	贸易商一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8,891.00	6,584.12	5,096.37	6,184.08	-	-
	贸易商七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5,358.79	4,025.95	2,935.00	4,709.62	-	-

区域	客户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价格差异情况	主要影响因素
欧洲	Neochimie	7,565.17	6,801.76	4,425.71	-	2021 年偏高	销售时点
	Impextraco N.V.	8,742.72	7,028.12	5,131.96	5,568.94	报告期偏高	交付方式
	Ampere System Iberica S. L.	7,461.15	4,544.86	3,820.71	4,669.86	2021 年偏低	其他
	Rusimpeks LLC	7,126.80	9,062.39	-	-	2021 年偏高	销售时点
	Sunfert S.A.	-	6,167.94	-	6,285.50	2019 年偏高	销售时点
	Anorel Nv	-	8,219.81	4,592.49	6,304.39	2019 年、2021 年偏高	销售时点
	Expan Chemicals Co.,Ltd.	-	4,254.29	4,939.20	4,263.36	2019 年、2021 年偏低	产品结构
	Barcelonesa De Drogas Y Productos Quimicos	-	3,360.42	3,581.62	4,587.25	2021 年偏低	其他
	贸易商一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7,645.97	6,461.99	4,497.69	5,158.91	-	-
	贸易商七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4,700.46	3,252.86	3,157.89	3,910.63	-	-
南美洲	ESKAS S.A.	7,246.17	7,367.12	-	-	2021 年偏高	销售时点
	Quimicos Goicochea SAC	-	3,574.87	-	4,295.55	报告期偏低	产品结构
	贸易商一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7,241.14	6,173.68	4,553.39	5,628.58	-	-
	贸易商七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5,989.26	3,574.87	3,437.57	4,089.43	-	-
大洋洲	Swancorp Pty Ltd.	5,054.15	4,629.74	4,053.57	5,080.28	报告期偏低	产品结构
	Interchem Agencies Limited	7,478.73	6,027.57	3,599.40	5,085.07	2020 年偏低	产品结构
	贸易商一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8,081.88	6,279.37	4,775.32	5,352.27	-	-
	贸易商七水硫酸锌平均销售价格	4,546.35	4,034.28	3,220.38	4,221.76	-	-

(1) 销售时点因素

由于境外市场缺少公开价格信息，参考境内硫酸锌价格变动趋势列示如下：



注：硫酸锌市场价格数据来源为百川盈孚公布的国内市场含税价格，已还原为不含税数据。

报告期内硫酸锌市场价格波动幅度较大，2019 年整体呈现下降趋势，2020 年下半年、2021 年呈现上涨趋势。

2019 年上半年实现销售的客户，整体价格偏高，受此影响的客户有亚洲地区的 Guard Agricultural Research & Service (Pvt) Ltd.、欧洲地区的 Sunfert S.A.、Anorel Nv。

2021 年全年呈现上涨趋势，2022 年下半年实现销售的客户整体销售价格偏高，受此影响的客户有亚洲地区的 Golden Future Trade Limited、Segaero Chemical Co., Ltd.、中北美洲地区的 International Coffee And Fertilizer Trading Co.、南美洲的 ESKAS S.A.以及欧洲地区的 Neochimie 等。

（2）产品结构因素

一水硫酸锌粉末的锌含量为 35%以上，而七水硫酸锌粉末为 21.5%以上，因此一水硫酸锌的价格远高于七水硫酸锌，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上述产品价格差异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水硫酸锌	七水硫酸锌	一水硫酸锌	七水硫酸锌	一水硫酸锌	七水硫酸锌	一水硫酸锌	七水硫酸锌
销售价格（元/吨）	7,926.10	4,945.53	6,629.21	3,933.41	4,661.89	3,154.18	5,372.19	3,864.57

由上表可知，七水硫酸锌价格显著低于一水硫酸锌价格。发行人部分客户采购七水硫酸锌产品，由于七水硫酸锌价格较低，因而降低了平均销售价格。如亚

洲地区 International Chemical Corporation Pte Ltd.、美洲的 Quimicos Goicochea Sac 仅采购七水硫酸锌，欧洲地区的 Expan Chemicals Co.,Ltd.以七水硫酸锌采购为主，受产品结构因素影响，上述客户平均销售价格较低。

（3）交付方式因素

北美埃索凯、香港埃索凯销售的产品价格中包含了海运费、仓储费、关税及代理费等，平均销售价格较高。如欧洲地区的 Impextraco N.V.报告期内部分一水硫酸锌产品由香港埃索凯销售，相应提高了平均销售价格。

（4）其他因素

区域	客户名称	价格差异情况	备注
中北美洲	Quadra ChemicalsLtd.	2020 年偏高	该客户急需货物、出价较高，从北美埃索凯仓库提货
欧洲	Ampere System Iberica S.L.	2021 年偏低	2021 年报价未能预计到海运费大涨影响，报价较低
欧洲	Barcelonesa DeDrogas YProductos Quimicos	2021 年偏低	2021 年报价未能预计到海运费上涨的影响，报价较低

受客户自身需求以及发行人报价情况的影响，个别客户销售价格存在偏高或偏低的情况，具有商业合理性。

2、动植物用硫酸锰

动植物用硫酸锰业务定价差异较大的其他非主要客户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区域	客户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度	2020 年 度	2019 年 度	价格差异情况
中北美洲	Possehl S.A. DE C.V.	3,881.27	3,248.44	3,118.21	-	报告期偏低
	International Coffee And Fertilizer Trading Co.	3,879.27	3,766.58	3,123.53	2,843.40	2019 年、2020 年、2022 年 1-6 月偏低
	区域内贸易商平均销售价格	4,481.74	3,690.98	3,678.58	3,980.12	-
欧洲	Khboddin Gmbh	5,499.07	2,695.82	3,016.67	3,204.44	2021 年偏低、2022 年 1-6 月偏高
	区域内贸易商平均销售价格	3,931.14	3,104.48	2,991.01	3,213.25	-

北美埃索凯、香港埃索凯销售的产品价格中包含了海运费、仓储费、关税及

代理费等（部分客户销售单价包含了本地物流费）。与港口交货由客户自行清关和运输的客户销售价格相比较高。如中北美洲 International Coffee And Fertilizer Trading Co.销售价格不含上述费用，平均销售价格较低；欧洲地区的 Khboddin Gmbh2022 年 1-6 月主要由香港埃索凯销售，平均销售价格偏高。

3、其他产品

其他产品主要包括硫酸亚铁、氧化镁、磷酸一钙、磷酸一二钙、五水硫酸铜等其他中微量元素产品，同一区域内不同贸易商客户的销售单价主要受产品结构影响。

综上，上述细分产品的其他非主要客户价格差异具有商业合理性。

四、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1、取得发行人收入成本明细表，按直销和贸易商分析计算主要销售区域的销售价格，对相同模式下不同区域销售价格存在重大差异的，访谈发行人业务人员了解不同区域的定价方式及价格差异的原因；查找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单价，比较发行人的销售价格是否存在公允性；

2、分析计算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毛利占比情况，毛利占比发生较大变化的，分析其原因，分自产和外采了解毛利的来源情况，计算贸易商主要客户销售价格和毛利占比情况，分析其合理性；

3、分析贸易商客户的境内外分布情况；访谈发行人业务员了解境外不同区域贸易商的定价方式，对比分析贸易商客户销售单价差异的具体原因。

（二）核查意见

1、发行人相同销售模式不同区域的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销售主体差异、销售时点、产品差异等原因影响，具备合理性；

2、发行人产品毛利主要来自于终端客户，部分产品毛利来自于贸易商，主要系发行人动植物营养领域和其他产品存在贸易商客户，毛利占比具有合理性。2022 年上半年毛利占比存在一定变化，主要系高纯硫酸锰二期项目投产后，电池级硫酸锰业务毛利贡献显著提升导致；

3、发行人境外相同区域不同贸易商客户销售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销售时点、产品结构、交付方式等因素影响，具备合理性。

问题 4 关于采购和主要供应商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次氧化锌、锰片、锰矿、除尘灰（含锌固废）、硫酸等。

（2）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系生产硫酸锌的主要原料，其采购价格受原料中锌、铅等有色金属含量和金属价格影响较大。

（3）发行人外采硫酸锌、硫酸锰等主要产品对外销售。

（4）公司采用次氧化锌作为原材料的方法生产硫酸锌，并利用循环科技的优势将产业链向上延伸，为钢铁企业和有色冶炼及化工企业提供含锌固体废弃物（除尘灰、废水渣、浸出渣等）无害化处理服务并回收相关金属资源。

请发行人：

（1）说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占比，及对应的主要产品情况；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量与原材料采购定价的关系，结合前述情况说明发行人采购定价的公允性；结合发行人硫酸锌等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说明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并量化分析该差异引起的单位成本的差异情况；结合硫酸锌、硫酸锰等产品的自产成本，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单位成本或毛利率，说明外采产成品定价的公允性。

（2）说明含锌固体废弃物的来源情况，主要供应商情况包括股权结构、注册时间、合作历史、经营规模，发行人对其采购采购金额及占比等，存在注册不久或合作当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或采购占比较高情形的请说明商业合理性；含锌固体废弃物的定价策略，粗铅、粗钢等产出量与回收量的匹配关系，产出率的合理性，从固体废弃中提取的锌元素的数量，提取率及其合理性；通过该方式提取锌的占生产的硫酸锌的比例，量化分析通过提取锌相对直接采购原材料的成本优势；说明发行人资源利用业务的技术难度，技术壁垒，同行业可比公司采用的生产工艺，是否具备该技术。

（3）说明次氧化锌的来源情况，主要供应商情况包括股权结构、注册时间、合作历史、经营规模，发行人对其采购采购金额及占比等，存在注册不久或合作当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或采购占比较高情形的请说明商业合理性；结合次氧化锌的定价策略，说明其价格与其金属含量的量化关系；结合硫酸锌制

造工艺说明发行人采购的次氧化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含量、价格上的差异情况。

(4) 参照前述要求说明其他原材料如锰片、锰矿、硫酸等原材料主要供应商情况及定价的公允性情况。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对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等主要原材料含锌量或含锰量等的核查方式，及其充分性。

回复：

一、说明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占比，及对应的主要产品情况；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量与原材料采购定价的关系，结合前述情况说明发行人采购定价的公允性；结合发行人硫酸锌等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说明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并量化分析该差异引起的单位成本的差异情况；结合硫酸锌、硫酸锰等产品的自产成本，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单位成本或毛利率，说明外采产成品定价的公允性

(一)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占比及对应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硫酸锌及硫酸锰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次氧化锌、锰片、锰矿、除尘灰、硫酸等。其中硫酸锌的主要原材料为次氧化锌、含锌固废（主要为除尘灰）、硫酸；硫酸锰的主要原材料为锰片、锰矿及硫酸。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金额 (万元)	原材料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万元)	原材料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万元)	原材料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万元)	原材料采购占比
次氧化锌	3,585.83	20.69%	8,528.60	28.56%	8,718.62	42.06%	5,806.94	29.73%
除尘灰	1,683.49	9.71%	3,129.16	10.48%	1,411.86	6.81%	1,751.67	8.97%
锰片	-	-	707.12	2.37%	2,786.40	13.44%	5,191.88	26.58%
锰矿	4,740.27	27.35%	5,971.44	20.00%	1,592.19	7.68%	-	-
硫酸	2,859.29	16.49%	4,277.24	14.32%	849.11	4.10%	912.44	4.67%
合计	12,868.88	74.24%	22,613.56	75.73%	15,358.18	74.09%	13,662.93	69.96%

注：原材料采购占比=采购金额/原材料采购总额（不含煤等燃料）

2020 年，硫酸锌主要原材料次氧化锌、除尘灰采购金额占比合计 48.87%，同比增长 10.17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硫酸锌产量同比增长 18.41%，对含锌原料的采购相应增加；锰片采购下降，主要系 2020 年出售湘潭埃索凯，硫酸锰生产

减少所致；锰矿采购增加主要系新材料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生产线一期于 2020 年 11 月投入试生产，其主要以锰矿为原材料。

2021 年，新材料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生产线一期正式投产，锰矿、硫酸采购占比增加，次氧化锌等含锌原料采购占比下降。2021 年少量采购锰片主要系用于生产过程中调整酸碱度。

2022 年 1-6 月，新材料公司产能进一步释放，锰矿采矿占比进一步增长。

（二）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量与原材料采购定价的关系

1、次氧化锌定价方式

公司采购次氧化锌主要按照金属锌计价并考虑杂质、含水量及其他有价金属情况，计算公式主要为：锌网价*计价系数*含量*（批次数*（1-水分含量）），其中：（1）锌网价根据合同约定采用的时间，一般为发货日当周网价均价；（2）当含铅较高时，对高于约定部分的另行计价，或锌、铅单独按各自的网价和系数计价。其它如含铜、银等金属较高时，也会另外约定计价；（3）计价系数主要根据金属锌或其他有价金属含量区间确定，一般含量越高系数越高；（4）金属及水分含量情况由双方通过化验确认。

根据公司采购明细账、采购合同、化验单、结算单、付款单等资料，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采购次氧化锌的定价方式、含锌量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发行人次氧化锌的含锌量、价格等数据准确。报告期各期，各选取一份采购合同，其采购价格结算方式如下：

单位：元/吨、吨、万元

项目	计算公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供应商名称	-	开封永和	宝发赛迪	鑫科思	正源商贸
锌网价	A	25,936	22,393	19,052	18,378
铅网价	B	14,855	-	-	-
合同约定锌系数	C	0.51	0.52	0.61	0.42
合同约定铅系数	D	0.51	-	含 铅 量 超 过 7%以上的，每 增加 1%，增加 70 元	以 8%为基 准，每高或低 1%，增加或 减少锌单价 123 元
锌含量	E	33.95%	32.893%	47.35%	31.59%
铅含量	F	27.63%		9.09%	13.42%

项目	计算公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水分含量	G	0.79%	2.41%	0.52%	0.36%
采购数量	H	103.38	100.38	102.703	34.14
采购干基量	$I=H*(1-G)$	102.56	-	-	34.02
锌金属量	$J=I*E$	34.82	33.02	-	10.75
铅金属量	$K=F*I$	28.33	-	-	-
铅结算金额	L	-	-	-	0.07
批次结算金额	$M=A*C*J+B*D*K$	67.52	38.45	57.72	9.02

注 1：宝发赛迪合同未约定扣除水分含量，直接按照采购数量计算。

注 2：正源商贸批次结算金额= $(A*C+L)*J$ ；鑫科思结算金额= $A*C*J+(1-G)*H*2.09*70$ 。

报告期内，次氧化锌根据上述计算公式计算后的采购价格与实际结算单价基本一致，价格公允。宝发赛迪与正源商贸次氧化锌的含锌量接近，但系数高于正源商贸，主要系 2021 年次氧化锌市场行情较好，系数上涨，宝发赛迪 2019 年同品位次氧化锌采购合同约定的锌系数为 0.43 左右，与正源商贸基本一致。

2、除尘灰、含锌固废定价方式

(1) 影响除尘灰、含锌固废价格的主要因素

公司原材料含锌固废主要为除尘灰，其他还包括铁矾渣、铅锌矿尾渣、熔炼灰、锌渣等，除尘灰、含锌固废的价格影响因素主要包括有价元素、水分、杂质含量、除尘灰类别、区域内供求关系以及供应商类型等，具体如下：

①有价元素、水分、杂质含量对价格的影响

除尘灰、含锌固废价格除参考锌元素含量外，还要参考其他重要有价元素含量（主要指热值、铅、镉、钾、锡等）以及杂质含量（如氯、硅铁钙）、水分含量等一系列指标确定。其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A、有价元素含量：锌含量、热值越高，除尘灰（含锌固废）价格越高；

B、杂质含量：含氯、硫及高熔点成分越高，处置成本越高，价格越低；

C、水分含量：所含水分含量越高，价格越低。

②除尘灰、含锌固废类别对供求关系及价格的影响

除尘灰、含锌固废主要来源于冶炼厂等工业企业及矿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可分为一般固废和危废。

对于危废，只能由具备相应危废类别经营资质的企业进行处置，且跨省转移

危废需经环保部门严格审批，采购方处于相对优势地位，价格一般较低。如所在区域具备相应危废资质企业较少，危废有价值元素含量较低或处置难度较大，则采购价格为免费或向产废单位收费。

对于一般固废，采购方无需具备相应危废资质，但不少大型冶炼厂出于环保政策趋严的要求，在选择供应商时会倾向于选择大型固废处置企业。

③区域内供求关系对价格的影响

除尘灰、含锌固废具有一定的经济运输半径，特别是对于锌含量较低的除尘灰、含锌固废，长途运输成本甚至会超过其销售价格；而对于危废，长距离运输中存在泄露、非法倾倒等风险，跨省转移危废需经环保部门严格审批，一般不会跨省销售。因此，所在区域内产废单位越多或用废单位越少，则除尘灰、含锌固废采购价格越低。

④供应商类型对价格的影响

除尘灰、含锌固废供应商可分为生产型供应和贸易型供应商，生产型供应商主要为金属冶炼企业，贸易型供应商主要为金属废渣回收企业。

对于生产型供应商而言，除尘灰、含锌固废系其生产过程中的废弃物，需及时、安全地进行处置，避免环保风险，其销售时主要考虑采购方的固废处置能力以及处置的便捷性；而贸易型主要通过向小型冶炼企业、废渣填埋场等收购后再对外出售获取收益，采购价格包含了其采购成本及合理利润，在相同条件下，价格一般高于生产型供应商。

（2）一般固废定价

公司采购的一般固废除尘灰及含锌固废主要根据供应商的行业、工艺，并结合其有价值元素含量等情况，与其进行商业谈判，确定具体的定价模式：

①固定价格模式

发行人与供应商按年签订合同，采购价格为：毛吨*采购价格。其中采购价格主要根据对其样品的检测情况，并测算投入产出经济效益后，与供应商谈判确定。采用按年签订固定价格模式的供应商主要为盛隆冶金，除尘灰系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经济价值较低，且具有一定的运输半径，出于就近处理固废的目的，与公司签订年度固定价格合同。

受供应商原材料结构变动、工艺调整等因素影响，同一供应商不同批次的除

尘灰、含锌固废的有价值元素含量可能存在一定波动，但签订年度固定价格合同后，不会因每批次原料有价值元素含量变动而调整采购价格。

②非固定价格模式

公司与供应商就每批次除尘灰、含锌固废采购分别签订合同，采购价格为：毛吨（折金属吨）*采购价格，采购价格主要根据有价值元素含量、热值、水分等情况谈判确定。

根据公司采购明细账、采购合同、化验单、结算单、付款单等资料，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公司采购除尘灰、含锌固废的定价方式、含锌量情况等进行了核查，对于危废除尘灰、含锌固废，查阅并核对了公司危废台账记录的接收数量与产废单位、运输单位及公司共同确认的危废转移单及全国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信息系统中登记数据的一致性，发行人除尘灰的含锌量、价格等数据准确。

（3）危废定价方式

公司采购的含锌固废中，部分品种属于危废，危废的转移、接受及处置情况均受到环保部门的严格监督，产废单位只能将其销售给具有相应类别危废经营资质的企业，其定价主要根据危废可回收利用价值的高低以及危废处置市场情况确定，定价方式包括收费收集、免费收集和付费收集。

公司通过参与公开招标、商业谈判等方式与上游产废单位签署危废处置合同，影响定价模式及收费价格的主要因素包括：1、有价值元素含量：有价值元素含量越高，收取的处置费越低；2、市场供需情况：由于危废处置具有明显的区域性，跨省处置具有较大难度，因此所在省内具有相应类别危废处置资质的企业越多，收费越低；3、杂质含量：危废所含杂质越多，处置难度越大，处置费越高。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公布的《广西危险废物经营单位汇总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含锌危废核准经营规模位居广西第四，系广西地区主要含锌危废处置商之一。公司已与广西地区主要冶炼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包括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广西柳钢中金不锈钢有限公司（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桂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广西贵丰特钢有限公司以及梧州市永达钢铁有限公司等。

（三）发行人采购定价的公允性

1、次氧化锌

(1) 次氧化锌整体价格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次氧化锌采购单价及折金属锌的金吨价格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次氧化锌采购均价（元/吨）	3,493.34	3,954.36	3,299.25	2,966.97
次氧化锌平均含锌量（%）	27.29	34.37	37.54	34.80
折金属锌的金吨价格（元/吨）	12,799.52	11,503.70	8,789.06	8,525.78
0#锌锭平均价格（元/吨）	25,862.82	22,431.85	18,291.98	20,248.40
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	0.49	0.51	0.48	0.42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网

注：金吨价格指折金属锌的单吨价格，下同。

次氧化锌系公司生产硫酸锌的主要原料，其采购价格主要根据原料中锌、铅等有价金属含量和金属的市场价格确定。公司次氧化锌折金属锌的金吨价格与上海有色网 0#锌锭均价的走势基本一致。2020 年 0#锌锭均价下降而次氧化锌采购金吨价格上升，主要系公司采购产品的整体金属含量较高所致。

2019 年，次氧化锌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的比值较低，主要系次氧化锌采购的计价系数主要取决于锌含量及市场供需行情，2019 年次氧化锌市场价格呈下跌趋势，市场行情较差，计价系数较低。

(2) 次氧化锌定价方式

公司采购次氧化锌主要按照金属锌计价并考虑杂质、含水量及其他有价金属情况，具体参见本题之“一/（二）/1”的相关内容。

(3) 次氧化锌主要供应商采购价格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次氧化锌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吨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与采购均价差异率	锌平均含量	铅平均含量	氯平均含量
2022 年 1-6 月	湛江宝发赛迪转底炉技术有限公司	1,083.84	3,047.17	-12.77%	32.62%	2.66%	22.94%
	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792.35	5,461.83	56.35%	32.39%	24.77%	2.29%
	广西炬丰矿业有限公司	574.24	4,705.95	34.71%	38.17%	5.38%	14.64%
	贵州明峰工业废渣综合回收再利用	308.67	3,935.12	12.65%	26.87%	9.99%	14.95%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 金额	采购 单价	与采购 均价差异 率	锌平均含 量	铅平均含 量	氯平均含 量
	用有限公司						
	福建青拓镍业有 限公司	158.21	5,734.24	64.15%	47.49%	2.47%	13.04%
2021 年度	湛江宝发赛迪转 底炉技术有限公 司	1,874.89	2,858.57	-27.71%	29.72%	2.66%	13.39%
	贵港众兴氧化锌 有限公司	1,427.07	4,822.46	21.95%	42.68%	3.32%	12.31%
	湘潭县亿鑫锌业 有限公司	935.81	4,547.75	15.01%	41.99%	6.30%	13.57%
	开封市永和有色 金属有限公司	715.99	5,009.22	26.68%	32.15%	24.14%	1.62%
	福建青拓镍业有 限公司	702.66	5,187.87	31.19%	49.25%	2.80%	10.39%
2020 年度	汉中春泽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950.74	4,381.72	32.81%	31.17%	27.95%	1.18%
	宝武集团环境资 源科技有限公司	747.93	4,200.37	27.31%	49.77%	2.18%	13.39%
	湛江宝发赛迪转 底炉技术有限公 司	732.36	2,450.93	-25.71%	38.11%	2.81%	15.94%
	湖南鑫科思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662.45	3,470.20	5.18%	33.07%	0.50%	0.16%
	广东华欣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626.83	3,276.25	-0.70%	46.04%	5.87%	14.61%
2019 年度	贵港众兴氧化锌 有限公司	1,369.50	3,639.81	22.68%	40.65%	11.02%	12.58%
	涟钢振兴再生资 源开发有限公司	1,336.70	2,855.28	-3.76%	36.67%	7.08%	18.37%
	钦州市康顺商贸 有限公司	473.44	2,665.10	-10.17%	35.18%	7.03%	24.09%
	钦州市正源商贸 有限公司	418.73	1,676.48	-43.50%	22.70%	11.02%	16.44%
	河北邯吉鑫环保 科技有限公司	326.94	3,092.95	4.25%	36.78%	3.85%	13.53%

注：湛江宝发赛迪转底炉技术有限公司系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次氧化锌的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各家供应商次氧化锌产品的锌、铅及氯含量不同所致，其价格与锌、铅含量成正向关系，与氯含量成反向关系，具体如下：

① 受锌含量高低影响

报告期内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青拓镍业有限公司、湘潭县亿鑫锌业有限公司及贵港众兴氧化锌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高于均价，主要系锌含量较高，均在 40%以上。

2019 年，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低于同类原材料均价 1,290.49 元/吨，主要系其产品含锌量较低且含氯量较高，含锌量在 22%左右，含氯量在 16%左右，而 2019 年公司采购次氧化锌的平均含锌量为 34.80%。根据上海有色网公布的 2022 年 1-6 月数据，40 品位高氯与 50 品位低氯次氧化锌的计价系数差异在 0.1 左右，按照 2019 年 0#锌锭价格约 20,000 元/吨测算，其金吨价格差异在 2,000 元/吨左右，折毛吨价格差异约 1,400 元/吨（按照正源商贸、公司整体采购平均含锌量以及公司 2019 年次氧化锌采购平均计价系数 0.42 测算）。

② 受氯含量影响

报告期内，湛江宝发赛迪转底炉技术有限公司采购价格低于同类产品均价，主要系其产品的杂质相对较多，含氯量均超过 13%，2022 年 1-6 月达 22.94%，采用杂质较高的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加工成本较高，导致该类次氧化锌价格较低；此外，其产品含锌量相对较低，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分别为 29.72%和 32.62%。

2019 年，康顺商贸采购价格低于同类原材料均价 301.87 元/吨，主要系其产品杂质相对较多，含氯量超过 24%。根据上海有色网公布的 2022 年 1-6 月数据，同品位高氯与低氯次氧化锌的计价系数差异在 0.05 左右，按照 2019 年 0#锌锭价格约 20,000 元/吨测算，其金吨价格差异在 1,000 元/吨左右，折毛吨价格差异约 350 元/吨（按康顺商贸含锌量 35%测算）。

③ 受铅含量影响，铅、锌均计价

报告期内，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高于同类产品均价，主要系：A、产品的含铅量较高，均超过 20%，锌、铅均单独计价， $\text{单价} = \text{锌网价} * \text{计价系数} * \text{含量} * (1 - \text{水分含量}) + \text{铅网价} * \text{计价系数} * \text{含量} * (1 - \text{水分含量})$ ；B、产品的含氯量较低，约为 1-2%。

广西炬丰矿业有限公司、贵州明峰工业废渣综合回收再利用有限公司采购价格高于均价，主要系其产品的锌、铅合计计价，根据其合同，按锌铅的合计含量计价，即 $\text{锌（铅）网价} * \text{计价系数} * (\text{锌} + \text{铅含量}) * (1 - \text{水分含量})$ 。

2、除尘灰

(1) 除尘灰整体采购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尘灰采购单价及折金属锌的金吨价格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除尘灰采购均价（元/吨）	348.31	279.76	268.23	370.76
除尘灰平均含锌量	6.12%	6.37%	9.46%	12.58%
折金属锌的金吨价格（元/吨）	5,691.34	4,391.84	2,835.41	2,947.22
0#锌锭平均价格（元/吨）	25,862.82	22,431.85	18,291.98	20,248.40
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平均系数）	0.26	0.22	0.18	0.17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网

注：平均系数已剔除含水量影响

除尘灰系生产次氧化锌的主要原料，其采购价格受原料中锌金属含量、热值、供需情况等因素影响。公司除尘灰折金属锌的金吨价格与上海有色网 0#锌锭均价的走势基本一致。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系数）存在一定波动，主要因系数主要取决于金属锌的市场行情，2019 年锌价处于下跌趋势，市场行情较差，该比值较低，2020 年虽然金属锌全年均价下降，但锌价从 2020 年 4 月开始逐步上升，市场行情向好，系数略有上升；2021 年及 2022 年，金属锌整体价格呈上升趋势，系数进一步提高。

报告期内，0#锌锭的价格走势如下：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网

(2) 不同锌含量除尘灰采购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按锌含量统计的一般固废除尘灰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吨、元/吨

锌含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5%	5,508.93	345.71	21,621.96	294.83	2,606.10	192.29	459.08	204.50
5%-10%	24,390.56	392.97	30,345.68	341.76	5,471.89	246.24	14,063.82	242.70
10%-20%	584.44	1,570.02	538.46	731.36	804.28	392.84	5,255.85	831.93
20%以上	254.12	1,994.91	-	-	479.84	906.60	3,930.44	1,218.30
合计	30,738.05	-	52,506.1	-	9,362.11	-	23,709.19	-

注：因盛隆冶金系采用年度固定价格合同模式，其价格与含锌量无直接关系，此处统计已作剔除。

报告期内，公司除尘灰采购价格与锌含量成正相关，锌含量越高，采购价格越高。2020 年受市场平均锌价下跌以及公司当年采购除尘灰含水量较高的影响，整体采购价格有所下降；2021 年、2022 年 1-6 月，金属锌整体价格呈上升趋势，2021 年、2022 年 1-6 月除尘灰各锌含量区间的采购价格均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向盛隆冶金采购的除尘灰数量分别为 23,530.32 吨、41,837.03 吨、50,314.09 吨和 17,109.95 吨，占一般固废除尘灰采购数量的比例分别为 49.81%、81.71%、48.93%和 35.76%；采购价格分别为 131.97 元/吨、123.75 元/吨、150.44 元/吨和 159.29 元/吨，采购价格较低主要系盛隆冶金为广西最大的民营钢铁企业，除尘灰的产生量较大，含锌量较低，并且公司是其周边唯一大型固废处置企业，就近为其提供处置服务，双方采取年度固定价格合同模式，报告期内价格较为稳定，具体情况参见本题之“一/（三）/2/（4）”的相关内容。

（3）除尘灰定价方式

除尘灰采购价格除参考锌元素含量外，还要参考其他重要有价元素含量（主要指热值、铅、镉、钾、锡等）以及杂质含量（如氯、硅铁钙）、水分含量等一系列指标确定，具体参见本题之“一/（二）/2”的相关内容。

（4）除尘灰主要供应商采购价格公允性

①除尘灰主要供应商定价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除尘灰供应商定价方式如下：

供应商名称	定价方式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按锌含量区间确定价格，并考虑热值、水分等情况。按金吨或毛吨计价，如按金吨计价，由双方共同在公司仓库取样，分别检测后共

供应商名称	定价方式
	同对含量情况进行确认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按年签订固定价格合同，按毛吨计价，合同约定锌和其他金属的最低含量，由盛隆冶金负责定期化验
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按锌含量区间确定价格，并考虑热值、水分等情况。按金吨或毛吨计价，由双方共同在公司仓库取样，分别检测后共同对含量情况进行确认
广西贵丰特钢有限公司	签定危废转移合同，需方事先取样化验含量，双方协商价格，以毛吨计价
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	按锌含量区间确定价格，并考虑热值、水分等情况。按金吨或毛吨计价，如按金吨计价，由双方共同在公司仓库取样，分别检测后共同对含量情况进行确认

②除尘灰主要供应商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除尘灰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吨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与采购均价差异率	锌平均含量
2022 年 1-6 月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1,157.91	402.55	15.57%	7.06%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272.55	159.29	-54.27%	4.09%
	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70.92	359.31	3.16%	5.30%
2021 年度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1,723.22	328.19	17.31%	6.33%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756.94	150.44	-46.23%	5.40%
	广西贵丰特钢有限公司	87.05	749.73	167.99%	22.42%
2020 年度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517.73	123.75	-53.86%	9.44%
	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	159.80	305.59	13.93%	8.56%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95.62	231.37	-13.74%	10.55%
2019 年度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942.10	563.46	51.97%	12.65%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310.54	131.97	-64.41%	11.70%
	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	287.00	728.50	96.49%	19.56%

除尘灰采购价格主要根据原料中锌金属含量、所含热值等情况确定，同时，供应商类型的不同、是否属于危废也会影响采购价格，具体如下：

A、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采购价格均较低，主要系盛隆冶金为大型钢铁企业，除尘灰的产生量较大且含锌量较低，公司是其周边唯一大型固废处置

企业，为其提供就近处置服务，报告期内价格较为稳定。具体如下：

盛隆冶金系广西最大的民营钢铁企业，根据其网站披露，其钢铁总产能超过 1,000 万吨，2021 年销售收入 706 亿元。除尘灰系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废，除尘灰产生量较大（2021 年超过 5 万吨）且含锌量较低，其选择除尘灰处置单位的标准主要为固废处置服务能力及服务的便捷性；同时，盛隆冶金位于广西防城港市，与公司厂区的距离仅约 100 公里，公司是其周边唯一的大型固废处置企业，具有明显经济运输半径，报告期内，其除尘灰全部交由公司处置，销售价格相对较低，采用年度固定价格合同模式。

B、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采购价格均相对较高，主要系该两家企业为贸易型企业，通过向小型冶炼企业、废渣填埋场等收购除尘灰等固废再对外出售获取收益，采购价格包含了其采购成本及合理利润，在锌含量、热值等指标接近的情况下，价格高于生产型供应商。

C、广西贵丰特钢有限公司

广西贵丰特钢有限公司系广西大型钢铁企业，年收入超过 20 亿元，其除尘灰为电炉除尘灰，属于危废，采购价格高于同类产品均价，主要系其固废的含锌量较高所致，2021 年平均含量达到 22.42%。

综上，发行人次氧化锌、除尘灰等含锌原料采购占比变动原因合理，其采购定价主要根据金属锌等有价值金属含量、杂质、含水量等情况确定，采购价格公允。

（四）结合发行人硫酸锌等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说明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并量化分析该差异引起的单位成本的差异情况

1、发行人硫酸锌产品的生产工艺

公司通过含锌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及综合回收利用的方式得到次氧化锌，再通过漂洗、浸出、净化、浓缩、脱水、烘干、包装等工序生产硫酸锌。

（1）高温煅烧生产次氧化锌及副产蒸汽

对杂质含量较高的含锌固废，通过漂洗罐漂洗后压滤，经压滤后的收尘灰与其它含锌废渣及粉煤进行配料，送入回转窑。在高温下控制还原环境，将含锌固废中的锌、铅、镉、锡、镉、铋等有价值金属元素还原成单质金属，单质金属与烟气中的氧反应生成金属氧化物，在回转窑中不断循环发生多次还原氧化反应后，

有价金属元素得以分离、富集，最终金属氧化物尘和原料中的易挥发水溶物及少量烟尘杂质随烟尘气移出，经沉降室、余热锅炉、布袋收尘获得次氧化锌。

回转窑的烟尘气温度为 600℃左右，利用余热锅炉回收烟气热量生产蒸汽，用于硫酸锌生产，达到节能目的。

（2）次氧化锌漂洗及废水处理

通过漂洗将次氧化锌中所含氯、钾、钠等水溶杂质去除，产生的漂洗废水经过净化、多效蒸发分离结晶获得氯化钾盐、氯化钠盐产品，蒸发产生的冷凝水回收利用。

（3）浸出

漂洗后的次氧化锌置入中性浸出槽，泵入萃余液，用萃余液中的硫酸与次氧化锌反应生成硫酸锌粗液。

（4）净化分离

利用化学共沉淀法、萃取工艺将溶液中的有价金属和硫酸锌溶液实现高效分离，得到高度净化的硫酸锌溶液，以及铋精矿、粗铅、粗铟、粗锡等副产品。

（5）蒸发结晶、离心脱水

将硫酸锌净化液中的水份蒸发获得硫酸锌晶液，离心脱水后得到硫酸锌晶体。蒸发结晶采用蒸汽冷凝水预热装置，可节省蒸汽用量。

（6）干燥

硫酸锌晶体通过热风干燥后得到最终产品一水硫酸锌粉末。一水硫酸锌粉末可通过造粒形成硫酸锌颗粒。

2、发行人主要原材料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

公司主要原材料与可比公司的差异主要在于自产次氧化锌产能较大、能够使用品位较低、杂质含量较高的次氧化锌作为原料，具体如下：

（1）自产次氧化锌比例较大，降低了生产成本

①次氧化锌产能较大

公司拥有 4.5 万吨/年硫酸锌产能，并配备两条回转窑生产线，拥有 3.3 万吨/年次氧化锌产能。根据宝海微元及其下属子公司最新的环评报告显示，宝海微元用于一水硫酸锌生产的次氧化锌年产能约为 5,000 吨左右；用于七水硫酸锌的次氧化锌年产能为 10,000 吨（报告期因赤峰宝海停产，其次氧化锌在 2020 年至

2021 年约为 5,000 吨/年)。

次氧化锌产能较大使得公司可以更多地利用除尘灰等含锌固废自产次氧化锌，减少外购；同时硫酸锌生产可以利用更多的余热蒸汽，降低煤耗。

②危废处置规模更大

根据《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从事危险废物收集、贮存、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应当领取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公司于 2016 年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逐步扩大危废经营类别，目前已覆盖 9 类危废，许可经营规模 12.1 万吨/年。根据危废可回收利用价值的高低以及危废处置市场情况，发行人采取付费、免费、收费方式收集。

公司收集的危废通过回转窑无害化处理后，回收部分含锌资源可用于生产次氧化锌；同时，在收费模式下，根据收入成本配比原则，危废处置根据其投入数量占比分摊燃料、人工、制造费用等。因此，危废处置业务降低了次氧化锌、硫酸锌的生产成本。

从危废处置规模看，公司危废可处置规模达 12.1 万吨/年；宝海微元 3 家子公司取得危废许可证，其中：A、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危废经营规模为 0.8 万吨/年，其主要从事铋冶炼，与硫酸锌行业关联度较小；B、赤峰宝海危废许可证核准规模 4.5 万吨/年，其主要从事七水硫酸锌生产，报告期内因火灾事故停产超过一年；C、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一水硫酸锌生产，危废许可证核准规模为 3.2 万吨/年，但其中 3 万吨为高炉瓦斯灰，该类危废在广西属于普通固废，无需危废经营许可证。

(2) 公司能够使用品位较低、杂质含量较高的次氧化锌作为原料

在硫酸锌生产中，原材料品位及杂质含量对原料采购价格具有较大影响，公司能够使用品位较低、杂质含量较高的次氧化锌作为原料，主要系通过对工艺、技术的不断改进，提高了对各类原料的适用性。

次氧化锌中的氯化物等水溶性杂质会影响硫酸锌产品的品质，需要对次氧化锌等原料进行漂洗除杂，除杂的主要难点在于对漂洗废水的处理和回收利用，公司自主研发了废水除重金属技术及盐多效系统，可以去除漂洗废水中的重金属杂质并回收氯化钾、氯化钠，具体如下：

①针对水溶性杂质，公司在工艺上重视对次氧化锌、除尘灰的漂洗，对除尘

灰和次氧化锌进行两次漂洗，提高了对水溶性杂质的适用性；通过盐多效系统对漂洗液进行资源化利用，对漂洗废水进行浓缩、结晶、分盐等处理，实现“废水回用”并生产副产品氯化钾、氯化钠。次氧化锌及除尘灰含氯较高会导致一水硫酸锌产品氯含量较高，不能满足一水硫酸锌产品中氯含量小于 3%的市场要求。为了降低一水硫酸锌产品中氯含量，公司通过增加水漂洗除氯工序，将次氧化锌中氯离子漂洗出来。

②原料中铝等杂质过高时，会使浸出渣增多，过滤困难，降低回收率。公司针对含铝较高的原料，将部分酸浸液进行处理，使铝等杂质随废渣排出，排出的含铝渣进入次氧化锌回转窑进行循环利用，提高对铝等杂质的适用性。

公司采购的次氧化锌一般为锌含量 30-40%的高氯或其他杂质较多的次氧化锌；宝海微元未披露其采购次氧化锌的含锌量水平，根据 2018 年生态环境局网站公示的宝海微元环评报告使用的次氧化锌含锌量水平为 48.74%，其拟扩建的 5 万吨/年一水硫酸锌项目使用的次氧化锌含锌量为 55.68%。

3、原料差异引起的单位成本差异情况

（1）自产次氧化锌和外采次氧化锌的单位成本差异测算

按照自产次氧化锌和外采次氧化锌的金吨价格成本差异测算，报告期各期，自产和外采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的单位成本差异分别为 661.96 元/吨、1,426.25 元/吨、1,554.22 元/吨和 760.26 元/吨，占报告期自产硫酸锌单位成本的比例约为 10.27%、22.58%、21.99%和 8.78%。2020 年和 2021 年单位成本差异较大，主要系：①公司 2020 年承接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危废处置业务，危废回收量大幅增加，在对免费或收费的危废进行无害化处理后，回收部分含锌资源用于生产次氧化锌，降低了生产成本。2020 年、2021 年回收免费或收费危废的含锌量分别为 3,573.13 吨、2,005.32 吨，降低硫酸锌单位成本分别约 796.76 元/吨、425.09 元/吨；②2021 年，次氧化锌市场价格上涨，外采金吨价格上涨 30.89%，使得自产、外采单位成本差异扩大。具体如下：

项目	计算公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自产次氧化锌金吨成本（元/吨）	a	10,798.82	7,413.65	5,035.77	6,783.78
外采次氧化锌金吨价格（元/吨）	b	12,799.52	11,503.70	8,789.06	8,525.78
自产外采金吨价格差异（元/吨）	c=b-a	2,000.70	4,090.05	3,753.29	1,741.99

项目	计算公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生产硫酸锌的金属锌单耗（吨/吨）	d	0.38	0.38	0.38	0.38
硫酸锌单位成本差异（元/吨）	e=c*d	760.26	1,554.22	1,426.25	661.96
其中：回收危废引起单位成本差异		236.20	425.09	796.76	36.01
自产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占比	f	62.89%	62.92%	49.99%	56.63%
自产硫酸锌单位成本（元/吨）	g	5,444.58	4,447.29	3,157.05	3,649.18
对公司自产硫酸锌单位成本的影响	h=e*f/g	8.78%	21.99%	22.58%	10.27%

注 1：锌单耗水平系根据公司生产工艺指标及实际生产数据确定。

注 2：公司生产的次氧化锌含锌量在 40%-45%，品位高于外购次氧化锌，其实际价格高于外采产品价格。

（2）使用低品位次氧化锌对成本影响的测算

根据上海有色网公布的不同品位次氧化锌价格系数,2022 年 1-6 月不同品位次氧化锌的系数情况如下：

项目	系数均值
河北次氧化锌 40 品位（高氯）	0.5708
湖南次氧化锌 45 品位（高氯）	0.6070
河北次氧化锌 50 品位（高氯）	0.6189
湖南次氧化锌 50 品位（高氯）	0.6317
湖南次氧化锌 50 品位（低氯）	0.6859
湖南次氧化锌 55 品位（低氯）	0.7098

注 1：上海有色网未公布 2019 年-2021 年次氧化锌的价格系数以及 40 品位以下次氧化锌价格系数；

注 2：品位指次氧化锌的含锌量，即次氧化锌中含有的金属锌重量/次氧化锌毛吨重量，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次氧化锌的含锌量水平在 30%-40%，即 30-40 品位次氧化锌；上海有色网公布的计价系数为次氧化锌折金属锌的市场价格与金属锌价格的比值，公司次氧化锌计价系数=次氧化锌折金属锌单价（简称“金吨价格”）/锌锭市场平均价格，其中次氧化锌折金属锌单价=次氧化锌毛吨单价/次氧化锌品位。

根据上海有色网公布的次氧化锌价格系数，河北次氧化锌 40 品位（高氯）与 50 品位的次氧化锌的系数差异在 0.05-0.14，发行人生产过程中主要使用较低品位的次氧化锌，各年的平均品位在 30%-40%之间，其价格低于上海有色网公布的河北次氧化锌 40 品位（高氯）。

2022 年 1-6 月，公司采购次氧化锌的平均含锌量为 27.29%，平均计价系数为 0.4949，与上海有色网公布的河北次氧化锌 40 品位（高氯）计价系数的差异在 0.07 左右，差异合理。

使用不同品位次氧化锌对硫酸锌单位成本影响的测算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计算公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0#锌锭平均价格	a	25,862.82	22,431.85	18,291.98	20,248.40
低品位次氧化锌与高品位次氧化锌系数差异	b	0.1	0.1	0.1	0.1
次氧化锌金吨成本差异	c=a*b	2,586.28	2,243.19	1,829.20	2,024.84
生产硫酸锌的金属锌单耗	d	0.38	0.38	0.38	0.38
硫酸锌单位成本差异	e=c*d	982.79	852.41	695.1	769.44
低品位次氧化锌与高品位次氧化锌系数差异	f	0.05	0.05	0.05	0.05
次氧化锌金吨成本差异	g=a*f	1,293.14	1,121.59	914.6	1,012.42
硫酸锌单位成本差异	h=g*d	491.39	426.21	347.55	384.72
外采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的比例	i	37.11%	37.08%	50.01%	43.37%
自产硫酸锌单位成本	j	5,444.58	4,447.29	3,157.05	3,649.18
系数差 0.1，对自产硫酸锌单位成本的影响	K=e*i/j	6.70%	7.11%	11.01%	9.14%
系数差 0.05，对自产硫酸锌单位成本的影响	L=h*i/j	3.35%	3.55%	5.50%	4.57%

注：0#锌锭价格数据来源于上海有色网

根据测算，使用低品位和高品位次氧化锌对硫酸锌的单位成本影响较大，在系数差异 0.1 的情况下，报告期对单位成本的影响在 700-1,000 元/吨，对公司自产硫酸锌单位成本的影响为 6.70%-11.01%。在系数差异为 0.05 的情况下，报告期对单位成本的影响在 350-500 元/吨，对自产硫酸锌单位成本的影响为 3.35%-5.50%。

（五）结合硫酸锌、硫酸锰等产品的自产成本，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单位成本或毛利率，说明外采产成品定价的公允性

1、硫酸锌采购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硫酸锌采购单价、自产成本及市场公开报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水硫酸锌外采价格	6,541.73	5,824.07	4,028.68	4,609.65
一水硫酸锌自产成本	5,444.58	4,447.29	3,157.05	3,649.18
外采价格和自产成本差异率	16.77%	23.64%	21.64%	20.84%
一水硫酸锌市场报价	6,895.25	6,225.17	4,364.29	-

市场报价数据来源：百川盈孚

注：市场报价已换算为不含税价格，百川盈孚未公布 2019 年公开市场报价数据。

报告期内，公司一水硫酸锌采购价格均高于自产成本，差异率分别为 20.84%、21.64%、23.64%和 16.77%。2022 年 1-6 月，自产、外采价格差异率缩小，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广西地区冶炼企业开工率下降，除尘灰等含锌固废供应减少，公司除尘灰等含锌固废采购价格有所上升，生产成本提高所致。

公司一水硫酸锌外采价格与市场报价较为接近，价格低于市场报价主要系百川盈孚公布的市场均价来源于各厂商报价，实际成交价格一般会低于出厂报价。

综上，公司硫酸锌外采价格公允。

2、动植物用硫酸锰采购价格的公允性

（1）动植物用硫酸锰采购单价、自产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动植物用硫酸锰采购单价、自产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动植物用硫酸锰外采价格	3,212.90	2,657.01	2,616.37	2,747.05
动植物用硫酸锰自产成本	3,319.01	3,494.98	3,095.27	-
外采价格和自产成本差异率	-3.30%	-31.54%	-18.30%	-

动植物用硫酸锰生产商的报价主要根据市场行情并结合其生产成本确定。2019 年-2022 年 4 月，动植物用硫酸锰无公开市场报价、（拟）上市公司公开披露采购或销售相关产品的价格、毛利率；2022 年 5 月-6 月，根据“我的钢铁网”公布的动植物用硫酸锰平均价格（从 2022 年 4 月中旬开始公布），为 3,482.63 元/吨，公司同期平均采购价格为 3,333.61 元/吨，价格较为接近。

2020 年，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外采成本低于自产，主要系 2020 年湘潭埃索凯生产线系电池级硫酸锰生产线，工艺为通过电解金属锰片加酸法生产电池级硫酸锰，不生产动植物用硫酸锰，仅有少量未达到电池级硫酸锰指标要求的产品作为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生产成本较高。

2020 年湘潭埃索凯动植物用硫酸锰自产成本低于 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主要系 2021 年新材料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生产线新投入使用，产能未充分释放，生产成本较高。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新材料公司高纯硫酸锰生产线电池级、动植物用硫酸锰产量合计分别为 3,859.46 吨、37,605.54 吨和 29,846.80 吨，产量快速增长，在实现满产（15 万吨/年）后，成本将进一步下降。

2021 年，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外采成本低于自产，主要系新材料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生产线一期投入试生产，并于同年 7 月正式投产，产线会有部分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出。由于产线新投产，试生产时间较长，产能未充分释放，生产成本较高。

2022 年 1-6 月，随着新材料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生产线一期的达产以及二期投产，产能逐步释放，自产成本下降，成本下降幅度较小主要系主要原材料价格均有不同程度上涨，其中锰矿采购价格较上年上涨 11.22%、硫酸价格上涨 7.97%、煤炭价格上涨 9.64%。随着新材料公司产能的进一步释放以及主要原料价格的下降，截至 2022 年 12 月，动植物用硫酸锰的生产成本已降低至约 2,600 元/吨，与外采成本基本持平。预计新材料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生产线产能满产后，动植物用硫酸锰生产成本可进一步下降。

公司外采动植物用硫酸锰主要用于出口销售，综合考虑该产品的海运费、关税等后，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分别为 10.05%、7.91%、11.54%和 12.93%。

（2）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动植物用硫酸锰的采购价格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主要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单价	与采购均价差异率
2022 年 1-6 月	耒阳市京山化工有限公司	3,165.59	-1.47%
	桂平南海科技有限公司	3,278.60	2.04%
	广西万兴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3,201.99	-0.34%
	钦州蓝天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3,212.35	-0.02%
	广西禹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39.82	10.18%
2021 年度	桂平南海科技有限公司	2,705.07	1.81%
	耒阳市京山化工有限公司	2,722.58	2.47%
	广西德天化工循环股份有限公司	2,435.23	-8.35%
	钦州南海化工有限公司	2,563.37	-3.52%
	广西万兴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2,632.94	-0.91%
2020 年度	耒阳市京山化工有限公司	2,549.16	-2.57%
	广西万兴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2,516.85	-3.80%
	钦州南海化工有限公司	2,720.48	3.98%
	广西德天化工循环股份有限公司	2,532.67	-3.20%
	大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649.69	1.27%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单价	与采购均价差异率
2019 年度	耒阳市京山化工有限公司	2,689.01	-2.11%
	钦州南海化工有限公司	2,767.65	0.75%
	广西远辰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685.31	-2.25%
	灵山长安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2,767.55	0.75%
	大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706.81	-1.46%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供应商采购动植物用硫酸锰的价格整体差异较小，少部分供应商动植物用硫酸锰采购均价与公司平均采购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

2021 年，广西德天化工循环股份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低于采购均价，主要系向其采购集中于 2021 年 1-9 月，采购时点动植物用硫酸锰价格较低。

2022 年 1-6 月，广西禹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高于采购均价，主要系对其采购集中于 2022 年 4-5 月，采购时点动植物用硫酸锰价格较高。

综上，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外采价格公允。

3、焦亚硫酸钠采购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焦亚硫酸钠采购单价、公开市场报价及同行业上市公司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公司采购价（元/吨）	2,231.83	2,015.39	1,201.22	1,573.73
市场报价（元/吨）	2,488.39	2,068.17	1,446.65	1,691.31
善水科技采购价（万元/吨）	-	上半年：0.15 下半年：0.23	0.13	0.15

数据来源：生意社、上市公司公开资料

注：市场报价数据已转换为不含税数据。

公司 2019 年、2020 年焦亚硫酸钠价格与市场价格走势基本一致，采购均价略低于市场报价，主要系市场报价一般高于实际成交价。

根据上市公司善水科技（301190）招股说明书及年报披露，其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上半年及 2021 下半年的焦亚硫酸钠采购价格分别为 0.15 万元/吨、0.13 万元/吨、0.15 万元/吨和 0.23 万元/吨，公司 2019-2021 年采购价格分别为 1,573.73 元/吨、1,201.22 元/吨、2,015.39 元/吨（其中上半年 1,427.43 元/吨，下半年 2,382.01 元/吨），与善水科技采购价格基本一致。

我国是焦亚硫酸钠最大的生产国，境外客户为保障供应链的稳定，在供应商具备较强履约能力、供货保障能力基础上，会给予合理的利润空间。

(1) 焦亚硫酸钠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发行人仅为少量存量客户提供采购服务，整体而言，发行人焦亚硫酸钠业务选择商务条件较好的客户进行合作，销售均价在境内采购价格基础上维持一定的利润空间；

(2) 浮选药剂主要包含捕收剂、活化剂、抑制剂等，焦亚硫酸钠仅作为浮选工艺中的抑制药剂，用来抑制矿物中非目标矿物杂质金属的活性，占矿山类客户采购额较小，价格受市场价格影响存在一定的波动，客户承担能力相对较好；

(3) 焦亚硫酸钠与硫酸锌均可用作选矿抑制剂，公司部分硫酸锌客户同时存在焦亚硫酸钠采购需求。我国是焦亚硫酸钠最大的生产国，境外客户为保障供应链的稳定，在供应商具备较强履约能力、供货保障能力基础上，会给予供应商合理的利润空间；同时，公司通过为客户提供多产品一站式采购的综合解决方案，增强了客户粘性及服务价值。

综上，公司焦亚硫酸钠采购价格公允。

二、说明含锌固体废弃物的来源情况，主要供应商情况包括股权结构、注册时间、合作历史、经营规模，发行人对其采购金额及占比等，存在注册不久或合作当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或采购占比较高情形的请说明商业合理性；含锌固体废弃物的定价策略，粗铅、粗钢等产出量与回收量的匹配关系，产出率的合理性，从固体废弃中提取的锌元素的数量，提取率及其合理性；通过该方式提取锌的占生产的硫酸锌的比例，量化分析通过提取锌相对直接采购原材料的成本优势；说明发行人资源利用业务的技术难度，技术壁垒，同行业可比公司采用的生产工艺，是否具备该技术

(一) 含锌固体废弃物的来源情况

1、含锌固废来源

公司原材料含锌固废主要为除尘灰，其他还包括铁矾渣、铅锌矿尾渣、熔炼灰、锌渣等，主要来源于冶炼厂等工业企业及矿山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我国年生铁产量达 8 亿吨以上，产生大量固体废弃物，尤其是高炉冶炼过程中每年产生近千万吨高炉烟尘需要处理。

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环保法规的严格要求，产废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均加大了环保投入，但多数产废单位仍然不具备处置、利用固废的能力，需交由具备相应处置能力的固废处理企业进行处置。虽然市场上具备固废处置能力的企业较多，但能够对含锌固废进行资源综合回收利用及深加工的企业较少（一般固废处置企业只能通过处置含锌固废生产次氧化锌，而公司能够对次氧化锌进一步加工，生产硫酸锌、回收铅、镉等有色金属及氯化钾等副产品并进行余热回收，提高了综合效益）。此外，不同企业在具体工艺、原料特性、生产管理等方面有所不同，导致生产次氧化锌的成本、效率存在差异。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自主研发的含锌固废配方技术、废水处理回收技术，公司通过改进配料方案、生产工艺，控制结窑厚度，做到了不因结窑停产、降低残渣含锌量；通过废水资源循环利用技术，做到了生产废水零排放、回收氯化钾等副产品，具体参见本题回复“二、（五）说明发行人资源利用业务的技术难度，技术壁垒，同行业可比公司采用的生产工艺，是否具备该技术”。

公司含锌固废主要来自于金属冶炼企业以及金属废渣回收企业（贸易型供应商）。其中，部分大型冶炼企业配套设立了固废处置子公司进行固废处理（如公司供应商湛江宝发赛迪转底炉技术有限公司系宝武集团配套固废处置子公司、邯郸鑫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配套固废处置子公司）；其他不具备配套固废处置能力或处置能力不足的大型冶炼企业需要委托专业的固废处置服务商为其提供服务，其选择的主要标准为固废处置服务商的处置资质、处置能力及服务的便捷性。报告期内，公司与广西地区主要冶炼企业已建立合作关系，成为广西地区主要冶炼企业的重要固废处置服务商，包括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2018 年开始合作）、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2018 年开始合作）、广西柳钢中金不锈钢有限公司（2021 年开始合作，广西柳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桂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2019 年开始合作）、广西贵丰特钢有限公司（2020 年开始合作）以及梧州市永达钢铁有限公司（2020 年开始合作）等。

对于小型冶炼企业，其含锌固废的产生具有分散性，产废量较小且不稳定，公司拓展该类采购渠道需要付出较大的人力、资金成本。而金属废渣回收企业长

期在原料产地开展业务，具有广泛的采购渠道，采购方式灵活，因此公司选择与其合作采购部分含锌固废。

由于贸易型供应商的价格一般高于生产型供应商，公司优先向生产型供应商采购含锌固废。报告期各期，公司向生产型供应商采购的含锌固废数量（折金属锌）分别为 6,134.22 吨、9,421.14 吨、7,917.88 吨和 1,185.84 吨，占采购总量的比例分别为 64.38%、91.36%、72.89%和 31.56%。2020 年占比较高主要系承接来宾冶炼危废处置等项目，危废收集量同比增长 1,945.29 金吨，而危废的来源均为生产型供应商，同时向一般固废供应商盛隆冶金的采购量同比增长 1,400.45 吨，相应减少了向贸易型供应商的采购；2022 年 1-6 月，生产型供应商采购占比较低主要系受能源价格上涨及疫情影响，公司主要生产型供应商开工率下降，产出量大幅减少，公司增加向贸易商的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含锌固废可分为一般固废（主要为除尘灰）和危废，具体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毛吨)	锌金吨	数量 (毛吨)	锌金吨	数量 (毛吨)	锌金吨	数量 (毛吨)	锌金吨
一般固废	67,523.35	3,510.59	104,082.45	5,323.97	65,740.71	4,870.47	64,487.53	6,033.27
其中：除尘灰	47,848.00	2,449.33	102,820.19	5,230.43	51,199.14	4,244.60	47,239.51	5,193.19
危废	2,037.87	246.77	35,588.38	5,538.59	53,668.86	5,440.68	35,830.52	3,495.39
其中：付费收集	1,091.96	235.93	15,202.00	3,375.63	15,338.07	2,040.53	33,443.80	2,955.32
免费收集	-	-	7,132.89	1,683.09	10,054.39	2,642.86	2,386.72	540.08
收费收集	945.91	10.84	13,253.49	479.87	28,276.40	757.30	-	-
合计	69,561.22	3,757.36	139,670.83	10,862.56	119,409.51	10,312.02	100,318.05	9,528.66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硫酸锌产量的增长，含锌固废整体采购量逐年增长。

2020 年，公司付费收集危废减少 18,105.73 吨，主要为向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采购的铁钒渣、锌浸出渣同比减少 18,043.42 吨，来宾冶炼 2020 年工艺改变后，不再产生铁钒渣，锌浸出渣转为自行利用处置；免费收集危废增加 7,667.67 吨，主要系 2019 年下半年取得新的危废经营许可证，新增危废类别 HW31(312-001-31)，其 2020 年免费收集量同比增长 9,420.78 吨；收费收集增加主要系承接来宾华锡冶炼危废处置项目，合计处置量 2.75 万吨。

2021 年，公司一般固废采购量增长 38,341.74 吨，主要系含锌量下降，折锌金吨同比增长 719.15 吨；免费收集危废量同比下降 2,921.50 吨，主要系广西自治区取得危废类别 HW31(312-001-31)经营资质企业数量增加，该类别危废采购同比减少 3,586.12 吨；收费收集危废量同比较少，主要系来宾华锡冶炼危废处置项目处理完毕所致。

2022 年 1-6 月，危废收集量大幅下降，主要系受能源价格上涨及疫情影响，公司主要危废供应商开工率下降，危废产出量大幅减少。

2、含锌固废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含锌固废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除尘灰	1,683.49	3,129.16	1,411.86	1,751.67
铁矾渣	-	203.44	399.75	905.05
铅锌矿石尾渣	275.18	48.13	2.73	192.35
熔炼灰	18.39	547.05	139.54	-
锌渣	370.46	-	-	230.95
其他	100.61	645.78	522.34	137.73
合计	2,448.13	4,573.56	2,476.22	3,217.75

3、含锌固废的采购价格情况

（1）一般固废的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固废的采购毛吨价格如下：

单位：吨、元/吨

锌含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数量	单价
<5%	7,062.64	331.53	21,621.96	294.83	2,844.06	180.79	459.08	204.50
5%-10%	34,540.96	387.14	31,607.94	343.35	10,071.28	229.72	24,164.38	238.11
10%-20%	1,488.59	1,217.77	538.46	731.36	804.28	392.84	5,413.07	838.83
20%以上	542.58	2,670.14	-	-	479.84	906.60	3,930.44	1,218.30
合计	43,634.77	-	53,768.36	-	14,199.46	-	33,966.97	-

注：因盛隆冶金系采用年度固定价格合同模式，此处统计不含盛隆冶金。

报告期内，公司含锌固废采购价格与锌含量成正相关，锌含量越高，采购价格越高。除参考锌元素含量外，含锌固废价格还要参考其他重要有价元素含量（主

要指热值、铅、镉、钾、锡等）以及杂质含量（如氯、硅铁钙）、水分含量等一系列指标确定。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固废采购数量存在一定波动主要系：①上述一般固废采购数量未包含盛隆冶金（盛隆冶金为广西最大的民营钢铁企业，除尘灰的产生量较大，含锌量较低，公司是其周边唯一大型固废处置企业，就近为其提供处置服务，双方采取年度固定价格合同模式，报告期内价格较为稳定，具体情况参见本题之“一/（三）/2/（4）”的相关内容），报告期内一般固废合计采购数量（含盛隆冶金）分别为 64,487.53 吨、65,740.71 吨、104,082.45 吨和 67,523.35 吨；②因冶炼企业使用原料的含锌量变化，产生固废的含锌量也存在一定波动，公司采购的毛吨数量相应变化，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固废采购合计数量（折金属锌）分别为 6,033.27 吨、4,870.47 吨、5,323.97 吨和 3,510.59 吨；③2020 年、2021 年，公司因承接来宾冶炼危废处置项目，危废收集量大幅增加，相应减少了一般固废采购，公司报告期内危废收集量（折金属锌）分别为 3,495.39 吨、5,440.68 吨、5,538.59 吨和 246.77 吨。

2020 年受市场平均锌价下跌影响，整体采购价格有所下降，其中 10%-20% 含锌量区间的含锌固废价格下降幅度较大，除受整体锌价下跌因素影响外，还因①2020 年该区间的平均含锌量为 12.36%，较 2019 年下降超过 4 个百分点；②2020 年固废的平均含水量为 18.93%，较 2019 年上升约 12 个百分点。③2020 年 10%-20% 含量的含锌固废采购量较少，仅为 804.28 吨，占比 5.66%，同比减少 85.14%，由于采购量较小，受个别订单影响，价格波动较大。

2021 年、2022 年 1-6 月，金属锌整体价格呈上升趋势，各锌含量区间的采购价格均同比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固废折金属锌的采购单价（不含盛隆冶金）及与锌锭市场价格的比值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一般固废采购均价（元/吨）	434.87	327.72	252.03	446.81
一般固废平均含锌量	6.59%	5.48%	7.30%	10.60%
折金属锌金吨价格（元/吨）	6,602.45	5,983.99	3,452.60	4,216.05
0#锌锭平均价格（元/吨）	25,862.82	22,431.85	18,291.98	20,248.40
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	0.26	0.27	0.19	0.21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固废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的比值的变动趋势与锌

锭价格变动趋势基本一致，该比值均低于次氧化锌，主要系：①固废生产次氧化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生产成本及损耗，其折金属锌的价格相应低于次氧化锌；②平均系数一般与含锌量正相关，由于含锌固废的含锌量大幅低于次氧化锌，其系数也相应较低；③一般固废系冶炼企业等产废单位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弃物，产废单位优先关注固废处置企业是否具备安全、及时处置其废弃物的能力。

2021 年、2022 年 1-6 月，一般固废含锌量低于 2019 年、2020 年，但平均系数有所上升，主要系：（1）平均系数与锌锭市场行情正相关，2020 年 0#锌锭市场均价下降 9.66%，因锌锭市场价格下行，平均系数略有下降；2021 年、2022 年 1-6 月较 2020 年分别上涨 20.45%和 41.39%，锌锭市场行情大幅好转，平均系数上升；（2）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一般固废包含的热值提高，部分抵消了锌含量下降的影响。

（2）危废的采购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付费危废的采购价格如下：

期间	采购数量（吨）	采购价格（元/吨）	含锌量
2022 年 1-6 月	1,091.96	1,138.19	21.61%
2021 年	15,202.00	974.27	22.21%
2020 年	15,338.07	421.73	13.30%
2019 年	33,443.80	233.24	8.84%

报告期内，公司付费危废采购价格与锌含量整体成正相关关系，2022 年 1-6 月，含锌量较 2021 年略有下降的情况下，危废采购价格上涨，主要系金属锌市场价格上涨，同期 0#锌锭市场均价较 2021 年上涨 15.30%。

（二）含锌固废主要供应商情况

1、含锌固废供应商采购情况

（1）含锌固废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含锌固废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2022 年 1-6 月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1,516.75	61.96%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273.15	11.16%
	阳春市富恒贸易有限公司	225.46	9.21%
	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93.93	3.84%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广西斯柳冶化有限责任公司	53.48	2.18%
2021 年度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1,771.35	38.75%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756.94	16.56%
	广西梧州市永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3.75	6.43%
	梧州市永达钢铁有限公司	290.10	6.35%
	广西斯柳冶化有限责任公司	162.24	3.55%
2020 年度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519.83	20.96%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321.16	12.95%
	广西梧州市永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2.90	6.97%
	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	162.53	6.55%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107.46	4.33%
2019 年度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1,174.83	33.73%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735.41	21.12%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316.67	9.09%
	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	314.55	9.03%

（2）含锌固废供应商采购价格公允性

上述供应商中，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广西贵丰特钢有限公司以及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向公司销售的主要含锌固废为除尘灰，其定价公允性参见本题“一/（三）/2/（3）”及“二/（二）/2/（2）康顺商贸、正源商贸采购价格公允性”的相关内容。其他含锌固废主要供应商采购均价的公允性如下：

① 阳春市富恒贸易有限公司

阳春市富恒贸易有限公司 2022 年 1-6 月为公司前五大含锌固废供应商，主要采购固废产品为锌渣，价格为 947.53 元/吨，高于同类产品均价 49.62%，主要系其锌渣的含锌量较高，为 12.71%，而同类产品平均含锌量为 8.74%，价格公允。

② 广西斯柳冶化有限责任公司、广西梧州市永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市永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再生锌生产企业，广西斯柳冶化有限责任公司为锌冶炼企业，两家企业向公司销售的含锌固废为沉降室粉尘，属于危废，含锌量均较高，可替代部分次氧化锌作为硫酸锌原料，具有较高的利用价值，报告期内无其他该产品供应商。

2020 年、2021 年，广西梧州市永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分别为 2,089.13 元/吨、2,491.77 元/吨，含锌量分别为 35.11%、35.31%；2021 年、2022 年 1-6 月，广西斯柳冶化有限责任公司的采购价格分别为 2,908.65 元/吨、4,068.12 元/吨，锌含量分别为 37.19%、36.98%。

2021 年，永鑫环保采购价格同比增长 19.27%，主要系 2021 年锌锭市场价格上涨，0#号锌锭价格同比增长 30.89%；2021 年，斯柳冶化价格高于永鑫环保主要系其产品的含锌量较高；

2022 年 1-6 月，斯柳冶化采购价格同比大幅上涨，主要系 2022 年上半年锌价持续上涨，0#号锌锭价格同比增长 15.30%。

③ 梧州市永达钢铁有限公司

梧州市永达钢铁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热轧钢筋、盘螺、螺纹钢、不锈钢等产品的生产销售，年销售收入 50 亿元左右。永达钢铁 2021 年度为公司前五大含锌固废供应商，销售的含锌固废为熔炼灰，包括量子炉熔炼灰和熔炼灰，均属于危废，价格分别为 448.30 元/吨和 884.96 元/吨，其中量子炉熔炼灰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供应商，熔炼灰平均价格与同类产品采购均价的差异为-1.67%，价格公允。

④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的选矿、冶炼、加工，为国有企业，实际控制人为广西自治区国资委。来宾冶炼 2019 年、2020 年为公司前五大含锌固废供应商，主要销售产品为铁钒渣，属于危废，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该产品供应商。

铁钒渣 2019 年、2020 年的采购价格分别为 263.64 元/吨和 224.95 元/吨，平均锌含量分别为 7.77%、7.86%，2020 年采购价格同比下降 14.68%，主要系 2020 年锌锭市场价格有所下降，0#锌锭价格同比下降 9.66%，价格公允。

2、含锌固废供应商主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含锌固废主要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注册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经营规模 (年收入)
1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杨运球 (100.00%)	工业废渣、煤炭、建材的销售	2018/06/05	2018 年	7,000-8,000 万
2	广西盛隆冶金有限公司	柯雪（61%）， 陈松（32.3%），	钢铁冶炼	2003/06/27	2018 年	70 亿左右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注册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经营规模 (年收入)
		陈亮（6.7%）				
3	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李高勇 （100%）	处置报废含铜、锌、镍、钼、金、银、钼、铂、钴、钒、钨、铁、钒钛系、氧化铝吸附剂、脱硫剂、活性炭废催化剂	2015/06/25	2021 年	3 亿左右
4	广西贵丰特钢有限公司	许长（75%）； 周钦辉（25%）	炼钢、轧钢、不锈钢生产等	2002/11/14	2020 年	20 亿以上
5	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	王立斌 (100.00%)	工业废渣、尾矿、次氧化锌、煤炭及建材的销售	2017/11/7	2018 年	2,000 万左右
6	阳春市富恒贸易有限公司	王敬存 (100.00%)	金属矿产品、非金属矿产品、水渣、煤渣、煤粉、煤炭、废钢、废铁的销售	2016/08/10	2020 年	2,000 万左右
7	广西斯柳冶化有限责任公司	王富（51%）， 李庚国（49%）	电解锌、硫酸锌、氧化锌、焙烧锌、碳酸锌、电炉锌粉、锌焙砂、锌尘砂、电收尘、钢系列产品、工业硫酸的生产销售	2003/12/18	2021 年	3,000 万左右
8	广西梧州市永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陈平（60%）， 黄木俊（40%）	再生锌生产、销售	2016/11/02	2020 年	6 亿元左右
9	梧州市永达钢铁有限公司	伍达 （99.01%）， 梁锡权 （0.99%）	生产、销售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及其钢坯、低碳钢热轧圆盘条（含盘螺）	2009/08/24	2019 年	50 亿元左右
10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有色金属冶炼、加工	2010/11/09	2018 年	11 亿元左右

报告期内，广西梧州市永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斯柳冶化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合作当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主要系其向公司销售的含锌固废均为危废（HW48：321-028-48），公司于2020年10月新增该类危废处置资质，2020年和2021年分别与其开展合作；广西梧州市永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再生锌生产企业，广西斯柳冶化有限责任公司为锌冶炼企业，两家企业危废的含锌量均较高，具有较高的利用价值，合作当年即成为主要供应商。

（1）康顺商贸、正源商贸成立不久即与公司合作的原因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2018年注册并与公司开展合作，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2017年成立，2018年与公司开展合作，主要原因系：①经访谈，康顺商贸实际控制人杨运球及正源商贸实控人王立斌分别从2012年和2008年开始，以个人名义从事金属废渣的回收等业务，拥有较多的除尘灰（含锌固废）、次氧化锌等原材料的采购渠道，可满足循环科技生产的需求（资源回收利用（拟）上市公司中，飞南资源、金源股份、达刚控股、浙富控股等均存在自然人供应商，根据飞南资源审核问询函回复披露“由于含铜废料回收产业链上自然人供应商数量众多，自然人供应商掌握了金属废料的收集渠道。发行人向自然人供应商采购是其含铜物料采购渠道的重要补充，符合行业特点”）；②循环科技次氧化锌生产线于2016年投产后，杨运球、王立斌开始与公司洽谈合作，由于当时杨运球、王立斌系个人供应商，不符合公司的合作供应商要求，2017年11月、2018年6月，王立斌、杨运球分别在钦州成立了正源商贸、康顺商贸，便于向发行人在内的周边客户供应含锌固废等原材料；③公司在次氧化锌生产线2016年8月投产后开始采购含锌固废，2017年尚未有稳定合作的含锌固废供应商，广西冠博贸易有限公司等主要供应商因供应的含锌固废因含锌量很低，后续未再合作；2018年，循环科技新建了一条回转窑生产线，次氧化锌产能增加一倍，对除尘灰等含锌固废原料的需求大幅增加，康顺商贸、正源商贸具有较强的采购渠道，原料供应保障能力较强，成为公司主要供应商之一。

康顺商贸年收入7,000-8,000万元，2021年对公司的销售占其收入的比例在25%左右，康顺商贸其他主要客户还包括钦州怡丰蓝天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主要从事硫酸锌、硫酸锰等产品的生产销售）、广西新榕兴建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主要从事混凝土等建材生产销售）等；正源

商贸年收入约2,000万元左右,2020年对公司的销售占其收入的比例在8%左右。康顺商贸、正源商贸向公司及其他客户销售含锌固废的定价方式相同,均为参考含锌量、热值及水分等情况确定。对于公司而言,康顺商贸、正源商贸属于贸易型供应商,其销售价格包含了其采购成本与合理利润,其整体价格高于生产型供应商的同类产品价格。

(2) 康顺商贸、正源商贸采购价格公允性

①定价方式

公司向康顺商贸、正源商贸采购的主要原料为除尘灰和次氧化锌,其中除尘灰采购价格除参考锌元素含量外,还参考其他重要有价元素含量(主要指热值、铅、镉、钾、锡等)以及杂质含量(如氯、硅铁钙)、水分含量等一系列指标确定,具体参见本题之“一/(二)/2”的相关内容;次氧化锌主要按照金属锌计价并考虑杂质、含水量及其他有价金属情况,具体参见本题之“一/(二)/1”的相关内容。

②化验取样方式

公司采购次氧化锌或含锌固废后,采用多点取样方式对采购原料进行化验,一般一车原料取五个点,每隔一米取一份样品,取样后分成四份,公司和供应商各留两份,分别进行化验,并依据化验结果进行结算。

③次氧化锌价格公允性

A、康顺商贸

单位:吨、元/吨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	2020年 2-5月	2020年 11-12月	2019年
采购量	318.49	-	1,256.84	295.90	1,776.44
采购均价	3,249.01	-	2,545.41	2,791.20	2,665.10
康顺商贸平均含锌量	27.99%	-	37.64%	33.49%	35.18%
折算成金属锌金吨价格	11,607.76	-	6,762.50	8,334.43	7,575.61
0#锌锭平均价格	25,862.82	-	16,227.00	21,077.00	20,248.40
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计价系数)	0.45	-	0.42	0.40	0.37
公司平均计价系数	0.49	-	0.46	0.46	0.42
公司平均含锌量	27.29%	-	38.34%	34.44%	34.80%

注 1：康顺商贸 2020 年采购时间集中于 2-5 月和 11-12 月，2021 年未采购主要系公司优先向生产型供应商采购次氧化锌，2021 年生产型供应商已能够满足公司需求，未向贸易型供应商采购。

注 2：公司 2020 年 11-12 月平均计价系数已剔除铅含量较高的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向康顺商贸采购次氧化锌的平均计价系数低于公司整体平均计价系数 0.05 左右，主要系其产品杂质较多以及含氯量较高，2019 年、2020 年和 2022 年 1-6 月的含氯量分别为 24.09%、13.70%和 14.94%。根据上海有色网公布的 2022 年 1-6 月数据，同品位高氯与低氯次氧化锌的计价系数差异在 0.05 左右（次氧化锌主要用于锌冶炼和生产硫酸锌，含氯量较高会影响锌冶炼的回收率及硫酸锌产品的质量，且原料除氯的难度较大，因此同品位的高氯和低氯次氧化锌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由于上海有色网未公布与公司品位接近的高氯与低氯次氧化锌系数，此处为 50 品位高氯和低氯次氧化锌计价系数差异）。

综上，公司向康顺商贸采购次氧化锌的平均计价系数与公司平均计价系数的差异合理，价格公允。

B、正源商贸

单位：吨、元/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1-9 月	2019 年
次氧化锌采购量	-	-	1,039.74	2,500.84
次氧化锌采购均价	-	-	2,195.20	1,676.48
次氧化锌平均含锌量	-	-	33.07%	22.70%
折金属锌金吨价格	-	-	6,638.05	7,385.37
0#锌锭平均价格	-	-	17,500.00	20,248.40
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 (计价系数)	-	-	0.38	0.36
公司平均计价系数	-	-	0.47	0.42
公司平均含锌量	-	-	38.37%	34.80%

注 1：正源商贸 2020 年采购集中于 1-9 月，2021 年未再采购主要系正源商贸因其主要采购渠道发生变化，货源减少，不再经营并注销。

根据上海有色网公布的 2022 年 1-6 月数据，40 品位高氯与 50 品位低氯次氧化锌的计价系数差异在 0.1 左右，公司向正源商贸采购次氧化锌主要为高氯低锌产品，2019 年、2020 年，平均计价系数分别低于公司整体平均计价系数 0.06 和 0.09，2019 年系数差异较小主要系铅含量较高，提升了采购价格所致，正源商贸 2019 年、2020 年产品的含铅量分别为 11.02%和 4.74%。

综上，公司向正源商贸采购次氧化锌的平均计价系数与公司平均计价系数的差异合理，价格公允。

④除尘灰价格公允性

A、康顺商贸整体采购价格情况

单位：吨、元/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采购量	28,764.38	52,506.78	4,132.77	16,719.91
采购均价	402.55	328.19	231.37	563.46
康顺商贸平均含锌量	7.06%	6.33%	10.55%	12.65%
折金属锌的金吨价格	5,701.84	5,184.68	2,193.08	4,454.23
折金属锌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平均系数）	0.26	0.27	0.15	0.24
公司除尘灰平均系数	0.26	0.22	0.18	0.17

注：平均系数已剔除含水量影响，下同。

除 2020 年外，康顺商贸采购平均系数均高于公司采购平均系数，主要系其为贸易型企业，通过向小型冶炼企业、废渣填埋场等收购除尘灰等固废再对外出售获取收益，采购价格包含了其采购成本及合理利润，在锌含量、热值等指标接近的情况下，价格高于生产型供应商，平均系数相对较高。

2020 年，康顺商贸采购平均系数低于整体采购平均系数，主要系：康顺商贸 2019-2021 年向公司销售的除尘灰中，有部分来自于锰铁厂，因重金属含量较高，不易处置，故价格较低，为固定 120 元/吨，2019-2021 年，该类除尘灰的采购量分别为 2,276.34 吨、2,225.77 吨和 1,772.25 吨。2020 年公司因承接来宾冶炼危废处置项目，在对危废进行无害化处理后，回收部分含锌资源用于生产次氧化锌，减少了向康顺商贸采购除尘灰，2020 年康顺商贸采购总量仅为 4,132.77 吨，该类来自锰铁厂的除尘灰占比达到 53.86%，而 2019 年该占比仅为 13.61%，该类低价除尘灰的占比大幅提升，导致采购单价降低，平均系数相应降低。

综上，康顺商贸除尘灰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B、康顺商贸主要合同情况

报告期各期，康顺商贸前三大合同（按采购量）主要约定如下：

期间	序号	合同数量	合同单价	合同主要指标	签订时间	折金吨价格	计价系数
2022 年 1-6 月	合同一	6,500 吨	480 元/毛吨	锌含量大于 7%，热值大于 2000 卡，水分小于 15%。 如锌含量低于 7%，每减低 0.1%，结算单价减 10 元/吨；如热值低于 1800 大卡，每降低 100 大卡，结算单价减 10 元/吨；如水分高于 15%，每高出 0.5%，结算单价减 5 元/吨，高出 0.3%以内不减结算价。	2022 年 2 月	6,857.14 元/吨	0.27
	合同二	6,000 吨	480 元/毛吨	同上	2022 年 3 月	6,857.14 元/吨	0.27
	合同三	6,000 吨	510 元/毛吨	同上	2022 年 6 月	7,285.71 元/吨	0.28
2021 年	合同一	11,000 吨	350 元/毛吨	锌含量约 6%	2021 年 4 月	5,833.33 元/吨	0.29
	合同二	6,000 吨	440 元/毛吨	锌含量大于 7%，热值大于 2000 卡，水分小于 15%。如锌含量低于 7%，每减低 0.1%，结算单价减 10 元/吨；如热值低于 1800 大卡，每降低 100 大卡，结算单价减 10 元/吨；如水分高于 15%，每高出 0.5%，结算单价减 5 元/吨，高出 0.3%以内不减结算价。	2021 年 10 月	6,285.71 元/吨	0.25

期间	序号	合同数量	合同单价	合同主要指标	签订时间	折金吨价格	计价系数
	合同三	5,000 吨	440 元/毛吨	同上	2021 年 12 月	6,285.71 元/吨	0.27
2020 年	合同一	1,000 吨	4,850 元/金吨	锌以 9%-15%为基准, 含量每高低一度则锌价相应增减 110 元/金吨, 5350 元/金吨封顶, 锌低于 7%另行协商	2020 年 2 月	4,850.00 元/吨	0.25
	合同二	1,000 吨	5,460 元/金吨	锌以 9%-15%为基准, 含量每高低一度则锌价相应增减 125 元/金吨, 6,100 元/金吨封顶, 锌低于 7%另行协商	2020 年 5 月	5,460.00 元/吨	0.29
	合同三	1,000 吨	120 元/毛吨	锌 10%左右	2020 年 12 月	1,200.00 元/吨	0.06
2019 年	合同一	3,000 吨	270 元/毛吨	锌 8%左右	2019 年 5 月	3,375.00 元/吨	0.15
	合同二	1,500 吨	6,700 元/金吨	锌大于 10%, 铅大于 2%, 氯不高于 3% 锌每降低 1%减 350 元/金吨, 铅每降 1%降 350 元/金吨	2019 年 5 月	6,700.00 元/吨	0.28
	合同三	1,000 吨	120 元/吨	锌大于 5%	2019 年 1 月	2,400.00 元/吨	0.08

注：计价系数指合同约定价格（折金属锌价格）与合同签订当月锌锭市场价格的比值，下同。

2022 年 1-6 月，康顺商贸前三大合同约定的锌含量、热值等指标相同，价格也基本一致；

2021 年，合同一的折金属吨价格低于合同二和合同三，主要系合同一约定的锌含量为 6%左右，略低于合同二、合同三，且合同一未约定热值和水分指标；

2020 年，合同一、合同二的锌含量指标相同，但价格有所差异，主要系签订合同时点的市场行情不同。锌锭市场价格自 2019 年 5 月左右开始持续下跌，至 2020 年 3 月达到最低点，2020 年 4 月锌锭市场价格开始回升，市场行情向好。合同一和合同二分别于 2020 年 2 月和 2020 年 5 月签订，合同二因签订时点锌锭市场价格回升，价格高于合同一；合同三价格为 120 元/毛吨，价格明显较低主要系该合同对应除尘灰来自于锰铁厂，重金属含量较高，不易处置，因此价格较低。

2019 年，合同一价格 270 元/毛吨，折金属吨价格约 3,375 元/吨，低于合同二的 6,700 元/金吨，主要系：a、合同一约定的锌金属含量为 8%左右，而合同二为大于 10%；b、合同一未约定其他有价元素含量，合同二约定铅大于 2%，氯含量不高于 3%；合同三价格为 120 元/毛吨，系锰铁厂除尘灰，重金属含量较高，不易处置，价格较低。

C、正源商贸整体采购价格情况

单位：吨、元/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采购量	-	-	5,229.23	3,939.60
采购均价	-	-	305.59	728.50
正源商贸平均含锌量	-	-	8.56%	19.56%
折金属锌金吨价格	-	-	3,569.98	3,724.44
折金属锌金吨价格/0#锌锭平均价格（平均系数）			0.22	0.21
公司除尘灰平均系数	-	-	0.18	0.17

正源商贸报告期内采购平均系数均高于公司采购平均系数，主要系其采购价格包含了其采购成本及合理利润，在锌含量、热值等指标接近的情况下，价格高于生产型供应商，平均系数相对较高，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D、正源商贸主要合同情况

报告期各期，正源商贸前三大合同（按采购量）主要约定如下：

期间	序号	合同数量	合同单价	合同主要指标	签订时间	折金吨价格	计价系数
2020 年	合同一	2,700 吨	215/毛吨	锌 $\geq$ 4.5%，每降 0.1%减 5.4 元/毛吨，热值 $\geq$ 2000 卡，氯 2%左右，水分 $\leq$ 17%	2020 年 3 月	4,777.78 元/吨	0.28
	合同二	1,000 吨	4,100 元/金吨	锌含量约 20%-25%，25%以上 4,300 元/金吨，锌低于 20%减 110 元/金吨，低于 17%另行协商	2020 年 3 月	4,100.00 元/吨	0.24
	合同三	200 吨	3,650-5,150 元/金吨	锌含量 10%-15%，热值保 1,300 大卡，价格为 4,300 元/金吨；锌含量 15%-20%，价格为 4800 元/金吨；锌含量高于 20%，5150 元/金吨；锌含量 9%，4050 元/金吨；锌含量 8%，3850 元/金吨；锌含量 7%，3650 元/金吨；低于 7%另行协商。热值低于 1200 大卡，减 100 元/金吨，低于 1,000 大卡，减 300 元/金吨	2020 年 3 月	3,650-5,150 元/吨	0.21-0.30
2019	合同一	1,000 吨	4,650/金吨	锌以 20%-25%为基准，含量每高低一度则锌价相应增减 105 元/金吨，5,150 元/金吨封顶，锌低于 17%另行协商	2019 年 9 月	4,650.00 元/吨	0.22
	合同二	500 吨	5,200 元/金吨	锌以 20%-25%为基准，含量每高低一度则锌价相应增减 110 元/金吨，5800 元/金吨封顶，锌低于 17%另行协商	2019 年 7 月	5,200.00 元/吨	0.24
	合同三	300 吨	5,600 元/金吨	锌以 22%-25%为基准，含量每高低一度则锌价相应增减 110 元/金吨，6200 元/金吨封顶，锌低于 18%另行协商	2019 年 6 月	5,600.00 元/吨	0.24

2020 年，正源商贸合同一的锌含量低于合同二和合同三，但折金属吨价格最高，主要系：a、合同一约定的热值较高，大于等于 2,000 卡；合同二未约定热值，合同三约定热值保 1,300 卡；b、合同一约定了含氯约 3%，水分低于 17%，合同二和合同三均未约定；合同三约定锌含量 20%以上时，价格为 5,150 元/金吨，高于合同二的 4,100 元/金吨，主要系合同三约定热值不低于 1,300 卡，合同二无热值约定；

2019 年，各合同约定含锌量基本相同的情况下，价格略有不同，主要系锌锭市场价格自 2019 年 5 月左右开始持续下跌，至 2020 年 3 月达到最低点，上述合同随着锌锭市场价格的走低，价格也相应下降。

(3) 康顺商贸、正源商贸对自产硫酸锌业务毛利率的影响

A、康顺商贸

报告期内，康顺商贸次氧化锌、除尘灰采购价格按照公司其他供应商平均采购价格测算，对公司自产硫酸锌业务的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单位：吨、元/吨、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除尘灰采购量(折金属锌)	1,739.34	2,880.07	359.00	1,916.56
除尘灰价格与其他供应商均价差异(折金属锌)	1,389.10	1,872.62	-655.73	2,443.83
除尘灰对毛利影响	241.61	539.33	-23.54	468.37
次氧化锌采购量(折金属锌)	89.15		572.17	624.95
次氧化锌价格与其他供应商均价差异	-1,230.94		-1,917.63	1,046.16
次氧化锌对毛利影响	-10.97	-	-109.72	-65.38
毛利影响合计	230.64	539.33	-133.26	402.99
对自产硫酸锌毛利率影响	1.60%	1.60%	-0.59%	1.85%

报告期内，若康顺商贸除尘灰、次氧化锌采购价格按照公司其他供应商均价测算，除 2020 年导致公司自产硫酸锌业务毛利率下降 0.59%外，2019 年、2021 年、2022 年 1-6 月分别增加自产硫酸锌毛利率 1.85%、1.60%、1.60%。

B、正源商贸

报告期内，正源商贸次氧化锌、除尘灰采购价格按照公司其他供应商平均采购价格测算，对公司自产硫酸锌毛利率的影响如下：

单位：吨、元/吨、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除尘灰采购量（折金属锌）	-	-	396.49	681.86
除尘灰价格与其他供应商均价差异（折金属锌）	-	-	837.90	940.74
除尘灰对毛利影响	-	-	33.22	64.15
次氧化锌采购量（折金属锌）	-	-	343.84	567.69
次氧化锌价格与其他供应商均价差异（折金属锌）	-	-	-2,228.23	-1,244.10
次氧化锌对毛利影响	-	-	-76.62	-70.63
毛利影响合计	-	-	-43.39	-6.48
对自产硫酸锌毛利率影响	-	-	-0.19%	-0.03%

2019 年、2020 年，正源商贸除尘灰、次氧化锌采购价格按照公司其他供应商采购均价测算，对公司自产硫酸锌业务毛利率的影响较小，分别导致公司自产硫酸锌业务毛利率下降 0.03%和 0.19%。

（4）资金流水核查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了发行人控股股东、实控人、主要股东、董监高、核心人员报告期内的银行流水，经核查，上述人员报告期内与康顺商贸、正源商贸及其主要管理层不存在资金往来。

（三）含锌固体废弃物的定价策略，粗铅、粗钢等产出量与回收量的匹配关系，产出率的合理性，从固体废弃中提取的锌元素的数量，提取率及其合理性

1、含锌固体废弃物的定价策略及取样化验方式

（1）含锌固体废弃物的定价策略

含锌固体废弃物的价格主要受有价元素、水分、杂质含量等指标、区域内供求关系、是否危废以及供应商类型等因素影响；定价策略主要根据有价元素含量、水分、杂质等情况谈判确定。具体参见本题“一/（二）/2”的相关内容。

公司与供应商洽谈采购含锌固废时，首先向供应商了解或取样测试含锌固废的含锌量、其他有价元素含量、热值以及水分杂质等指标，根据相关指标测算其对公司的综合价值，作为采购价格的上限。在与供应商签订正式采购合同时，对上述指标进行相应约定，与最终结算价格挂钩。

（2）含锌固体废弃物取样化验方式

公司采购含锌固废后，对于需要根据化验结果进行结算的，由公司和供应商共同按照行业相应标准和程序进行取样，一般一车原料取五个点，每隔一米取一份样品，取样后一般分成四份，两份仲裁样，两份自留样；两份仲裁样经双方现场签字后认可后封存；自留样与封存样双方各执一份。

双方分别对各自留样进行化验，根据达成一致的化验结果进行结算；如某一方对另一方的化验结果无法认同，双方先进行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则由双方共同将封存样提交专业仲裁机构进行仲裁，并根据仲裁检验结果作为最终结算依据。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含锌固废未发生因化验结果无法达成一致而提交仲裁的情况。

2、粗铅、粗钢等产出量与回收量的匹配关系，产出率的合理性

（1）粗铅、粗钢产出量与回收量的匹配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粗铅、粗钢产出量与回收量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粗钢	金属钢产量（公斤）	1,833.99	14,881.29	22,620.15	28,367.44
	金属钢回收投入量（公斤）	4,963.17	17,430.69	27,381.61	34,338.38
	金属钢产出率	36.95%	85.37%	82.61%	82.61%
粗铅	金属铅产量（吨）	1,028.68	1,950.96	2,356.42	2,081.53
	金属铅回收投入量（吨）	1,135.67	2,162.02	2,623.79	2,306.01
	金属铅产出率	90.58%	90.24%	89.81%	90.27%

2019 年-2021 年，钢的产出率较为稳定，2022 年 1-6 月，钢的产出率较低，主要系 2022 年上半年原料中的钢含量较低，金属钢总投入仅有不到 5,000 公斤，在含量较低的情况下，提取成本较高。因此，公司减少了钢的提取量，待循环富集之后再行提取。

报告期内，金属铅的产出率较为稳定，在 90%左右。

综上，粗铅、粗钢的产出量与回收量匹配，产出率合理。

（2）从固体废弃物中提取的锌元素的数量，提取率及其合理性

①含锌固废采购量与投入量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含锌固废采购量与投入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含锌固废的金属锌含量	3,757.36	10,862.56	10,311.15	9,528.66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次氧化锌生产阶段投入含锌固废的金属锌含量	4,017.85	10,977.90	9,723.68	8,987.81
硫酸锌生产阶段投入含锌固废的金属锌含量	93.75	925.35	60.63	-
含锌固废投入量合计	4,111.60	11,903.25	9,784.31	8,987.81

注：报告期内，硫酸锌生产阶段也投入了少量含锌固废，投入明细参见本回复“问题 5/二/（二）/2、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锌含量匹配情况”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含锌固废的含锌量合计 34,459.73 吨，累计投入量的金属锌含量为 34,786.97 吨，采购量与投入量匹配。

②含锌固废投入量与产出量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固体废弃物中提取的锌元素的数量，提取率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锌含量	占比	锌含量	占比	锌含量	占比	锌含量	占比
投入的含锌固废	4,017.85	77.48%	10,977.90	90.91%	9,723.68	89.96%	8,987.81	86.84%
其中：除尘灰	2,767.63	53.37%	8,148.31	67.47%	6,750.45	62.46%	5,513.76	53.27%
铁矾渣	-	-	775.68	6.42%	1,038.22	9.61%	1,342.77	12.97%
铅锌矿尾渣	510.12	9.84%	72.23	0.60%	60.32	0.56%	478.45	4.62%
锌渣	409.76	7.90%	-	-	-	-	1,285.84	12.42%
熔炼灰	52.16	1.01%	1,465.49	12.14%	590.30	5.46%	-	-
鸡公山危废	-	-	267.11	2.21%	707.20	6.54%	-	-
其他	278.18	5.36%	249.08	2.06%	577.19	5.34%	366.99	3.55%
投入的含锌物料	1,167.90	22.52%	1,098.31	9.09%	1,084.69	10.04%	1,362.45	13.16%
其中：本厂含锌废渣	479.57	9.25%	431.79	3.58%	646.50	5.98%	651.29	6.29%
低锌焦炭/碳粉尾泥	642.97	12.40%	317.81	2.63%	438.19	4.05%	711.16	6.87%
次氧化锌	22.83	0.44%	348.71	2.89%	-	-	-	-
其他	22.53	0.43%	-	-	-	-	-	-
投入的金属锌合计	5,185.75	100.00%	12,076.21	100.00%	10,808.36	100.00%	10,350.26	100.00%
自产次氧化锌的金属锌含量	4,981.06		11,619.33		9,898.47		9,048.40	
金属锌回收率	96.05%		96.22%		91.58%		87.42%	

报告期内，公司从固废中提取锌的回收率符合行业标准，回收率合理。2019 年和 2020 年回收率相对较低主要系该期间投入的含锌固废硫含量较高、锌含量较低所致，该类危废主要为采购自来宾冶炼的铁矾渣和鸡公山废水渣，2019 年、

2020 年的采购投入量（折金属锌）合计分别为 1,342.77 吨和 1,732.93 吨，投入占比为 12.97%和 16.03%（硫含量较高、锌含量较低的含锌固废处理难度较大，易板结、透气性差，导致板结炉料中的锌不易挥发、随窑渣排出，进而降低锌回收率）。具体如下：

A、公司锌金属回收率符合行业标准

根据 2020 年工信部发布的《铅锌行业规范条件》“含锌二次资源企业的回收率，锌总回收率应达到 88%及以上”。

根据宝海锌营养公司 2022 年的《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硫酸锌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其拟建设项目的锌的回收率为 96.8%。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含锌固废、含锌燃料生产次氧化锌的回收率分别为 87.42%、91.58%、96.22%和 96.05%，公司次氧化锌的锌金属回收率符合行业标准，2019 年和 2020 年回收率相对较低主要系该期间含锌固废硫含量较高、锌含量较低所致。

B、报告期锌回收率变动的原因

公司次氧化锌生产线主要原料包括除尘灰、铁矾渣、锌矿浸出渣等含锌固废，主要产出次氧化锌、窑渣、尾气等，未能回收的锌金属主要留存于窑渣中作为废渣处置。作为原材料的含锌固废的处理难度以及含锌固废的含锌量影响了窑渣的数量和含锌量，进一步影响了锌金属的回收率。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次氧化锌阶段锌回收率较低，主要系该期间含锌固废硫含量较高、锌含量较低所致。2019 年度、2020 年度，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因自身转窑处理能力不足，对外出售一部分铁矾渣。铁矾渣的锌、镉含量相对较高，公司在综合考虑其经济效益后，累计向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采购了 3.8 万吨的铁矾渣。铁矾渣、锌渣及收费处置来宾华锡冶炼废水渣等含锌固废（主要类别为 HW48），处理难度较大，易板结、透气性差，导致板结炉料中的锌不易挥发、随窑渣排出，进而降低锌回收率。

2021 年度金属锌回收率 96.22%，较 2020 年有所提升，主要因 2021 年度铁矾渣以及来宾华锡冶炼废水渣投入占比下降。2021 年以后，来宾冶炼建设了固废处理线对铁矾渣进行处理，来宾华锡冶炼的废水渣处置业务也进入了尾声，铁矾渣和废水渣的使用量大幅度减少，2021 年度上述固废占含锌固废总投入量的

比例下降至 8.24%，综合使得 2021 年度的回收率提升。

2022 年 1-6 月金属锌回收率 96.05%，变动较小。

（四）通过该方式提取锌的占生产的硫酸锌的比例，量化分析通过提取锌相对直接采购原材料的成本优势

1、含锌固废自产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含锌固废自产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的比例分别为 56.63%、49.99%、62.92%和 62.89%，具体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自产次氧化锌投入量（金吨）	4,919.28	11,745.36	9,745.55	9,139.64
外采次氧化锌投入量（金吨）	2,903.00	6,921.20	9,747.80	6,998.39
次氧化锌投入总量（金吨）	7,822.28	18,666.56	19,493.35	16,138.03
自产次氧化锌占比	62.89%	62.92%	49.99%	56.63%

自产次氧化锌的锌金属来源情况参见本题“二/（三）/2/（2）/②”的相关内容。

2020 年，公司自产次氧化锌比例较低主要系当年承接来宾华锡冶炼危废处置项目，其危废含锌量较低，自产次氧化锌产量增长较少；而当年硫酸锌产量同比增长 18.41%，因此外采次氧化锌增加，自产次氧化锌占比较低。

2、通过提取锌相对直接采购原材料的成本优势测算

按照自产次氧化锌和外采次氧化锌的金吨价格成本差异测算，报告期各期，自产和外采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的单位成本差异分别为 661.96 元/吨、1,426.25 元/吨、1,554.22 元/吨和 760.26 元/吨，2020 年和 2021 年单位成本差异较大，主要系因承接来宾华锡冶炼危废处置业务，降低了生产成本，具体测算参见本题之“一/（四）/3”的相关内容。

（五）说明发行人资源利用业务的技术难度，技术壁垒，同行业可比公司采用的生产工艺，是否具备该技术

1、发行人资源利用业务的技术难度，技术壁垒

发行人资源回收利用业务主要为通过工业固废无害化处置，高效回收以锌为主的各种有价金属，相关工艺参见本题之“一/（四）/1”的相关内容。工艺最大的技术难度和壁垒主要为“防回转窑结窑技术”及“废水资源循环利用技术”，

其他技术难点还包括回收率控制、余热回收及余热锅炉防堵控制、炉渣残碳回收等。公司通过改进配料方案、生产工艺，控制结窑厚度，做到了不因结窑停产、降低残渣含锌量；通过废水资源循环利用技术，做到了生产废水零排放、回收副产品氯化钠、氯化钾；通过余热回收利用技术，提高了余热回收利用水平，具体情况如下：

涉及领域	主要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内容简介	技术先进性
硫酸锌制备技术	1、含锌固废综合处置利用技术 2、硫酸锌溶液深度净化技术 3、硫酸锌结晶工艺技术	以含锌固废为原料，经固废处置系统富集后得到中间产品，再经漂洗、浸出、净化、蒸发结晶、干燥等工序高效生产硫酸锌，产品标准高于 GB/T25865-2010 国家标准。	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钢墙参与了由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的行业标准《硫酸锌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的起草，公司通过了清洁生产审核，实现了“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目标，同时实现其他有价元素高效回收； 2、循环科技获评“钦州市一水硫酸锌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西壮族自治区企业技术中心”、“广西自治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单位”等资质； 3、形成 8 项相关专利。
三废处置及资源综合利用技术	1、固废资源化综合利用技术 2、生产工艺废渣处置技术 3、废水资源循环利用技术 4、余热回收利用技术 5、生产废气处置技术	以固废为原料，经资源化再生-湿法分离-梯次提取等工艺，产出硫酸锌以及镉、锡、铅、钾等资源化产品，高效回收有价金属及其他化合物，并采用公司自主研发技术实现废水循环利用、生产废水零排放、余热回收利用及尾气达标排放。	1、通过自主创新的 DCS 自动控制五效蒸发结晶分离系统，实现生产废水 100%回收，节约了水资源； 2、采用自主研发的多效蒸发技术，回收副产品氯化钠、氯化钾，提高能源利用率，处理 1 吨废水蒸汽耗量 0.3 吨以下，节能减排效果显著； 3、废水处理的同时，固废资源化产品产量产值大幅提升，固废处置利用能力 20 万吨/年，拥有广西生态环境厅颁发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年处置利用危险废物能力 12.1 万吨，实现环保治理与经济效益协同； 4、废气及余热回收经自主研发的余热锅炉-烟气输送-烟气净化一体化集成技术，对高温烟气进行环保处理及余热资源高效回收利用，整体技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5、形成 6 项相关专利

2、行业可比公司采用的生产工艺，是否具备该技术

根据宝海微元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冶金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及综合回收利用工艺主要是通过回转窑冶炼来实现的”，但未披露其生产工艺细节。次氧化锌的回转窑资源回收工艺属于行业通用技术，但不同企业在具体工艺、原料特

性、生产管理等方面存在差异，利用该技术生产次氧化锌的成本、效率存在差异。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自主研发的含锌固废配方技术、废水处理回收技术，具体如下：

（1）含锌固废配方技术

含锌固废中含有硅、铁、钙等多种杂质元素，公司通过对工艺细节的不断优化，改进配料方案，选定硅、铁、钙等杂质的配方，避免了因回转窑结窑而停工停产，报告期内未发生停工损失；根据宝海微元披露的年报，报告期各期的停工损失分别为 247.93 万元、295.11 万元、786.64 万元和 191.67 万元。

（2）废水处理回收技术

含锌固废中的含氯等水溶性杂质会影响硫酸锌产品的品质，需要对原料进行漂洗除杂，除杂的主要难点在于漂洗后废水的处理和回收利用。公司自主研发了废水除重金属技术及盐多效系统，可以去除漂洗废水中的重金属杂质，实现废水 100%循环利用，并回收氯化钾、氯化钠等产品，产品达到工业氯化钠和农业肥料标准。通过该技术，公司能够使用较低品位、杂质含量较高的次氧化锌等原料，而宝海微元目前主要使用较高品位的次氧化锌。

三、说明次氧化锌的来源情况，主要供应商情况包括股权结构、注册时间、合作历史、经营规模，发行人对其采购采购金额及占比等，存在注册不久或合作当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或采购占比较高情形的请说明商业合理性；结合次氧化锌的定价策略，说明其价格与其金属含量的量化关系；结合硫酸锌制造工艺说明发行人采购的次氧化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含量、价格上的差异情况

（一）次氧化锌的来源情况

公司次氧化锌来源包括自产和外采，自产次氧化锌主要通过除尘灰等含锌固废处置回收得到；外采次氧化锌主要供应商为固废处置企业和有色金属冶炼企业。

（二）次氧化锌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次氧化锌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2022 年 1-6 月	湛江宝发赛迪转底炉技术有限公司	1,083.84	30.23%
	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792.35	22.10%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广西炬丰矿业有限公司	574.24	16.01%
	贵州明峰工业废渣综合回收再利用有限公司	308.67	8.61%
	福建青拓镍业有限公司	158.21	4.41%
2021 年度	湛江宝发赛迪转底炉技术有限公司	1,874.89	21.98%
	贵港众兴氧化锌有限公司	1,427.07	16.73%
	湘潭县亿鑫锌业有限公司	935.81	10.97%
	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715.99	8.40%
	福建青拓镍业有限公司	702.66	8.24%
2020 年度	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50.74	10.90%
	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747.93	8.58%
	湛江宝发赛迪转底炉技术有限公司	732.36	8.40%
	湖南鑫科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62.45	7.60%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26.83	7.19%
2019 年度	贵港众兴氧化锌有限公司	1,369.50	23.58%
	涟钢振兴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336.70	23.02%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473.44	8.15%
	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	418.73	7.21%
	河北邯吉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6.94	5.63%

上述供应商中，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福建青拓镍业有限公司、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河北邯吉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当年成为公司主要供应商，主要系：1、开封市永和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和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次氧化锌产品中的含铅量较高，综合收益较好，合作当年即成为主要供应商之一；2、福建青拓镍业有限公司系青拓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规模较大，可满足公司对次氧化锌稳定供应的需求，合作当年即成为主要供应商之一；3、河北邯吉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能够为公司提供稳定的货源，合作当年即成为主要供应商之一；4、上述供应商为有色金属冶炼企业或再生资源利用企业，规模较大，倾向于选择采购规模较大的客户进行交易，因此合作当年即金额较大。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是否为固废处置企业	注册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经营规模（年收入）
1	湛江宝发赛	中冶赛迪集团	次氧化锌生产	是	2015/02/06	2019	2 亿元左右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是否为 固废处 置企业	注册时间	开始 合作 时间	经营规模 (年收入)
	迪转底炉技术有限公司	有 限 公 司 (49.00%)， 宝武集团环境 资源科技有限 公 (51.00%)	销售、转底炉运 营			年	
2	开封市永和 有色金属有 限公司	李高勇(100%)	处置报废含铜、 锌、镍、钼、金、 银、钼、铂、钴、 钒、钨、铁、钒 钛系、氧化铝吸 附剂、脱硫剂、 活性炭废催化 剂	是	2015/06/25	2021 年	3 亿元左右
3	广西炬丰矿 业有限公司	朱世民(100%)	有色金属冶炼	是	2020/09/08	2021 年	2 亿元左右
4	贵州明峰工 业废渣综合 回收再利用 有限公司	石运明(100%)	次氧化锌的生 产、销售	是	2007/07/18	2016 年	3 亿元左右
5	福建青拓镍 业有限公司	青拓集团有限 公 司 (41.98%)， 瑞浦科技集团 有 限 公 司 (37.02%)， 上海菁茂投资 有 限 公 司 (20%)，许永 坤 (1%)	镍镉合金、特种 钢冶炼	是	2011/10/24	2021 年	100 亿元以 上
6	贵港众兴氧 化锌有限公 司	广西贵港钢铁 集团有限公司 (51%) 刘 利 雄 (14.7%)，吴 利新(14.7%)， 蒋 正 茂 (14.7%)， 谭光淼(4.9%)	次氧化锌的生 产、销售	是	2015/01/21	2018 年	2 亿元左右
7	湘潭县亿鑫 锌业有限公 司	杨必武(50%)， 王爱辉(40%)， 徐佳明 (10%)	次氧化锌的生 产、销售	是	2006/05/23	2016 年	1 亿元左右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股权结构	主营业务	是否为 固废处 置企业	注册时间	开始 合作 时间	经营规模 (年收入)
8	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李金池(80%), 黄勇(20%)	次氧化锌、含银铁粉的生产、销售	是	2017/11/14	2020年	5 亿元左右
9	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宝钢发展有限公司(41.43%),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39.81%), 其他(18.76%)	环保产品生产、销售;转底炉及副产品的研发销售	是	2016/12/30	2019年	100 亿元以上
10	湖南鑫科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36%), 凌伯恒(32%), 杨晚席(32%)	硫酸锌、氧化锌的生产、销售	是	2014/01/03	2016年	2 亿元左右
11	广东华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宝武集团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51%),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49%)	再生资源回收、加工、销售	是	2013/04/26	2019年	3 亿元左右
12	涟钢振兴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喻平(95%), 李煜(5%)	环保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是	2004/04/09	2018年	3 亿元左右
13	钦州市康顺商贸有限公司	杨运球(100.00%)	工业废渣、煤炭、建材的销售	否	2018/06/05	2018年	7,000-8,000 万元
14	钦州市正源商贸有限公司	王立斌(100.00%)	工业废渣、尾矿、次氧化锌、煤炭及建材的销售	否	2017/11/7	2018年	2,000 万元左右
15	河北邯吉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66.03%), 鑫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3.97%)	尘泥固废收集、加工、销售;次氧化锌、还原铁粉、铁精粉及附属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	是	2012/03/16	2019年	2 亿元左右

公司主要次氧化锌供应商中，除康顺商贸、正源商贸为贸易型供应商外，其他生产型供应商也具备固废处置能力，但能够对含锌固废进行资源综合回收利用及深加工的企业较少。康顺商贸、正源商贸次氧化锌的主要采购来源为小型固废处置企业。

发行人等从事含锌固废综合利用和深加工企业在具体工艺、原料特性、生产管理等方面有所不同，导致生产次氧化锌的成本、效率存在差异。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自主研发的含锌固废配方技术、废水处理回收技术，公司通过改进配料方案、生产工艺，控制结窑厚度，做到了不因结窑停产、降低残渣含锌量；通过废水资源循环利用技术，做到了生产废水零排放、回收氯化钾等副产品，具体参见本回复“二、（五）说明发行人资源利用业务的技术难度，技术壁垒，同行业可比公司采用的生产工艺，是否具备该技术”。

（三）结合次氧化锌的定价策略，说明其价格与其金属含量的量化关系

公司采购次氧化锌主要按照金属锌计价并考虑杂质、含水量及其他有价金属含量，其定价策略、价格与金属含量的关系情况参见本题“一/（二）/1”的相关内容。

（四）结合硫酸锌制造工艺说明发行人采购的次氧化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含量、价格上的差异情况

1、发行人硫酸锌生产工艺

发行人硫酸锌生产工艺情况参见本题“一/（四）/1”的相关内容。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自主研发的含锌固废配方技术、废水处理回收技术等，具体如下：

（1）含锌固废配方技术

含锌固废中含有硅、铁、钙等多种杂质元素，公司通过对工艺细节的不断优化，改进配料方案，选定硅、铁、钙等杂质的配方，避免了因回转窑结窑而停工停产，报告期内未发生停工损失。公司回转窑生产线如因结窑停产，至少需要约两周时间才能恢复，一条转窑生产线的一次停工损失在 100 万元以上。

（2）废水处理回收技术

含锌固废中的含氯等水溶性杂质会影响硫酸锌产品的品质，需要对原料进行漂洗除杂，除杂的主要难点在于漂洗后废水的处理和回收利用。公司自主研发了废水除重金属技术及盐多效系统，可以去除漂洗废水中的重金属杂质，实现废水 100% 循环利用，并回收氯化钾、氯化钠等产品，产品达到工业氯化钠和农业肥料标准。通过该技术，公司能够使用较低品位、杂质含量较高的次氧化锌等原料。根据测算，使用低品位和高品位次氧化锌对硫酸锌的单位成本影响较大，在系数差异 0.1 的情况下，报告期对单位成本的影响在 700-1,000 元/吨，对公司自产硫

酸锌单位成本的影响为 6.70%-11.01%。在系数差异为 0.05 的情况下，报告期对单位成本的影响在 350-500 元/吨，对自产硫酸锌单位成本的影响为 3.35%-5.50%。相关测算见本题“一/（四）/3/（2）使用低品位次氧化锌对成本影响的测算”。

2、发行人采购的次氧化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含量、价格上的差异情况

公司采购的次氧化锌一般为锌含量 30-40%的高氯或高杂质次氧化锌（发行人 2022 年 1-6 月次氧化锌计价系数与上海有色网公布的不同品位次氧化锌系数的差异情况参见本题“一/（四）/3”的相关内容）；宝海微元未披露其采购次氧化锌的含锌量水平，根据 2018 年生态环境局网站公示的《江西宝海微元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一水硫酸锌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其现有项目（15,000 吨/年一水硫酸锌、10,000 吨/年碱式碳酸下）使用的次氧化锌含锌量水平为 48.74%，其拟扩建的 5 万吨/年一水硫酸锌项目使用的次氧化锌含锌量为 55.68%。

次氧化锌的品位、杂质含量对其采购价格具有较大影响，公司对工艺不断改进，提高了对各类原料的适用性，通过自研的盐多效蒸发系统以及除尘灰、次氧化锌两次漂洗等水溶盐除杂工艺，可以利用锌品位较低、含氯较高的次氧化锌，该部分次氧化锌利用难度较大，采购价格显著低于高品位次氧化锌。

根据上海有色网公布的不同品位次氧化锌价格系数，2022 年 1-6 月不同品位次氧化锌的平均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金吨

项目	系数均值	1#锌锭均价	次氧化锌均价
河北次氧化锌 40 品位（高氯）	0.5708	25,792.82	14,722.85
湖南次氧化锌 45 品位（高氯）	0.6070	25,792.82	15,657.48
河北次氧化锌 50 品位（高氯）	0.6189	25,792.82	15,963.90
湖南次氧化锌 50 品位（高氯）	0.6317	25,792.82	16,293.74
湖南次氧化锌 50 品位（低氯）	0.6859	25,792.82	17,691.50
湖南次氧化锌 55 品位（低氯）	0.7098	25,792.82	18,308.88

注 1：上海有色网未公布 2019 年-2021 年次氧化锌的价格系数以及 40 品位以下次氧化锌价格系数。

注 2：次氧化锌均价=1#锌锭价格*系数

根据上海有色网数据，次氧化锌的品位、含氯量对其价格影响较大，40 品位（高氯）与 50 品位低氯次氧化锌的价格差异可达近 3,000 元/金吨。

四、参照前述要求说明其他原材料如锰片、锰矿、硫酸等原材料主要供应商情况及定价的公允性情况。

(一) 锰片主要供应商及定价公允性情况

1、锰片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报价、（拟）上市公司采购/销售价格的比较

发行人于 2020 年底处置湘潭埃索凯及其电池级硫酸锰生产线，不再使用锰片作为主要原料，2021 年仅少量采购锰片，用于新材料公司生产过程中调整酸碱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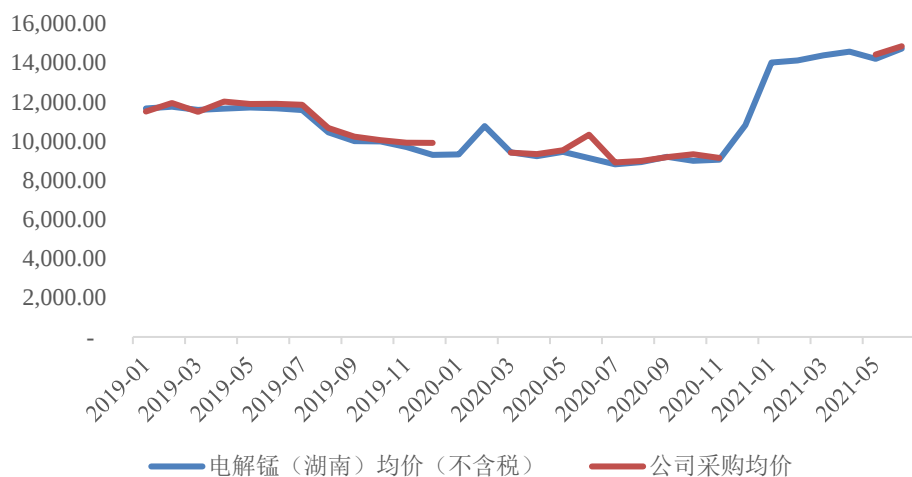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锰片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报价、（拟）上市公司采购/销售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公司采购价（元/吨）	-	14,918.14	9,232.26	11,098.51
电解锰（湖南）市场报价（不含税）（元/吨）	-	21,946.37	9,438.64	10,949.91
润际新材（万元/吨）	-	2.04	0.93	1.08

数据来源：Wind、（拟）上市公司公开资料

锰片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走势基本一致。锰片 2021 年采购价格低于市场价，主要系公司电解锰采购集中于 2021 年 1-7 月，7 月后未再采购，2021 年 1-7 月的电解锰市场价格（不含税）为 14,711.78 元/吨，与公司采购价格较为接近。

公司锰片采购均价对比（元/吨）



根据拟上市公司重庆润际远东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的《招股说明书》，其 2019 年-2021 年的电解锰采购价格分别为 1.08 万元/吨、0.93 万元/吨和 2.04 万元/吨，2019 年和 2020 年电解锰采购价格和公司差异较小，2021 年公司

锰片采购价格为 14,918.14 万元/吨,主要系公司锰片采购集中于 2021 年 1-7 月,而下半年电解锰价格明显高于上半年。

2、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锰片的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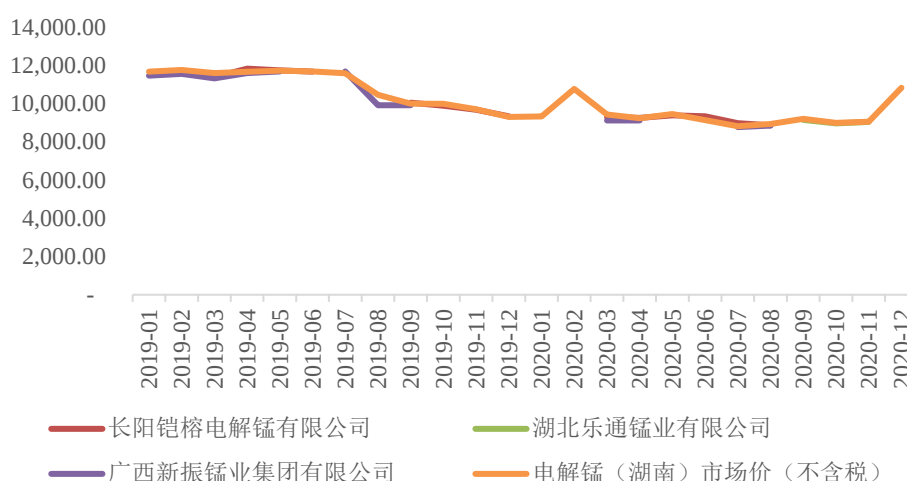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向主要锰片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吨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单价	与采购均价差异率
2022 年 1-6 月	-	-	-	-	-
2021 年度	大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61.99	51.19%	14,896.76	-0.14%
	广西新振锰业集团有限公司	345.13	48.81%	14,940.58	0.15%
2020 年度	长阳铠榕电解锰有限公司	1,295.60	46.50%	9,156.16	-0.83%
	湖北乐通锰业有限公司	1,015.11	36.43%	9,112.26	-1.30%
	广西新振锰业集团有限公司	424.69	15.24%	8,866.19	-3.97%
2019 年度	长阳铠榕电解锰有限公司	2,235.61	43.06%	10,748.10	-3.16%
	广西新振锰业集团有限公司	1,224.77	23.59%	11,257.11	1.43%
	湖南同起邦工贸有限公司	1,144.79	22.05%	11,179.58	0.73%
	云南江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	382.90	7.37%	9,818.02	-11.54%
	湖南达腾工矿贸易有限公司	114.12	2.20%	11,887.91	7.11%

2019 年以来锰片市场价格走势与公司主要供应商价格的对比如下:

锰片市场价格走势对比



公司主要锰片供应商价格走势与公开市场价格走势一致,采购均价与电解锰(湖南)市场报价基本一致。

2019 年-2021 年，公司向各主要供应商采购电解锰价格差异较小，其中 2019 年向云南江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价格较低，主要系向其采购集中于 2019 年 11-12 月，采购时点电解锰价格较低。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锰片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3、公司主要锰片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锰片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股权结构	注册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经营规模 (年收入)
1	大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南方锰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	2008/02/01	2017 年	10 亿以上
3	广西新振锰业集团有限公司	言胜斌（94.75%） 赵志勇（5.25%）	1996/06/30	2017 年	10 亿以上
4	长阳铠榕电解锰有限公司	湖北铠榕投资有限公司（97.84%） 左登望（2.16%）	2003/11/24	2017 年	1 亿以上
5	湖北乐通锰业有限公司	湘潭铠通置业有限公司（98%） 左登望（2%）	2020/03/26	2020 年	未知
6	湖南同起邦工贸有限公司	胡膺琛（100%）	2017/06/12	2018 年	未知
7	云南江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	梅烨彪（70%） 江苏江南铁合金有限公司（30%）	2005/04/19	2019 年	未知
8	湖南达腾工矿贸易有限公司	曾凡芬（100%）	2017/03/03	2018 年	未知

上述供应商中，湖北乐通锰业有限公司、云南江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合作当年成为主要供应商，主要系：1、湖北乐通锰业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另一大主要供应商长阳铠榕电解锰有限公司的关联方，长阳铠榕电解锰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03 年，与埃索凯开展业务时间为 2017 年；2、云南江南锰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2019 年与公司开展合作，采购金额 382.90 万元，主要系具有较强的供货能力，能够满足公司生产需求。

（二）锰矿主要供应商及定价公允性

1、锰矿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报价、（拟）上市公司采购/销售价格的比较

报告期内，发行人锰矿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报价、（拟）上市公司采购/销售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公司采购价（元/吨）	1,303.03	1,171.54	1,139.08	-
天津港南非 38% 锰矿石市场报价（元/吨）	1,482.00	1,335.32	1,486.18	-
百源丰销售价格（元/吨）	-	1,173.84	1,182.66	1,156.81

数据来源：Wind、（拟）上市公司公开资料

锰矿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走势基本一致。公司锰矿 2020 年采购价格低于市场均价，主要系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生产线于 2020 年末投产，采购主要集中于下半年所致，锰矿 2020 年上半年和下半年的市场价格分别为 1,664.40 元/吨和 1,317.84 元/吨。

根据上市公司西部黄金（601069）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2019-2021 年，其拟收购标的百源丰向无关联第三方销售锰矿石的价格分别为 1,156.81 元/吨、1,182.66 元/吨和 1,173.84 元/吨，与公司采购价格差异较小。

2、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锰矿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锰矿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吨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单价	与采购均价差异率
2022 年 1-6 月	广西新富利投资有限公司	1,354.07	28.57%	1,378.29	5.78%
	广西金孟锰业有限公司	1,162.67	24.53%	1,291.81	-0.86%
	广西融盾矿业有限公司	852.05	17.97%	1,152.29	-11.57%
	北京坤鹏弘盛金属有限公司	668.36	14.10%	1,349.62	3.58%
	广西融秉商贸有限公司	423.82	8.94%	1,060.67	-18.60%
2021 年度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861.48	47.92%	1,172.45	0.08%
	广西新富利投资有限公司	1,164.34	19.50%	1,181.58	0.86%
	广西金孟锰业有限公司	602.36	10.09%	1,200.85	2.50%
	广西锰华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9.91	8.37%	1,003.84	-14.31%
	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恒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9.06	4.51%	983.80	-16.03%
2020 年度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08.56	69.62%	1,131.03	-0.71%
	广西金孟锰业有限公司	399.02	25.06%	1,095.20	-3.85%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单价	与采购均价差异率
2019 年度	-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锰矿供应商采购价格与采购均价差异较小，小部分供应商采购价格与采购均价略有差异，主要系锰矿品位差异所致，具有合理性，具体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锰矿品种为加蓬籽矿、加蓬块矿，并少量采购了巴西矿，加蓬籽矿的锰含量较高，价格也高于加蓬块矿和巴西矿。

2021 年，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恒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广西锰华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锰矿采购价格相对较低，主要系其供应的分别是加蓬块矿和巴西矿，产品的含锰量较低；

2022 年 1-6 月，广西融秉商贸有限公司和广西融盾矿业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较低，主要系向其采购的锰矿为加蓬块矿，产品的含锰量较低。

综上，报告期内锰矿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3、锰矿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锰矿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股权结构	注册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经营规模 (年收入)
1	广西新富利投资有限公司	黄禹铭 (51.00%)，赵奎华 (49.00%)	2020/04/21	2021 年	1.8 亿元左右
2	广西金孟锰业有限公司	广西思达通矿业有限公司 (62.50%)，北京因达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1.25%)，郭智有 (3.19%)，陆万洲 (3.06%)	2004/11/15	2020 年	约 45 亿元
3	广西融盾矿业有限公司	朱捷生 (51%)，肖洁 (49%)	2019/02/26	2021 年	约 2.3 亿元
4	广西融秉商贸有限公司	李志凯 (43.33%)，肖洁 (33.33%)，朱捷生 (23.33%)	2018/05/10	2021 年	约 5,000 万元
5	上海雅仕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雅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4.98%)，江苏依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18%)，江苏盛世金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盛世金财-连云港惠盛雅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 (3.43%)，北京壹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壹玖资产敦朴 1 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2.41%)，黄严峰 (0.84%)，郭万鑫	2003 年 05 月 22 日	2020 年	25.93 亿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股权结构	注册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经营规模 (年收入)
		(0.74%), JPMORGAN CHASE BANK,NATIONAL ASSOCIATION(0.70%), 连云港初映企业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0.67%), 孟榴红(0.5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0.47%)			
6	广西锰华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西锰华科技投资有限公司(80%), 广西和聚奇点科技有限公司(20%)	2018/01/09	2020 年	4 亿左右
7	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恒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广西钦州恒星锰业有限责任公司(70%), 谭立波(30%)	2019/06/21	2020 年	2-3 亿元

新材料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一期于 2020 年 12 月投入试生产, 上述主要供应商合作开始时间均为 2020 年或 2021 年。

(三) 硫酸主要供应商及定价公允性情况

1、硫酸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报价、(拟)上市公司采购/销售价格的比较

报告期内, 发行人硫酸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报价、(拟)上市公司采购/销售价格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公司采购价格(元/吨)	719.53	666.44	205.20	273.20
公开市场报价(元/吨)	754.79	642.03	159.14	265.04
恒光股份销售价格(元/吨)	-	605.45	146.26	254.60
凌玮科技采购价格(元/吨)	-	724.65	342.30	383.36
远翔新材采购价格(元/吨)	-	674.23	275.24	346.56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端、(拟)上市公司公开资料

报告期内, 公司硫酸采购价格与公开市场报价、(拟)上市公司采购/销售价格走势基本一致。硫酸价格具有较强的区域性, 由于上述上市公司所在区域不同, 以及采购/销售硫酸产品的浓度不同, 各可比公司硫酸采购/销售价格有所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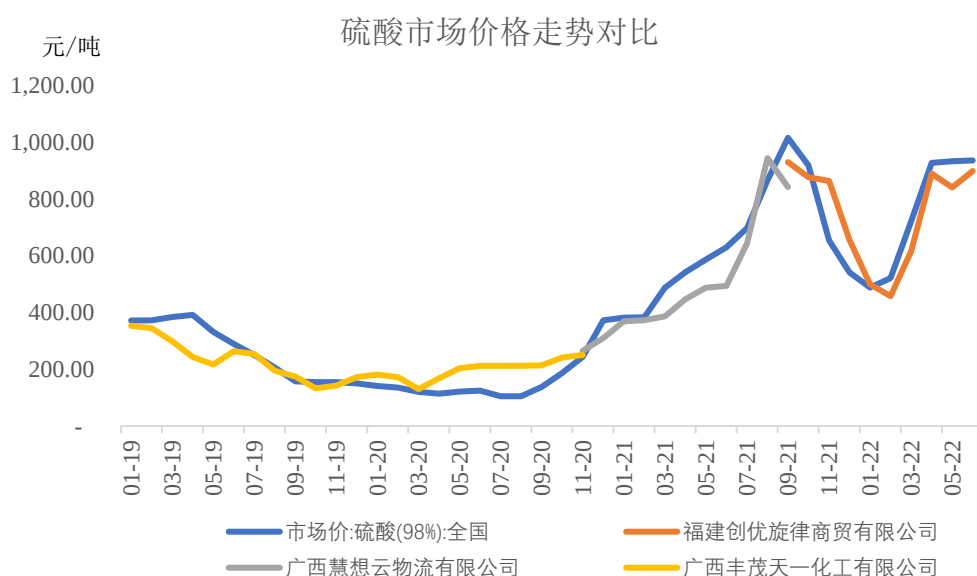
2、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硫酸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硫酸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吨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单价	与采购均价差异率
2022 年 1-6 月	福建创优旋律商贸有限公司	2,804.74	98.09%	723.71	0.58%
	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38	1.55%	451.33	-37.27%
2021 年度	福建创优旋律商贸有限公司	2,209.84	51.67%	828.39	24.30%
	广西慧想云物流有限公司	2,038.41	47.66%	547.94	-17.78%
2020 年度	广西丰茂天一化工有限公司	585.28	68.93%	205.25	0.02%
	广西慧想云物流有限公司	117.66	13.86%	307.25	49.73%
2019 年度	广西丰茂天一化工有限公司	580.19	63.59%	225.07	-17.62%
	湖南沃晟化工有限公司	207.82	22.78%	376.96	37.98%

报告期内，硫酸价格波动较大，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价格有所差异主要系采购时点差异所致。2019 年以来硫酸市场价格走势对比如下：



数据来源：Wind

2019 年，湖南沃晟化工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高于同类产品采购均价及公开市场报价，主要系向其采购时点集中于 2019 年 1-8 月，采购时点的硫酸价格相对较高；广西丰茂天一化工有限公司采购价格较低主要系其下半年采购量高于上半年，采购时点的价格较低所致。

2020 年，广西慧想云物流有限公司与广西丰茂天一化工有限公司系同一实控人控制企业，广西慧想云物流有限公司的采购价格高于采购均价及公开市场报价，主要系向其采购时点集中于 2020 年 11-12 月，采购时点硫酸价格较高。

2021 年度，福建创优旋律商贸有限公司采购价格高于采购均价及公开市场报价，而广西慧想云物流有限公司价格较低，主要原因为：福建创优旋律商贸有限公司与广西慧想云物流有限公司系同一控制下企业，2021 年 1-8 月，公司主要向广西慧想云物流有限公司采购硫酸；2021 年 9-12 月主要向福建创优旋律商贸有限公司采购。由于 2021 年 9-12 月硫酸市场价格高于 2021 年 1-8 月，导致两家企业采购价格有所差异。

2022 年 1-6 月，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单价低于采购均价及公开市场报价，主要系向其采购时点集中于 2022 年 1-2 月，采购时点的硫酸价格较低所致。

综上，报告期内硫酸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3、公司主要硫酸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硫酸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股权结构	注册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经营规模
1	福建创优旋律商贸有限公司	贵州丰茂东投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2020/03/26	2021 年	3 亿左右
2	广西慧想云物流有限公司	贵州丰茂东投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2020/01/14	2020 年	2.8 亿左右
3	广西丰茂天一化工有限公司	陈美桦 (100%)	2012/03/25	2016 年	已注销
4	湖南沃晟化工有限公司	沈平安 (10%)，易伟明 (90%)	2016/09/18	2017 年	未知
5	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	1996/09/09	2022 年	年收入 9 亿元左右

福建创优旋律商贸有限公司、广西慧想云物流有限公司与发行人另一大供应商广西丰茂天一化工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广西丰茂天一化工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 2012 年，与埃索凯开展业务时间为 2016 年。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与公司建立合作，2022 年 1-6 月采购金额较小，为 44.38 万元。

五、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 核查程序

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履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查阅并取得了公司主要原材料及外采产品的采购明细；

2、查阅了公司次氧化锌、除尘灰的采购台账，主要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化验单、结算单等资料，分析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量与原材料采购定价的关系；

3、查阅了公司生产工艺资料及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资料，对比分析主要原料差异情况，并进行量化分析；

4、查阅并取得了公司的成本明细表，结合自产成本分析外采产品单价的公允性；

5、通过查询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天眼查等第三方系统，对发行人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的工商登记信息、基本情况进行核查，获取注册时间、注册资本、股权结构等资料；走访主要供应商，并对其经办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情况；

6、查阅固体废弃物投入产出及化验明细，分析锌、镉、铅等有价值金属回收率的合理性；

7、查阅公司次氧化锌自产、采购明细，硫酸锌生产工艺指标，量化测算通过提取锌相对直接采购原材料的成本优势；

8、查阅了主要原材料公开市场报价或同行业可比公司、上下游（拟）上市公司采购或销售相关产品的价格。

（二）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次氧化锌、除尘灰等含锌原料采购占比变动原因合理，其采购定价主要根据金属锌等有价值金属含量、杂质、含水量等情况确定，采购价格公允；

2、公司主要原材料与可比公司的差异主要在于：（1）自产次氧化锌比例较高；（2）能够使用品位较低、杂质含量较高的次氧化锌作为原料；

3、经对比公司硫酸锌、硫酸锰等产品的自产成本，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单位成本或毛利率，公司外采产成品定价具有公允性；

4、报告期内，少数供应商在注册成立当年或次年、合作当年即成为发行人主要供应商，主要系原有供应商改变交易主体或基于其在渠道、价格等方面的优势，具有合理性；

5、发行人从固体废弃物中提取锌、粗铅、粗镉的提取率合理；

6、次氧化锌的回转窑资源回收工艺属于行业通用技术，但不同企业在具体工艺、原料特性、生产管理等方面存在差异，公司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自主研发的含锌固废配方技术、废水处理回收技术；

7、发行人自产次氧化锌主要通过除尘灰等含锌固废处置回收得到；外采次氧化锌主要来源于固废处置企业和有色金属冶炼企业；

8、报告期内，发行人锰片、硫酸、锰矿等原材料采购价格具有公允性。

六、说明对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等主要原材料含锌量或含锰量等的核查方式，及其充分性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已通过核查相关合同、化验单据、结算单、海关品质证书、测算金属回收率等方式对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等主要原材料含锌量或含锰量进行了核查，核查充分，具体如下：

（一）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含锌量的核查方式及充分性

1、查阅并取得发行人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的采购、化验明细账；

2、根据采购明细账，核查相应采购合同、化验单、结算单、付款单等资料，对比化验结果、结算单以及采购明细账中记录的含锌量、数量是否一致，整体核查比例达 70%以上；

3、根据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含锌量情况，生产投入量、硫酸锌产出量，测算金属锌回收率并分析其合理性；

4、查阅并核对了公司危废台账记录的接收数量与产废单位、运输单位及公司共同确认的危废转移单及全国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信息系统中登记数据的一致性。

（二）锰矿含锰量的核查方式及充分性

1、查阅并取得发行人锰矿的采购、化验明细账；

2、根据采购明细账，抽查相应采购合同、化验单、结算单、海关出具的《品质检验证书》等资料，对比化验结果、结算单以及海关质检单中关于锰矿的含锰量、数量是否一致，整体核查比例达 70%以上；

3、根据锰矿含锰量情况，生产投入量、硫酸锰产出量，测算锰金属回收率并分析其合理性。

经核查，发行人次氧化锌、含锌固废的含锌量及锰矿的含锰量数据准确。

问题 5 关于生产和营业成本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 报告期内，公司硫酸锌、电池级和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相关成本为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占比均超过 80%。

(2)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生产中次氧化锌的单位耗用量存在一定变动，主要系发行人在硫酸锌的生产阶段中加入少量来源于锌冶炼除尘灰所致，该类除尘灰锌金属含量较高，可部分替代次氧化锌的投入。

请发行人：

(1) 说明电池级硫酸锰、生命营养级硫酸锰、硫酸锌等主营产品对应主要原材料情况及相关成本占比。

(2) 说明报告期内硫酸锌直接材料中次氧化锌和除尘灰等的成本占比情况；量化分析次氧化锌和除尘灰中锌含量和硫酸锌中锌含量的匹配性；参照前述要求对硫酸锰等主要产品中锰元素与相关材料匹配性进行量化分析。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说明针对次氧化锌和除尘灰中锌含量的核查方式，核查证据及充分性。

回复：

一、说明电池级硫酸锰、生命营养级硫酸锰、硫酸锌等主营产品对应主要原材料情况及相关成本占比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营业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硫酸锌	10,527.68	42.20%	23,224.98	49.30%	16,013.22	51.58%	16,048.44	51.25%
电池级硫酸锰	9,111.92	36.52%	12,453.08	26.43%	5,660.52	18.23%	6,696.96	21.38%
动植物用硫酸锰	1,900.09	7.62%	3,702.59	7.86%	544.09	1.75%	-	-
资源利用副产品及处置费	1,921.23	7.70%	4,034.07	8.56%	4,841.28	15.59%	4,655.05	14.86%
其他中微量元素产品	1,487.66	5.96%	3,694.00	7.84%	3,986.92	12.84%	3,915.83	12.50%
合计	24,948.58	100.00%	47,108.72	100.00%	31,046.03	100.00%	31,316.2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产品中硫酸锌、电池级硫酸锰、动植物用硫酸锰营业成

本占自产产品营业成本的比例合计分别为 72.63%、71.56%、83.60%、86.34%。

（一）自产硫酸锌主要原材料情况及相关成本占比

发行人硫酸锌生产的主要原材料为含锌固废、次氧化锌、硫酸等。发行人使用除尘灰等含锌固废生产次氧化锌，再混合部分外采次氧化锌，进而生产硫酸锌。

报告期内，硫酸锌产品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6,676.15	63.42%	15,621.58	67.26%	10,326.72	64.49%	10,324.44	64.33%
直接人工	713.97	6.78%	1,523.90	6.56%	1,303.30	8.14%	1,364.17	8.50%
制造费用	2,922.08	27.76%	5,160.57	22.22%	3,743.77	23.38%	3,781.81	23.56%
运杂费	215.48	2.05%	918.93	3.96%	639.43	3.99%	578.02	3.60%
合计	10,527.68	100.00%	23,224.98	100.00%	16,013.22	100.00%	16,048.44	100.00%

根据上表，自产硫酸锌的成本构成主要为直接材料，各年度直接材料占比在 60%以上。直接材料中主要为次氧化锌、除尘灰等含锌固废、硫酸以及其他辅料，上述各类原材料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次氧化锌	2,901.82	43.47%	7,227.51	46.27%	6,802.52	65.87%	5,083.93	49.24%
含锌固废	1,993.91	29.86%	4,272.98	27.35%	1,513.83	14.66%	2,741.01	26.55%
其中：除尘灰	1,476.60	22.12%	3,274.74	20.96%	905.98	8.77%	1,551.66	15.03%
铁矾渣	-	-	330.17	2.11%	373.69	3.62%	615.88	5.97%
铅锌矿尾渣	196.94	2.95%	33.20	0.21%	16.02	0.16%	186.00	1.80%
锌渣	193.07	2.89%	-	-	-	-	218.79	2.12%
熔炼灰	31.02	0.46%	474.25	3.04%	108.33	1.05%	-	-
其他	96.28	1.44%	160.62	1.03%	109.81	1.06%	168.68	1.63%
硫酸	736.48	11.03%	1,764.34	11.29%	504.56	4.89%	536.56	5.20%
其他含锌物料	242.30	3.63%	597.05	3.82%	444.19	4.30%	616.58	5.97%
其他辅料	801.64	12.01%	1,759.69	11.26%	1061.62	10.28%	1346.35	13.04%
直接材料合计	6,676.15	100.00%	15,621.58	100.00%	10,326.72	100.00%	10,324.44	100.00%

报告期内，次氧化锌占直接材料的比例分别为 49.24%、65.87%、46.27%、

43.47%。2020 年次氧化锌占比较高，主要系当年硫酸锌产量同比增长 18.41%，而自产次氧化锌产量仅同比增长 3.91%，为满足硫酸锌生产需要，外采次氧化锌同比增长 28.08%。2020 年自产次氧化锌增长较少主要系当年承接来宾华锡冶炼危废以及其他危废处置项目，危废处置量大幅增长（该部分危废含锌量较低），占用了一部分次氧化锌产能所致。

报告期内，除尘灰占直接材料的比例合计为 15.03%、8.77%、20.96%和 22.12%，其他含锌固废主要为铁矾渣、铅锌矿尾渣、锌渣、熔炼灰等。除尘灰及其他含锌固废占直接材料的比例合计分别为 26.55%、14.66%、27.35%和 29.87%。2020 年度除尘灰及其他含锌固废占比较低，主要系当年承接来宾华锡冶炼危废等处置项目，危废处置量大幅增长 2.82 万吨，占用了一部分次氧化锌产能，同时该部分含锌危废的金属锌总量约为 680 吨，相应减少了含锌固废采购，综合导致含锌固废采购占比下降。

（二）自产硫酸锰主要原材料情况及相关成本占比

2019 年度、2020 年度硫酸锰由原子公司湘潭埃索凯生产，主要原材料为电解锰、硫酸。2021 年起，发行人硫酸锰产量来自于发行人子公司新材料公司，其生产主要原材料为锰矿和硫酸，并在自产一氧化锰产能不足时外采一部分一氧化锰作为补充。报告期内，硫酸锰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6,149.91	55.85%	9,283.69	57.46%	4,750.30	76.56%	5,265.94	78.63%
直接人工	524.67	4.76%	1,129.48	6.99%	207.52	3.34%	215.52	3.22%
制造费用	3,616.89	32.84%	4,716.44	29.19%	908.28	14.64%	827.68	12.36%
运杂费	720.54	6.54%	1,026.06	6.35%	338.50	5.46%	387.82	5.79%
合计	11,012.01	100.00%	16,155.66	100.00%	6,204.61	100.00%	6,696.96	100.00%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电池级硫酸锰生产主体为湘潭埃索凯，生产工艺主要为金属锰片酸溶路线，试验线以动植物用硫酸锰为原料，采用高温重结晶工艺除杂制备电池级硫酸锰。主要原材料电解锰片价格较高，且不需要使用煤炭进行锰矿还原，因此 2019 年度、2020 年度硫酸锰的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制造费用占比较低。

2021 年度、2022 年上半年，硫酸锰生产主体为新材料公司，生产工艺为软锰矿经焙烧还原、高温重结晶除杂制备的路线，主要原材料为锰矿，并且使用煤炭加热还原，2021 年、2022 年上半年直接材料占成本的比例较以前年度下降，制造费用占成本的比例较以前年度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硫酸锰产品的直接材料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锰矿	3,586.29	58.31%	4,429.15	47.71%	119.57	2.84%	-	-
一氧化锰	727.72	11.83%	1,612.90	17.37%	104.65	2.49%	-	-
锰片	-	-	447.83	4.82%	3,619.31	86.05%	4,167.41	79.14%
动植物用硫酸锰	-	-	-	-	81.07	1.93%	811.73	15.41%
硫酸	1,450.48	23.59%	2,010.55	21.66%	144.77	3.44%	226.87	4.31%
其他辅料	385.42	6.27%	783.26	8.44%	136.84	3.25%	59.94	1.14%
合计	6,149.91	100.00%	9,283.69	100.00%	4,206.21	100.00%	5,265.94	100.00%

2020 年，动植物用硫酸锰实验线仅有小部分产出，电池级硫酸锰的生产主要使用锰片作为原材料，使得锰片的直接材料占比上升、动植物用硫酸锰占比下降。

2021 年，硫酸占直接材料的比例较 2020 年度上涨 18.22 个百分点，主要系新材料公司新建产线的原料软锰矿，其杂质显著高于锰片，使得硫酸单位耗用较上年增加 0.24 吨达到 0.84 吨。此外，2021 年硫酸受上游硫磺价格变动影响，市场价格快速上涨。2020 年硫酸的平均采购价格 205.20 元/吨，2021 年平均采购价格 666.44 元/吨，2021 年硫酸的耗用量 31,594.89 吨，因价格上涨带来的增量成本 1,457.28 万元。

2022 年上半年，一氧化锰采购占比下降，主要系 2021 年新材料公司硫酸锰新建产线的一氧化锰产能未完全释放，外采部分一氧化锰作为补充，随着新材料公司还原工段一氧化锰产能持续提升，外采一氧化锰耗用逐渐减少，占比下降。

总体而言，公司各类主要材料投入与产出情况整体较为匹配，生产具备稳定性。

二、说明报告期内硫酸锌直接材料中次氧化锌和除尘灰等的成本占比情况；量化分析次氧化锌和除尘灰中锌含量和硫酸锌中锌含量的匹配性；参照前述要

求对硫酸锰等主要产品中锰元素与相关材料匹配性进行量化分析。

（一）说明报告期内硫酸锌直接材料中次氧化锌和除尘灰等的成本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硫酸锌直接材料中次氧化锌和除尘灰等成本占比情况详见本题之“一/（二）”的相关内容。

（二）量化分析次氧化锌和除尘灰中锌含量和硫酸锌中锌含量的匹配性

发行人硫酸锌主要使用除尘灰等含锌固废生产次氧化锌，该部分次氧化锌的锌含量在 40%-50%之间，同时外采部分锌含量一般在 30%-40%之间的次氧化锌，混合生产一水硫酸锌。报告期内，原材料分工序投入的锌含量与产出锌含量匹配情况如下：

1、含锌固废生产次氧化锌的锌含量匹配情况

发行人使用除尘灰、铁矾渣、锌渣、熔炉灰等含锌固废作为生产次氧化锌的主要原料，经回转窑高温提供还原环境，含锌物料在回转窑中不断循环发生多次还原氧化反应后，有价金属元素得以分离、富集，最终金属氧化物尘和原料中的易挥发水溶物及少量烟尘杂质随烟尘气移出，经沉降室、余热锅炉、布袋收尘获得次氧化锌。

报告期内，公司次氧化锌生产阶段锌金属的投入与产出情况如下：

①含锌固废采购量与投入量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期內，公司含锌固废采购量与投入量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含锌固废的金属锌含量	3,757.36	10,862.56	10,311.15	9,528.66
次氧化锌生产阶段投入含锌固废的金属锌含量	4,017.85	10,977.90	9,723.68	8,987.81
硫酸锌生产阶段投入含锌固废的金属锌含量	93.75	925.35	60.63	-
含锌固废投入量合计	4,111.60	11,903.25	9,784.31	8,987.81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含锌固废的含锌量合计 34,459.73 吨，累计投入量 34,786.97 吨，采购量与投入量匹配。

②含锌固废投入量与产出量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从固体废弃物中提取的锌元素的数量，提取率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投入含锌固废的金属锌含量	4,017.85	10,977.90	9,723.68	8,987.81
投入含锌物料的金属锌含量	1,167.90	1,098.31	1,084.69	1,362.45
投入的锌金属合计	5,185.75	12,076.21	10,808.36	10,350.26
自产次氧化锌的锌金属含量	4,981.06	11,619.33	9,898.47	9,048.40
金属锌回收率	96.05%	96.22%	91.58%	87.42%

注：回收率=金属元素产出量/金属元素投入量，下同。

报告期内，公司从固废中提取锌的回收率符合行业标准，回收率合理。2019 年和 2020 年回收率相对较低主要系该期间投入的含锌固废硫含量较高、锌含量较低所致，具有合理性，具体参见本轮问询回复之“问题 4/二/（三）/2/（2）”的相关内容。

2、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的锌含量匹配情况

发行人使用次氧化锌、少量锌含量较高的除尘灰、锌粉等其他含锌物料生产硫酸锌。次氧化锌以及其他含锌物料经漂洗、浸出、净化分离、蒸发结晶、干燥等步骤，生成一水硫酸锌粉末。报告期内硫酸锌生产阶段锌金属的投入与产出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次氧化锌等原料的金属锌投入量	8,318.42	20,204.69	19,944.61	16,592.43
其中：自产次氧化锌	4,919.28	11,745.36	9,745.55	9,139.64
外购次氧化锌	2,903.00	6,921.20	9,747.80	6,886.36
锌粉/锌片/锌颗粒	132.88	365.20	338.74	421.42
锌冶炼除尘灰	93.75	862.88	5.13	-
其他含锌物料	-	62.47	55.50	-
硫酸锌在产品	269.52	247.57	51.87	145.00
硫酸锌产成品及在产品金属锌产出量	7,665.30	18,735.91	17,978.89	15,167.89
金属锌回收率	92.15%	92.73%	90.14%	91.41%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及外采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锌金属综合回收率分别为 91.41%、90.14%、92.73%和 92.15%，总体回收率较为稳定。

（三）量化分析锰矿、电解锰等锰含量和硫酸锰中锰含量的匹配性

1、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锰含量匹配性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发行人主要使用电解锰片、动植物用硫酸锰粉生产硫酸锰，电解锰片的平均锰含量在 99.7%左右，动植物用硫酸锰的锰含量在 31.8%左右。电解锰片与硫酸进行酸溶得到硫酸锰，硫酸锰通过高温重结晶生产电池级硫酸锰。上述原材料投入的金属锰重量与产出的金属锰重量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原料金属锰投入量	3,865.36	5,219.41
产品中金属锰含量	3,776.20	4,497.39
锰金属回收率	95.59%	96.18%

湘潭埃索凯 2019 年度、2020 年度的锰金属回收率分别为 96.18%、95.59%，总体较为稳定。使用电解锰片、动植物用硫酸锰生产电池级硫酸锰，不会产生锰渣，总体回收率合理。

2、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的锰含量匹配性

2021 年、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使用锰矿、一氧化锰以及少量的电解锰片生产硫酸锰。采购的锰矿锰含量在 30%-46%之间，一氧化锰的锰含量在 40%-52%之间。报告期内，原材料分工序投入的锰含量与产出锰含量匹配情况如下：

（1）一氧化锰生产阶段的金属回收率

锰矿研磨成二氧化锰矿粉，与炭燃烧产生的一氧化碳快速发生化学反应生成一氧化锰。报告期内一氧化锰生产阶段锰金属的投入与产出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原料投入的金属锰合计	11,807.79	14,065.90
产出一氧化锰中的金属锰合计	11,756.55	13,125.21
锰金属回收率	99.49%	93.31%

2021 年度、2022 年上半年锰矿生产一氧化锰的锰金属回收率分别为 93.31%、99.49%。2021 年度回收率稍低，主要因 2021 年上半年试产期间还原工段生产系统尚在调试阶段、还原率尚未达到正式投产水平。2021 年下半年正式投产后，综合回收率达到了 98.42%，与 2022 年上半年回收率差异较小。

（2）硫酸锰生产阶段的金属回收率

一氧化锰生产硫酸锰阶段锰金属的投入与产出情况如下：

单位：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一氧化锰等原料金属锰投入量	13,690.86	16,789.28
硫酸锰产品金属锰产出量	11,308.75	12,937.25
锰金属回收率	82.60%	77.06%

根据上表，2021 年度、2022 年上半年一氧化锰生产硫酸锰产品的回收率分别为 77.06%、82.60%，该工序的金属锰损耗主要为浸出工序损耗。2021 年度回收率较 2022 年上半年底，主要系 2021 年试产阶段设备调试、工艺等各项参数尚未完全稳定，造成一定的损耗，2021 年 7 月底正式投产后，生产趋于稳定，投产后的锰金属综合回收率能达到 81%左右，与 2022 年金属锰综合回收率差异较小。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 1、访谈发行人生产相关人员，了解其各类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以及主要原材料构成；
- 2、获取各类产品的生产成本计算表，复核各类产品的料工费情况、直接材料投入占比情况，并了解其波动原因；
- 3、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硫酸锌、硫酸锰的主要工序的材料耗用总量以及对应的金属的投入量；产出的硫酸锌、硫酸锰的对应的金属产出量；
- 4、查阅各类原材料有价金属的化验台账，并结合锌、锰金属元素的投入和产出情况，分析金属锌、金属锰各工序回收率的合理性。

（二）核查意见

- 1、发行人硫酸锌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次氧化锌、除尘灰等含锌固废、硫酸，硫酸锰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锰矿、一氧化锰、硫酸，报告期内各主要产品原材料构成及占比合理；
- 2、含锌固废生产次氧化锌的金属锌回收率受到固废含锌量，以及投入固废类别影响，硫酸锌产品中锌元素与投入的含锌原材料匹配合理；
- 3、报告期内金属锰的综合回收率受生产工艺影响，不同生产工艺下金属锰的综合回收率存在差异，硫酸锰产品中锰元素与投入的含锰原材料匹配合理。

四、说明针对次氧化锌和除尘灰中锌含量的核查方式，核查证据及充分性

（一）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含锌量的核查方式及充分性

- 1、查阅并取得发行人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的采购、化验明细账；
- 2、根据采购明细账，核查相应采购合同、化验单、结算单、付款单等资料，对比化验结果、结算单以及采购明细账中记录的含锌量、数量是否一致，整体核查比例达 70%以上；
- 3、根据次氧化锌、除尘灰（含锌固废）含锌量情况，生产投入量、硫酸锌产出量，测算金属锌回收率并分析其合理性；
- 4、查阅并核对了公司危废台账记录的接收数量与产废单位、运输单位及公司共同确认的危废转移单及全国固体废物和化学品管理信息系统中登记数据的一致性。

（二）锰矿含锰量的核查方式及充分性

- 1、查阅并取得发行人锰矿的采购、化验明细账；
- 2、根据采购明细账，抽查相应采购合同、化验单、结算单、海关出具的《品质检验证书》等资料，对比化验结果、结算单以及海关质检单中关于锰矿的含锰量、数量是否一致，整体核查比例达 70%以上；
- 3、根据锰矿含锰量情况，生产投入量、硫酸锰产出量，测算锰金属回收率并分析其合理性。

问题 6 关于毛利率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

（1）报告期内，公司自产硫酸锌的毛利率 26.19%、28.76%、31.14%、26.82%。同期，硫酸锌市场占有率第一的宝海微元的硫酸锌产品毛利率均小于 10%。发行人毛利率较高主要由于制备工艺，原材料等差异。

（2）宝海微元专业从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生产以硫酸锌为主体的锌营养剂，回收以铟、铅铋合金为主的稀散金属和碱式碳酸锌、活性氧化锌等其他含锌产品及其他产品。

（3）红星发展和湘潭电化的锰系产品如电解二氧化锰、高纯硫酸锰主要应用于锂电池行业，电解二氧化锰主要用于一次电池和锰酸锂正极材料、高纯硫

酸锰应用于三元正极材料。

(4) 公司其他中微量元素主要包括硫酸亚铁、磷酸钙、碳酸氢钠等，主要通过外采产成品满足下游客户需求，报告期毛利率分别为 13.39%、13.30%、11.91% 和 18.73%。

请发行人：

(1) 说明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上与宝海微元的技术差异情况，相关业务的规模、固定资产投资、原材料来源、主要贵金属的回收提取率差异情况；结合前述情况从单位成本和售价详细分析硫酸锌产品自产毛利率大幅高于宝海微元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硫酸锌出口数据，发行人出口占比，同行业可比公司外销占比及内外销价格差异情况分析发行人外采硫酸锌毛利率的合理性。

(2) 将资源利用副产品及处置业务按照销售或服务细项进一步拆分，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业务进行对比，说明定价的公允性，回收率等的匹配性，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3) 说明红星发展和湘潭电化锰相关业务与发行人细分业务的可比性，结合前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毛利率的合理性。

(4) 说明其他中微量元素的主要客户情况，发行人为其配套的微量元素与其客户的主营业务的匹配性，结合同行业可比生产类公司的毛利率情况说明发行人微量元素销售毛利率的合理性。

(5) 结合除硫酸锌外其他细分产品主要竞争对手的各类披露信息，分析说明发行人与主要竞争对手是否在售价、毛利率、市场份额等存在重大差异，如是，请进一步说明。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并请保荐人说明针对细分产品毛利率的核查方式、核查过程，核查中是否充分关注到硫酸锌产品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况

回复：

一、说明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上与宝海微元的技术差异情况，相关业务的规模、固定资产投资、原材料来源、主要贵金属的回收提取率差异情况；结合前述情况从单位成本和售价详细分析硫酸锌产品自产毛利率大幅高于宝海微元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硫酸锌出口数据，发行人出口占比，同行业可

比公司外销占比及内外销价格差异情况分析发行人外采硫酸锌毛利率的合理性。

（一）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上与宝海微元的技术差异情况，相关业务的规模、固定资产投资、原材料来源、主要贵金属的回收提取率差异情况

发行人硫酸锌的生产主体为循环科技。宝海微元的硫酸锌生产主体较为分散，目前为宝海微元本部、赤峰宝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赤峰宝海”）、湖南宝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宝海”）、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海锌营养”）四家公司。萍乡市鑫业饲料添加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宝海鑫业”）于 2020 年 8 月之前为宝海微元合并范围内硫酸锌生产主体，于 2020 年 8 月转让至第三方。

1、工艺技术、业务规模与原材料差异

发行人的硫酸锌生产过程分为两步骤，第一步为对含锌固废进行处置，即通过含锌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及综合回收利用的方式得到次氧化锌；第二步为将自产及外采的次氧化锌通过酸浸、净化、浓缩、脱水、烘干、包装等工序生产硫酸锌。报告期内，与宝海微元相比，发行人次氧化锌自产比例较高，并使用锌含量较低、杂质含量较高的次氧化锌、含锌固废，同时可处置含锌危险废物来源更为广泛。

（1）发行人次氧化锌的自产比例更高

发行人拥有 4.5 万吨/年硫酸锌产能，并配备两条回转窑生产线，拥有 3.3 万吨/年次氧化锌产能。根据宝海微元及其下属子公司最新的环评报告显示，宝海微元用于一水硫酸锌生产的次氧化锌年产能约为 5,000 吨左右；用于七水硫酸锌的次氧化锌年产能为 10,000 吨（报告期因赤峰宝海停产，其次氧化锌在 2020 年至 2021 年约为 5,000 吨/年）。

次氧化锌产能较大使得发行人可以更多地利用除尘灰等含锌固废自产次氧化锌，减少外购；同时硫酸锌生产可以利用更多的余热蒸汽，降低煤耗。

根据宝海微元最新的环评报告，宝海锌营养计划新建年产 6 万吨一水硫酸锌生产线，并设立了子公司江西宝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计划新建年产 4 万吨次氧化锌的生产线，建成后宝海微元的次氧化锌自产比例预计将大幅提升。

（2）发行人能够使用锌含量较低、杂质含量较高的次氧化锌

发行人能够使用锌含量 30-40%的高氯或其他杂质较多的次氧化锌，其采购

成本具有比较优势，使得毛利率具有一定优势。次氧化锌的外采价格与锌、铅含量成正向关系，与氯含量成反向关系。发行人采购的次氧化锌一般为锌含量 30-40% 的高氯或其他杂质较多的次氧化锌；宝海微元未披露其采购次氧化锌的含锌量水平，根据 2018 年生态环境局网站公示的宝海微元环评报告，其现有项目（15,000 吨一水硫酸锌、10,000 吨碱式碳酸）使用的次氧化锌含锌量水平为 48.74%，其拟扩建的 6 万吨/年一水硫酸锌项目使用的次氧化锌含锌量为 55.68%。

次氧化锌中含有较多的氯盐，包括水溶性的氯化钾、氯化钠以及氯化铅，较高氯盐会影响硫酸锌最终品质。公司采用逆流漂洗工艺，用水将次氧化锌中氯离子漂洗出来，通过加碱将废水中 Pb、Mn、Cu 等重金属杂质去除，再通过盐多效即多效蒸发器蒸发废水获得氯化钾等工业盐。除杂的主要难点在于对漂洗废水的处理和回收利用，发行人自主研发了废水除重金属技术及盐多效系统。

针对水溶性杂质等，发行人在工艺上重视对原料的漂洗工艺，在原有的次氧化锌漂洗工艺基础上，于 2022 年正式启用除尘灰的漂洗工艺。发行人目前的生产工艺为对除尘灰和次氧化锌进行两次漂洗，提高了对水溶性杂质的适用性；通过盐多效系统对漂洗液进行资源化利用，对漂洗废水进行浓缩、结晶、分盐等处理，实现“废水回用”并生产氯化钾等副产品。对次氧化锌和除尘灰的漂洗、废水净化、废水蒸发是系统化的工程设备和处理装置，需要较高的自动化控制程度，对企业化工生产线设计和设备选型有较高的要求。

次氧化锌和除尘灰经过漂洗后，一方面是提高硫酸锌产品品质，避免产成品硫酸锌的出现含氯量过高、板结现象，回收的氯化钾等副产品也可向外销售；另一方面经过漂洗，次氧化锌和除尘灰的锌品位会相应提高，减少后续硫酸锌生产的杂质控制压力。

公司在上述技术持续投入和更新，2015 年起公司硫酸锌生产线建成后逐步上线重金属去除、次氧化锌漂洗工艺、盐多效系统和除尘灰漂洗系统。经查询相关环评报告，远大中正和鑫科思也配置了类似工艺，根据宝海锌营养《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硫酸锌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宝海锌营养新建项目将在搬迁至萍乡市湘东区工业园区后上线氯漂洗工段。

（3）发行人一水硫酸锌生产主体的危废处置量更大

硫酸锌生产厂商收集的危废通过回转窑无害化处理后，回收部分含锌资源可用于生产次氧化锌；同时，在收费模式下，根据收入成本配比原则，危废处置根据其投入数量占比分摊燃料、人工、制造费用等。因此，危废处置业务降低了次氧化锌、硫酸锌的生产成本。

从许可的危废处置规模看，发行人危废可处置规模达 12.1 万吨/年；宝海微元 3 家子公司取得危废许可证，其中：①湖南宝海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危废经营规模为 0.8 万吨/年，其主要从事铋冶炼，与硫酸锌行业关联度较小；②赤峰宝海危废许可证核准规模 4.5 万吨/年，其主要从事七水硫酸锌生产，报告期内因火灾事故停产超过一年；③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一水硫酸锌生产，危废许可证核准规模为 3.2 万吨/年，但其中 3 万吨为高炉瓦斯灰，该类危废在广西属于普通固废，无需危废经营许可证。

2、发行人生产线建成时间较短，新工艺应用较多

发行人硫酸锌建成和投入运行时间为 2015 年，并于 2016 年新增一条回转窑用于次氧化锌生产。2015 年初投入使用的产能约为 2 万吨/年，在循环科技成为发行人子公司后，发行人对其持续投入并在 2018 年建成一条新的回转窑以提高自产次氧化锌的产能和自产比例。发行人次氧化锌和硫酸锌生产线设计理念和设备较为先进，已在产线中引入了多效蒸发、自动化控制和循环经济等先进的工艺技术。

宝海微元上述主要硫酸锌生产企业运行时间大多接近或超过 10 年，其中部分运行时间长达 16 年，根据环评情况其产线运行时间如下：

公司名称	目前产线运行时间
宝海微元本部	2008 年建设，2012 年竣工环保验收。2021 年 4 月完成锅炉环保技术改造并增加烟气布袋除尘设施
宝海锌营养	2005 年竣工环保验收一期 6,000 吨/年一水硫酸锌；二期 1 万吨/年一水硫酸锌于 2012 年完成竣工环保验收
湖南宝海	于 2007 年完成 1 万吨/年七水硫酸锰产线的竣工验收；于 2018 年完成技改验收，技改内容系为热能的收集利用系统、对氧化锌收尘室由收尘系统进行改造，增加循环经济利用效率
赤峰宝海	于 2013 年获得危废处置资质，2014 年宝海微元整合时已完成目前产能的建设，目前 5,000 吨/年产能
宝海鑫业	2014 年底建成，于 2015 年初环保验收。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处置

注：资料来源于宝海微元公开披露信息、公示的环评报告等。

近年来宝海微元已经逐步对部分产线实施改造升级或迁址重建。根据《萍乡

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硫酸锌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宝海锌营养拟从老关镇厂址场地搬迁至湘东工业园内，新建 6 万吨/年一水硫酸锌和 4 万吨/年次氧化锌产能用于硫酸锌生产。新项目拟于 2022 年开始建设，于 2024 年 7 月建成。根据环评报告，宝海锌营养原有场地扩产难度较大、设备较为老旧，已经接近设备的生命周期，容易出现各类跑冒滴漏问题，本次搬迁将对设备进行全部更换。生产工艺方面原有硫酸锌生产蒸发浓缩能耗高，水蒸气排放量大，难以满足节能减排的要求，新的生产线将改造蒸发浓缩工序，上马先进的多效蒸发浓缩，可降低能耗（燃煤）60%以上，水蒸气排放降低 60%；在蒸发结晶方面采用行业里领先的 MVR+多效的蒸发工艺，能耗比传统的一效蒸发节能 70%，实现节能减排增效；在产品烘干方面利用锅炉烟气余热进行烘干，实现热能综合利用，也实现了节能减排。

3、主要金属的回收提取率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硫酸锌过程中的主要贵金属回收提取率情况如下：

产品	阶段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属锌	次氧化锌生产阶段	96.05%	96.22%	91.58%	87.42%
	硫酸锌生产阶段	92.15%	92.73%	90.14%	91.41%
金属镉		36.95%	85.37%	82.61%	82.61%
金属铅		90.58%	90.24%	89.81%	90.27%

宝海微元定期报告或公开披露文件中未披露其回收率情况。《萍乡宝海锌营养科技有限公司硫酸锌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披露了宝海锌营养拟建设项目的锌回收率为 96.8%，与发行人目前的锌回收率相近。

（二）自产硫酸锌产品毛利率差异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宝海微元的硫酸锌产品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发行人	综合	20.91%	22.28%	19.83%	17.69%
	自产硫酸锌	26.82%	31.14%	28.76%	26.19%
宝海微元	综合	16.46%	14.94%	12.27%	7.00%
	硫酸锌	3.30%	7.88%	8.09%	0.13%

注：数据来源为定期报告、宝海微元公告文件。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硫酸锌毛利率显著高于宝海微元。因宝海微元为新三板基础层公司，信息披露相对有限，根据公开渠道可了解到的相关资料对比分析，

主要原因包括：

1、单位成本差异

（1）发行人自产次氧化锌比例较高，有效降低硫酸锌生产成本

报告期内，发行人使用自产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的比例分别为 56.63%、49.99%、62.92%和 62.89%。因自产次氧化锌的生产成本显著低于外购次氧化锌采购成本，而发行人自产次氧化锌比例较高，使得其硫酸锌产品毛利率较高。

报告期内，自产、外采次氧化锌对硫酸锌毛利率的差异测算情况如下：

测算因素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自产次氧化锌减少 100%	毛利率变动	-6.84%	-14.24%	-16.27%	-7.32%
	模拟毛利率	19.98%	16.90%	12.49%	18.87%
自产次氧化锌减少 50%	毛利率变动	-3.42%	-7.12%	-8.26%	-3.66%
	模拟毛利率	23.40%	24.02%	20.50%	22.53%

注 1：自产、外采次氧化锌对硫酸锌单位成本的差异的具体测算情况请参见本回复“问题 4/一/（四）3、（1）自产次氧化锌和外采次氧化锌的单位成本差异测算”。

注 2：毛利率差异=自产次氧化锌和外采次氧化锌的单位成本差异/自产硫酸锌销售收入

由上表可见，自产次氧化锌使用比例对硫酸锌的毛利率具有较大影响，若发行人全部通过外购次氧化锌生产，自产硫酸锌毛利率将分别下降 7.32 个百分点、16.27 个百分点、14.24 个百分点和 6.84 个百分点。2020 年和 2021 年，影响毛利率较高的主要原因为：①公司 2020 年承接来宾华锡冶炼危废处置业务（2021 年处置完毕），并收取危废处置费，公司在对危废进行无害化处理后，回收部分含锌资源用于生产次氧化锌，降低了次氧化锌生产成本；2020 年、2021 年回收免费或收费危废的含锌量分别为 3,573.13 吨、2,005.32 吨，降低硫酸锌单位成本分别约 796.76 元/吨、425.09 元/吨；②2021 年，次氧化锌市场价格上涨，外采金吨价格上涨 30.89%，使得自产、外采单位成本差异扩大。

按照前述推算 2021 年度宝海微元的一水硫酸锌销量约为 6.73 万吨，根据宝海微元环评报告中一水硫酸锌的次氧化锌年产能为 5,000 吨测算，一水硫酸锌用自产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的比例约为 10%左右，自产次氧化锌比例较低，对其硫酸锌毛利贡献预计较小。

（2）发行人主要采购品位较低的次氧化锌，降低采购成本

发行人生产过程中主要使用较低品位的次氧化锌，各年次氧化锌的平均品位在 30%-40%之间，而宝海微元等企业主要使用较高品位的次氧化锌。

发行人通过自研的盐多效系统等除杂工艺，可以利用锌品位较低、含氯较高的次氧化锌，该部分次氧化锌的金吨采购价格显著低于高品位次氧化锌，因此降低了生产成本，进而提高了硫酸锌产品毛利率水平。根据公司签订的次氧化锌采购合同，其金吨采购价格确定方式一般为金属锌单价*系数，次氧化锌的品位越高，该系数也越高，其中 50%品位、低氯的次氧化锌比 40%品位、高氯的次氧化锌系数高 0.1 以上。

报告期内，使用不同品位次氧化锌对发行人硫酸锌单位成本及毛利率的影响具体测算情况请参见本回复之“问题 4/一/（四）”的相关回复，使用低品位次氧化锌对硫酸锌单位成本、毛利率影响如下：

单位：元/吨

高低品位次氧化锌系数差异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年度	2019 年年度
0.10	单位成本	982.79	852.41	695.1	769.44
	单位毛利率影响	-13.21%	-13.20%	-15.68%	-15.56%
	模拟毛利率	13.61%	17.94%	13.08%	10.63%
0.05	单位成本	491.39	426.21	347.55	384.72
	单位毛利率影响	-6.60%	-6.60%	-7.84%	-7.78%
	模拟毛利率	20.22%	24.54%	20.92%	18.41%

根据测算，使用低品位和高品位次氧化锌对自产硫酸锌的毛利率影响较大，在系数差异为 0.05 的情况下，对单位产品毛利率的影响为 6-8 个百分点，公司自产硫酸锌毛利率降低至 18%至 25%的水平；在系数差异为 0.1 的情况下，对自产毛利率的影响可达到 13-16 个百分点，自产硫酸锌毛利率降低至 10%至 18%的水平。

2、单位售价差异

发行人硫酸锌境内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小，具体分析详见问题 1/三/（一）/1 的相关内容。宝海微元境内销售收入占比在 70%以上，未单独披露境内境外的销量或销售价格，考虑到境内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其硫酸锌产品境内销售价格与发行人预计不存在显著差异。

境外销售价格方面，境外销售价格普遍高于境内，其中亚洲、欧洲等区域的销售价格较境内销售价格高 5%-10%；中北美地区主要通过美国子公司销售，包

含海运保费、关税等影响，同时美国子公司主要服务当地终端用户，销售价格更为接近零售价格，毛利率相对较高，以覆盖美国子公司的员工薪资、运营成本。

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硫酸锌业务单位售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吨

销售区域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内	6,691.20	6,051.25	4,191.19	4,418.61
境外	7,783.62	6,654.43	4,580.52	5,363.57
其中：中北美洲	10,922.77	8,185.29	5,270.36	6,445.90
南美洲	7,590.87	6,628.06	4,370.76	5,233.11
欧洲	7,660.74	6,332.37	4,578.69	5,318.85
亚洲	7,612.13	6,452.67	4,648.66	5,500.05

注：发行人在美国设立子公司北美埃索凯，通过在美国多地租赁仓库、提供当地物流配送等方式，为美国客户提供本地化交付服务。

假设保持公司总销量、境内外销售单价不变的情况下，不同外销比例下，发行人自产硫酸锌毛利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外销售数量降低 50%				
境外销售数量（吨）	6,625.19	17,645.58	15,673.03	12,233.48
境外销售价格（元/吨）	7,783.62	6,654.43	4,580.52	5,363.57
境内销售数量（吨）	12,710.90	34,577.15	35,049.15	31,744.73
境内销售价格（元/吨）	6,691.20	6,051.25	4,191.19	4,418.61
模拟后销售收入总计（万元）	13,661.91	32,665.62	21,868.82	20,588.27
模拟后销售成本总计（万元）	10,474.91	22,986.01	15,876.15	15,941.07
模拟测算毛利率	23.33%	29.63%	27.40%	22.57%
自产硫酸锌毛利率	26.82%	31.14%	28.76%	26.19%
毛利率差异	-3.49%	-1.51%	-1.36%	-3.62%
境外销售数量降低 100%				
境外销售数量（吨）	-	-	-	-
境外销售价格（元/吨）	7,783.62	6,654.43	4,580.52	5,363.57
境内销售数量（吨）	19,336.09	52,222.72	50,722.17	43,978.20
境内销售价格（元/吨）	6,691.20	6,051.25	4,191.19	4,418.61
模拟后销售收入总计（万元）	12,938.16	31,601.27	21,258.63	19,432.25
模拟后销售成本总计（万元）	10,422.13	22,747.03	15,739.08	15,833.70
模拟测算毛利率	19.45%	28.02%	25.96%	18.52%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自产硫酸锌毛利率	26.82%	31.14%	28.76%	26.19%
毛利率差异	-7.37%	-3.12%	-2.80%	-7.67%

注 1：模拟后销售收入总计（万元）=境外销售数量（吨）*境外销售价格（元/吨）*境内销售数量（吨）*境内销售价格（元/吨），下同；

注 2：模拟后销售成本总计（万元）=自产硫酸锌主营业务成本-降低的外销数量对应的外销合同履约成本（如打托费、包干费等），下同；

注 3：毛利率差异=模拟测算毛利率-自产硫酸锌毛利率，下同。

若外销数量降低 50%，报告期内公司自产硫酸锌的毛利率各期差异分别为 -3.62%、-1.36%、-1.51%、-3.49%，模拟毛利率分别为 22.57%、27.40%、29.63%、23.33%；若外销数量降低 100%，报告期内公司自产硫酸锌的毛利率各期差异分别为 -7.67%、-2.80%、-3.12%、-7.37%，公司自产硫酸锌的模拟毛利率分别为 18.52%、25.96%、28.02%、19.45%。其中，2019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销售价格因境内外差异较大，外销比例对毛利率影响较大；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境内外销售价格差异较小，外销比例对毛利率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公司自产硫酸锌毛利率高于宝海微元，主要系公司境外销售占比比较高带来的售价优势以及自产次氧化锌比例较高带来的成本优势所致。

3、报告期内，宝海微元毛利率出现较大幅度下降

2014 年度至 2022 年 1-6 月，宝海微元生产硫酸锌以及碱式碳酸锌、活性氧化锌等其他含锌产品以及其他产品。

宝海微元 2014 年以来的综合毛利率及硫酸锌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综合	16.46%	14.94%	12.27%	7.00%	17.99%
硫酸锌	3.30%	7.88%	8.09%	0.13%	未披露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综合	22.57%	20.55%	18.00%	17.64%	15.33%
硫酸锌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18.19%	12.68%

注：数据来源为定期报告、宝海微元公告文件。

宝海微元为新三板挂牌公司，挂牌后 2015 年度至 2018 年度未披露分产品毛利率数据，2022 年 6 月修订披露的定期报告披露了 2019 年及以后年度的硫酸锌等细分产品毛利率数据。2014 年-2018 年，宝海微元整体毛利率在 15%-23%之间，高于 2019 年及以后年度。2019 年以来，宝海微元毛利率较以往年度有较大幅度下降，根据公开信息，可能存在以下原因：①宝海微元主要生产基地建成时间较

早，面临需实施技术改造或搬迁重建，报告期各期部分生产基地出现停工停产，停工损失分别为 247.93 万元、295.11 万元、786.64 万元和 191.67 万元。②根据公开披露的产能信息、销售收入结构等推算，报告期内宝海微元的产能利用率估计在 60%-70%，产能未实现满产运营，不利于发挥规模效益。③宝海微元主要通过采购品位较高的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产品，次氧化锌受金属锌价格影响较大，在金属锌价大幅波动的情况下，原材料成本波动风险较大。而硫酸锌销售价格受下游供需情况的影响较大，次氧化锌原材料价格波动难以快速传导至硫酸锌的销售价格，容易造成硫酸锌业务毛利率大幅波动，如 2019 年境内硫酸锌价格受非洲猪瘟等因素影响大幅下降，但宝海微元使用的原材料次氧化锌采购订单多为长期订单、其采购价格未同步下降，2022 年以来次氧化锌价格持续上涨导致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毛利率大幅下降。

4、远大中正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硫酸锌毛利率为 26.19%、28.76%、31.14%和 26.82%，略高于远大中正。

（1）公司外销比例更高使得公司自产硫酸锌毛利率更高

报告期内，发行人境内外销售价格与远大中正差异较小，但远大中正直接出口比例较低，而公司自产硫酸锌的外销比例分别为 60.35%、63.87%、69.62%和 71.69%，外销比例远高于远大中正。由于外销价格整体高于内销价格，整体上有利于提高发行人硫酸锌业务盈利水平。

若自产硫酸锌按照 10%的外销比例测算，则报告期内公司模拟测算的自产次氧化锌毛利率分别为 20.22%、26.65%、28.73%、20.74%，较公司自产硫酸锌毛利率分别下降 5.97%、2.11%、2.41%和 6.08%。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境内外销售价格差异相对较小，境内外销售比例对毛利率的影响程度较小；2019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境外价格显著高于境内价格，境内外销售比例对毛利率的影响较大。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外销售数量（吨）	17,402.48	47,000.45	45,649.95	39,580.38
境外销售价格（元/吨）	7,783.62	6,654.43	4,580.52	5,363.57
境内销售数量（吨）	1,933.61	5,222.27	5,072.22	4,397.82
境内销售价格（元/吨）	6,691.20	6,051.25	4,191.19	4,418.61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模拟后销售收入总计（万元）	13,149.39	31,916.26	21,456.10	19,847.81
模拟后销售成本总计（万元）	10,422.13	22,747.03	15,739.08	15,833.70
模拟测算毛利率	20.74%	28.73%	26.65%	20.22%
自产硫酸锌毛利率	26.82%	31.14%	28.76%	26.19%
毛利率差异	-6.08%	-2.41%	-2.11%	-5.97%

（2）公司自产次氧化锌比例更高亦使得自产硫酸锌单位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

经查询环评报告等相关文件和对远大中正的访谈，远大中正自产次氧化锌的比例低于发行人，发行人在生产成本上具有一定的优势。

若按照公司自产次氧化锌比例减少至 30%测算，公司自产次氧化锌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变动	-3.24%	-6.18%	-5.42%	-2.93%
模拟毛利率	23.58%	24.96%	23.34%	23.26%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因公司的固废处置规模较大，其成本效应较强，按照远大中正的自产次氧化锌规模测算，公司自产硫酸锌分别降低毛利率 5.42%和 6.18%；2019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固废处置规模相对较小，成本节约效应较低，按照远大中正的自产次氧化锌规模测算，公司自产硫酸锌分别降低毛利率 2.93%和 3.24%。

（3）远大中正在生产、销售、采购上有自身特点

相比公司和其他硫酸锌生产商，远大中正亦有自身特点，包括产品销售、原材料采购和生产工艺及技术。

销售方面，远大中正是中国北方地区最大的硫酸锌生产企业，在北方的饲料、肥料等动植物营养产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而其他硫酸锌生产商主要位于南方地区，由于运输距离的原因服务北方客户的成本较高。

原材料采购方面，该公司地处我国的钢铁生产大省河北，省内的唐山、邯郸等地的次氧化锌生产商较多，为远大中正提供了原材料保证。

远大中正生产工艺总体上与公司相近，但在初始建设及后续技改过程中形成了工艺与设备上的细节差异，如重金属的除杂、漂洗水的回收、压滤机设备的选型等。

综上所述，公司外销比例、外销销售价格、自产次氧化锌比例高于远大中正，在销售价格和成本上具有一定的优势，综合导致公司自产硫酸锌毛利率高于远大中正，但在各年的影响程度有所不同：2019 年度和 2022 年上半年因境内外价格差异较大，其毛利率差异主要来自于境内外销售比例的差异；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固废、危废处置规模较大，其毛利率差异主要来自于自产次氧化锌带来的成本降低效应。

5、其他次氧化锌生产相关企业情况

创业板上市公司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中创环保）披露其下属江西祥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盛环保”）的主要业务系将自产和外采次氧化锌通过电解工艺对回收的次氧化锌及外购高品位氧化锌进行电解产生锌片，将锌片进一步加工为锌锭后进行销售。其自产次氧化锌亦是采用回转窑对含锌固废进行处置、回收而得，使用了循环经济的模式。中创环保未披露次氧化锌产品的毛利率，但在公告文件中提到了“当企业危废处置量越大，外购氧化锌量越小，成本越低，毛利率越高。”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高能环境）下属子公司贵州宏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宏达”）公告文件中部分披露了次氧化锌毛利率情况。贵州宏达自 2021 年 3 月开始生产次氧化锌，其原材料主要为钢厂除尘灰，2021 年度贵州宏达毛利率为 23.22%。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硫酸锌毛利率显著高于宝海微元，首先是由于自产次氧化锌比例较高、外采次氧化锌含锌量较低、杂质较高等因素导致发行人硫酸锌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其次是由于发行人硫酸锌外销比例较高，境外销售价格整体上高于境内销售价格；再次，报告期内宝海微元因自身原因硫酸锌产品毛利率下降幅度较大；远大中正毛利率与公司毛利率自产硫酸锌毛利率接近，差异主要系发行人外销比例、自产次氧化锌比例较高所导致；其他次氧化锌生产企业也存在次氧化锌自产比例越高，毛利率越高的情形。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自产硫酸锌毛利率显著高于宝海微元具有合理性。

6、公司在硫酸锌生产、销售上的整体竞争优势

公司在动植物营养领域深耕多年，经过多年在生产、工艺、技术、销售等多方面的建设，公司已成为硫酸锌等动植物营养领域的知名品牌商，在生产、销售上都具有较强的整体竞争优势。

（1）公司在次氧化锌、硫酸锌生产具有较强优势

公司采用次氧化锌作为原材料的方法生产硫酸锌，并利用循环科技的优势将产业链向上延伸，为钢铁企业和有色冶炼及化工企业提供含锌固体废弃物（除尘灰、废水渣、浸出渣等）无害化处理服务并回收相关金属资源。公司的次氧化锌和硫酸锌的生产是一个有机整体，公司在次氧化锌和硫酸锌的生产中均有较强的优势。

次氧化锌生产方面，公司固废处置规模大、自产次氧化锌的比例较高，能够较大程度上节约硫酸锌生产的原材料成本；硫酸锌生产方面，公司对含氯量较高的次氧化锌进行漂洗、对次氧化锌生产阶段的余热进行循环利用，并对除锌以外的有价金属进行回收。次氧化锌和硫酸锌的生产相结合可以最大化的实现循环经济的理念，不仅实现“节能、降耗、减污、增效”目标，有效地降低硫酸锌的生产成本，也同时实现其他有价元素高效回收。

（2）公司建立了广泛的境外销售网络，具备较强的境外销售能力

埃索凯自 2000 年成立之初主要从事动植物营养产品进出口业务，基于创始人团队的专业背景和国际市场视野，迅速打造了一支精通国际市场与进出口业务的动植物营养产品服务团队，为全球 400 多家客户提供各类动植物所需的硫酸锌、硫酸锰等微量元素营养产品，产品远销超 80 个国家和地区，主要产品硫酸锌的出口量多年保持领先，根据海关总署系统查询，2019 年至 2021 年发行人硫酸锌出口量占国内出口的市场份额约 25%。公司的客户包括全球领先的预混料生产商、饲料生产商和综合性分销商，长期以来对客户持续交付品质优秀的产品和服务，在客户中建立起了优质品牌商的形象。区别于其他国内生产商，公司能够实现全球范围内的交货，其子公司北美埃索凯还能提供及时、便捷的本地化服务，在拓展了销售的客户领域的同时，增加了收入规模、增厚了公司业绩。

综上所述，在生产端，公司运用循环经济的理念和优势，通过固废、危废处置生产次氧化锌，获得成本优势；在销售端，公司建立了服务全球客户的销售和

服务网络，境外销售比例较高，销售价格整体上高于境内销售价格，具有一定的价格优势。

（三）外采硫酸锌产品毛利率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外采业务的境内外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金额	毛利率
境内	1,025.98	5.98%	6,514.87	3.22%	3,262.18	5.69%	2,400.98	5.35%
境外	8,258.74	12.46%	14,271.68	10.02%	11,291.33	6.13%	14,360.08	6.86%

发行人外采业务一般采用境内采购、境外销售的模式。其中，境内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发行人仅因向供应商长期规模化采购获得较小的价格折扣，销售价格与采购价格差异较小，境内销售毛利率仅为5%左右。

发行人外采业务的境外收入占比较高，2019年、2020年，外采业务境外毛利率与境内毛利率差异较小，2021年以来外采业务境外毛利率显著提高，主要原因如下：

1、发行人是国内硫酸锌重要出口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硫酸锌出口量占全国出口量的比重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埃索凯出口量（吨）	23,242	55,707	53,775	48,392
海关总署统计出口量（吨）	103,051	226,868	215,868	198,918
占比	22.55%	24.56%	24.91%	24.33%

注：数据来源海关统计数据在线查询平台。

根据海关出口数据，报告期内埃索凯的硫酸锌产品出口量占比为25%左右，是国内硫酸锌的重要出口企业。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境外收入占比在70%左右，远高于宝海微元等其他国内同行业公司。由于境外市场存在一定的进入壁垒，对供应商的综合服务能力要求较高，境内生产商直接从事海外销售的成本较高、难度较大，因此硫酸锌行业逐步形成了出口贸易商负责组建境外销售网络，采购境内各类生产商产品进行出口销售，而境内生产商专注于产品生产、工艺技术研发的行业分工格局。境内其他硫酸生产企业未直接从事境外销售业务的主要原因参见“问题1/四/（二）/2”的相关内容。发行人自2000年成立以来，长期从事境外市场销售业务，2016年收购循环科技后，自产产品规模大幅增长，逐步形成生

产与境外销售并重的竞争优势。发行人境外市场综合服务能力较强，竞争优势突出，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好的客户资源。

2、外采业务的外销价格整体上高于内销价格，导致外销业务毛利率较高

（1）硫酸锌外采业务的外销价格整体高于内销价格

报告期内，硫酸锌外采业务的分区域平均售价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内销平均售价	6,999.87	5,753.49	4,156.94	4,773.32
外销平均售价	8,265.65	6,990.33	5,034.05	6,001.90
中北美洲	11,611.89	9,095.58	6,754.74	7,792.07
南美洲	7,887.54	6,136.84	4,078.32	5,015.28
欧洲	7,173.66	6,068.63	4,298.01	4,767.22
亚洲	6,579.79	5,778.24	4,134.99	5,060.57

因全球硫酸锌的主要生产地和消费地的不匹配，导致境外市场总体竞争激烈程度低于境内市场，销售价格较高，总体毛利率也相对较高。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外采业务境外分地区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地区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中北美洲	16.60%	16.58%	10.27%	7.12%
南美洲	10.44%	1.65%	-2.92%	7.65%
亚洲	8.16%	5.12%	3.36%	7.78%
欧洲	11.97%	6.36%	3.45%	4.73%

由上表可见，除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毛利率大幅下降外，报告期内发行人南美洲、亚洲、欧洲等区域毛利率集中在 5%-10%，而中北美洲因销售模式有所不同总体毛利率高于其他地区。

因外采产品的商业模式为境内采购、境外销售的模式，境外的外采产品销售毛利率总体与当地的销售价格密切相关。

①中北美洲以外地区外采毛利率情况

2019 年度，南美洲、欧洲、亚洲的毛利率分别为 7.65%、7.78%、4.73%，差异较小，其中欧洲毛利率较低主要系销售价格低于其他地区所致。

2020 年度，南美洲地区的毛利率低于其他地区，主要系公司对该地区主要客户销售外采产品部分集中于当年的 7 月之后，因海运费的快速上涨挤占销售的

利润空间导致毛利率下滑，该类销售收入共计 649.41 万元，毛利率仅为-9.89%；另外，DSM 巴西订单为长期订单，销售收入为 322.71 万元，单位价格为 3,685.00 元/吨，低于当年平均价格 4,078.32 元/吨，毛利率仅为-22.17%，导致公司对该客户的外采硫酸锌销售毛利率较低。上述订单合计收入共 972.12 万元，占当期外采产品在南美洲销售收入的 75.60%，拉低了当地外采硫酸锌的毛利率。

2021 年度，境外销售的主要地区中欧洲和亚洲的毛利率情况与其外销价格基本一致，南美洲地区毛利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当年外采产品的主要客户 Industrias Emu S.A.，该客户执行的主要是 2020 年底的合同，约定价格较低，2021 年该客户实现收入 463.72 万元，销售价格为 5,350.45 元/吨，低于当年外采硫酸锌的销售平均价格 6,136.84 元/吨，使得对该客户的外采产品毛利率仅为-10%。

②中北美洲外采毛利率情况

中北美洲业务主要由北美埃索凯开展，若不考虑北美子公司发生的期间费用，其销售毛利率高于其他区域。剔除北美埃索凯的期间费用后，北美埃索凯的实际利润率分别为-2.31%、0.52%、7.18%、4.93%。中北美洲由于主要由北美埃索凯向美国本地终端客户进行销售，其销售模式不同、毛利率也相对较高。

北美埃索凯货源全部来源于中国境内的发货，因其采用本土化运营的策略，故发行人采用在美国当地备货的模式，即保持一定的硫酸锌存货量以方便当地客户的便捷采购。公司货物从中国地区运输往美国多采用散运方式，其海上运输和美国境内的运输时间总计需要 3 个月左右。为保持一定的库存量以满足北美埃索凯的销售需求，本部会间隔 2 到 3 月向北美埃索凯送货。

2019 年，中北美洲外采毛利率低于其他区间主要系当年销售的外采硫酸锌产品部分为 2018 年底的库存，使得存货采购成本较高、毛利率较低。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北美埃索凯硫酸锌存货主要为外采产品，北美埃索凯的一水硫酸锌存货数量分别为 3,214.00 吨、1,478.00 吨、1,408.05 吨和 1,818.00 吨，分别占 2019 年度至 2022 年 1-6 月一水硫酸锌销量的 45.86%、25.01%、20.74%和 73.42%；其存货余额分别为 2,637.20 万元、929.85 万元、796.72 万元和 1,646.49 万元，单位成本分别为 8,205.35 元/吨、6,291.24 元/吨、5,658.31 元/吨和 9,056.59 元/吨。2018 年底存货因采购时处于高位，其单位成本较高，基本在 2019 年度销售，导致当年外采销

售成本较高，毛利率低于其他期间。

(2) 中北美洲业务主要由北美子公司开展，销售价格及毛利率高于其他区域

A、跨境交易较为复杂、大部分企业选择本土化采购策略

硫酸锌主要生产国是中国、印度等亚洲国家，欧美等本土大型生产商较少，有较强国际采购能力的动植物营养大型生产商或贸易商会从采用国际贸易的形式从中国等亚太地区直接采购。大多数的本地饲料、肥料生产商及地区贸易商因采购量较小，国际贸易能力不足，选择直接在美国本土进行采购。该类厂商采用本土采购的策略，虽然对采购的硫酸锌支付了一定服务、物流溢价，但享受了购买便利性和货物供应及时性，降低了国际贸易中货物、结算和物流等风险。

另外，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等中微量元素在饲料、肥料中重量和价值占比较低，其价格的波动对饲料或肥料产品的成本影响较小。

B、公司建立北美埃索凯提供美国本地化服务

公司设立北美埃索凯，一方面实现对 DSM、Alltech 等美国主要终端客户的本地化服务，另一方面以美国子公司为地拓展开当地分散的中小型终端客户，获得更好的销售价格。

报告期内，北美子公司终端和贸易商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模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销售收入	占比
终端客户	3,238.59	100.00%	6,643.26	95.68%	4,034.94	94.35%	5,640.08	98.31%
贸易商	-	-	300.23	4.32%	241.63	5.65%	97.20	1.69%
合计	3,238.59	100.00%	6,943.48	100.00%	4,276.57	100.00%	5,737.28	100.00%

北美子公司销售的部分产品为北美子公司以固定加成模式向埃索凯本部采购产品并入仓备货，在取得客户订单后实现销售。因此北美子公司销售收入及销售成本中均已包含本部运输至北美子公司的海运费和清关关税费用，导致产品价格较高。在剔除中北美洲销售产品的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运输费及相关杂费等费用后，外采硫酸锌产品价格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地区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中北美洲	11,611.89	9,095.58	6,754.74	7,792.07

地区	2022年1-6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其中：中北美洲剔除费用后	9,174.82	7,379.53	5,083.86	6,410.86
南美洲	7,887.54	6,136.84	4,078.32	5,015.28
亚洲	7,173.66	6,068.63	4,298.01	4,767.22
欧洲	6,579.79	5,778.24	4,134.99	5,060.57

注：剔除的费用包括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运输费及相关杂费等。

剔除中北美洲销售外采硫酸锌的海运保费、关税及代理费、运输费及相关杂费等费用后，中北美洲销售价格仍稍高于其他地区平均销售价格，主要原因为北美埃索凯更多服务当地分散的终端客户，销售价格更为接近零售价格，其采购特点为单个订单的采购数量偏小、仅为每次满足其短期内小批量的生产或销售需求。报告期内，北美埃索凯的单笔订单的平均销售数量分别为24.08吨、22.47吨、20.20吨和21.91吨，剔除大客户Gavilon 集团后，北美埃索凯单笔订单的平均销售数量为16.83吨、19.08吨、19.81吨、18.47吨；除此之外，其他主体的单笔订单平均销售数量分别为43.53吨、48.22吨、53.13吨和53.51吨，明显高于北美埃索凯。

同时，相对于其他境外区域，北美埃索凯通常还会承担美国当地的运输成本，并承担当地员工薪资、运营成本。

C、公司与美国当地公司销售、采购价格无重大差别

a、美国客户采购公司硫酸锌产品与其他供应商销售价格无重大差异

公司在美国当地销售价格为当地的市场价格，客户一般会选择两到三家硫酸锌供应商进行择优采购，期间内获得订单供应商之间的销售价格差异较小。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调研了发行人美国的客户 Devenish 集团和 QualiTech, Inc.对公司和其他供应商同期采购价格的情况。

公司是 Devenish 集团的硫酸锌的主要供应商，公司的价格总体处于较低水平，与其他供应商价格无重大差异。经对比，QualiTech, Inc.对公司的硫酸锌采购价格无重大差异。

b、美国本土其他贸易商销售价格较高

Us-Chemland Inc 是一家美国的贸易商，根据其提供的在美国本地销售的价格，公司硫酸锌销售的价格与 Us-Chemland 在同一期间内无重大差异。

D、北美子公司本地化服务成本、费用较高降低了实际利润率

北美子公司的本地化服务需要付出较高的员工薪酬和运营成本，考虑到上述

费用后，北美子公司毛利率在合理水平。报告期内，北美埃索凯子公司的主要业绩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5,031.16	10,172.92	6,968.44	8,923.80
营业成本	4,399.94	8,699.66	6,528.10	7,863.55
毛利	631.21	1,473.27	440.34	1,060.25
毛利率	12.55%	14.48%	6.32%	11.88%
净利润	248.03	730.89	36.28	-205.72
净利率	4.93%	7.18%	0.52%	-2.31%

报告期内，北美埃索凯的净利率分别为-2.31%、0.52%、7.18%、4.93%。中北美地区销售产品大部分为外采产品，考虑到期间费用后，美国及中北美地区的销售毛利率与其他区域无重大差异。

3、公司与化工类上市公司外采产品毛利率情况

宝海微元未披露外采类产品的毛利率情况。保荐人及申报会计师查询了化工行业上市公司本松新材、优巨新材、泰禾股份、博苑股份、海科新源等公司的公告文件，其披露的外采业务相关数据，化工行业上市公司外采类毛利率大多在10%左右，部分外采化工产品毛利率超过15%。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采硫酸锌产品毛利率与上述其他化工上市公司的外采产品无重大差异。

综上所述，公司硫酸锌产品因生产地和消费地之间的不匹配导致销售价格呈现境外高于境内的情况，外采业务境外毛利率高于境内；中北美地区由于主要由北美埃索凯向美国本地终端客户进行销售，其经营模式不同、毛利率也相对较高。与其他有外采业务的化工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外采硫酸锌产品毛利率具有合理性。

二、将资源利用副产品及处置业务按照销售或服务细项进一步拆分，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业务进行对比，说明定价的公允性，回收率等的匹配性，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一）硫酸锌生产与固废处置业务关系

发行人的硫酸锌生产大致分为两阶段，第一阶段为对含锌固废进行无害化处理产出次氧化锌，第二阶段为将次氧化锌进行投料经过浸出、除杂等工艺生产硫酸锌并副产粗铜、粗铅等产品。

次氧化锌的生产过程为含锌固废中锌金属的循环利用过程，是循环经济模式。含锌固废主要来自钢铁企业和有色冶炼厂等企业，公司为钢铁企业和有色冶炼及化工企业提供含锌固体废弃物（除尘灰、铅锌矿尾渣、锌渣、熔炼灰等）无害化处理服务并回收锌、铅、镉等金属资源。其中，对于处置难度较高、金属含量较低的含锌危险废物，公司会收取相应的处置费用。

生产方面，公司利用回转窑在高温下对含锌固废进行单质金属的挥发和还原，单质金属与烟气中的氧反应生成金属氧化物，在回转窑中不断循环发生多次还原氧化反应后，有价金属元素得以分离、富集，最终金属氧化物尘和原料中的易挥发水溶物及少量烟尘杂质随烟尘气移出，经沉降室、余热锅炉、布袋收尘获得次氧化锌。回转窑燃烧其间产生的热量，利用余热锅炉回收烟气热量生产蒸汽，用于硫酸锌生产的蒸发、烘干等工艺，达到节能目的。

（二）资源利用及副产品

含锌固废和次氧化锌中含的锌、镉、砷、锑、锡、银、铅、镉、铋等有价金属，均具有很高的回收价值。镉是重要的半导体靶材原材料，经济价值较高，近年来资源回收和硫酸锌生产企业均将镉金属的提取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并结合自身的技术储备和特点对铅、锡、镉、铋等其他金属开展回收工作。因原料、工艺等有所不同，公司的资源利用副产品为粗镉和粗铅，宝海微元的资源利用副产品为镉、铅铋合金和锡。其中宝海微元的铅铋合金系对硫酸锌生产过程中的副产品粗铅进一步加工后的产物。

1、销售价格公允性

（1）粗铅

副产品粗铅按照金属含量定价，具体销售价格以交货次日或提货当天上海有色金属网铅锭报价为基础，根据粗铅品质（金属含量）等因素协商一定比例的折算系数后确定。具体计算方法为：铅网价*计价系数*（铅含量*（数量*（1-水分含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粗铅产品报价采用市场化方式，在粗铅平均销售单价与上海有色金属网铅锭平均价格对比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粗铅平均销售单价	1,885.90	2,091.86	2,365.80	2,802.49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铅锭市场报价	15,187.39	15,165.12	14,687.45	16,598.57

注：铅锭市场报价来自于上海有色金属网

粗铅是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过程中回收的副产品，其含量与次氧化锌的铅含量以及次氧化锌酸不溶性杂质含量有关，用不同的次氧化锌生产硫酸锌过程中产生的粗铅含量存在差异。因公司近两年使用的次氧化锌杂质含量较多，导致产出的粗铅产品铅含量有所下降。发行人产成品粗铅的金属铅含量分别为 26.33%、23.13%、20.14%、18.73%。2020 年粗铅平均销售单价较上年降低主要系含铅量和铅金属价格下降综合所致；2021 年、2022 年上半年，粗铅价格销售平均销售单价较低主要系铅金属含量降低所致。

报告期内，各抽取一份合同按照上述公式对粗铅销售单价进行计算，具体如下：

项目	计算公式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客户名称	-	广西河池鑫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池市富源废渣再生利用金属有限公司	贵州融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南丹南方金属有限公司
铅网价（元）	A	15,375.00	15,250.00	14,200.00	16,900.00
合同约定计价系数	B	62.50%	64.00%	64.50%	67.00%
铅含量	C	24.13%	26.24%	31.21%	33.52%
销售数量（吨）	D	269.96	238.1	134.68	329.38
水分含量	E	31.09%	27.53%	24.77%	23.36%
银含量（克）	F	202.5	217.6	202	163
银计价（元）	G	2.5	2.5	2.2	1
计算销售金额（万元）	$H=A*B*C*D*(1-E)+F*G*D*(1-E)$	52.55	53.58	33.47	99.93
计算单价（元/吨）	$I=H/D$	1,946.70	2,250.21	2,484.79	3,033.77
结算金额（万元）	-	52.55	53.58	33.47	99.43
结算单价（元/吨）	-	1,946.70	2,250.21	2,484.79	3,018.77

由上表可知，粗铅按照上述公式计算后销售单价与结算单价基本一致。

（2）粗钢

粗钢销售价格与其金属含量、市场现货报价以及合同约定系数相挂钩，并综

合考虑产品单次订单量等因素，确定最终售价。发行人粗钢产品中钢金属含量在 98%左右，较为稳定。报告期内，粗钢平均销售单价与上海有色金属网粗钢平均价格对比如下：

发行人粗钢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对比情况



注：粗钢市场价格取自上海有色金属网，且已还原为不含税价格。

由上图可知，发行人报告期内粗钢平均销售单价与上海有色金属网站粗钢平均单价趋势基本一致。

2、粗钢、粗铅回收率

发行人固废处置的副产品主要为粗钢和粗铅，宝海微元副产品主要为粗钢、铅铋合金等，铅铋合金为硫酸锌生产的副产品进一步加工的产物。发行人与宝海微元相同的副产品为粗钢，其毛利率对比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宝海微元	29.84%	8.48%	19.51%
发行人	29.17%	34.78%	26.08%

由于公司生产粗钢产品的主要原料为危废、含锌物料，2020 年度因危废处置量较大，危废处置根据其投入数量占比分摊燃料、人工、制造费用等，使得其他产品成本有较大幅度的下降，毛利率上升。2021 年度，因危废处置量减少，粗钢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下降，与宝海微元的粗钢毛利率差异较小。

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宝海微元的铅铋合金毛利率分别为 27.74%、24.94%、22.45%，发行人粗铅的毛利率为 26.33%、23.13%、20.14%，低于宝海微元铅铋合金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粗铅、粗钢产出量与回收量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粗钢	金属钢产量（公斤）	1,833.99	14,881.29	22,620.15	28,367.44
	金属钢回收投入量（公斤）	4,963.17	17,430.69	27,381.61	34,338.38
	金属钢产出率	36.95%	85.37%	82.61%	82.61%
粗铅	金属铅产量（吨）	1,028.68	1,950.96	2,356.42	2,081.53
	金属铅回收投入量（吨）	1,135.67	2,162.02	2,623.79	2,306.01
	金属铅产出率	90.58%	90.24%	89.81%	90.27%

2019 年-2021 年，钢的产出率较为稳定，2022 年 1-6 月，钢的产出率较低，主要系 2022 年上半年原料中的钢含量较低，金属钢总投入仅有不到 5,000 公斤，在含量较低的情况下，提取成本较高。因此，公司减少了钢的提取量，待循环富集之后再行提取。宝海微元未披露其粗钢的回收产出率。

根据株洲冶炼集团官网报道，2009 年株冶集团的株洲冶炼集团稀贵冶炼厂钢冶炼回收率已经突破 88%；根据五矿集团下属湖南水口山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的发明专利“一种提高次氧化锌中锌钢浸出率的方法”（CN115216651A）提到“低酸工序加高酸工序中钢的总浸出率仍在 60%~80%这个范围内”。综上，公司钢和铅的回收率在合理范围内。

3、处置费

（1）价格公允性

公司采用次氧化锌作为原材料的方法生产硫酸锌，并利用循环科技的优势将产业链向上延伸，为钢铁企业和有色冶炼及化工企业提供含锌固体废弃物（除尘灰、废水渣、浸出渣等）无害化处理服务并回收相关金属资源。对于处置难度较高、金属含量较低的含锌固废，公司会收取相应的处置费用。处置费收费标准主要与金属品位、杂质含量等因素相关。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费的主要危险废物项目情况如下：

产废单位	危废项目	处置数量（吨）	处置金额（万元）	处置单价（元/吨）
2022 年 1-6 月				
南丹县吉朗钢业有限公司	废硫酸	592.37	23.59	398.23
广西柳钢中金不锈钢有限公司	高炉布袋灰	3,929.20	34.58	88.01
合计		4,521.57	58.17	128.65
2021 年度				

产废单位	危废项目	处置数量(吨)	处置金额(万元)	处置单价(元/吨)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鸡公山废水渣	5,242.12	356.46	679.99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废水渣	2,064.32	54.80	265.46
广西柳钢中金不锈钢有限公司	高炉布袋灰	941.75	16.01	170.00
合计		8,248.19	427.27	518.02
2020 年度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鸡公山废水渣	26,726.08	2,193.00	820.55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废水渣	749.82	19.91	265.53
合计		27,475.90	2,212.91	805.40

报告期内，发行人处置费收入主要来自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的废渣处置项目。根据中央环保督察组整改意见，该公司须于 2022 年年底全部无害化处置完 40 多万吨危废渣，该废渣场形成时间在十年以上。广西壮族自治区环保厅和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对危废处置进行公开招标，其项目时间紧、处置难度大，中标的处置价格较高。该次招标为最低价中标且中标单位执行同一价格标准。发行人 2020 年处置费单位价格为 820.55 元/吨，大幅高于当年的一般废水渣处置价格 265.53 元/吨。

2021 年度，广西国资委下属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建成危废处置的回转窑并获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开始处置来宾华锡冶炼危废渣，导致 2021 年发行人处置价格及处置费较 2020 年显著下降。当年发行人还为广西柳钢中金不锈钢有限公司处置高炉布袋灰 941.75 吨，价格为 170 元/吨。

2022 年上半年，发行人为南丹县吉朗钢业有限公司和广西柳钢中金不锈钢有限公司提供废硫酸和高炉布袋灰的处置业务。高炉布袋灰其中含有 5% 的锌金属，单位价格较上年有所下降主要系其中的热值含量较高，处置时可以节约部分燃料投入，在煤炭等燃料价格大幅上涨的背景下，其危废处置单位价格有所降低。

危险废物具有非标准化的特点，危废处置企业一般根据产废单位提供危废量的大小、签订合同时的环保政策、危险废物中金属品位、杂质处置难易程度、有色金属市场价格等多方面因素，双方协商确定危险废物处置价格，公司危废处置费定价具备公允性。

(2) 毛利率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资源利用副产品及处置费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粗铅	1,015.68	21.33%	2,074.42	18.42%	2,368.49	25.80%	2,372.61	32.72%
粗钢	214.30	-11.57%	1,661.63	29.17%	1,904.21	34.78%	2,752.99	26.08%
处置费	58.17	-200.92%	447.22	3.14%	2,284.08	54.30%	-	-
其他	87.87	-65.54%	666.16	17.54%	482.49	3.03%	793.54	20.65%
合计	1,376.02	1.26%	4,849.43	20.57%	7,039.27	35.92%	5,919.14	28.01%

公司的主要副产品粗铅和粗钢均按照金属含量定价。报告期内，公司粗铅的单位价格分别为 2,802.49 元/吨、2,365.80 元/吨、2,091.86 元/吨和 1,885.90 元/吨，处于下降区间；粗铅单位成本分别为 1,885.46 元/吨、1,755.48 元/吨、1,706.51 元/吨和 1,483.69 元/吨。2021 年、2022 年 1-6 月，受铅锭市场价格下降，原材料含铅量减少影响，粗铅销售单价下降幅度大于单位成本，使得粗铅毛利率有所下降。钢是半导体行业的重要原材料，其价格一直处于高位，报告期内销售数量分别为 30.16 吨、22.85 吨、15.03 吨和 1.85 吨，其单位售价分别为 912.80 元/千克、833.40 元/千克、1,105.43 元/千克和 1,156.81 元/千克，单位成本分别为 674.70 元/千克、543.55 元/千克、783.00 元/千克和 1,290.67 元/千克，单位成本上涨主要由于钢产量的下降。2022 年 1-6 月，粗钢销售收入仅为 214.3 万元，销量仅 1.85 吨，而设备折旧和人工成本具有一定的刚性，导致粗钢单位成本大幅度上升。

处置费方面，2021 年度危废处置业务毛利率较 2020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原因为：2020 年度，公司承接了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的废渣处置项目，业务量较大、处置任务紧急，当年共处置危废 28,276.40 吨，实现处置费收入 2,284.08 万元，单位处置价格为 807.77 元/吨、单位处理成本为 369.17 元/吨，毛利率较高；2021 年度实现处置费收入 447.22 万元，处置量为 9,324.29 吨，当年处置量下降，单位处置价格降低为 479.63 元/吨、单位处置成本为 464.58 元/吨，危废项目处置量及处置费单价均显著降低，导致毛利率大幅度下降；2022 年 1-6 月，当期固废处置收入为 58.17 万元，处置单价仅为 128.64 元/吨，但处置数量较大为 4,521.57 吨，使得其分摊成本较高，单位处置成本为 387.11 元/吨，处置费毛利率为负。

(3) 可比公司对比

可比上市公司未披露固废处置业务的毛利率，目前尚无上市或拟上市公司从

事含锌固废回收的企业。

三、说明红星发展和湘潭电化锰相关业务与发行人细分业务的可比性，结合前述情况进一步说明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毛利率的合理性。

（一）相关业务和细分业务可比性

锰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红星发展的主要业务之一，包括一次电池和锂电池用电解二氧化锰、高纯硫酸锰，电解二氧化锰等产品系通过锰矿加酸生成粗制硫酸锰进一步电解后制得。

报告期内，红星发展的锰盐产品收入金额和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锰盐产品	19,579.99	45,930.44	26,494.29	36,220.59
占收入比例	16.24%	20.92%	19.23%	23.78%

红星发展公告了高纯硫酸锰的产量和销量数据，但未公告硫酸锰的具体财务数据。报告期内，红星发展的高纯硫酸锰的销量分别为 14,802 吨、11,614 吨、19,780 吨、6,016 吨。

2022 年 11 月 2 日，红星发展公告了《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将硫酸锰产品作为红星发展的重要发展方向。本次非公开拟募集资金共 5.80 亿元，其中重要的募集资金项目为 5 万吨/年动力电池专用高纯硫酸锰项目，拟募资 2 亿元。

湘潭电化的主要产品为电解二氧化锰、锰酸锂正极材料以及高纯硫酸锰等，除高纯硫酸锰的产品外其他产品亦与硫酸锰有一定联系。报告期内，湘潭电化公布了高纯硫酸锰的收入和销量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收入（万元）	871.41	2,316.08	3,698.19
销售数量（吨）	1,800.00	5,253.00	6,736.00
销售单价（元/吨）	4,841.17	4,409.06	5,490.19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与湘潭电化硫酸锰销售价格差异较小。2021 年以来，三元材料动力电池产量明显回升，下游需求回暖带动上游原材料电池级硫酸锰整体市场价格显著上涨，2021 年下半年发行人与部分主要客户的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改为按照交付时点的上海有色金属挂牌价基础上予以一定折扣，使得 2021 年公司电池级硫酸锰平均销售单价达到 5,990.06 元/吨；而 2021 年湘

潭电化因锰片价格高涨、生产不经济逐渐停产，因此 2021 年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高于湘潭电化。

（二）电池级硫酸锰毛利率的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红星发展、湘潭电化的锰盐产品毛利率如下：

公司名称	类似产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红星发展	电解二氧化锰、高纯硫酸锰	未披露	14.92%	-7.18%	14.43%
湘潭电化	高纯硫酸锰	未披露	未披露	-0.68%	19.36%
发行人	电池级硫酸锰	32.87%	19.09%	3.56%	8.42%

红星发展未单独披露高纯硫酸锰的毛利率情况，仅披露了电解二氧化锰及高纯硫酸锰等锰盐的综合毛利率。湘潭电化在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告了高纯硫酸锰的毛利率情况。2019 年度，湘潭电化的高纯硫酸锰产品毛利率高于公司，主要系湘潭电化自产电解锰片，其生产成本低于发行人。2020 年度，湘潭电化因为电解锰价格大幅上涨，锰片为原料生产高纯硫酸锰经济性较差，在当年逐渐减少了高纯硫酸锰的生产。2021 年以来，由于下游新能源汽车市场爆发，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大幅度上升导致毛利率较以前年度有所提高。

综上所述，红星发展和湘潭电化作为发行人的可比公司均有电池级硫酸锰生产销售，除此之外其锰盐多需要先经过硫酸锰制备，其产品和生产工艺具有一定的相似性。湘潭电化披露了部分期间的高纯硫酸锰的销售收入、销量和毛利率，公司与其相比，电池级硫酸锰产品销售价格和毛利率变动具有合理性。

四、说明其他中微量元素的主要客户情况，发行人为其配套的微量元素与其客户的主营业务的匹配性，结合同行业可比生产类公司的毛利率情况说明发行人微量元素销售毛利率的合理性。

（一）微量元素与其客户的主营业务的匹配性

为满足下游客户的动植物营养级产品的其他需求，公司向其销售自产氯化钾和外采硫酸亚铁、硫酸铜、饲料级磷酸氢钙等产品，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匹配性。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中微量元素的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	收入金额 (万元)	收入占比
2022 年 1-6 月				
1	广西南宁朝鑫贸易有限公司	氯化钾	422.77	23.10%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	收入金额 (万元)	收入占比
	司			
2	厦门市宁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氯化钾	182.87	9.99%
3	Nutra blend LLC	硫酸镁等	158.56	8.66%
4	Pinnacle Premix LLC	氯化钙、硫酸镁等	152.81	8.35%
5	Mitsuhana Corp	氧化镁、碳酸氢钠、碳酸氢钠苏打等	131.47	7.18%
合计			1,048.47	57.28%
2021 年度				
1	Carbotex Quimica Industria, Comercio E Participacoes Ltda	饲料级磷酸氢钙	938.38	22.38%
2	Mitsuhana Corp	氧化镁、碳酸氢钠、碳酸氢钠苏打等	442.98	10.56%
3	奥特奇集团 (Alltech)	硫酸亚铁、硫酸铜、硫酸镁等	366.44	8.74%
4	Nutrichem Ventures Ltd.	磷酸钙	215.72	5.14%
5	Nutra blend LLC	硫酸镁	152.98	3.65%
合计			2,116.50	50.47%
2020 年度				
	P.T.Mitra Utama Makmur	硫酸镁、磷酸钙、硫酸铜、碳酸氢钠、硫酸亚铁、葡萄糖、硫酸铵等	598.14	13.01%
	帝斯曼集团 (DSM)	硫酸亚铁、氧化镁	497.64	10.82%
	奥特奇集团 (Alltech)	硫酸亚铁、硫酸铜	352.25	7.66%
	Mitsuhana Corp	氧化镁、碳酸氢钠、碳酸氢钠苏打等	299.11	6.50%
	Pinnacle Premix LLC	氯化钙、硫酸镁	218.92	4.76%
合计			1,966.06	42.75%
2019 年度				
1	P.T.Mitra Utama Makmur	硫酸镁、磷酸钙、硫酸铜、碳酸氢钠、硫酸亚铁、葡萄糖、硫酸铵等	671.99	14.86%
2	帝斯曼集团 (DSM)	硫酸亚铁、氧化镁	553.71	12.25%
3	奥特奇集团 (Alltech)	硫酸亚铁、硫酸铜	264.23	5.84%
4	Mitsuhana Corp	氧化镁、碳酸氢钠、碳酸氢钠苏打等	229.00	5.06%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	收入金额 (万元)	收入占比
5	Pinnacle Premix Llc	氯化钙、硫酸镁	175.74	3.89%
合计			1,894.68	41.91%

注：以上客户收入为 FOB 收入，海运保费未计入。

以上客户均为公司的动植物营养领域客户，其中氯化钾为自产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对上述客户销售的其他中微量元素产品收入金额分别为 1,894.68 万元、1,966.06 万元、2,116.50 万元和 1,048.47 万元，占其他中微量元素总收入的 41.91%、42.75%、50.47%和 57.28%，占比较高。

（二）其他中微量元素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除氯化钾外，公司其他中微量元素主要为外采产品，其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其他中微量元素产品	1,830.51	18.73%	4,193.53	11.91%	4,598.53	13.30%	4,521.36	13.39%

其他中微量元素主要为氯化钾、硫酸亚铁、硫酸铜、饲料级磷酸氢钙等产品。

2022 年 1-6 月，其他中微量元素产品毛利率较高主要系自产的氯化钾产品实现收入 711.49 万元，氯化钾毛利率为 20.93%，拉高了其他中微量元素产品毛利率。

经查询 A 股中涉及氯化钾、硫酸亚铁、硫酸铜、饲料级磷酸氢钙等产品的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上述产品多为自产产品，毛利率集中在 20%-50%之间。发行人其他中微量元素产品以外采业务为主，毛利率低于上市公司同类产品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性。

五、结合除硫酸锌外其他细分产品主要竞争对手的各类披露信息，分析说明发行人与主要竞争对手是否在售价、毛利率、市场份额等存在重大差异，如是，请进一步说明。

公司除硫酸锌外的其他细分产品主要为电池级和动植物用硫酸锰、处置费及副产品及其他中微量添加剂。

（一）电池级硫酸锰

电池级硫酸锰与主要竞争对手毛利率对比请参见本题回复之三，市场份额信息请参见本回复“问题 12/二”，可比公司红星发展未披露电池级硫酸锰单位售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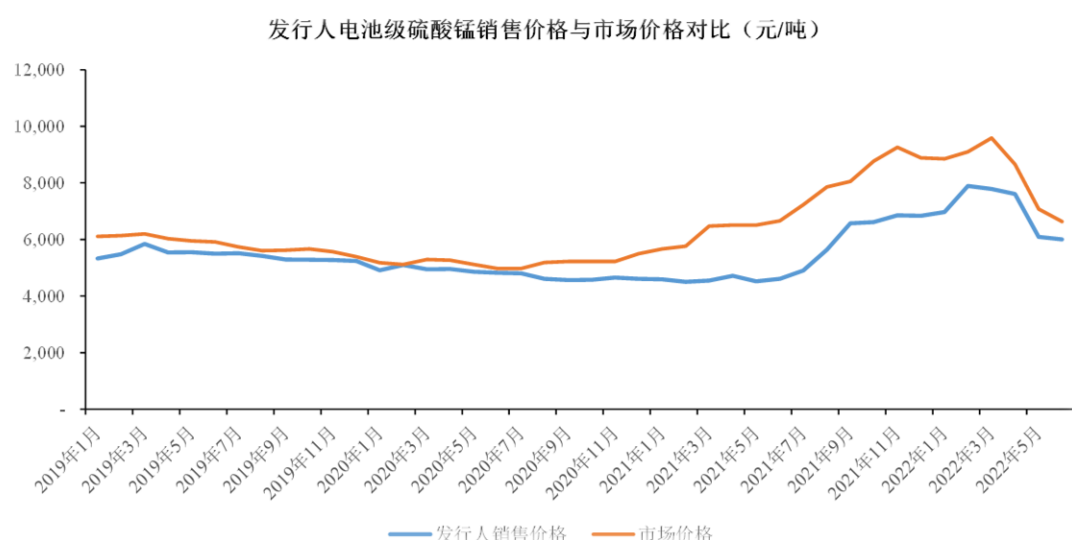
信息，湘潭电化公布了高纯硫酸锰的单位销售价格情况：

单位：元/吨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湘潭电化	4,841.18	4,409.05	5,490.18
发行人	5,990.06	4,748.63	5,439.82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与湘潭电化硫酸锰销售价格差异较小。2021 年度，公司电池级硫酸锰销售价格较高主要系下游新能源行业爆发，引致上游硫酸锰等材料价格上涨所致，湘潭电化因锰片价格高涨、生产不经济逐渐停产。

电池级硫酸锰在上海有色金属网有挂网价，其价格与公司价格对比如下：



注：电池级硫酸锰市场价格取自上海有色金属网，且已还原为不含税价格。

公司 2021 年度平均销售价格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主要因为部分电池级硫酸锰业务的客户与公司签订了 2021 年度固定价格的年单，该固定价格明显低于大幅上涨的市场价格，导致 2021 年公司电池级硫酸锰业务的销售价格低于市场平均水平。

（二）动植物用硫酸锰

动植物用硫酸锰未有公开市场价格，其竞争对手、市场份额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与技术”部分合并电池级硫酸锰披露。

（三）其他中微量元素

公司销售的其他中微量元素品类较多，包括氯化钾、硫酸镁、氢氧化钙等产品，主要系满足下游客户需求，非公司的主要产品。公司的其他中微量元素竞争对手众多，公司市场份额占有率较低。

（四）固废处置和副产品

公司使用循环经济的方式处置固废、产出次氧化锌，进一步经过酸浸、净化、浓缩、脱水、烘干、包装等工序生产硫酸锌，并副产粗镉、粗铅等产品。公司主要的产品为硫酸锌，固废处置和副产品业务规模较小，市场占有率较低。

综上所述，结合除硫酸锌外其他细分产品主要竞争对手的各类披露信息，发行人与主要竞争对手在售价、毛利率、市场份额等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

六、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关于毛利率，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履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统计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硫酸锰的原材料构成情况，从供求关系分析原材料价格变动的原因；询问发行人管理层及销售人員，了解能源动力、动植物营养等下游行业的市场竞争、供求关系及价格变动等情况；访谈发行人主要供应商及主要客户，了解发行人上、下游的市场竞争、供求关系及价格变动等情况，了解供应商对发行人、发行人对客户的定价政策；

2、获取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销售收入明细表，统计不同销售模式、境内外销售模式下各主营产品的毛利率，并分析毛利率波动的原因；查阅可比公司公开披露信息，了解可比公司是否区分销售模式披露主营业务毛利率和境内外毛利率情况；

3、查阅可比公司公开披露资料，获取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了解可比公司毛利率变动的原因；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类似产品的应用领域、产品类别、用途、生产工艺、市场竞争、行业内主要企业等，分析发行人综合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差异原因。

（二）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

1、发行人与宝海微元毛利率存在差异主要系原材料次氧化锌品位的差异、利用含锌固废自产次氧化锌的比例、产品外销比例、产品结构及区位不同所致，其毛利率具有合理性；

2、公司硫酸锌产品因生产地主要在亚洲地区、主要消费地在包括欧美在内的境外地区，生产地和消费地之间的不匹配导致销售价格呈现境外高于境内的现

象，发行人的外采产品毛利主要来自境内采购、境外销售的模式。与其他有外采业务的化工企业相比，公司外采硫酸锌产品毛利率具有合理性；

3、发行人其他中微量元素的主要客户为动植物营养领域客户，发行人为其配套的中微量元素，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匹配性；发行人其他中微量元素产品以外采业务为主，毛利率低于上市公司同类产品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性；

4、依据除硫酸锌外其他细分产品主要竞争对手的各类披露信息，发行人与主要竞争对手售价、毛利率、市场份额等方面不存在重大差异。

问题 7 关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7,202.86 万元、8,020.92 万元、17,324.88 万元和 15,588.89 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46%、12.24%、17.33%和 15.11%。近一年一期应收账款增幅较大。

请发行人分细分业务说明不同业务的应收账款情况、账龄及占比，结合前述情况及细分行业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占比情况说明近一年一期应收账款增幅较大的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分细分业务说明不同业务的应收账款情况、账龄及占比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不同细分业务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及占各类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占该业务 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占该业务 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占该业务 营业收入 比例	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占该业务 营业收入 比例
硫酸 锌	1 年以内	6,172.38	39.59%	13.04%	9,388.34	54.19%	17.22%	4,285.22	53.43%	11.57%	3,664.11	50.87%	9.52%
	1-2 年	-	-	-	-	-	-	0.22	0.00%	0.00%	-	-	-
	小计	6,172.38	39.59%	13.04%	9,388.34	54.19%	17.22%	4,285.44	53.43%	11.57%	3,664.11	50.87%	9.52%
动植 物用 硫酸 锰	1 年以内	2,369.69	15.20%	19.27%	2,047.67	11.82%	20.78%	707.08	8.82%	11.48%	664.09	9.22%	10.97%
	1-2 年	-	-	-	1.50	0.01%	0.02%	-	-	-	-	-	-
	小计	2,369.69	15.20%	19.27%	2,049.17	11.83%	20.79%	707.08	8.82%	11.48%	664.09	9.22%	10.97%
电池 级硫 酸锰	1 年以内	5,788.74	37.13%	21.32%	3,149.27	18.18%	20.46%	1,189.34	14.83%	20.26%	1,619.90	22.49%	22.15%
	小计	5,788.74	37.13%	21.32%	3,149.27	18.18%	20.46%	1,189.34	14.83%	20.26%	1,619.90	22.49%	22.15%
其他	1 年以内	916.28	5.88%	5.60%	2,396.33	13.83%	11.85%	1,839.06	22.93%	11.18%	1,254.76	17.42%	7.39%
	1-2 年	115.88	0.74%	0.71%	341.77	1.97%	1.69%	-	-	-	-	-	-
	2-3 年	225.91	1.45%	1.38%	-	-	-	-	-	-	-	-	-
	小计	1,258.07	8.07%	7.68%	2,738.10	15.80%	13.54%	1,839.06	22.93%	11.18%	1,254.76	17.42%	7.39%
合计		15,588.89	100.00%	15.11%	17,324.88	100.00%	17.33%	8,020.92	100.00%	12.24%	7,202.86	100.00%	10.46%

注：占该业务营业收入比例为各类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占该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合计数为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之比，2022 年 6 月末计算该比例时将对应的营业收入年化处理。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100%、100%、98.02% 和 97.81%。1 年以上应收账款主要为发行人对 P.T.Mitra Utama Makmur 销售磷酸钙的应收账款，该客户由于疫情原因，资金周转困难，2021 年末对其应收账款余额 341.69 万元，占比较小，且已全额计提坏账。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和电池级硫酸锰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2.58%、77.07%、84.20%和 91.93%；上述主要产品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64%、9.44%、14.59%和 13.89%（年化后，下同）。

（1）硫酸锌业务

2020 年末，公司硫酸锌业务应收账款余额为 4,285.44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53.43%，较 2019 年末占比增加 2.56 个百分点，占硫酸锌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1.57%，较 2019 年末占比增加 2.05 个百分点，整体变动不大。

2021 年末，公司硫酸锌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54.19%，较 2020 年末占比增加 0.76 个百分点，整体占比变动不大。应收账款余额为 9,388.34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长 5,102.90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该业务营业收入比例为 17.22%，较 2020 年末占比增加 5.65 个百分点。应收账款余额和占营业收入比例的上升主要原因为 2021 年第四季度硫酸锌销售收入较高所致。2021 年第四季度，因境外硫酸锌需求旺盛，公司第四季度硫酸锌销售收入和比例较高、收入形成时间距年底账期较短，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以往期间。

2022 年 6 月末，公司硫酸锌业务应收账款余额降至 6,172.38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降至 39.59%，占该业务营业收入比例降至 13.04%。主要系 2021 年末应收账款逐步回款，加之受俄乌战争、通货膨胀等宏观经济因素影响，硫酸锌境外市场需求程度略有下降，导致 2022 年上半年硫酸锌业务收入有所降低。

（2）动植物用硫酸锰业务

2020 年末，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余额为 707.08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8.82%，较 2019 年末降低 0.4 个百分点，占动植物用硫酸锰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1.48%，较 2019 年末增加 0.51 个百分点，整体变动不大。

2021 年末，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11.83%，较 2020 年末增加 3.01 个百分点，整体变动不大。应收账款余额为 2,049.17 万元，较 2020 年末

增长 1,342.09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该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0.79%，较 2020 年末增加 9.31 个百分点。应收账款余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变动较大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第 4 季度动植物用硫酸锰收入金额较高带动应收账款增加所致。2021 年下半年，硫酸锰生产线正式投产，动植物用硫酸锰第四季度收入金额和占比较高，分别为 4,050.27 万元和 41.09%，使得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以前年度。

2022 年 1-6 月，公司第二季度动植物用硫酸锰收入和占比较高，分别为 3,739.58 万元和 60.82%，使得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进一步增加至 15.20%。应收账款余额占动植物用硫酸锰的比例保持稳定，为 19.27%。

（3）电池级硫酸锰业务

2020 年末，公司电池级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余额为 1,189.34 万元，较 2019 年末降低 430.56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14.83%，较 2019 年末降低 7.66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原有电池级硫酸锰生产主体湘潭埃索凯在转让股权前产量逐渐降低，且下游锂电池正极三元材料的前驱体市场受疫情影响，产销量下滑，综合导致 2020 年电池级硫酸锰业务收入降低所致。2021 年末，公司电池级硫酸锰应收账款余额为 3,149.27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长 1,959.93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比 18.18%，较 2020 年末增加 3.35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一期生产线投产，2021 年下半年电池级硫酸锰收入 13,098.31 万元，而该类别客户账期一般为 3 个月，使得处于信用期的应收账款相应增加。2022 年 1-6 月，发行人硫酸锰二期生产线投产，电池级硫酸锰收入快速增长，导致 2022 年 6 月末处于信用期的应收账款继续增加至 5,788.74 万元，应收账款余额占比进一步增加至 37.13%。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余额占该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2.15%、20.26%、20.46%和 21.32%，整体保持稳定，应收账款余额与该业务营业收入规模相匹配。

综上，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导致信用期内应收账款相应增长，上述应收账款大部分处在信用期内且期后回款良好，具有商业合理性。

二、结合发行人与细分行业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占比情况，说明近一年一期应收账款增幅较大的合理性。

（一）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可比公司硫酸锌业务、动植物用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占其对应销售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宝海微元	4.89%	5.52%	4.39%	4.14%
发行人（硫酸锌）	11.99%	16.08%	11.15%	9.27%
发行人（动植物用硫酸锰）	17.09%	19.19%	10.92%	10.61%

注 1：2022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2022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2022 年上半年收入*2)，下同；

注 2：因可比公司未披露各类产品应收账款余额，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占收入的比例为应收账款总额/营业收入总额，下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应收账款余额占对应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27%、11.15%、16.08%和 11.99%。2021 年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第四季度硫酸锌业务收入较高、其应收账款相应增长。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显著高于宝海微元，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与宝海微元收入结构存在差异。发行人硫酸锌产品以外销为主，而宝海微元硫酸锌产品以内销为主。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业务应收账款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境内	452.61	7.33%	2,012.86	21.44%	609.69	14.23%	177.30	4.84%
境外	5,719.77	92.67%	7,375.48	78.56%	3,675.75	85.77%	3,486.81	95.16%
合计	6,172.38	100.00%	9,388.34	100.00%	4,285.44	100.00%	3,664.11	100.00%

根据上表，发行人硫酸锌等动植物营养业务各期末应收账款主要集中于境外客户，而外销客户存在 30 天至 120 天的信用期，相对较长；对于境内客户主要采取现货现款的形式。发行人硫酸锌产品各期的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高于可比公司宝海微元具有合理性。发行人硫酸锌业务境内外销售的信用政策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对境外客户进行投保，风险较低，具体原因详见下文发行人动植物营养产品境内外销售信用政策不同的相关回复。

报告期内，发行人动植物用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境内	223.45	9.43%	534.15	26.07%	68.13	9.64%	1.00	0.15%
境外	2,146.24	90.57%	1,515.03	73.93%	638.95	90.36%	663.09	99.85%
合计	2,369.69	100.00%	2,049.17	100.00%	707.08	100.00%	664.09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发行人动植物用硫酸锰业务以境外销售为主，相关客户存在 30 天至 120 天的信用期，导致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相对较高。

发行人动植物营养产品内销一般采取现款现货，外销一般给予客户 30-120 天信用期。采用上述信用政策的主要原因为：动植物营养产品行业境内市场主要由生产企业自行开展，在境内市场长期形成了现款现货的结算惯例，一般仅有个别资信较高的长期合作客户才会给予一定的信用期。而出口业务的结算惯例是为境外客户提供 30 天-120 天的信用期，发行人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出口信用保险合同，根据客户资信状况及所在国家或地区信用风险评级情况等约定一定投保额度并进行赊销控制，因此公司给境外客户提供信用期的风险较小。2019 年，发行人仅针对风险较高的外销客户进行投保，主要为南美、中亚地区客户及部分新合作或规模较小的企业。2020 年新冠疫情爆发后，为减小应收账款回款的风险，公司采取统保方式对所有境外客户投保，即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署年度合同，并根据每个外销客户预计的最大资金占用额向中信保申请该客户的保险额度。发行人在保险公司批复的额度范围内若出现回款损失，经提供相应凭证申请后可以得到赔偿。发行人对外销客户实行信用额度控制，即某客户未回款金额若已达到相应的中信保额度上限，发行人不会继续对其提供赊销的信用额度，新增订单要求先款后货以优先保障原有应收账款的回款，直至信用额度得以释放。

综上，发行人有效地管控了境外客户信用期的风险，可以有效保障境外业务的回款。

（二）电池级硫酸锰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应收账款占其对应销售收入的比例，以及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占比情况如下：

可比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湘潭电化	31.70%	26.26%	26.11%	25.27%

可比公司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红星发展	17.74%	14.02%	16.52%	14.71%
可比公司均值	24.72%	20.14%	21.31%	19.99%
发行人	21.32%	20.46%	20.23%	21.95%

报告期内，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1.95%、20.23%、20.46%和21.32%，总体占比较为稳定，且与可比公司均值不存在较大差异。

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产品的下游客户主要为三元前驱体生产企业，经查询该行业企业中伟股份、科隆新能等向上游采购时均具有一定时长的付款周期。部分下游企业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6月末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及同比增长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增幅	金额	增幅	金额
中伟股份	434,509.04	30.97%	331,770.61	255.26%	93,387.20
当升科技	208,401.79	88.03%	110,833.84	52.56%	72,647.15
容百科技	371,957.07	48.79%	249,985.88	275.45%	66,582.45
科隆新能	未披露	-	51,738.58	56.14%	33,136.69
华友钴业	1,065,062.80	70.87%	623,317.24	248.33%	178,943.72
长远锂科	282,765.36	67.53%	168,781.72	196.19%	56,985.00

由上表可知，2021年末、2022年6月末，伴随着采购量增多，下游三元前驱体企业应付账款规模均有不同比例提升，因此，电池级硫酸锰下游客户具备一定时长的信用期符合行业惯例。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客户信用期一般为3个月，由于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产品报告期内产销量逐步提升，电池级硫酸锰产品收入大幅增长，导致电池级硫酸锰产品对应的应收账款余额大幅提升，具备合理性。综合来看，电池级硫酸锰整体信用期比硫酸锌更长，故电池级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整体高于硫酸锌业务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

综上，发行人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收入结构差异，发行人以外销为主，存在一定的信用期。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增长主要系电池级硫酸锰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导致信用期内应收账款相应增长。发行人近一年一期应收账款增幅较大具有合理性。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1、取得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核查关于销售内容、货款结算周期等主要条款；

2、取得发行人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各年度签署的合同，核查主要内容；

3、取得销售明细表、应收账款明细表和应收票据台账，分析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余额变动的原因；

4、获取销售明细表，对报告期内不同业务类别对应客户销售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及账期信息进行分析复核；

5、获取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的情况，并分析与发行人的差异情况；

6、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实施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客户执行替代程序。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及申报会计师认为：

1、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导致信用期内应收账款相应增长；

2、发行人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高于可比公司，主要原因是收入结构差异，发行人以外销为主，存在一定的信用期。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业务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不存在较大差异；

3、2021 年末、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增长主要系销售收入快速增长导致信用期内应收账款相应增长。发行人近一年一期应收账款增幅较大具有业务上的合理性。

问题 8 关于存货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

为 6,878.62 万元、7,926.03 万元、11,737.04 万元、19,954.62 万元，近一年一期存货账面价值增加较快。

请发行人说明不同业务的存货及存货具体类别、库龄，结合不同业务的生产销售周期说明存货金额的合理性，并结合期后销售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滞销情况及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不同业务的存货及存货具体类别、库龄，结合不同业务的生产销售周期说明存货金额的合理性，并结合期后销售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滞销情况及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一）不同业务的存货及存货具体类别、库龄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不同业务存货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业务类型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硫酸锰业务	10,024.54	50.13%	5,356.92	45.48%	3,739.63	47.02%	2,807.64	39.44%
硫酸锌业务	9,444.14	47.23%	6,089.64	51.71%	3,781.42	47.54%	3,957.76	55.60%
其他	527.81	2.64%	330.79	2.81%	432.50	5.44%	353.08	4.96%
合计	19,996.49	100.00%	11,777.35	100.00%	7,953.55	100.00%	7,118.4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存货主要由硫酸锰业务相关存货和硫酸锌业务相关存货构成，占期末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95.04%、94.56%、97.19%和 97.36%。硫酸锰业务和硫酸锌业务的存货结构和库龄情况如下所示：

1、硫酸锰业务的存货结构及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硫酸锰业务的存货结构及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2,194.91	21.90%	1,858.51	34.69%	1,354.43	36.22%	889.95	31.70%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2,189.48	99.75%	1,854.88	99.80%	1,354.43	100.00%	889.95	100.00%
库龄 1 年以上	5.43	0.25%	3.63	0.20%	-	-	-	-
在产品	1,688.98	16.85%	840.82	15.70%	737.22	19.71%	749.13	26.68%

存货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1,688.98	100.00%	840.82	100.00%	737.22	100.00%	749.13	100.00%
库龄 1 年以上	-	-	-	-	-	-	-	-
库存商品	4,930.12	49.18%	1,795.04	33.51%	1,292.56	34.56%	920.52	32.79%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4,930.12	100.00%	1,790.73	99.76%	1,288.09	99.65%	875.93	95.16%
库龄 1 年以上	-	-	4.31	0.24%	4.47	0.35%	44.59	4.84%
发出商品	309.18	3.08%	54.20	1.01%	119.43	3.19%	46.01	1.64%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309.18	100.00%	54.20	100.00%	119.43	100.00%	46.01	100.00%
库龄 1 年以上	-	-	-	-	-	-	-	-
周转材料	901.35	8.99%	808.35	15.09%	235.99	6.31%	202.03	7.20%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861.18	95.54%	719.98	89.07%	213.62	90.52%	202.03	100.00%
库龄 1 年以上	40.17	4.46%	88.37	10.93%	22.37	9.48%	-	-
合计	10,024.54	100.00%	5,356.92	100.00%	3,739.63	100.00%	2,807.64	100.00%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9,978.94	99.55%	5,260.61	98.20%	3,712.79	99.28%	2,763.05	98.41%
库龄 1 年以上	45.60	0.45%	96.31	1.80%	26.84	0.72%	44.59	1.59%

2、硫酸锌业务的存货结构及库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硫酸锌业务的存货结构及库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069.30	11.32%	1,240.26	20.37%	1,264.50	33.44%	726.49	18.36%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1,069.30	100.00%	1,240.26	100.00%	1,264.50	100.00%	726.49	100.00%
库龄 1 年以上	-	-	-	-	-	-	-	-
在产品	502.62	5.32%	496.97	8.16%	233.89	6.19%	222.61	5.62%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502.62	100.00%	496.97	100.00%	233.89	100.00%	222.61	100.00%
库龄 1 年以上	-	-	-	-	-	-	-	-
库存商品	7,496.52	79.38%	3,500.49	57.48%	1,609.20	42.56%	2,184.42	55.19%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7,496.52	100.00%	3,499.85	99.98%	1,596.64	99.22%	1,988.60	91.04%
库龄 1 年以上	-	-	0.64	0.02%	12.56	0.78%	195.82	8.96%
发出商品	84.62	0.90%	569.72	9.36%	377.34	9.98%	301.28	7.61%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84.62	100.00%	569.72	100.00%	377.34	100.00%	301.28	100.00%
库龄 1 年以上	-	-	-	-	-	-	-	-

存货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周转材料	291.08	3.08%	282.20	4.63%	296.49	7.84%	522.96	13.21%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247.53	85.04%	245.36	86.95%	274.72	92.66%	516.66	98.79%
库龄 1 年以上	43.55	14.96%	36.84	13.05%	21.77	7.34%	6.30	1.21%
合计	9,444.14	100.00%	6,089.64	100.00%	3,781.42	100.00%	3,957.76	100.00%
其中：库龄 1 年以内	9,400.59	99.54%	6,052.16	99.38%	3,747.09	99.09%	3,755.64	94.89%
库龄 1 年以上	43.55	0.46%	37.48	0.62%	34.33	0.91%	202.12	5.11%

报告期各期末，硫酸锰业务和硫酸锌业务存货余额整体呈现稳定增长趋势，同时主要存货库龄均集中在 1 年以内，库龄 1 年以上的存货金额及占比均较低，存货整体库龄较短，结存状态良好。

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硫酸锰和硫酸锌均存在少量库龄 1 年以上的库存商品，期后均已正常销售。

周转材料主要为包装物、打托材料、办公用品、劳保用品、备品备件等，报告期各期末，存在库龄 1 年以上的周转材料，主要系：（1）部分周转材料起购量较大，长期存储不影响使用，消耗周期较长；（2）生产临时维修需要的备品备件等周转材料，如阀门、计量表、接头、螺丝螺帽等，使用年限较长。

（二）结合不同业务的生产销售周期说明存货金额的合理性

1、硫酸锰业务

公司硫酸锰业务的存货周转天数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存货账面余额	10,024.54	5,356.92	3,739.63	2,807.64
其中：自产部分	7,947.62	4,852.16	3,109.99	2,187.70
外采部分	2,076.92	504.76	629.64	619.94
营业成本	15,217.62	22,629.07	11,767.62	11,227.58
其中：自产部分	11,339.99	16,338.69	6,214.98	6,417.92
外采部分	3,877.63	6,290.39	5,552.64	4,809.66
存货周转率（次）	1.98	4.98	3.59	5.21
其中：自产部分	1.77	4.10	2.35	4.32
外采部分	3.00	11.09	8.89	7.19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存货周转天数	90.97	72.36	100.15	69.03
其中：自产部分	101.59	87.72	153.43	83.27
外采部分	59.92	32.46	40.51	50.04

硫酸锰生产及销售业务中，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库存金额、采购周期等进行原材料的采购与备货，原材料备货周期一般为 20-30 天，生产周期在 8 天左右，从客户下单、销售出库、运输至签收确认收入结转成本，销售周期约为 30 天左右，整体存货周转天数为 60-70 天左右，与公司硫酸锰存货周转天数具备匹配性。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硫酸锰业务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69.03 天、100.15 天、72.36 天和 90.97 天，其中自产硫酸锰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83.27 天、153.43 天、87.72 天和 101.59 天，外采硫酸锰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50.04 天、40.51 天、32.46 天和 59.92 天。2020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存货周转天数较高，主要系 2020 年 12 月硫酸锰生产线一期试生产、2022 年 5 月硫酸锰生产线二期投产，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金额增加，存货周转天数相应增加；同时，2022 年 1-6 月发行人在北美埃索凯备货较多，导致外采部分存货周转天数有所提升。

2、硫酸锌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业务周转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 /2019年度
存货账面余额	9,444.14	6,089.63	3,781.42	3,957.76
其中：自产部分	5,493.62	3,902.51	3,099.87	2,139.96
外采部分	3,950.52	2,187.12	681.55	1,817.81
营业成本	20,847.98	46,200.82	30,962.46	29,859.13
其中：自产部分	11,793.16	25,798.77	16,882.00	15,470.43
外采部分	9,054.81	20,402.05	14,080.46	14,388.70
存货周转率（次）	2.68	9.36	8.00	5.86
其中：自产部分	2.51	7.37	6.44	5.86
外采部分	2.95	14.22	11.27	5.85
存货周转天数	67.06	38.46	44.99	61.46
其中：自产部分	71.71	48.86	55.87	61.40
外采部分	61.00	25.31	31.95	61.53

硫酸锌生产及销售业务中，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库存金额、采购周期等进行原材料的采购与备货，原材料备货周期一般为 20-30 天，生产周期在 5 天左右，从客户下单、销售出库、运输至签收确认收入结转成本，销售周期约为 30 天左右，存货周转天数为 55-65 天左右。

报告期各期，公司硫酸锌业务存货周转天数为 61.46 天、44.99 天、38.46 天和 67.06 天，其中自产硫酸锌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61.40 天、55.87 天、48.86 天和 71.71 天，外采硫酸锌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61.53 天、31.95 天、25.31 天和 61.00 天。2020 年和 2021 年自产和外采硫酸锌存货周转天数较低，主要系 2020 年下半年及 2021 年海运费大幅上涨，公司为降低存货周转风险，减少了仓库备货；2022 年上半年存货周转天数较高，主要系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度在北美埃索凯备货较高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硫酸锰和硫酸锌业务存货金额呈逐年增加趋势，与公司硫酸锰和硫酸锌业务生产销售规模相匹配，硫酸锰和硫酸锌业务存货周转天数与公司生产销售周期相匹配，存货金额具备合理性。

（三）结合期后销售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滞销情况及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1、公司期后销售情况良好，不存在滞销情况

结合上述库龄情况，发行人存货的库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不存在滞销情况。2022 年 6 月 30 日期后 4 个月销售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库存数量 (吨)	2022 年 6 月 30 日库存金额 (万元)	2022 年 7-10 月累计销售数量 (吨)	2022 年 7-10 月累计结转成本 (万元)
硫酸锌	10,277.45	7,282.28	19,912.65	12,077.89
动植物用硫酸锰	8,565.00	3,398.09	8,995.00	3,670.32
电池级硫酸锰	2,023.00	939.23	17,312.50	7,185.94
其他	6,451.94	1,126.52	8,592.58	1,636.34
合计	27,317.39	12,746.12	54,812.73	24,570.49

发行人期后硫酸锌、硫酸锰等产品的销售情况均高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结存数量，库存商品期后整体销售情况良好，不存在滞销情况。

2、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情况如下：

（1）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龄 1 年以内的原材料占比超过 99%，2021 年末和 2022 年末，公司存在少量 1-2 年库龄存货，占比不到 0.2%。公司对库龄 1 年以上的原材料进行单独测试，若期后无领料且无使用价值，则会全额计提跌价。因发行人实际原材料使用用途为继续生产库存商品，对应的库存商品期末均未计提跌价，故期末原材料均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在产品库龄均在 1 年以内，经减值测试，不存在需要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形，未计提跌价准备。

（3）库存商品

发行人库存商品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跌价金额较大的库存商品原因如下：

2019 年发行人子公司湘潭埃索凯生产的少量一水硫酸锰粉末、一水硫酸锰湿料因生产成本较高、市场价格波动导致预期销售价格低于成本，分别计提了 146.84 万元、91.01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

发行人 2019 年采购少量有机肥产品，因后续未再经营，发行人已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4）发出商品

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库存发出商品库龄均在 1 年以内，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算，发出商品无需计提跌价。

（5）周转材料

发行人周转材料主要为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打托材料等，报告期各期末，库龄 1 年以内的库存金额占比达 85%以上，且使用用途为辅助生产、维修等，不存在无法使用等情形，均具有使用价值，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综上所述，发行人报告期各期末不同存货的库龄状态良好，生产销售周期与存货周转率相匹配，各类存货金额合理，存货期后销售情况良好，存货减值准备计提充分且合理。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1、访谈发行人管理层、财务人员、销售人员及库管人员，了解发行人不同业务的主要存货的生产销售流程、生产销售周期；

2、获取发行人存货相关的内控制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存货库龄表，分析期末库龄1年以上存货的构成情况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复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是否准确、充分。

（二）核查意见

1、发行人存货整体库龄较短，存货周转天数与公司生产销售周期相匹配，存货金额具备合理性；

2、发行人期后销售情况较好，不同类型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式合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问题9 关于期间费用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因发行人境外销售业务相关的仓储保管费、保险费较高，因此销售费用占比略高于可比公司。

请发行人结合境外销售业务相关的仓储保管费、保险费与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的匹配性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模式的差异情况，进一步说明销售费用率的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境外销售业务相关的仓储保管费、保险费与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的匹配性情况

（一）仓储保管费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仓储保管费金额及占销售费用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仓储保管费	124.79	161.89	128.94	165.29
其中：境外仓储保管费	118.92	161.42	128.91	165.29
占销售费用的比例	18.28%	13.96%	13.46%	2.59%

注：2019年度，仓储保管费占销售费用比例较低主要系2019年末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运杂费仍在销售费用核算。

2019 年，公司仓储保管费占销售费用比例较低，主要原因是当年运杂费（含海运保费、运输费等）仍在销售费用核算，销售费用总额较大。2020 年起，运杂费调整至营业成本核算，销售费用总额明显降低，仓储保管费占比有所提升。2020 年、2021 年，公司仓储保管费占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 13.46%、13.96%，较为稳定。2022 年 1-6 月，仓储保管费占销售费用比例提升至 18.28%，主要原因是打托数量增长较快，且托盘单价明显提升。

发行人境外销售业务相关的仓储保管费主要为子公司北美埃索凯、香港埃索凯租赁仓库发生的仓储保管费。报告期内，发行人各子公司境外仓储保管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北美埃索凯	118.05	161.21	121.97	138.66
香港埃索凯	0.87	0.21	6.94	26.63
合计	118.92	161.42	128.91	165.29

根据上表，报告期内仓储保管费主要发生于子公司北美埃索凯。香港埃索凯销售主要采用以销定采的模式，仓储量少，仓储费金额总体较少。

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北美埃索凯在美国佐治亚州亚特兰大市、加利福尼亚州奥克兰市和斯托克顿市租赁了物流仓库，用于存放硫酸锌、硫酸锰等动植物营养领域产品。报告期内，北美埃索凯仓储保管费占北美埃索凯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北美埃索凯仓储保管费	118.05	161.21	121.97	138.66
北美埃索凯收入	5,031.16	10,172.92	6,968.44	8,923.80
占比	2.35%	1.58%	1.75%	1.55%

北美埃索凯仓储保管费主要由向 Buchheit Logistics Inc 公司租赁的仓库（以下简称“Buchheit”）产生的仓储保管费，主要根据产品使用的托盘数量、期末存放在仓库的产品数量，以及打托操作费结算。

2019 年、2020 年，北美埃索凯仓储保管费和占收入比例较为平稳。

2021 年度，北美埃索凯仓储费有所增加，主要系当年北美埃索凯入库数量

上升所致。当年北美埃索凯的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单价较上年明显上升，仓库费用单价和产品费用比例下降导致仓储费占其收入比例略有减少。

2022年上半年，北美埃索凯仓储保管费占收入的比例较2021年增长0.77%，主要系当期主要仓库 Buchheit 托盘单价涨价和打托数量明显增加所致。

综上，境外销售业务相关的仓储保管费与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相匹配。

（二）保险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保险费金额及占销售费用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保险费	158.70	165.52	131.04	83.94
占销售费用的比例	23.25%	14.27%	13.68%	1.31%

注：2019年度，保险费占销售费用比例较低主要系2019年未执行新收入准则，相关运杂费仍在销售费用核算。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保险费主要为埃索凯本部购买的出口信用保险和产品责任险等，其中出口信用保险各年度分别为62.48万元、115.39万元、151.21万元和145.52万元，占保险费总额比例分别为74.44%、88.06%、91.35%和91.70%，2019年出口信用保险较低，主要系当年度仅对风险较高的外销客户进行投保，主要为南美、中亚地区客户及部分新合作或规模较小的企业；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后，公司基于疫情可能导致全球经济不稳定的风险判断，为降低外销客户回款风险，于2020年4月起公司覆盖全部外销业务按照协商确定的年度保险额度0.4%的费率进行统保，导致2020年及之后保险费显著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保险费用与外销收入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出口信用保险费	145.52	151.21	115.39	62.48
外销收入	25,875.24	51,889.26	37,515.34	42,557.45
保险费占外销收入比例	0.28%	0.29%	0.31%	0.15%

注：由于发行人按照年度缴纳保险费用，为便于比较，2022年1-6月计算保险费占外销收入比例时，将外销收入进行年化处理。

2019年度，公司仅对部分高风险客户进行了投保，保险费占外销收入比例相对较低。2020年4月份统保后，保险费及占外销收入比例较2019年有所提升。2021年度及2022年度，公司的保险费均为21.90万美元，其保险费用下降系美

元兑人民币的汇率波动所致。

公司外销业务年度保险金额在预计外销规模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2021 年度、2022 年度保险金额均为 5,474 万美元，低于当年外销收入金额，因此保险费占外销收入比例略低于保险费率。

二、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模式的差异情况，进一步说明销售费用率的合理性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公司与可比公司境外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境外收入金额	占比	境外收入金额	占比	境外收入金额	占比
红星发展	28,258.04	12.87%	22,526.96	16.35%	22,423.42	14.72%
湘潭电化	-	-	-	-	18,756.30	15.50%
宝海微元	14,304.23	23.62%	10,095.10	23.90%	11,520.85	30.68%
平均值	14,187.42	12.17%	10,874.02	13.42%	17,566.86	20.30%
平均值 (剔除湘潭电化)	21,281.13	18.25%	16,311.03	20.13%	16,972.14	22.70%
发行人	57,618.68	57.62%	39,713.04	60.62%	44,321.01	64.37%

由上表可知，可比公司中湘潭电化仅 2019 年存在境外销售，占比为 15.5%，红星发展和宝海微元境外销售占比较少，平均分别为 15%和 25%左右。其产生的境外仓储费与保险费亦较少。

发行人与可比上市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红星发展	0.86%	0.97%	1.25%	5.58%
湘潭电化	0.61%	0.59%	3.43%	3.59%
宝海微元	0.38%	0.50%	0.67%	4.28%
平均值	0.62%	0.69%	1.78%	4.48%
发行人	1.33%	1.16%	1.46%	9.28%

数据来源：上市/挂牌公司年报或招股说明书

发行人 2019 年度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发生的相关运杂费仍在销售费用核算，导致 2019 年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例较高；2020 年度，部分可比公司运输费仍在销售费用核算，而公司运杂费转计入营业成本，使得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可

比公司平均水平。另外发行人销售费用中仓储保管费和保险费主要因境外销售产生，各年度占比分别为 22.62%、27.14%、28.23%和 41.46%。剔除运杂费、仓储保管费、保险费的影响后，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可比公司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红星发展	0.86%	0.97%	1.25%	1.27%
湘潭电化	0.61%	0.59%	0.92%	0.80%
宝海微元	0.38%	0.50%	0.67%	0.85%
平均值	0.62%	0.69%	0.95%	0.97%
发行人	0.78%	0.83%	1.07%	1.24%

剔除上述特殊项目后，发行人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同行业，不存在较大差异。

综上，发行人报告期内，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过程

1、获取仓储合同及仓储费用计算表，复核仓储保管费金额的准确性，并分析与营业收入的匹配性；

2、访谈发行人管理层，了解外租仓库运转流程；

3、获取公司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的合同，复核保险费金额准确性。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境外销售业务相关的仓储保管费与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相匹配；保险费与发行人境外销售收入不存在直接匹配关系；仓储保管费与保险费金额核算准确，发行人销售费用率略高于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问题 10 关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712.38 万元、26,637.89 万元、43,724.59 万元和 56,475.51 万元，公司固定资产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建设新的硫酸锰生产线。

请发行人分细分业务说明不同业务涉及的固定资产情况，并和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关业务的固定资产规模及产能规模进行对比，说明单位投资额的合理性，产能利用率的差异情况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分业务构成情况

截至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分业务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分类	2022年6月 30日	2021年12月 31日	2020年12月 31日	2019年12 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合并报表	65,150.80	50,525.32	30,979.08	16,759.84
其中：循环科技	硫酸锌相关	12,487.27	12,136.38	11,886.19	11,877.30
新材料公司	硫酸锰相关	52,195.50	37,944.84	18,654.47	159.00
湘潭埃索凯		-	-	-	4,294.52

综上，公司固定资产主要集中于循环科技、新材料公司、湘潭埃索凯公司。其中，循环科技主要从事硫酸锌的生产销售，新材料公司、湘潭埃索凯公司（已于2020年对外转让控制权）主要从事硫酸锰的生产销售。上述三家生产型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较大且占比较高。

二、硫酸锌、硫酸锰相关业务的固定资产规模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一）硫酸锌业务

1、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营业收入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年6月末 /2022年半年 度	2021年末 /2021年度	2020年末 /2020年度	2019年末 /2019年度
宝海微元	营业收入	34,186.12	60,547.62	42,237.18	37,554.06
	固定资产原值	27,938.14	25,805.74	22,918.30	26,718.01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1.22	2.35	1.84	1.41
发行人	营业收入（自产硫酸锌）	14,385.66	33,729.97	22,479.02	21,744.27
	硫酸锌相关固定资产原值	12,487.27	12,136.38	11,886.19	11,877.30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1.15	2.78	1.89	1.83

注：上表埃索凯的硫酸锌相关固定资产原值即循环科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分业务或产品的固定资产构成，因此选取定期报告合并报表数据。

综上，报告期各期，宝海微元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的平均值分别为1.41、1.84、2.35、1.22，埃索凯硫酸锌业务的相关指标分别为1.83、1.89、2.78、1.15，略高于同行业宝海微元，公司的固定资产运营情况较好。

2、与同行业公司单位投资额对比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 年 6 月末
宝海微元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27,938.14
	硫酸锌产能（吨/年）	110,000.00
	单位产能投资额（万元/吨）	0.25
发行人	硫酸锌相关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12,487.27
	硫酸锌产能（吨/年）	45,000.00
	单位产能投资额（万元/吨）	0.28

综上，同行业可比公司宝海微元的硫酸锌单位产能投资额为 0.25 万元/吨，埃索凯硫酸锌业务的单位产能投资额为 0.28 万元/吨，两者不存在重大差异。

宝海微元未披露硫酸锌产能利用率，根据其销售收入结构及发行人相关产品销售价格测算，报告期内宝海微元产能利用率估计在 60%-70%。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的产能利用率如下：

公司	产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发行人	硫酸锌产能（吨）	22,500.00	45,000.00	45,000.00	45,000.00
	硫酸锌产量（吨）	21,439.79	52,660.47	51,207.38	43,247.06
	硫酸锌产能利用率	95.29%	117.02%	113.79%	96.10%

报告期内，发行人硫酸锌产能为每年 4.5 万吨，且报告期内产能利用率较高，分别为 96.10%、113.79%、117.02%和 95.29%。发行人系通过延长设备运行时间以及生产工人合理加班以增加产量，使得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发行人硫酸锌产能利用率超过 100%，符合公司实际生产情况，具备合理性。

（二）硫酸锰业务

1、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原值、营业收入对比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 年 6 月末/2022 年 1-6 月	2021 年末 /2021 年度	2020 年末 /2020 年度	2019 年末 /2019 年度
湘潭电化	营业收入	91,643.78	187,153.42	123,416.67	121,004.13
	固定资产原值	270,931.66	268,154.75	260,440.18	247,980.98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0.34	0.70	0.47	0.49
红星发展	营业收入	120,535.73	219,546.61	137,764.72	152,339.02
	固定资产原值	174,207.68	176,340.30	162,187.72	152,252.93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0.69	1.25	0.85	1.00
平均值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0.52	0.97	0.66	0.74
发行人	营业收入（自产硫酸锰）	15,770.11	18,849.97	6,306.13	7,313.03
	硫酸锰相关固定资产原值	52,195.50	37,944.84	18,654.47	4,453.52
	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0.30	0.50	0.34	1.64

注：上表发行人的硫酸锰相关固定资产原值即新材料公司、湘潭埃索凯（2019 年）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同行业可比公司未披露分业务或产品的固定资产构成，因此选取定期报告合并报表数据。

综上，报告期各期，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中，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的平均值分别为 0.74、0.66、0.97、0.52，发行人硫酸锰业务的相关指标分别为 1.64、0.34、0.50、0.30。2019 年埃索凯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1.64，主要原因为当年硫酸锰的生产主体为湘潭埃索凯，湘潭埃索凯已生产硫酸锰多年，采用电解锰酸溶工艺，相较于新材料公司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产线的锰矿还原工艺，生产流程较短，固定资产投入相对较低，故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较高；2020 年至 2022 年 1-6 月公司该指标低于 2019 年，主要系硫酸锰生产线投产，其产能尚未完全释放所致，随着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产线逐步达产，营业收入/固定资产逐步提升至正常水平。

2、与同行业公司单位投资额对比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公司名称	分类	项目	2022 年 6 月末/ 2022 年半年度
湘潭电化	公司基本情况	固定资产原值（万元）	3,000.00
		硫酸锰产能（吨/年）	10,000.00
		单位产能投资额（万元/吨）	0.30
	2020 年再融资募投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20,700.00
		募投项目新增硫酸锰产能	50,000.00
		单位产能投资额	0.41
红星发展	2018 年再融资募投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7,967.83
		募投项目新增硫酸锰产能	20,000.00
		单位产能投资额	0.40
	2022 年再融资募投项目情况	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20,114.49
		募投项目新增硫酸锰产能	50,000.00
		单位产能投资额	0.40
平均值		单位产能投资额（万元/吨）	0.38

公司名称	分类	项目	2022 年 6 月末/ 2022 年半年度
发行人	公司基本情况	硫酸锰相关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52,195.50
		硫酸锰产能 (吨)	150,000.00
		单位产能投资额 (万元/吨)	0.35

注 1：湘潭电化、红星发展未直接披露其硫酸锰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故结合其上市公司公告文件、再融资募投项目等分析其单位产能投资额。

注 2：根据公开信息，湘潭电化于 2016 年公告《关于投资建设 1 万吨高纯硫酸锰项目的公告》（投资规模 3,000 万元），2020 年公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版）》，募投项目包括湘潭电化年产 2 万吨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规模 8,300 万元）、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高纯硫酸锰项目（投资规模 12,400.00 万元）。

注 3：红星发展 2018 年公告《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募投项目包括 3 万吨/年动力电池专用高纯硫酸锰项目（投资规模 7,967.83 万元，本项目拟在大龙锰业现有厂区内建设而成，在原有 1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基础上改扩建为年产 3 万吨高纯硫酸锰），2022 年公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募投项目包括 5 万吨/年动力电池专用高纯硫酸锰项目（投资规模 20,114.49 万元）。

综上，同行业可比公司湘潭电化、红星发展的硫酸锰单位产能投资额平均值为 0.38 万元/吨，埃索凯硫酸锰业务的单位产能投资额为 0.35 万元/吨，两者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可比公司湘潭电化、红星发展与发行人的硫酸锰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湘潭电化	硫酸锰产能 (吨)	5,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硫酸锰产量 (吨)	-	1,800.00	5,252.88	6,742.00
	产能利用率	-	18.29%	52.53%	67.42%
红星发展	硫酸锰产能 (吨)	15,000.00	30,000.00	15,000.00	15,000.00
	硫酸锰产量 (吨)	11,363.00	19,899.00	11,583.00	14,999.00
	产能利用率	75.75%	66.33%	77.22%	99.99%
发行人	电池级硫酸锰产能 (吨)	33,750.00	26,269.28	16,643.99	15,000.00
	电池级硫酸锰产量 (吨)	20,578.80	25,767.98	12,764.60	14,054.35
	电池级硫酸锰产能利用率	60.97%	98.09%	76.69%	93.70%
	动植物用硫酸锰产能 (吨)	11,250.00	12,423.93	195.47	-
	动植物用硫酸锰产量 (吨)	9,268.00	11,837.56	875.47	-
	动植物用硫酸锰产能利用率	82.38%	95.28%	100%	-

注 1：湘潭电化、红星发展数据来源于其定期报告，2022 年上半年产能为年产能的 1/2

注 2：发行人 15 万吨高纯锰项目一期 6 万吨（其中电池级硫酸锰 4.5 万吨、动植物用硫酸锰 1.5 万吨）于 2020 年 12 月开始试生产，2021 年 7 月末正式投产，其 2021 年产能为 8-12 月产能+2021 年试生产期间产量。

注 3：发行人 15 万吨高纯锰项目二期 9 万吨（其中电池级硫酸锰 6.75 万吨，动植物用硫酸锰 2.25 万吨）于 2022 年 5 月末正式投产，其 2022 年产能为原 4.5 万吨产能+2022 年新增产能。

注 4：2020 年动植物用硫酸锰产量大于产能，主要系湘潭埃索凯生产了少量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电池级硫酸锰的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93.70%、76.69%、98.09% 和 60.97%，其中 2020 年度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系发行人原子公司湘潭埃索凯高纯硫酸锰生产线减产并于 2020 年 12 月转让所致，2022 年 1-6 月产能利用率较低，主要系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二期投产后产能大幅上升，该产能系为满足未来 2-3 年新能源行业需求增长而设计，产量需根据销售情况逐步增加所致。根据湘潭电化《2021 年年度报告》，鉴于高纯硫酸锰的原材料电解金属锰价格大幅上涨，公司适时减少了高纯硫酸锰的生产和销售，因此 2021 年湘潭电化的硫酸锰产量及产能利用率大幅下降。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1、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定期报告及公告文件、检索可比公司相关公开信息，获取可比公司的营业收入、固定资产原值、产能等数据与信息；

2、获取固定资产明细账、在建工程明细账，查阅了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统计表，并与当期相关固定资产原值进行对比，复核发行人产能和产量变化情况与固定资产规模是否匹配；

3、访谈管理层，了解生产流程与工艺、重要生产线的建设内容及公司产能情况，分析固定资产规模与产能、收入之间的匹配关系。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认为：

1、公司固定资产规模与产能规模相匹配，硫酸锌业务相关单位投资额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宝海微元较为接近，硫酸锰业务相关单位投资额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湘潭电化、红星发展较为接近；

2、公司产能利用率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问题 11 关于可比公司

申报文件及审核问询回复显示，发行人选取恒光股份等为发行人可比公司，恒光股份氯化工产品链占比 53.43%，硫化工产品链占比 41.79%。

请保荐人说明恒光股份等在主营业务上与发行人的可比性，发行人选择可比公司的考虑及审慎性，如部分公司可比性较差，请发行人删除相关内容，如部分可比公司仅和发行人细分业务可比，请仅就该业务进行比较。

请保荐人切实提高工作质量，提高招股说明书披露内容的准确性、完整性、可理解性。

回复：

一、恒光股份等可比公司选取原因

公司选取恒光股份作为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发行人和恒光股份的主要产品为硫酸盐产品，恒光股份的主要产品是氯化工及硫化工产品，如焦亚硫酸钠、硫酸镁、半胱胺盐酸盐、高纯二氧化锆、氯酸钠等主要产品亦应用于肥料、医药、纺织、饲料、造纸等行业；另一方面，恒光股份采用铅锌矿复选过后的含硫尾砂矿以及钢铁企业煅烧过后的含硫冶金危废作为硫化工产品生产的原材料，与发行人相比，均拥有危废处置资质和能力，并且恒光股份也采用回收生产过程余热，回收利用废水、废气等循环经济模式。考虑到恒光股份主营产品并未涉及硫酸锌、硫酸锰等产品，为进一步增强业务数据可比性，发行人将原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恒光股份删除，并对申报文件进行全文修改。

二、关于切实提高保荐工作质量

公司根据行业相似、细分应用领域相似、产品相似及生产工艺及模式相似等标准对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了选取，公司及保荐机构查阅了可比公司年报、招股书等公开信息，了解可比公司可比产品的生产工艺、应用领域、下游客户等内容，判断可比公司可比产品与发行人产品可比性；为进一步增强相关业务可比性，发行人将原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恒光股份删除，并对申报文件进行修改；并按照《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对问询回复文件内容进行全面复核，切实提高保荐工作质量。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 1、访谈发行人主要管理人员，了解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选取标准；
- 2、查阅可比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年度报告，了解其主要产品、主要财务数据及经营模式；
- 3、查看《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2020 年修订）》《保荐人尽职调查工作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的要求，对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进行了复核。

（二）核查意见

- 1、发行人结合主要产品类型、生产工艺、循环经济模式的相近性选取了恒光股份作为公司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具有合理性；
- 2、为进一步增强相关业务可比性，发行人将原同行业可比公司中恒光股份删除，并对申报文件进行修改。

问题 12 市场占有率和成长性

申报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发行人母公司不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循环科技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新材料公司正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

（2）发行人的研发费用包括职工薪酬、研发材料支出、折旧摊销等。

（3）招股说明书显示，2021 年发行人硫酸锌、硫酸锰的全球市场占有率为 9.04%、9.64%，保荐工作报告显示，发行人硫酸锌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10.86%，发行人硫酸锰的销量为 3.76 万吨，主要厂商销量合计为 36.85 万吨。

（4）在电池级硫酸锰领域，国内生产企业有红星发展（产能 3 万吨/年）、南方锰业、湘潭电化（产能 1 万吨/年）、大龙汇成（产能 10 万吨/年）、发行人（产能 15 万吨/年）等，另有多家公司布局电池级硫酸锰业务。2021 年度，电池级硫酸锰市场规模约为 23.02 万吨左右。

（5）湘潭电化因采用电解锰酸溶路线生产电池级硫酸锰，其锰源材料为电解锰片，与发行人原电池级硫酸锰湘潭埃索凯生产路线一致。因 2021 年度起电解锰片价格攀升，发行人于 2020 年底已处置湘潭埃索凯电池级硫酸锰生产线，于 2021 年下半年投产新材料公司电池级硫酸锰生产线，并使用锰矿作为主要原

材料。

请发行人：

(1) 说明研发人员所属主体及薪酬发放主体，所属主体是否清晰，对应薪酬纳税扣除情况，研发材料的具体情况，研发产物是否销售，与正常产品的销售是否混同，研发费用与生产成本的划分是否准确。

(2) 说明硫酸锌、硫酸锰全国市场容量及全球市场容量情况，主要厂商情况，全国市场容量与全球市场容量差异较小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市场占有率的计算过程及合理性。

(3) 说明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技术差异、产品差异、能否相互转化等，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市场空间、市场占有率等。

(4) 列表说明发行人及主要电池级硫酸锰厂商产能情况、排名情况，结合市场空间说明电池级硫酸锰是否存在供过于求的风险。

(5) 说明电池级硫酸锰主要厂商的技术路线及差异情况，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原因及影响因素，是否存在因技术路线变化或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发行人生产线被淘汰、业绩大幅下滑风险。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研发人员所属主体及薪酬发放主体，所属主体是否清晰，对应薪酬纳税扣除情况，研发材料的具体情况，研发产物是否销售，与正常产品的销售是否混同，研发费用与生产成本的划分是否准确

(一) 研发人员所属主体及薪酬发放主体，所属主体是否清晰

发行人通过不断增加研发投入，保持产品技术领先性，提升产品竞争力。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费用分别为 1,309.16 万元、1,120.75 万元、1,915.62 万元及 972.77 万元，2022 年发行人新增多个研发项目，同时研发人员数量增多，薪酬水平提升，预计全年研发费用约 2,500 万元，较 2021 年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主体是循环科技和新材料公司，根据 2022 年 11 月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的《关于对广西壮族自治区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新材料公司已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GR202245000209），循环科技和新材料公司目前均已获得

高新技术企业的资质。

1、发行人各年度研发人员所属主体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年度研发人员数量及所属主体如下：

单位：人

主体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循环科技	37	37	42	38
新材料公司	40	27	16	3
湘潭埃索凯	-	-	2	6
合计	77	64	60	47

2、发行人研发人员薪酬发放主体

报告期内，发行人研发人员薪酬数额及发放主体如下：

单位：万元

主体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循环科技	196.14	416.09	326.60	283.18
新材料公司	224.23	298.86	145.55	22.79
湘潭埃索凯	-	-	13.37	51.76
合计	420.37	714.95	485.53	357.73

发行人研发人员依托于各子公司技术研发部管理，研发方向为各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前瞻性技术研发领域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所获得的核心科技成果所有权归属于其所属公司。各主体对应的研发人员，均在其所属主体的研发项目参与研发活动。各主体技术研发部门根据具体研发项目分配任务及职责，进行工时记录，研发人员薪酬的归集，分别计入所属公司研发费用，且对应的研发技术人员的薪酬发放主体与其薪酬归集主体一致，研发人员所属主体清晰。2020 年湘潭埃索凯处置后，一部分研发人员离职，一部分研发人员转入新材料公司，其薪酬发放主体随其改变。

（二）对应薪酬纳税扣除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加计扣除的人员人工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加计扣除金额	696.93	470.05	294.20
不能加计扣除金额	18.02	2.11	11.77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未申报金额	-	13.37	51.76
合计	714.95	485.53	357.73

注：2022 年 1-6 月半年度暂未申报研发加计扣除，湘潭埃索凯未申报研发加计扣除。

公司研发人员薪酬根据《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 号）进行税前加计扣除，因湘潭埃索凯未申报研发加计扣除和少量职工教育经费、工会经费、福利费无法加计扣除，加计扣除金额低于研发人员薪酬金额。

（三）研发材料的具体情况

1、研发活动消耗的研发材料情况

报告期内，研发活动消耗的研发材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物料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备品备件	159.56	78.90%	488.12	71.94%	156.43	52.87%	211.23	47.29%
燃料类	23.03	11.39%	145.09	21.38%	71.63	24.21%	107.33	24.03%
原材料	5.91	2.92%	25.16	3.71%	63.59	21.49%	104.35	23.36%
辅料	13.72	6.78%	18.90	2.79%	4.23	1.43%	22.19	4.97%
其他	-	-	1.24	0.18%	-	-	1.55	0.35%
总计	202.22	100.00%	678.52	100.00%	295.87	100.00%	446.67	100.00%

发行人研发项目涵盖电池级硫酸锰、动植物用硫酸锌及硫酸锰的工艺技术创新等，技术优化很大程度上依赖于设备的改造升级和工艺创新等，因此需要领用较多的备品备件对研发过程中的设备装置进行改造、优化升级，领用原材料、燃料和辅料进行试生产测试、工艺技术创新。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研发材料费金额分别为 446.67 万元、295.87 万元、678.52 万元和 202.22 万元，占研发费用的比重分别为 34.12%、26.40%、35.42%和 20.79%，研发领用的材料主要为备品备件、燃料类和原材料，金额分别为 422.91 万元、291.65 万元、658.37 万元和 188.50 万元，占各期研发材料费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94.68%、98.57%、97.03%和 93.22%。

2、研发领料所投入的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累计金额前十大的研发项目领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工业窑炉协同处置危险废物装备及工艺技术研究	4.03	312.56	91.84	-
电池级硫酸锰生产结晶工艺研究	14.36	159.33	7.51	-
一水硫酸锌高效生产与节能环保技术的研发	-	-	-	130.64
电池级硫酸锰生产还原工艺技术与节能研究	-	123.81	4.73	-
一种高效节能的硫酸锌蒸发结晶系统研发及应用	14.91	14.15	60.55	-
功能性含锌添加剂生产三废无害化处理及资源化利用技术研究	-	23.15	51.92	8.29
新型含锌功能添加剂研发与产业化应用研究	-	-	37.76	36.62
原料漂洗废水高效净化及循环利用研究	74.35	-	-	-
饲料级一水硫酸锌的生产工艺研究	-	-	-	50.18
电池级硫酸锰生产高效选择性浸出及净化除杂工艺研究	-	41.84	5.67	-
其他项目	94.57	3.68	35.89	220.94
合计	202.22	678.52	295.87	446.67

（四）研发产物是否销售，与正常产品的销售是否混同，研发费用与生产成本的划分是否准确。

发行人的研发产物若形成样品，则由技术研发部留存备用，样品不对外销售；若形成产成品则会对外销售。形成可对外销售的研发产成品时，发行人做入库处理，结转成本并冲减当期的研发费用。核算方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取得的收入和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而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研发支出”的相关规定。发行人 2019 年和 2020 年未形成研发产成品，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形成研发产成品，冲减研发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181.55 万元和 268.80 万元。

发行人生产活动系公司根据生产计划或销售订单进行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生产活动均由生产车间的生产人员进行。

发行人研发活动均按照项目进行管理，由研发部门编制研发项目的《立项申请书》，并经研发部门领导及总经理审批，再经过立项评审会讨论通过后予以立项。研发项目在《研发项目验收报告》取得审批时完成项目验收。

以上两类活动中，研发费用-研发材料支出依据研发领料单入账，生产成本-材料成本依据生产领料单入账。故研发费用和生产成本可以准确区分，归集、核算准确，不存在研发费用和生产成本混同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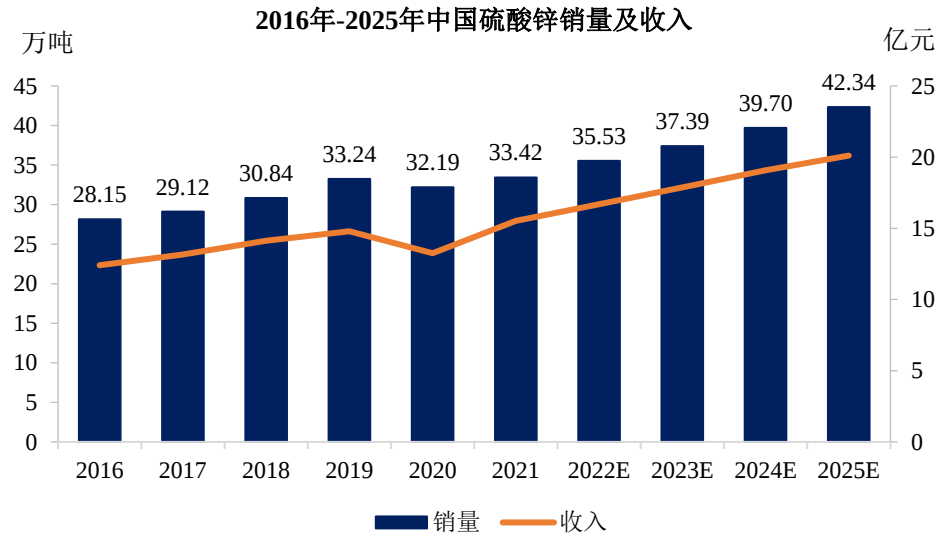
二、说明硫酸锌、硫酸锰全国市场容量及全球市场容量情况，主要厂商情况，全国市场容量与全球市场容量差异较小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市场占有率的计算过程及合理性

（一）硫酸锌、硫酸锰全国市场容量及全球市场容量情况，主要厂商情况

1、硫酸锌

（1）全国市场容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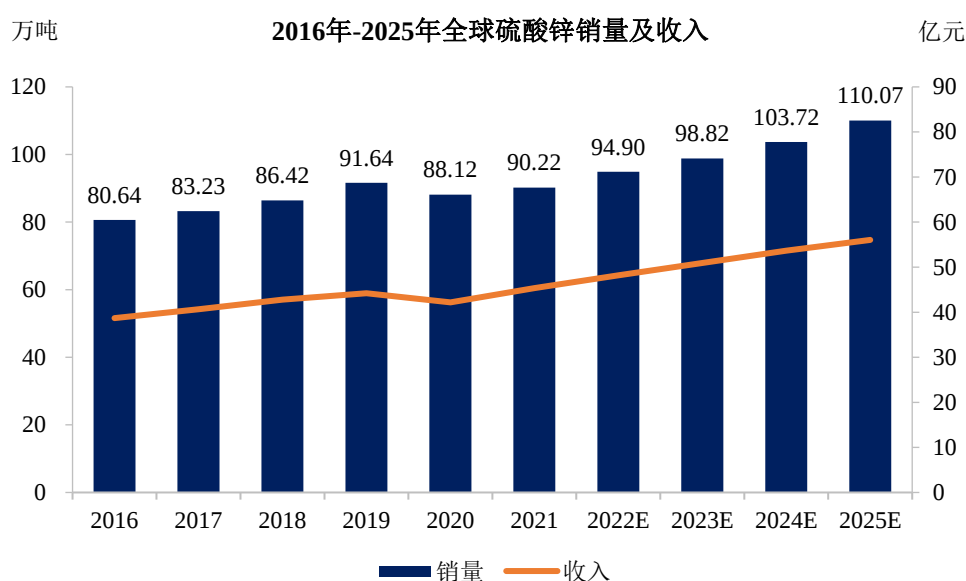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中国硫酸锌 2021 年销量为 33.42 万吨，销售收入为 15.53 亿元，预计到 2025 年销量达到 42.34 万吨，销售收入达到 20.11 亿元，未来市场空间将保持稳定增长。



数据来源：QYResearch

（2）全球市场容量情况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全球硫酸锌市场空间未来将稳步增长。预计到 2025 年，全球硫酸锌销量将超过 110 万吨，销售收入将超过 56 亿元。



数据来源：QYResearch

(3) 主要厂商情况

全球硫酸锌主要生产厂商均位于中国，主要厂商包括发行人、宝海微元、Zinc Nacional、远大中正、华兴冶化等，其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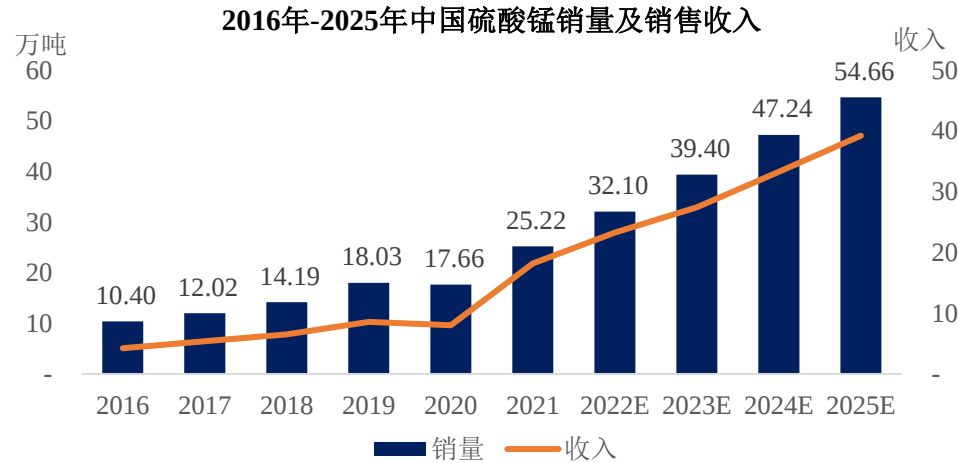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发行人	发行人在广西钦州设有全资子公司循环科技，循环科技主要从事硫酸锌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目前拥有硫酸锌产能 4.5 万吨/年，发行人硫酸锌的出口量多年保持领先。
宝海微元	宝海微元成立于 2001 年 12 月，位于江西省萍乡市，在江西、上海、湖南、河北、山东、内蒙古等地有多家全资及控股公司，专业从事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生产以硫酸锌为主体的锌营养剂，回收以铜、铅铋合金为主的稀散金属和碱式碳酸锌、活性氧化锌等其他含锌产品及其他产品。
Zinc Nacional	Zinc Nacional 成立于 1952 年，总部位于墨西哥，是国际知名钢铁烟尘等含锌危险废物回收处理企业，在美国、墨西哥、韩国、土耳其设有工厂，主要产品为氧化锌和一水硫酸锌。Zinc Nacional 服务于北美、拉丁美洲、加拿大和远东地区的客户，是动物饲料工业、陶瓷、化肥、油漆、橡胶和化学工业的全球领先供应商。
远大中正	远大中正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位于河北省新乐市，主要产品涵盖硫酸锌、氧化锌、硫酸锰、硫酸铜、硫酸亚铁、碘硒钴等多种产品，可满足不同行业不同用途的需求，广泛应用在畜牧、肥料、化工等行业。
华兴冶化	常宁市华兴冶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兴冶化”）成立于 2000 年 7 月，位于湖南省常宁市，主要生产硫酸锌和氧化锌。华兴冶化硫酸锌和氧化锌年产能 60,000 余吨，其中一水硫酸锌 50,000 吨以上，七水硫酸锌 1,000 余吨，饲料级氧化锌 3,000 吨以上。

2、硫酸锰

QYResearch 报告的市场份额数据包含电池级硫酸锰、动植物用硫酸锰及工业级硫酸锰销售数据，整体硫酸锰市场规模情况如下：

(1) 全国市场容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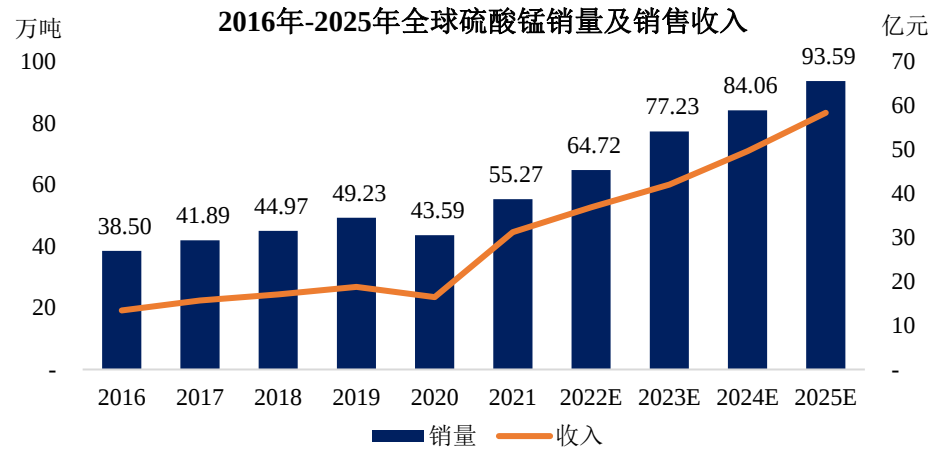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2021 年全国硫酸锰销量为 25.22 万吨，预计 2025 年增长至 54.66 万吨，增长较为迅速。



注：数据来源于 QYResearch

(2) 全球市场容量情况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2021 年全球硫酸锰销量为 55.27 万吨，预计 2025 年增长至 93.59 万吨，增长较为迅速。



注：数据来源于 QYResearch

(3) 主要厂商情况

全球硫酸锰主要生产商主要分布在中国，主要生产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发行人	发行人在 2020 年底之前电池级硫酸锰产能集中于湘潭埃索凯，拥有产能

公司名称	基本情况
	1.5 万吨/年；2022 年 5 月正式在其新材料公司全面建成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规划设计产能电池级硫酸锰 11.25 万吨/年、动植物用硫酸锰 3.75 万吨/年。
Prince	Prince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以下简称“Prince”）成立于 1858 年，总部位于美国，Prince 是特种化学品和工业添加剂的领先制造商，生产用于肥料和动物饲料市场的特种混合物和化学品，并为国际电池市场生产各种高品质的锰衍生物、盐和氧化物。
红星发展	红星发展系青岛市国资委下属控股企业，成立于 1999 年 5 月，总部位于贵州省安顺市，2001 年 3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产品有碳酸钡、碳酸锶、电解二氧化锰、高纯硫酸锰、不溶性硫磺、硫脲、硫磺、硫酸钡、硝酸锶、氯化锶等。
汇成新材	汇成新材成立于 2012 年 5 月，位于贵州省铜仁市大龙经济开发区，是一家集新型动力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专注于高纯超细无机功能材料领域的创新型高新技术企业。汇成新材主要产品有电池用硫酸锰、锂电池用四氧化三锰、电池用代汞缓蚀剂等。
南方锰业	南方锰业于 2021 年 2 月由中信大锰控股有限公司更名而来，南方锰业成立于 2005 年 7 月，总部位于广西南宁，于 2010 年 11 月 18 日在中国香港主板完成上市，是集采、选、冶于一体的锰系产品生产与研发的大型国有企业。南方锰业主营业务包括于中国内地进行锰矿开采、矿石加工及下游加工业务，及于加蓬进行锰矿开采及矿石加工业务，产品主要有电解金属锰、硫酸锰、电解二氧化锰、硅锰合金及高碳铬铁等。南方锰业主要生产饲料用及肥料用硫酸锰，同时小规模生产电池级硫酸锰产品。
湘潭电化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潭电化”）成立于 2000 年 9 月，系湘潭市国资委下属控股企业，总部位于湖南省湘潭市，于 2007 年 4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主要从事电解二氧化锰、电解金属锰、电池材料和其他能源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湘潭电化于 2017 年 5 月建成 1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生产线，目前处于停产状态。

（二）全国市场容量与全球市场容量差异较小的原因及合理性

保荐工作报告中，考虑到公司外采产品主要以直接出口或通过出口贸易商间接出口为主，因此在计算公司硫酸锌、硫酸锰国内市场份额时，相关产品的销量采用自产产品销量，未包含外采业务销量。2021 年度，发行人硫酸锌和硫酸锰自产产品的国内市场份额分别为 10.86%和 10.20%；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全球市场份额采用自产及外采产品合计销量计算，2021 年度发行人硫酸锌、硫酸锰自产和外采产品的全球市场份额分别为 9.04%和 10.87%。保荐工作报告中的国内市场份额与招股说明书的全球市场份额计算口径不同，差异较小具有合理性。

硫酸锌、电池级硫酸锰及动植物用硫酸锰全球及全国市场容量具体情况如下：

1、硫酸锌市场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2021 年国内硫酸锌的销量和收入分别为 33.42 万吨和 15.53 亿元，全球硫酸锌的销量和收入分别为 90.22 万吨和 45.36 亿元，国内硫酸锌销量和收入分别占全球的 37.04%和 34.24%；预计至 2025 年，国内硫酸锌销量和收入将分别占全球的 38.47%和 35.88%。

我国硫酸锌市场份额全球占比已达到第一名，但与全球市场规模仍有较大差异，主要原因为：硫酸锌主要作为饲料和肥料的原料，应用于农牧业领域，而北美、欧洲、印度、东南亚等地区农牧业也较为发达，对硫酸锌的需求量较大，上述地区的硫酸锌市场份额也占较大比重，因此国内硫酸锌市场容量与全球硫酸锌市场容量不存在差异较小的情形。

2、电池级硫酸锰市场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2021 年国内和全球电池级硫酸锰销量分别为 20.03 万吨和 23.02 万吨，收入分别为 15.61 亿元和 19.24 亿元，国内电池级硫酸锰销量和收入分别占全球的 87.01%和 81.13%；预计至 2025 年，国内电池级硫酸锰销量和收入将分别占全球的 88.01%和 81.61%。因此，电池级硫酸锰行业的全国市场容量与全球市场容量差异较小，具体原因如下：

电池级硫酸锰主要作为三元前驱体的原材料，而我国三元前驱体行业占全球主导地位，国内前驱体市场集中度逐年提升。根据 EV Tank 的数据统计，2021 年全球三元前驱体出货量达 73.80 万吨，其中国内三元前驱体出货量达 61.80 万吨，占比 83.74%。目前全球主要三元前驱体厂主要来自国内，其中中伟股份、格林美和华友钴业位居全球前三，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21%、12%和 9%，前三名市场集中度已超过 40%，较 2020 年进一步提升。因此，由于全球三元前驱体主要生产商主要集中在国内，故电池级硫酸锰市场需求也主要集中在国内，导致电池级硫酸锰全国市场容量与全球市场容量差异较小，具备合理性。

3、动植物用硫酸锰市场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2021 年国内和全球动植物用硫酸锰销量分别为 4.19 万吨和 24.06 万吨，收入分别为 1.50 亿元和 9.11 亿元，2021 年国内动植物用硫酸锰销量和收入分别占全球的 17.41%和 16.47%；预计至 2025 年，国内动植物用硫酸锰销量和收入将分别占全球的 17.65%和 17.13%。

锰元素是动植物重要的营养元素，动植物用硫酸锰作为最主要的微量元素饲

料和肥料添加剂之一，被广泛应用于农牧业领域。在国外许多国家需要大批量进口动植物用硫酸锰，以满足本国需求，动植物用硫酸锰消费端主要分布在欧洲、北美、亚洲及其他地区，因此国内动植物用硫酸锰市场份额占全球比重较小，不存在国内市场份额与全球市场份额差异较小的情形。

（三）发行人市场占有率的计算过程及合理性

发行人市场占有率包括硫酸锌和硫酸锰两类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按照发行人该类产品当年实际销量与该类产品当年市场总销量计算得出。

1、硫酸锌市场占有率

发行人硫酸锌的市场占有率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吨

项目	2021 年度
埃索凯实际硫酸锌销量 ①	8.40
全球硫酸锌销量 ②	92.91
埃索凯硫酸锌市场占有率 ③=①/②	9.04%

数据来源：QYResearch，市场份额采用销量计算，发行人市场份额按实际销量计算

QYResearch 针对硫酸锌生产销售的主要企业进行了相关调研，对业内企业、专家、资深从业人员进行交流访谈获得销量数据和出厂价格，并结合硫酸锌相关产业的杂志、上市公司年报、券商研报等信息、数据进行交叉验证后，得到市场容量数据。因此，硫酸锌市场容量的测算具备合理性，发行人根据自身硫酸锌实际销量对 QYResearch 调研得到的公司及全球市场销量数据进行调整，进而计算市场占有率，具备合理性。

2、硫酸锰市场占有率

发行人硫酸锰的市场占有率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吨

项目	2021 年度
埃索凯实际硫酸锰销量 ①	5.33
全球硫酸锰市场销量 ②	53.95
埃索凯硫酸锰市场占有率 ③=①/②	9.87%

数据来源：QYResearch，市场份额采用销量计算，发行人市场份额按实际销量计算

经访谈 QYResearch 分析师，QYResearch 报告的市场份额数据包含电池级硫酸锰、动植物用硫酸锰及工业级硫酸锰销售数据。

动植物用硫酸锰主要生产区域分布在中国、印度和南美等地区，消费区域主要分布在欧洲、北美、亚洲等地区；电池级硫酸锰主要产地为中国。QYResearch通过对全球范围内主要的硫酸锰生产商进行调研，综合网络公开信息、下游需求情况、第三方相关上下游行业数据（如全球锰业协会、上海有色金属网、万得数据库、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等），获取其产能、销量、收入、销售价格等信息，在此基础上扩大至全球厂商销量、销售额及总体的市场空间容量。发行人根据自身硫酸锰实际销量对 QYResearch 调研得到的公司及全球市场销量进行调整，进而计算市场占有率，具备合理性。

三、说明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技术差异、产品差异、能否相互转化等，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市场空间、市场占有率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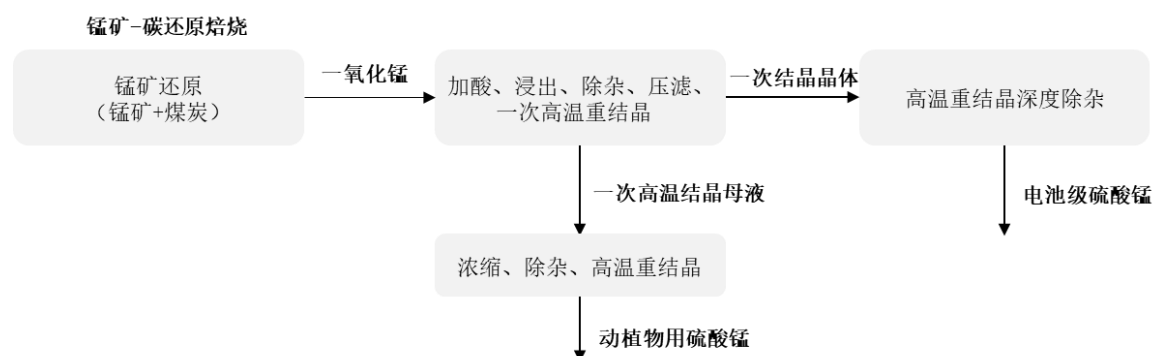
（一）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差异情况

1、技术差异

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技术差异主要在工艺路线和除杂工艺上，电池级硫酸锰对纯度要求更高，需要经过高温重结晶深度除杂，具体差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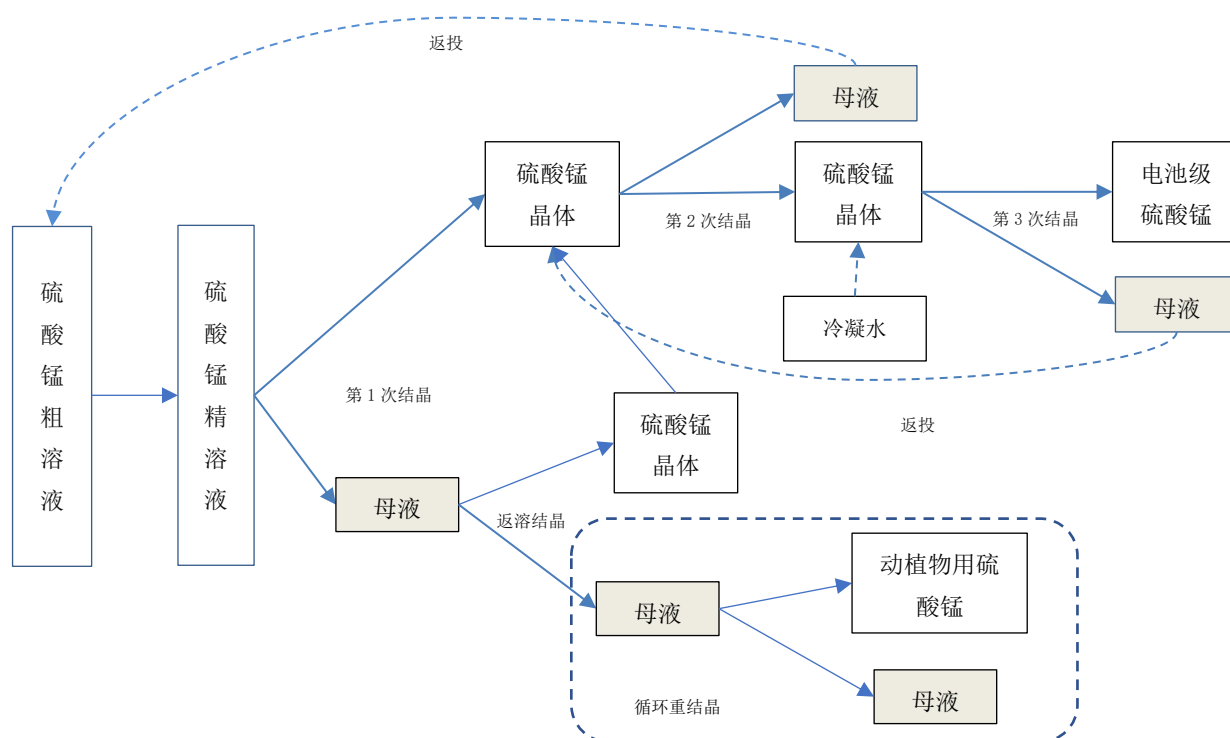
项目	电池级硫酸锰	动植物用硫酸锰
工艺路线	工艺路线主要有两种： （1）电解金属锰片加硫酸进行酸溶得到硫酸锰（目前已不再使用） （2）以锰矿为原材料，经过碳还原、浸出、除杂、高温重结晶得到电池级硫酸锰，关键除杂工艺采用物理法	采用高温重结晶制备电池级硫酸锰的一次结晶母液为原材料，经过浓缩、除杂、高温结晶后得到动植物用硫酸锰
除杂工艺	需要经过高温重结晶深度除杂，关键提纯工艺难度较高	一次结晶母液经过浓缩、除杂、高温结晶后得到动植物用硫酸锰

从工艺流程上，锰矿经碳还原焙烧后还原为氧化锰，经加酸、浸出、除杂、压滤和蒸发结晶后形成一次结晶晶体和一次结晶母液。其中，一次结晶晶体再经高温重结晶深度除杂后得到电池级硫酸锰；一次结晶母液经过浓缩、除杂、高温结晶后得到动植物用硫酸锰，具体工艺流程如下：



电池级和动植物用硫酸锰为同一生产线产出，动植物用硫酸锰为电池级硫酸锰的联产品。电池级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主要原材料耗用方面无差异，二者的成本差异主要为高温重结晶环节的成本差异。发行人在高温重结晶环节分离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在高温环境下，硫酸锰精溶液中的硫酸锰溶解度快速下降，硫酸锰结晶析出；硫酸钙、镁等杂质的浓度仍低于其溶解度，大部分留在母液中，母液浓缩后重新结晶制备电池级硫酸锰或动植物用硫酸锰。

发行人高温重结晶环节的图示如下：



2、产品差异

电池级硫酸锰与动植物用硫酸锰主要差异为锰含量及钙镁等杂质差异，电池级硫酸锰对杂质的要求更加严格，两者具体的差异如下：

项目	电池级硫酸锰HG/T 4823-2015合格品指标	动植物用硫酸锰 GB34468-2017产品指标
硫酸锰（以MnSO ₄ ·H ₂ O计）ω/%	≥98.0	≥98.0
硫酸锰（以Mn计）ω/%	≥31.8	≥31.8
铁（Fe）ω/%	≤0.002	未规定
锌（Zn）ω/%	≤0.002	未规定
铜（Cu）ω/%	≤0.002	未规定
铅（Pb）ω/%	≤0.0015	≤0.005
镉（Cd）ω/%	≤0.0010	≤0.01
钾（K）ω/%	≤0.01	未规定
钠（Na）ω/%	≤0.01	未规定
钙（Ca）ω/%	≤0.02	未规定
镁（Mg）ω/%	≤0.02	未规定
砷（As）ω/%	未规定	≤0.0003
汞（Hg）ω/%	未规定	≤0.0002
水不溶物ω/%	≤0.01	≤0.1
pH（100g/L溶液25℃）	4.0-6.5	未规定
细度ω/%	（400μm试验筛），全部通过	（250μm试验筛），≥95

注：对于动植物用硫酸锰，发行人依据的是国家标准；电池级硫酸锰目前暂无国家标准，发行人依据的是行业标准。

3、两者能否相互转化

发行人硫酸锰溶液经过高温重结晶环节生成电池级硫酸锰，钙镁等杂质则随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带出。动植物用硫酸锰可经过再次加水后重新蒸发结晶、除杂，转变为电池级硫酸锰。

（二）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市场空间、市场占有率

1、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市场空间

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全球市场空间如下：

（1）电池级硫酸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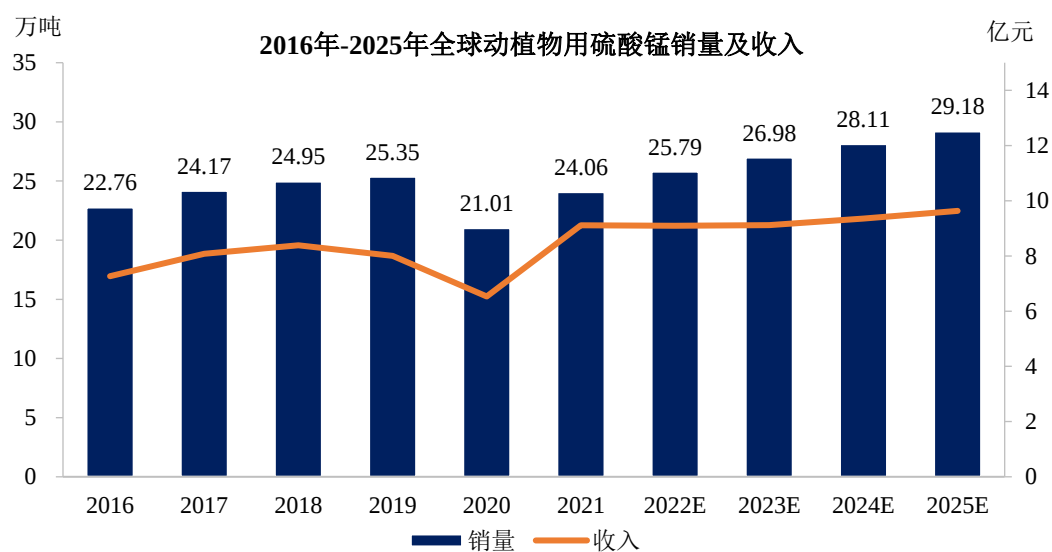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假设只考虑三元正极材料对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2021 年度，电池级硫酸锰市场需求量约为 23.02 万吨左右，预计到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达 54.87 万吨。



数据来源：QYResearch

(2) 动植物用硫酸锰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全球动植物用硫酸锰市场空间未来将稳步增长。预计到 2025 年，全球动植物用硫酸锰销量将接近 30 万吨。



数据来源：QYResearch

2、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市场占有率

2021 年，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

项目	电池级硫酸锰	动植物用硫酸锰
发行人销量	2.57	2.76
全球销量	23.02	24.06

项目	电池级硫酸锰	动植物用硫酸锰
发行人市场占有率	11.16%	11.47%

注：因 QYResearch 未掌握区分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主要厂商情况，故发行人市场占有率采用发行人实际销量与 QYResearch 中的全球销量之比计算

四、列表说明发行人及主要电池级硫酸锰厂商产能情况、排名情况，结合市场空间说明电池级硫酸锰是否存在供过于求的风险

（一）发行人及主要电池级硫酸锰厂商产能情况、排名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拥有电池级硫酸锰产能的主要厂商设计产能情况及排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吨/年

排名	公司名称	电池级硫酸锰设计产能
1	发行人	11.25
2	汇成新材	10
3	禹鼎新材	9.68
4	钦州南海化工	5
4	贵州金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5
6	红星发展	3

注：当前产能数据来自于各公司公告、环评影响评价报告等；根据禹鼎新材环评报告，禹鼎新材拥有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产能，其中电池级硫酸锰产能 9.68 万吨；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一期和二期分别于 2021 年 7 月和 2022 年 5 月正式投产，分别新增电池级硫酸锰产能 4.5 万吨和 6.75 万吨，设计产能为 11.25 万吨/年，由于发行人高纯硫酸锰二期 2022 年 5 月才正式投产，2022 年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的实际产能为 9 万吨。

（二）结合市场空间说明电池级硫酸锰是否存在供过于求的风险

1、电池级硫酸锰的市场空间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假设只考虑三元正极材料对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2021 年度，电池级硫酸锰市场规模约为 23.02 万吨左右，预计到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达 54.87 万吨。

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离子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材料、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等正极材料中均含有锰元素，将新增对锰系材料的需求。硫酸锰具有扩产方便、产品纯度高、制备过程能耗低、成本控制好等突出优势，有望成为未来锰基正极材料大规模应用后锰原料的首选。目前来看，利用锰矿加硫酸浸出提纯制备硫酸锰再去制备其他锰源是最经济的手段，因此其他多数锰源也会通过硫酸锰转化。除此之外，电池材料的制备过程对杂质要求很高，采用高纯硫酸锰制备其他锰源

可以从前端原材料阶段控制杂质含量，易于制备出高性能的电池材料。因此，新增锰基电池材料将带动电池级硫酸锰新增需求。

在考虑三元正极材料、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离子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无钴镍锰酸锂对锰源已有需求和新增需求的基础上，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市场规模预计将达百万吨级，电池级硫酸锰的市场空间预测情况详见本轮问询之“问题 14/二/（三）”的相关回复。

2、电池级硫酸锰的供给情况

根据主要电池级硫酸锰厂商已建成的产能情况，同时合理考虑生产规模较小厂商的产能，当前电池级硫酸锰的设计产能约 45-50 万吨；据上市公司公告、公开信息查询，发行人、广西汇元锰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元锰业”）、红星发展、贵州合众锰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锰业”）、宁夏天元锰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锰业”）等公司也在经营或布局电池级硫酸锰业务。主要公司规划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规划项目	环评公示时间
1	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其中含 12 万吨/年电池级硫酸锰	2022 年 3 月
2	汇元锰业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	2022 年 10 月
3	红星发展	5 万吨/年动力电池专用高纯硫酸锰项目	2022 年 8 月
4	合众锰业	5 万吨/年电池级硫酸锰项目	2022 年 7 月

除上述客户以外，保荐机构亦查询到了天元锰业 30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的新闻报道，但未查询到相关的公开环评报告规划信息。上述规划项目均在 2022 年公示环评，通常建设周期在 2-3 年。根据目前已公示环评的在建及拟建产能，同时合理考虑其他规模较小厂商的布局，预计至 2025 年新增产能约 45-60 万吨，合计产能约 90-110 万吨。

3、是否存在供过于求的风险

考虑到目前行业内实际产量仍小于产能规划，且新布局企业进入行业需要较长时间，电池级硫酸锰未来将保持供需平衡，主要原因如下：

（1）行业内实际产量小于规划产能

从实际产量来看，根据上海有色网的统计，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国内电池级硫酸锰总产量为 23.31 万吨和 28.75 万吨，均远小于当前已建成产能，实际达产率约 55%-60%，主要原因为电池级硫酸锰的生产涉及复杂且较长的工艺链条

和专用设备，即使项目建成后，进入大规模生产还需要较长时间进行设备、参数调试和工艺优化，从投产至完全达产需要一定时间，导致实际产量远小于规划产能。以发行人为例，发行人于 2021 年 7 月和 2022 年 5 月分别建成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一期和二期，规划电池级硫酸锰产能为 11.25 万吨/年，但 2021 年、2022 年 1-6 月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实际产量分别为 25,767.98 吨、20,578.80 吨；2022 年 10 月和 11 月，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产量分别为 8,039 吨和 8,208 吨，产能利用率达到约 85%。根据上市公司公告，红星发展 3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于 2020 年上半年相继投料试运转，经不断的设备调试和工艺优化，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红星发展高纯硫酸锰的实际产量分别为 11,583 吨、19,899 吨和 11,363 吨，呈现上升趋势，但仍小于规划产能，实际达产率约 75%。

(2) 新布局企业进入行业需要较长时间

目前，多家同行业公司正在布局或筹建电池级硫酸锰项目，且部分项目新建规模较大，但电池级硫酸锰的生产涉及复杂且较长的工艺链条和专用设备，大规模生产需要较长时间设备、参数调试及经验积累，行业内企业扩产通常需要 2 年以上时间达产，新进入企业进入供应商体系的周期则更长。以发行人为例，湘潭埃索凯最早于 2009 年成功研发电池级硫酸锰，具备电池级硫酸锰产能 1.5 万吨/年，2017 年发行人在新材料公司筹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于 2018 年取得环评批复，2020 年底一期工程进入试生产阶段，2021 年 7 月和 2022 年 5 月发行人一、二期工程分别完工投产。发行人在已有电池级硫酸锰生产能力的基础上进行扩产，从取得环评批复至全面投产经历了近 4 年时间。

(3) 当前电池级硫酸锰市场空间较为广阔，新型锰基电池材料将带动电池级硫酸锰新增需求

根据 QYResearch 统计，假设只考虑三元正极材料对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2021 年度，电池级硫酸锰市场规模约为 23.02 万吨左右，预计到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达 54.87 万吨。

若在考虑三元正极材料的基础上，同时结合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电池正极材料、无钴镍锰二元电池等其他锰基材料对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的销量将有望达百万吨级。具体需求情况测算详见本轮问询回复之“问题 14/二/（三）”的相关回复。

整体来看，新型电池的商业化带来锰基材料新增需求，电池级硫酸锰的产能供给增多将与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预期相适应，预计总体供需将保持平衡，供过于求的风险较小。

由于电池级硫酸锰需求处于快速增长阶段，行业内企业陆续筹划电池级硫酸锰新建或改扩建项目，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一、经营风险”之“（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中对电池级硫酸锰市场竞争可能加剧的风险进行了风险提示，在“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之“（三）新建产能消耗的风险”中对产能消化的风险进行了风险提示。

五、说明电池级硫酸锰主要厂商的技术路线及差异情况，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原因及影响因素，是否存在因技术路线变化或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发行人生产线被淘汰、业绩大幅下滑风险

（一）电池级硫酸锰主要厂商的技术路线及差异情况

电池级硫酸锰的制备一般有两条工艺路线，第一种是电解金属锰片加硫酸进行酸溶得到硫酸锰，由于主要原料为金属锰片，成本远高于锰矿还原工艺，且金属锰片市场价格波动远大于锰矿，导致生产成本难以控制。

第二种工艺路线是从锰矿出发，经过还原、除杂、结晶得到电池级硫酸锰，其中每家公司工艺又有一些细节上的差异。该种工艺路线生产方案主要分为两个步骤，第一步是由锰矿制备硫酸锰，第二步对硫酸锰溶液进行除杂、结晶得到可应用于电池领域的电池级硫酸锰。其中，在第二步的除杂工艺上，目前主要厂商采取化学法或高温重结晶法除杂。

发行人采用的是第二种工艺路线，即从锰矿出发，经碳还原焙烧、加酸浸出得到硫酸锰，再经过高温重结晶深度除杂得到电池级硫酸锰。发行人与电池级硫酸锰其他主要生产企业根据自身情况选择了不同的生产工艺，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生产工艺	主要反应过程	主要特点
发行人、禹鼎新材	锰矿-碳还原焙烧-硫酸浸出法制备硫酸锰；高温重结晶法进行深度除杂得到电池级硫酸锰。	1、将锰矿与煤粉以一定比例混合，在焙烧炉中进行还原焙烧，生成氧化锰；在硫酸中进行酸解，得到硫酸锰溶液； 2、利用硫酸锰在水中的溶解度随温度升高而降低的原理，多次加热结晶，使水溶杂质随母液排出，获得符合电池级硫酸锰质量标准	优点： 锰矿还原率较高，硫酸锰溶液浸出率高，生产的硫酸锰渣量较少，无废水排放；物理法除杂过程中不会引入新的杂质； 不足： 生产过程中对温度控制、设备参数控制

公司名称	主要生产工艺	主要反应过程	主要特点
		的硫酸锰晶体。	要求较高；需要消耗额外的煤炭。
汇成新 材、红星 发展	通过二氧化硫烟气脱硫还原和两矿加酸法方法结合的方式制备硫酸锰；应用化学沉淀法对硫酸锰溶液进行净化，再将净化液进行浓缩结晶制备电池级硫酸锰。	1、烟气还原：二氧化锰矿粉与烟气中的二氧化硫反应生成部分硫酸锰溶液； 2、两矿加酸：在第一步形成的硫酸锰溶液中加入软锰矿、硫酸及硫铁矿，生成硫酸锰溶液； 3、除杂：溶液中加入重金属捕获剂硫化钡或通入二氧化硫、硫化氢等与铜、铅、锌等重金属杂质形成硫化物沉降去除；静置后加入氟化锰等除杂剂、双氧水等深度除钙、镁等杂质；铁元素与氢氧根结合生成氢氧化铁沉降。 4、结晶：上述精制硫酸锰蒸发结晶、离心分离、气流干燥等步骤获得电池级硫酸锰。	优点： 充分利用了工厂产生的烟气中的二氧化硫，不涉及焙烧过程； 不足： 硫铁矿作为还原剂，杂质较多，废渣等固废较多；采用化学除杂剂，可能引入其他杂质，需进一步净化。
湘潭电化	金属锰片加酸制备电池级硫酸锰。	将金属锰片用硫酸进行溶解得到硫酸锰溶液，溶液经蒸发结晶得到电池级硫酸锰。	优点： 制备方法较为简单，得到的硫酸锰产品纯度较高，生产过程中不会引入其他杂质； 不足： 金属锰片价格较高，波动较大，用其制备的电池级硫酸锰成本较高。

注：生产工艺信息来自于各公司在当地生态环境局网站披露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及上市公司公告文件。

红星发展和汇成新材采用二氧化硫烟气脱硫还原和两矿加酸法方法结合的方式及化学除杂法，主要原因如下：A、二者均有较多的二氧化硫可供使用，红星发展的产品硫酸钡生产过程中有二氧化硫产生，汇成新材的二氧化硫烟气来源于同在大龙经济开发区的华电大龙电厂燃煤烟气；B、二者均位于贵州，当地硫铁矿资源供应较为丰富，距离原材料产地较近；C、加入硫铁矿作为还原剂后，带入的杂质较多，因此使用化学法深度除杂。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原因及影响因素

1、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电池级硫酸锰主要原材料包括锰片、锰矿和硫酸。2020年之前，湘潭埃索凯生产线采用锰片作为原材料生产电池级硫酸锰，2020年底

处置湘潭埃索凯后，2021 年仍少量采购锰片主要用于新材料公司生产工艺中调酸，2021 年 7 月后公司未再采购锰片。2021 年下半年，由新材料公司生产电池级硫酸锰，主要原材料由锰片变为锰矿。发行人两种电池级硫酸锰生产路线均需要硫酸作为原材料。报告期内，发行人对锰片、锰矿和硫酸的采购价格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原材料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单价	变动	采购单价	变动	采购单价	变动	采购单价
锰片	-	-	14,918.14	61.58%	9,232.60	-16.81%	11,098.51
锰矿	1,303.03	11.22%	1,171.54	2.85%	1,139.08	-	-
硫酸	719.53	7.97%	666.44	224.77%	205.20	-24.89%	273.20

锰片价格的变动原因：2020 年，受疫情影响，锰片下游钢铁、化工行业需求减弱，电解锰市场价格下跌，公司锰片采购价格下降 16.81%；2021 年，受部分产地电力短缺、下游需求复苏等因素影响，电解锰市场价格快速上涨，公司 2021 年锰片采购价格较 2020 年增长 61.58%。

锰矿价格的变动原因：2020-2021 年，公司锰矿采购价格保持稳定；2022 年上半年，乌克兰与俄罗斯冲突全面升级对锰矿供给预期产生一定影响（乌克兰锰矿生产及出口量位居世界前列），锰矿价格上涨，公司锰矿采购价格较 2021 年上涨 11.22%。

硫酸价格的变动原因：2020 年，因疫情影响，硫酸市场价格有所下跌，公司硫酸采购价格同比下降 24.89%；2021 年，随着下游需求增长以及上游硫磺价格上涨，硫酸市场价格大幅增长，公司硫酸采购价格同比上升 224.77%，2022 年上半年，由于原料硫磺价格持续走强、部分厂家集中检修等原因，硫酸市场价格继续上涨，公司硫酸采购价格同比上升 7.97%。

2、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影响因素

电解锰片的价格主要受自身品位、供求关系及电力的影响。由于国内电解锰生产商普遍集中于南方，依靠水力发电居多，因此丰水季和枯水季对电力影响较大，与电解锰的生产成本也相关紧密。

锰矿价格主要受自身品位和品牌、市场供求关系等综合影响。

硫酸价格主要受上游硫磺价格和市场供求关系等综合影响。

综上，锰片、锰矿、硫酸均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主要受化工商品市场波动以及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等因素影响。

（三）是否存在因技术变化或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发行人生产线被淘汰、业绩大幅下滑风险

1、关于发行人生产电池级硫酸锰的技术路径

发行人采用的锰矿-碳还原焙烧-硫酸浸出法制备硫酸锰，使用高温重结晶法进行深度除杂得到电池级硫酸锰的技术方案是基于发行人技术储备和行业发展方向的综合选择，该技术路径具备一定技术壁垒，具体流程如下：

（1）硫酸锰制备

发行人子公司循环科技拥有自主研发的高温回转窑还原技术及含锌固废综合利用技术，在还原端及循环经济端有丰富的经验和人才，发行人将其技术借鉴并延展到锰矿的还原端，大幅地提高了锰矿的利用率，使还原率可达 95%以上。

（2）除杂工艺

目前常见的锰、钙镁分离方法有化学法和物理法，发行人采用的重结晶法属于物理除杂方法。与化学法相比，物理除杂工艺通过多次高温结晶及母液返投的方法生产电池级硫酸锰，由于未使用化学除杂剂，可避免带入新的杂质，剩余钙镁含量较高的母液可用于生产动植物用硫酸锰，因此工业固体废物更少，对环境更加友好。化学法除杂过程中，钙镁等元素与除杂剂生成氟化钙、氟化镁等化合物沉降，氟化钙、氟化镁为第二类工业固体废物需要专门处理，如果电池级硫酸锰溶液中氟含量偏高，还需要单独对氟进行净化。

（3）循环经济技术

发行人在生产流程和装置设计中使用了循环经济技术，蒸发结晶环节产生的冷凝水用于残渣漂洗、高温重结晶，不仅重复利用了水资源，而且利用了冷凝水的热源来漂洗和重结晶，节能效果明显；漂洗残渣的滤液、重结晶母液均回到浸出槽，既提高了锰回收率，水资源也得到了循环利用；利用锅炉烟气余热将空气加热用于干燥系统，有效地利用了热源。

相比采用将金属锰片用硫酸进行溶解得到硫酸锰溶液，溶液经蒸发结晶得到电池级硫酸锰的方式，发行人的锰矿-碳还原焙烧-硫酸浸出法制备硫酸锰的技术路径采用锰矿作为原材料，与金属锰片相比具备成本低的优势。同时，发行人正

不断改进生产工艺，本次募投项目“新建年产 15 万吨高纯硫酸锰综合项目”将采用“二氧化硫还原锰矿连续法工艺”，创新采用硫磺制酸-SO₂ 还原锰矿法，还原反应温度由 800℃降至 80℃左右，锰回收率从 95%提高至 99%，综合能耗降低 90%，大幅降低锰矿还原成本，生产工艺将进一步改善。

综上所述，发行人依托自身多年的技术研发投入及生产管理经验积累，形成了符合自身装置及生产特点的技术工艺和专利，具有技术先进性，与行业通用路线存在差异，具有一定技术壁垒，经中国化工环保协会专家论证为高效、节能的工艺路线，投产以来一直高效稳定可靠运行。未来公司将紧跟产业发展方向，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确保生产线持续良好运行，相关生产线被淘汰的风险较小。

2、关于原材料价格波动

自 2020 年底发行人出售湘潭埃索凯，且 2021 年下半年新材料公司高纯硫酸锰生产线投产后，发行人生产电池级硫酸锰的主要原材料由电解锰片变为锰矿。

2021 年度，发行人生产电池级硫酸锰的主要原材料为锰矿和硫酸。按照 2021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为基础，对锰矿和硫酸的采购均价分别做了提高与降低 10% 和 20% 的单因素变化对利润总额影响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类别	项目	价格变动幅度			
		20%	10%	-10%	-20%
锰矿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885.83	-442.92	442.92	885.83
	变动后的利润总额	7,530.31	7,973.23	8,859.06	9,301.97
	利润总额变动幅度	-10.53%	-5.26%	5.26%	10.53%
	敏感系数	0.53			
硫酸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402.11	-201.06	201.06	402.11
	变动后的利润总额	8,014.03	8,215.09	8,617.20	8,818.25
	利润总额变动幅度	-4.78%	-2.39%	2.39%	4.78%
	敏感系数	0.24			

注：敏感系数为利润总额变动幅度与原材料价格幅度之比，反映利润总额对原材料价格变动的敏感程度。

由上表可知，锰矿和硫酸的价格变动对利润总额影响的敏感系数分别为 0.53 和 0.24，因此未来若锰矿或硫酸价格大幅上升，可能会对发行人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之“一、经营风险”之“（三）原

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中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进行了风险提示。

六、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保荐人、发行人律师采取了如下核查程序：

1、查阅公司花名册及工资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优惠明细表，了解公司研发人员所属主体及薪酬发放主体，对应薪酬纳税扣除情况；查阅公司研发领料明细，访谈公司研发负责人与财务总监，了解是否存在研发产物对外销售的情形，了解研发费用与生产成本结转是否准确；

2、查阅 QYResearch 的调研报告，了解硫酸锌、硫酸锰全国和全球的市场容量情况及主要厂商情况；比较发行人硫酸锌、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全国和全球市场容量是否差异较小，并对差异较小的市场分析原因；根据发行人硫酸锌和硫酸锰的实际销量，计算发行人的市场占有率；

3、访谈发行人研发负责人，了解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技术差异和产品差异，了解动植物用硫酸锰转化为电池级硫酸锰的工艺；查阅 QYResearch 的调研报告中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市场空间情况并进行分析复核，根据发行人实际销量计算市场占有率；

4、查阅电池级硫酸锰同行业环评报告、公司公告等信息，统计目前主要电池级硫酸锰厂商的产能及排名情况和当前在建产能情况；根据在建产能情况和实际情况合理预计未来产能，并结合研究报告合理测算考虑三元材料、锰酸锂、磷酸铁锂、钠离子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材料、无钴镍锰二元材料时对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量，分析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未来是否存在供过于求的风险；

5、查阅电池级硫酸锰同行业公司环评报告，比较与发行人的技术路线差异情况，并访谈发行人采购人员，了解报告期内锰片、锰矿和硫酸等原材料的价格变动原因及影响因素；访谈发行人研发人员，了解发行人生产工艺是否具备先进性，是否可能存在因技术路线变化导致生产线被淘汰的风险，对锰矿、硫酸的原材料价格变动进行敏感性分析，测算其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分析是否存在因原材料价格变动导致发行人业绩大幅下滑的风险。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发行人律师认为：

1、公司研发技术人员的薪酬发放主体与其薪酬归集主体一致。研发人员所属主体清晰；研发产物存在对外销售情形，研发费用和生产成本可以准确区分，归集、核算准确，不存在研发费用和生产成本混同的情形；

2、保荐工作报告中的国内市场份额与招股说明书的全球市场份额计算口径不同，差异较小具有合理性；发行人市场占有率采用实际销量与全球市场销量之比计算得出，具备合理性；

3、在技术差异上，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相比动植物用硫酸锰需经多次高温结晶制得；在产品差异上，电池级硫酸锰对杂质含量的要求更高，尤其要求钙镁等杂质含量较低；发行人的动植物用硫酸锰经循环重结晶、除杂，可转变为电池级硫酸锰；

4、根据行业在建、拟建项目情况，短期内电池级硫酸锰产能扩大的空间有限，未来 2-3 年行业新增产能逐步释放，但实际产量达到规划产能仍需要较长时间，且随着下游三元电池产业持续扩张，新型电池的商业化将带来锰基材料的新增需求，预计电池级硫酸锰的产能供给增多将与下游行业的需求增长预期相适应，总体供需将保持平衡，供过于求的风险较小；

5、发行人生产电池级硫酸锰的工艺路线具备技术先进性，与行业通用路线存在差异，具有一定技术壁垒，相关生产线被淘汰的风险较小；

6、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电池级硫酸锰的主要原材料为锰片、锰矿和硫酸，均属于大宗商品，其价格主要受化工商品市场波动以及上游原材料价格变动等因素影响；锰矿和硫酸是目前发行人生产电池级硫酸锰的主要原材料，未来若锰矿或硫酸价格大幅上升，可能会对发行人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问题 13 关于环保

申报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根据生态环境部下发《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硫酸锰（新型立窑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工艺除外）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发行人现有装置为回转窑连续生产工艺。

（2）发行人部分子公司排污许可证即将到期，印第安纳州商业饲料许可证即将到期。发行人未按一轮问询函问题 17 的要求说明续期情况。

请发行人：

(1) 说明回转窑连续生产工艺是否属于“新型立窑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工艺”，发行人产品硫酸锰是否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以及相关认定依据。

(2) 说明即将到期的经营资质及续期要求，是否存在无法续期的障碍，对发行人从事相关业务的影响。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回转窑连续生产工艺是否属于“新型立窑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工艺”，发行人产品硫酸锰是否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以及相关认定依据

(一) 公司硫酸锰生产工艺符合除外工艺认定特征

1、公司生产工艺优于新型立窑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工艺

《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对于硫酸锰的除外工艺中认定特征为“连续生产”以及一系列污染物排放指标。其中“新型立窑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工艺系对反射炉等老式窑炉间歇碳还原的否定。相对于老式窑炉，新型立窑的工艺特征主要为“连续生产”，公司现有装置为回转窑连续生产，符合连续法工艺要求，且工艺技术各项指标优于新型立窑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工艺。

2022 年 11 月，中国化工环保协会组织行业多名专家召开专家论证会，并出具了《关于广西埃索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硫酸锰清洁生产工艺”的专家论证意见》，经专家质询和讨论后认为：①该公司现有 15 万 t/a 高纯硫酸锰项目采用“高温碳还原焙烧连续法”，采用锰矿石高效磨粉、温度分区回转窑、压滤反洗等工艺，并运用物联网数据对生产过程进行调控，全流程实现密闭化、连续化。锰资源利用率 95%以上，生产工艺水循环再利用、无废水产生，废气达标排放，锰渣产生量 0.694t/吨产品、全部作为建材原料综合利用，该工艺技术各项指标优于新型立窑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工艺；②新建年产 15 万吨高纯硫酸锰综合项目采用“二氧化硫还原锰矿连续法工艺”，创新采用硫磺制酸 SO_2 还原锰矿法，还原反应温度由 800°C 降至 80°C 左右，锰回收率从 95%提高至 99%，综合能耗降低 90%，符合硫酸锰行业降碳减污、清洁高效的绿色发展趋势；③该公司采用上述工艺生产的高纯硫酸锰属于《西部地区鼓励产业目录（2020 年本）》鼓励类，属于《产

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鼓励支持类电池材料的关键原料，其生产产品质量水平领先，可满足电池正极材料行业龙头企业的性能指标要求，对保障国家新能源产业供应链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2、关于污染物排放指标

根据环评报告，新材料公司现有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及募投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均低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关于硫酸锰产品“除外工艺”所规定的标准。具体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标准	现有 15 万吨硫酸锰项目	新建 15 万吨硫酸锰项目
COD（Kg/t）	0.4	0.011	0.007
废水（t/t）	3	0.055	0.073
烟尘（Kg/t）	3.8	0.130	0.0001
SO ₂ （Kg/t）	1.6	0.518	/
含锰废渣（t/t）	0.8	0.694	0.695
排放烟尘（g/Nm ³ ）	0.14	0.015	0.0001
排放 SO ₂ （g/Nm ³ ）	0.8	0.163	0.355

注：SO₂ 系项目中间产品，因此该指标不适用

综上，发行人现有生产线采用的回转窑碳还原连续焙烧法各项指标优于新型立窑碳还原连续焙烧法工艺，符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对于硫酸锰除外工艺的认定特征。

（二）发行人硫酸锰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以及相关认定依据

根据《生态环境部印发<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综合司有关负责人答记者问》载明，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盲目发展；坚持优化调整，推动源头减排；筛选提出污染物排放少、环境风险低、应用稳定成熟的除外工艺，并鼓励企业优先使用，不断优化工艺结构，推动污染物源头减排。

发行人使用的“高温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工艺”及“二氧化硫还原锰矿连续法工艺”均属于清洁生产工艺，在工艺先进性、污染物排放等方面均符合除外工艺认定原则，生产的硫酸锰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具体认定依据如下：

1、硫酸锰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于鼓励类产品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西部地区鼓励产业目录（2020 年本）》，“以锰矿为原料生产高纯硫酸锰”属于广西壮族自治区鼓励类产业。公司现有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及拟建的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综合项目均位于广西钦州，公司生产的硫酸锰产品属于该目录中的鼓励类产品。

根据《广西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将“以锰矿为原料制备新能源电池材料的先进技术开发、生产及应用”列为广西鼓励类产业。

2、中国化工环保协会出具的相关认定意见

根据中国化工环保协会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出具的《关于广西埃索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硫酸锰清洁生产工艺”的认定意见》，经该会于 2022 年 11 月 19 日组织了多位专家召开了“硫酸锰清洁生产工艺技术论证会”，专家论证会认为新材料公司的“高温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工艺”及“二氧化硫还原锰矿连续法工艺”属于清洁生产工艺，符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关于硫酸锰产品“除外工艺”的认定原则，所生产的硫酸锰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该会将建议政府有关部门在修订《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时对硫酸锰产品“除外工艺”进行相应完善。

中国化工环保协会组织的专家论证会认为：新材料公司通过“高温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和“二氧化硫还原锰矿连续法”工艺生产的硫酸锰产品不是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相关工艺可实现全流程连续化、密闭化、智能化生产，能源消耗低、锰资源利用效率高、污染物产生量少、环境风险低、产品质量优，工艺技术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属于清洁生产工艺，符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关于硫酸锰产品“除外工艺”的认定原则。

3、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出具意见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出具了《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关于回复广西埃索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请示事项的函》，明确公司硫酸锰生产工艺符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除外工艺原则，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具体如下：

“经我厅组织现场核查，你公司较好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生态环境信用良好，2021 年投产至今，无生态环境部门行政处罚记录或环境污染信访投诉，也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采用的高温碳还原焙烧连续法生产工艺生产硫酸锰，

大气主要污染物烟尘、SO₂ 排污量低于《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硫酸锰产品除外工艺排污量。据中国化工环保协会组织专家评审，认定该公司的“高温碳还原焙烧连续法”和“二氧化硫还原锰矿连续法”工艺属于清洁生产工艺，并符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中关于硫酸锰产品“除外工艺”的认定原则。此外，《广西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也将“以锰矿为原料制备新能源电池材料的先进技术开发、生产及应用”列为广西鼓励类产业。

综上，你公司硫酸锰生产工艺符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除外工艺原则，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我厅已向生态环境部申请将硫酸锰产品除外工艺进行完善，助力广西重点行业企业高质量发展”。

二、说明即将到期的经营资质及续期要求，是否存在无法续期的障碍，对发行人从事相关业务的影响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就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到期的经营资质，发行人续展情况如下：

序号	办证主体	证书	证书编号/文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
1	北美埃索凯	印第安纳州商业饲料许可证	#263606	印第安纳化学办公室	2023/01/01-2023/12/31
2	循环科技	排污许可证	9145070069535228X7001X	钦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11/23-2027/11/22

综上，发行人即将到期的经营资质已完成续展，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

三、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 1、查阅《西部地区鼓励产业目录（2020 年本）》、《广西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 年本）》；
- 2、查阅发行人已建、在建项目和募投项目的环评报告、环评批复；
- 3、查阅硫酸锰生产工艺相关行业资料；
- 4、查阅了中国化工环保协会、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出具的意见；
- 5、查阅了公司最新的生产经营资质。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发行人律师认为：

- 1、公司硫酸锰生产工艺符合《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 年版）》除外工艺

原则，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

2、发行人即将到期的经营资质已完成续展，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

问题 14 关于产业政策

申报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2017 年以前，磷酸铁锂电池占据了动力电池市场绝对的主导地位。2018 年由于补贴政策与能量密度挂钩，三元电池崛起，超越了磷酸铁锂电池份额。2020 年以来由于三元电池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磷酸铁锂电池装机量上行。

（2）电池级硫酸锰未来有望在锰酸锂和磷酸锰铁锂方面突破，在钠电池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材料以及无钴镍锰二元材料都有很好的应用。磷酸锰铁锂锰源材料种类除了硫酸锰外，还包括碳酸锰、磷酸锰、硝酸锰、乙酸锰、电解二氧化锰、四氧化三锰等，其他锰源材料较多使用硫酸锰作为中间产品进行生产。

（3）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征求《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2022 年版）（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中“2.12 防止电化学储能电站火灾事故”中的相关要求提及，“中大型电化学储能电站不得选用三元锂电池、钠硫电池，不宜选用梯次利用动力电池。”

请发行人：

（1）说明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材料等主要技术路线使用发行人产品的比例，锰源材料的来源以及对发行人产品的替代风险，结合下游电池市场占有率变化测算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市场空间。

（2）说明锰酸锂、磷酸锰铁锂、在钠电池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材料、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等的研发进度，上述征集材料及碳酸锰、磷酸锰等锰源材料使用发行人产品的比例，是否存在充分的市场空间。

（3）披露完整的产业政策，说明储能、新能源汽车等下游应用领域使用主流电池的用量及占比情况，储能政策、补贴退坡、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发展等政策对发行人市场需求、技术路线、竞争格局等方面的影响。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材料等主要技术路线使用发行人产品的比例，

锰源材料的来源以及对发行人产品的替代风险，结合下游电池市场占有率变化测算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市场空间

（一）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材料等主要技术路线使用发行人产品的比例，锰源材料的来源以及对发行人产品的替代风险

目前，新能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的技术路线主要包括三元材料（即镍钴锰酸锂（NCM）或镍钴铝酸锂（NCA））和磷酸铁锂（LFP）两种。NCM 是目前主流的三元材料路线，NCA 目前仅有特斯拉和大众的少数车型使用，磷酸铁锂更多地应用在新能源商用车上。

三元材料中镍钴锰酸锂（NCM）含有锰元素，镍钴铝酸锂（NCA）、磷酸铁锂（LFP）材料不含有锰元素。三元材料中镍钴锰酸锂（NCM）产品均使用电池级硫酸锰作为锰源，其对应的单吨三元正极材料使用电池级硫酸锰的用量情况如下：

项目	NCM333	NCM523	NCM622	NCM811
单吨电池级硫酸锰用量（吨）	0.520	0.526	0.383	0.170

注：三元正极材料每吨消耗硫酸锰理论值数据来源于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

锂电池正极材料技术发展多年，目前动力电池领域磷酸铁锂及三元材料均为动力电池的主流正极材料，均占据较高的市场份额。由于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和三元正极材料理化特性差异明显，随着汽车应用端对锂电池性能要求的差异化发展，磷酸铁锂和三元材料将长期共存，二者不存在绝对替代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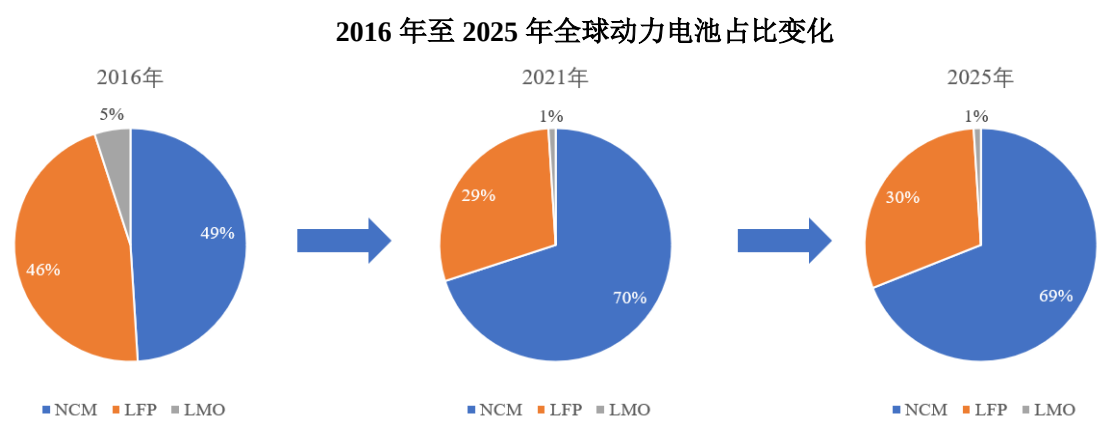
目前三元材料镍钴锰酸锂产品（NCM）技术路径成熟，已经成为广泛应用的新能源电池产品，对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持续存在，公司产品被替代的风险较小。

（二）结合下游电池市场占有率变化测算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市场空间

三元正极材料具有能量密度高的优点。从能量密度上来看，磷酸铁锂的理论比容量低于三元材料。能量密度提高，能够增加新能源汽车的续航里程，被广泛应用于长续航里程的乘用车。

全球动力电池市场在 2017 年以前很长的一段时间里，磷酸铁锂电池占据了动力电池市场绝对的主导地位，装机量一度突破 70%。2016 年各国颁布了新能源补贴政策，将能量密度与补贴金额挂钩，三元电池凭借着其相对较高的能量密

度，在补贴上能获得更多优势，电池企业车企也纷纷切换技术路线，三元电池逐渐崛起，并于 2018 年正式完成对磷酸铁锂电池的超越。在中国以外市场，由于三元材料的能量密度优势与磷酸铁锂的专利问题，三元电池在动力端的占比几乎可达 95%以上。就全球市场而言，预计未来三元材料在新能源汽车，特别是中高端汽车的占比仍占有较高市场份额。



数据来源：上海有色网

根据 GGII 2021 年的调研数据，2020 年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 43.0 万吨，同比增长 25.4%。GGII 预计 2021 年全球三元正极材料的出货量为 60 万吨，预计到 2025 年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将达到 200 万吨。

2022 年，根据 GGII 最新的调研数据，2021 年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 74 万吨，大于 2021 年预测数据 60 万吨，市场增长高于预期。据 GGII 最新预测，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在 2025 年将达到 300 万吨，2021 年至 2025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 41.90%。

其中，2022-2025 年各类型三元正极材料的出货量占比如下：

项目	2022 年 E	2023 年 E	2024 年 E	2025 年 E
NCM333	1.38%	1.00%	1.00%	0.68%
NCM523	31.08%	25.27%	19.64%	14.89%
NCM622	12.46%	15.71%	19.86%	18.00%
NCM811	42.00%	46.15%	48.79%	57.32%
NCA	13.07%	11.88%	10.72%	9.11%

数据来源：GGII

基于谨慎性原则，分别按 2025 年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 200 万吨、300 万吨测算电池级硫酸锰的使用量。以 2021 年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 74 万吨为

基础，假设 2022-2025 年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8.22%和 41.90%，测算 2022 年-2025 年全球电池级硫酸锰的使用量如下：

单位：万吨

项目		2022 年 E	2023 年 E	2024 年 E	2025 年 E
谨慎预测	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	94.88	121.66	155.99	200.00
	电池级硫酸锰用量	27.50	33.66	41.73	49.65
乐观预测	全球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	105.01	149.00	211.44	300.00
	电池级硫酸锰用量	30.43	41.23	56.56	74.47
QYResearch 测算硫酸锰出货量		30.27	38.30	46.71	54.87

注：硫酸锰用量=各类型三元材料出货量*单吨电池级硫酸锰用量（吨）

假设只考虑三元正极材料对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据此测算出 2025 年全球电池级硫酸锰的出货量为 49.65-74.47 万吨，与 QYResearch 预测的 2025 年全球电池级硫酸锰用量数据 54.87 万吨相近。

综上，三元材料中镍钴锰酸锂（NCM）产品均使用电池级硫酸锰作为锰源，相关工艺路径成熟，发行人产品被替代的风险较低。由于三元电池在新能源电池领域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三元正极材料的出货量将稳定增长，因此从三元正极材料来看，电池级硫酸锰的市场空间仍然较为广阔。

二、说明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电池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材料、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等的研发进度，上述正极材料及碳酸锰、磷酸锰等锰源材料使用发行人产品的比例，是否存在充分的市场空间

（一）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电池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材料、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等正极材料的研发进度

1、锰酸锂

（1）产品介绍

锰酸锂（LiMn₂O₄，LMO）主要应用于动力电池、储能型锂离子电池。LMO 的锰源目前一般采用电解二氧化锰或四氧化三锰，具备原料丰富、成本低、安全性高、制备工艺简单等优点；LMO 的比容量约 120mAh/g，低于目前成熟的三元材料，在电池循环过程中，固态的+3 价锰容易发生歧化反应，产生的 Mn²⁺溶解在电解液中，造成电极材料的消耗，电解液中的氢氟酸杂质也会与 LMO 发生反应造成 Mn 元素的大量损失，最终影响 LMO 材料循环后的电化学性能，因而存

在比容量低和循环性能差的缺点。

(2) 当前研发进度

锰酸锂因其价格低、安全性能好，一般掺杂三元材料应用在电动自行车、低端电动汽车等领域。目前锰酸锂已经在锂电池领域得到广泛应用，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的统计，2021 年我国锰酸锂出货量达 11.1 万吨，占我国正极材料市场份额的 10%。

从制备的原材料来看，当前锰酸锂主要采用二氧化锰作为锰源，但未来电池级四氧化三锰有望替代传统二氧化锰制备锰酸锂正极材料。相较于二氧化锰而言，四氧化三锰具备纯度高、球形度好等特征，用其制备的锰酸锂材料性能更好（容量更大、高温循环寿命更好），且更易于与三元正极材料掺混使用，可满足中高端市场需求，部分下游巨头如特斯拉、三星等对该方法制成的高性能锰酸锂关注度较高。

2、磷酸锰铁锂

(1) 产品介绍

磷酸锰铁锂（LMFP）作为磷酸铁锂（LFP）电池技术升级的方向之一，拥有更高的电压平台,电压可以达到 4.1V 左右,预计可使电池能量密度提升 15%以上，接近目前三元 5 系电池水平，而磷酸铁锂电压仅有 3.4V-3.5V 左右，且磷酸锰铁锂价格仅上升 5%。

(2) 当前研发进度

现有布局 LMFP 企业涵盖有电池、正极材料、上游原料、两轮车以及部分初创企业。其中，宁德时代、容百科技等龙头企业通过投资收购力泰锂能和斯科兰德进行 LMFP 的深入布局；星恒电源和天能股份已率先将 LMFP 材料应用于二轮车领域；其他布局企业大部分已有雄厚技术储备，部分已将样品送至车企测试。部分企业的磷酸锰铁锂研发及产业化进度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磷酸锰铁锂研发进展
1	宁德时代	公司投资磷酸锰铁锂材料公司力泰锂能，投资额合计达到 4.13 亿元，投资完成后预计宁德时代将成为力泰锂能第一大股东。
2	当升科技	公司与四川蜀道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签订了《30 万吨/年磷酸（锰）铁锂项目合作协议》，首期项目计划投资人民币 70 亿元。

序号	公司名称	磷酸锰铁锂研发进展
3	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在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新建锂电材料的生产、锂电池材料及废催化剂回收利用项目，分三期建设，其中二期建设磷酸铁、磷酸锰铁锂等生产装置及配套；2020 年，百川股份相关项目整体产品规模为年产 10 万吨磷酸铁、1.5 万吨磷酸铁锂、1.5 万吨磷酸锰铁锂、3 万吨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分期实施。2021 年半年报中披露，公司正在针对电动车和高端储能市场专项开发高性能的磷酸锰铁锂材料。孙公司宁夏百川新材料公司 3 万吨磷酸铁锂/磷酸锰铁锂项目获得备案。
4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拟与曲靖市人民政府、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年产 33 万吨新型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拟在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年产 33 万吨新型磷酸盐系正极材料生产基地项目”，项目总投资约人民币 75 亿元。
5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3%江苏力泰锂电股权）	目前力泰锂电拥有 2000 吨磷酸锰铁锂生产线。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3 月，计划新增建设年产 3,000 吨磷酸锰铁锂设备，车间及公用设施已建成。
6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开展磷酸锰铁锂项目，旨在开发出与现有生产线匹配度高、成本低廉、节能环保的改型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
7	临汾市中贝新材料有限公司	3 万吨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项目签约落户山西临汾市尧都高新区。一期投资 4.5 亿元，总占地 6 万平米，其中建筑面积 10,000m ² ，预计 2021 年 7 月调试。
8	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磷酸锰铁锂电芯成为天能股份重要在研项目。
9	天津斯特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实现磷酸锰铁锂吨级量产。
10	宏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宏濂子公司泓辰曾与陶氏化学合作开发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在正极材料领域具有相当的竞争优势，宏濂科技于 2014 年成为全世界第一家量产磷酸锰铁锂的公司。

注：资料来源于各公司公告、新闻报道

3、钠电池正极材料

（1）产品介绍

钠离子电池的研究可追溯到 20 世纪 70 年代，几乎与锂离子电池的研究同时起步。钠离子电池由于其高功率、低温性能好等化学特性、以及资源储备丰富、材料成本方面的优势，在高寒地区的交通电动化应用场景具有优势，也可灵活适配储能领域的应用场景；钠离子电池的劣势在于，钠离子半径及原子质量大于锂离子，其理论能量密度低于锂离子电池，但在储能、中低续航里程电动车、工程车、小动力等领域，能量密度不足可接受或通过尺寸和质量弥补。钠离子电池未来可与锂离子电池互为补充，凭借各自的优势特性，满足不同细分市场对电池的

差异化需求并拓展更多的应用场景，助力新能源产业长期稳定发展。

目前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体系主要分为层状过渡金属氧化物、聚阴离子类及普鲁士蓝类三种技术路线，三种技术路线各有独特优势：

钠离子电池 技术路线	化学通式	优劣势
层状氧化物	Na_xMO_2 (M 为一种或多种过渡金属元素或者掺杂替换元素，通常为 Mn 或 Fe)	优势： 拥有二维传输通道，钠离子传输快；压实密度较高，拥有较高能量密度；制备工艺和三元材料一致，可以直接使用现有设备，缩短产业化周期，降低研发成本 劣势： 未改性材料在空气中稳定性较差，生产、存储和使用成本增加，循环寿命差
聚阴离子类材料	$\text{Na}_x\text{TM}_y(\text{PO}_4)_3$ (TM 为一种或多种过渡金属，如 V、Mn、Fe、Ti 等)	优势： 具有开放的三维骨架结构，加上聚阴离子和卤素阴离子的诱导效应，工作电压高，通常具有优良的倍率性能、循环性能、热稳定性 劣势： 导电性较差，需要额外碳包覆或纳米化工艺改善，由于含有剧毒的 V 元素，成本较高
普鲁士蓝类材料	$\text{Na}_x\text{MM}'(\text{CN})_6 \cdot x\text{H}_2\text{O}$ (M'通常为 Fe，M 为过渡金属元素，通常为 Mn)	优势： 拥有 150mAh/g 的比容量和 3.4V 的平台电压，原材料成本低廉 劣势： 需要水溶液方法合成，结晶水含量难以控制，水含量影响电池性能

由上表可知，钠离子电池的三种技术路线中，均会采用过渡金属元素，其中锰是重要的组成部分，因此钠离子电池的产业化有望助力电池级硫酸锰需求实现二次成长。

(2) 当前研发进度

目前在研的三类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中，层状过渡金属氧化物正极兼备低成本、工艺简单、技术相对成熟等特点，且层状金属氧化物可采用固相或液相合成法，其中固相法操作简单、工艺流程短，适合规模生产，可直接沿用现有三元材料生产线，有望率先量产；普鲁士蓝类材料同样具备成本优势，产业化进程较快；聚阴离子路线由于含有剧毒的钒元素且成本较高，相对其他两种钠离子电池尚待解决的问题较多。

2010 年以来，钠离子电池受到了产业界的广泛关注。国内公司中北京中科海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海钠”）、宁德时代、浙江钠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钠创”）、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振华新材”）、容百科技、当升科技等公司均对钠离子电池产业化进行了相关布局并取得了重要进展。其中，中科海钠已率先推出在低速电动车、储能电站领域应用

的钠离子电池，并已形成产能规划；宁德时代预计 2023 年实现钠离子电池产业化；浙江钠创、振华新材、容百科技、当升科技等公司均在积极布局钠离子电池的产业化进程，目前处于送样检测、小试、中试等不同阶段，代表性公司研发及产业化进程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钠离子电池研发进展
1	宁德时代	公司于 2021 年研制成功钠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电芯单体能量密度可达 160mAh/Kg（接近磷酸铁锂电池），具有充电速度快、低温环境下放电保持率高和热稳定性强等优势，且避免了对较稀缺的锂资源的依赖。公司预计钠离子电池于 2023 年正式量产。
2	中科海钠	中科海钠与三峡能源、三峡资本及安徽省阜阳市人民政府达成合作，将共同建设全球首条钠离子电池规模化量产线。该产线规划产能 5GWh，分两期建设，一期 1GWh 将于 2022 年正式投产。华阳股份与中科海钠合作钠电池正负极材料产线各 2000 吨已于 2022 年 3 月投产。
3	浙江钠创	2021 年 11 月 7 日“年产 8 万吨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的签约仪式举行，该项目总投资 15 亿元人民币，建设包括铁酸钠三元正极材料等在内的钠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和铁酸钠基正极材料前驱体及正极材料产线，预计未来 3-5 年内将分期建设 8 万吨正极材料和配套电解液生产线；2022 年 10 月 25 日，浙江钠创“年产 4 万吨钠离子正极材料项目（一期）”投产运行仪式在浙江绍兴袍江马海片区举行。
3	振华新材	截至 2022 年 9 月末，振华新材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累计已送样 0.6804 吨、销售 5.35 吨，实现吨级产出并销售。根据客户目前的测试评估情况，公司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预计在 2022 年第四季度完成主要客户初步评估，进入小批量试用阶段。
4	容百科技	容百科技同时布局了钠离子电池材料层状氧化物、聚阴离子类材料和普鲁士蓝类材料三个技术方向，截至 2022 年 10 月，容百科技已与数十家下游客户完成送样验证，9 月份出货超过 10 吨，容百科技现有产能约 1.5 万吨/年，计划在 2023 年底建成 3.6 万吨/年产能，2024 年底建成 10 万吨/年产能。
5	当升科技	当升科技于 2022 年 7 月召开新产品发布会，提到其研发的钠电池正极材料采用特殊微晶结构前驱体，可与当前锂电池多元材料共用生产线，解决了钠电池正极材料关键技术瓶颈，目前已完成工艺定型并向国内大客户送样。
6	厦钨新能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钨新能”）已与国外客户开展合作，聚焦提升钠离子材料的倍率和低温性能方面的研究；截至 2022 年 8 月，厦钨新能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及材料开发已完成百公斤级的试生产工作。
7	长远锂科	长远锂科对层状氧化物和普鲁士蓝类材料的钠离子电池均有研发布局，且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产线只需在已有产线上做一些技改即可投入使用；截至 2022 年 8 月，长远锂科布局的上述两个方向均与客户进行了联合布局开发，送测样品在容量、循环等关键

序号	公司名称	钠离子电池研发进展
		性能指标上表现突出。
8	七彩化学	2022 年 9 月，鞍山七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七彩化学”）与广东美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拟共同投资 25 亿元人民币，建设年产 18 万吨电池级普鲁士蓝（白）产业化项目，致力于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普鲁士蓝（白）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及产业化，助推钠离子电池产业发展。

注：资料来源于各公司公告、新闻报道

4、富锂锰基材料

（1）产品介绍

富锂锰基正极材料的一般组成可表示为 $x\text{Li}_2\text{MnO}_3 \cdot (1-x)\text{LiMO}_2$ ($0 < x < 1, M = \text{Ni, Co, Mn}$)，可以看作由 Li_2MnO_3 和 LiMO_2 两种成分组成，这两种结构成分在原子尺度均匀复合形成富锂锰基材料。

富锂锰基材料的克容量密度高达 250mAh/g，电压平台高达 4.6V，是目前所有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中能量密度非常高的材料，其搭配的电池能量密度有望超过 400Wh/Kg，是磷酸铁锂电池能量密度的两倍，具备巨大的发展潜力；同时富锂锰基材料以成本较低的锰元素为主，贵金属含量少，与常用的钴酸锂和镍钴锰三元系正极材料相比，不仅成本更低，而且安全性更好。但目前该电池在充放电过程中材料不断释放氧并持续对电解液产生氧化作用，导致电池循环效率低，寿命较短。

（2）当前研发进度

目前国内已有多家公司正积极布局富锂锰基材料的生产技术。根据相关公司公告，宁夏汉尧富锂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宁夏汉尧”）已率先实现富锂锰基正极材料产业化；当升科技、容百科技等公司也均提前布局了富锂锰基的研发，目前已进入小试阶段；中伟股份、振华新材等公司也开展了富锂锰基（前驱体）的研发项目，目前正积极探索其商业化的可行性。代表性公司的研发及产业化进展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富锂锰基电池研发进展
1	宁夏汉尧	宁夏汉尧率先实现富锂锰基正极材料产业化，并在宁夏银川、江西宜春、天津东丽等地建立了多个生产基地和研发测试中心，规划产能 6 万吨/年正极材料和 5 万吨/年前驱体的生产能力；宁夏汉尧产品已成功应用于星恒电源、鹏辉能源等多家知名电池企业；宁夏汉尧拥有国内最大的富锂锰基生产基地，银川、宜春两大基

序号	公司名称	富锂锰基电池研发进展
		地产能正在加速释放中。
2	容百科技	容百科技正积极推进中试工艺开发，加速前沿正极材料的产业化进程，目前公司富锂锰基样品已通过客户认证，容量、循环等综合性能行业领先。
3	当升科技	当升科技正在开展对富锂锰基正极材料等新技术的研发，目前产品开发进展顺利，目前已向国内主流电池生产商送样，客户对测试结果给予高度评价。
4	中伟股份	中伟股份依托于前驱体合成机理的研究，开发方向涵盖了富锂锰基等新型正极材料的前驱体；2021年11月30日，公司与当升科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将就动力电池用高镍 NCM 前驱体、高镍 NCA 前驱体、四氧化三钴、富锂锰基前驱体等产品技术开发、认证进行合作。
5	振华新材	根据振华新材 2021 年度报告，未来在富锂锰基材料送样测试的基础上，将加快推进产业化。

注：资料来源于各公司公告、新闻报道

5、无钴镍锰二元材料

（1）产品介绍

无钴镍锰二元材料（ $\text{LiNi}_x\text{Mn}_y\text{O}_4$ ，LNMO）可看作锰酸锂（LMO）中 25% 的锰被镍取代而形成的，由于镍的引入，LNMO 中的锰以+4 价的形式存在，相比 LMO 中锰一般以+3 价形式存在，更少受到晶格（指原子在晶体中排列规律的空间格架）扭曲的影响，结构稳定且获得了高工作电压的特性；从原材料角度出发，由于 LNMO 不含价格昂贵的钴元素，相比高比容量的三元材料拥有更好的成本优势。但 LNMO 也存在缺陷：一是由于缺少钴元素导致层状结构不稳定、高比例锂镍混排问题，安全性能相对磷酸铁锂等电池较低；二是在高电压体系下，循环稳定性较差且循环寿命较短。

LNMO 从晶体结构上来分，可以分为尖晶石型和层状结构两类。尖晶石型是对尖晶石型的锰酸锂（ LiMn_2O_4 ）进行镍掺杂，可以形成尖晶石型的 LNMO，其常见的化学式结构为 $\text{LiNi}_{0.5}\text{Mn}_{1.5}\text{O}_4$ ，与锰酸锂相比，理论克容量不变，并且需要高电压发挥性能；层状结构的 LNMO，相当于在现有三元 NCM 正极制备过程中不加入钴源，包括中镍无钴、高镍无钴、超高镍无钴等。

（2）当前研发进度

目前仅有少量企业能够生产 LNMO 电池，其中蜂巢能源率先实现量产，

其他公司诸如振华新材、容百科技等正处于布局研发和小试阶段。代表公司的研发及产业化进展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研发进展
1	蜂巢能源	蜂巢能源在无钴电池开发上处于行业前列，自主研发的层状无钴材料已实现量产，2020 年 5 月，蜂巢能源线上发布了两款无钴电池，并应用于长城汽车 2021 年发布的“欧拉樱桃猫”车型；2022 年 11 月，蜂巢能源申请科创板上市，其募投项目包含“二代”无钴正极材料、无钴电池级系统开发项目，投资额 1.5 亿元；公司预计于 2023 年推出第二代层状无钴材料电池。
2	振华新材	振华新材正积极布局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目前公司已开发出一系列较为完整的大单晶无钴层状结构镍锰二元产品，并已具备批量生产能力；本系列产品已向部分下游客户实现少量销售。
3	容百科技	容百科技目前正持续深入电池技术和材料研究，研究和开发下一代电池正极材料，包括钠电材料，固态电池材料，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等，取得突破性进展。

注：资料来源于各公司公告、新闻报道

（二）上述正极材料及碳酸锰、磷酸锰等锰源材料使用发行人产品的比例

1、碳酸锰、磷酸锰等锰源材料使用发行人产品的比例

（1）硫酸锰相比其他锰源具备的优势

硫酸锰相比其他锰源可以直接从锰矿石制备，扩产限制更少，易产业化且具备成本优势。就其他锰源来看，电解二氧化锰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限制类，扩产会受到限制；硝酸锰一般采用锰矿经碳还原生成一氧化锰，再加入硝酸反应生成硝酸锰，硝酸相比硫酸价格更高且安全性较差，因此硝酸锰相比硫酸锰不具备成本优势；其他锰源诸如磷酸锰、乙酸锰等产业化程度相对较低，行业内较少企业专门从事磷酸锰、乙酸锰等其他锰源的生产。

（2）其他多数锰源材料可通过高纯硫酸锰生产

采用锰矿还原加硫酸浸出生成硫酸锰是目前将锰元素从锰矿中提取出来最为经济的方式之一。根据《锰精矿制备硫酸锰的工艺研究》，硫酸锰作为基础锰盐，是生产电解锰、其他锰盐和锰氧化物的重要中间产品，锰产品有近 80%是利用硫酸锰生产出来的。

根据鑫椏资讯，硫酸锰具有扩产限制少、产品纯度高、制备过程能耗低、成本控制好等突出优势，有望成为未来锰基正极材料大规模应用后锰原料的首选；硫酸锰是锰系化合物的典型代表，可以用于生产金属锰、其它锰盐和锰氧化物，广泛应用于能源、医药、化肥、饲料、食品、造纸、催化剂等行业，其中高纯硫

酸锰主要用于锂电池三元前驱体材料，其他锂离子电池的锰源都是来自高纯硫酸锰，或者从高纯硫酸锰起步。

以四氧化三锰为例，按照原料不同，制备四氧化三锰有金属锰悬浮氧化法、高价锰氧化法、碳酸锰盐法和锰盐水热氧化法。其中，高价锰氧化法工艺暂不成熟，碳酸锰盐法成本较高，两种工艺路线运用较少；金属锰悬浮氧化法虽工艺简单、单位产量大，有较多企业采用，但原材料电解锰片价格较高，生产成本较高；锰盐水热氧化法采用可溶性锰盐作为原材料，成本低且产品利润空间大，且多数公司采用高纯硫酸锰作为锰源。几种生产方式当前的应用进展、对应的原材料及部分代表公司项目如下：

工艺路线	应用进展	原材料	工艺特征	代表公司及对应锰源
锰盐水热氧化法	较多使用	硫酸锰、氯化锰等可溶性锰盐	原料成本低，锰盐法生产的产品比表面积大、活性好，锰盐法的工艺条件比较宽松，产品利润空间较大，但产品杂质偏高	汇成新材、广西锰华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均采用高纯硫酸锰作为锰源
金属锰悬浮氧化法	较多使用	电解金属锰片	工艺简单、操作方便、单位产量大，但金属锰片价格较高且波动较大，生产成本较高	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金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汇能中哲新材料有限公司，均采用电解锰片作为锰源
高价锰氧化法	较少使用	二氧化锰、三氧化二锰等	纯度虽然可以达到电子级四氧化三锰的要求，但产品经过高温焙烧其物理性能，如比表面积、松装密度、活性等往往达不到要求，产品中总会含有少量 Mn_2O_3 杂质，因此该工艺放大效果不好	-
碳酸锰盐法	较少使用	碳酸锰	生产工艺烧结工程更容易控制，反应更彻底。但成本较高，产品冷却时会出现回氧现象，产品的物理性能达不到要求，产品经过酸洗锰含量会降低	-

注：资料来源于各公司环评报告

当前来看，生产四氧化三锰采用金属锰悬浮氧化法有较多企业采用，代表性企业包括中钢集团安徽天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天源”）、贵州金瑞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等，但由于该方法的原材料电解金属锰片价格较高且价格波动较大，不具备成本优势，根据中钢天源公告，电解金属锰原料成本占四氧化三锰成本的 80%。

采用高纯硫酸锰生产四氧化三锰可以有效降低成本。根据 MySteel 的统计，按照 2022 年 12 月 14 日的市场价格，采用金属锰悬浮氧化法生产四氧化三锰的生产成本在 15,300 元/吨左右，采用高纯硫酸锰生产四氧化三锰的生产成本在 14,100 元/吨左右。目前已有汇成新材、广西锰华新能源有限公司等企业采用高纯硫酸锰生产四氧化三锰的技术路线，且根据中钢天源公告，其作为四氧化三锰头部企业，正积极研发布局锰盐水热氧化法工艺，在研项目中含“用高纯硫酸锰制备高纯四氧化三锰的应用研究”、“采用工业硫酸锰制备高纯四氧化三锰的产业化研究”等项目，说明未来采用高纯硫酸锰制备四氧化三锰将是一大趋势。

除此之外，关于其它电池锰源材料通过硫酸锰进行制备的学术与工艺路线研究如下：

锰源材料	主要研究内容	论文名称/环评报告
碳酸锰	采用硫铁矿与软锰矿制浆后再经硫酸（36%左右浓度）浸出，生成 $MnSO_4$ 溶液，硫酸锰溶液再与碳酸氢铵反应生成碳酸锰。	湖北浩元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搬迁项目（二期）（年产 2000 吨色酚 AS-PH 及 3 万吨碳酸锰项目
	以碳酸氢铵、氨水、氢氧化钠作为沉淀剂，用电池级硫酸锰作为底液，制备了电池级球形碳酸锰。	《新能源用典型锰基材料制备方法研究》
	以电池级硫酸锰为锰源，碳酸铵为沉淀剂，氨水为配合剂，通过控制反应条件制备电池级类球形碳酸锰颗粒。	《电池级类球形碳酸锰的制备》
磷酸锰	以硫酸锰和磷酸为原料，通过液相沉淀法制备磷酸锰。	《磷酸锰制备新工艺及其电化学性能探讨》
	采用硫酸锰和磷酸为原料，通过液相沉淀法制备磷酸锰，在该工艺条件下，制备的磷酸锰为片状，粒径分布比较均匀，平均粒径 815nm，符合亚微米级的要求。以自制的磷酸锰为前驱体，通过和碳酸锂混合煅烧制得磷酸锰锂，电化学性能测试表现优异。	《亚微米级碳酸锰和磷酸锰的制备研究》
二氧化锰、四氧化三锰	要获得高品质的锰系正极材料，首先必须解决锰系原材料的纯度问题。无论是直接用于生产三元材料的硫酸锰还是用于生产锰酸锂的氧化物，都必须首先获得高纯度的硫酸锰，高纯硫酸锰系动力锂电池正极材料最重要、最基础的原材料。	《电池级高纯一水硫酸锰的发展与应用前景》
	锰盐法制取四氧化三锰主要以硫酸锰溶液为原料，在一定条件下与碱性溶液反应氧化生成四氧化三锰，该方法生产的四氧化三锰活性好、纯度高，可以作锰酸锂正极材料的原材料。	《四氧化三锰工业生产技术研究与发展历程》
醋酸锰	传统制备醋酸锰的方法有两种：（1）金属锰法：即以金属锰为原料，与醋酸直接反应，再经过蒸发、结晶、分离、干燥后制得成品醋酸锰；（2）硫酸锰法：以硫	《醋酸锰的制备与应用》

锰源材料	主要研究内容	论文名称/环评报告
	酸锰为原料，与纯碱（碳酸钠）反应生成固体碳酸锰，经脱盐水洗涤后，用醋酸酸化，再经蒸发、浓缩、结晶、干燥后得成品醋酸锰。	

由上表可知，目前其他锰源有多种生产工艺，综合来看碳酸锰、磷酸锰等多数锰源材料均可以通过硫酸锰生产。除此之外，根据《高纯硫酸锰研发专利分析与展望》等研究，硫酸锰是制作诸多电池材料的重要组分，且其纯度对电池性能的影响极大，故用于电池正极材料的锰源均需要严格控制杂质含量，在生产正极材料前驱体及其他锰源时需采用高纯硫酸锰。因此，其他锰源材料大多也会用到发行人的产品。

2、上述正极材料使用发行人产品的比例

（1）锰酸锂

当前锰酸锂主要采用二氧化锰作为锰源，但未来电池级四氧化三锰有望替代传统二氧化锰制备锰酸锂正极材料。相较于二氧化锰而言，四氧化三锰具备纯度高、球形度好、颗粒均匀、杂质含量低等特征，用其制备的锰酸锂材料性能更好（容量更大、高温循环寿命更好）；同时四氧化三锰本身为尖晶石型结构，制备尖晶石型锰酸锂合成条件温和，有利于锰酸锂的合成；最后采用四氧化三锰生产的锰酸锂更易于与三元正极材料掺混使用，显著改善了锰酸锂产品存在的充放电前段容量衰减过快的技术难题，可满足中高端市场需求，部分下游巨头如特斯拉、三星等对该方法制成的高性能锰酸锂关注度较高。

从成本端来看，采用四氧化三锰生产锰酸锂具备更高的性价比。截至 2022 年 12 月，电池级四氧化三锰市场报价约 18,200 元/吨，电解二氧化锰市场报价约 16,850 元/吨，按照两者锰含量计算，提供相同质量的锰元素，四氧化三锰用量是二氧化锰的 80%左右，同样制备锰酸锂，四氧化三锰比二氧化锰用量少，且性能表现优于二氧化锰。

从实际生产情况来看，已有多家企业开始采用或布局采用四氧化三锰生产锰酸锂的工艺路线。根据上市公司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告，其全资子公司湖南海利锂电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致力于锰系锂电新材料的研究与开发，是国内最早使用四氧化三锰为锰源研制生产高循环动力型锰酸锂的企业；湘潭电化也表示未来公司主要技术方向是使用四氧化三锰制备锰酸锂产品，根据其控股子公司靖

西立劲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公示的环评报告，其在一期项目年产约 2 万吨锰酸锂电池材料将用四氧化三锰代替二氧化锰作为原材料生产锰酸锂。

综上，以四氧化三锰为原料生产高端动力型锰酸锂将是未来锰酸锂的发展方向。

发行人目前正建设“6,000 吨/年四氧化三锰项目”，目前已进入中试建设阶段，正式建成后将丰富产品布局，可用于锰酸锂及其他新型锰基材料的生产；发行人四氧化三锰产线也采用高纯硫酸锰作为主要原材料。

考虑到采用高纯硫酸锰生产四氧化三锰相比电解金属锰片更具成本优势，有望成为未来生产四氧化三锰的主流技术路线，且四氧化三锰未来有望成为生产锰酸锂的主流原材料，因此预计未来锰酸锂间接使用高纯硫酸锰的比例在 50%以上。

(2) 富锂锰基

富锂锰基可看作是三元材料的下一代产品，其成分可以理解为层状锰酸锂（ Li_2MnO_3 ）与 NCM 的混合物，目前的技术路线多为在现有 NCM 的基础上加入更多的锂和锰的元素，因此所需要的锰源和 NCM 类似，均为高纯硫酸锰。

富锂锰基整体产业化进程尚处于前期阶段，部分公司已进行小试且公示了环评报告，根据其环评报告可知其用到的锰源为高纯硫酸锰，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及内容	所需锰源
江西江特锂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200t/a 富锂锰基正极材料 RM-1 和 1,800/ta 三元材料形成年产 2,000 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技术改造项目	硫酸锰，年产 200 吨富锂锰基正极材料和 1,800 吨三元材料需约 1,295.7 吨电池级硫酸锰
安徽富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100 吨高比能无钴富锂锰基正极材料产品项目	硫酸锰，年产 100 吨高比能无钴富锂锰基正极材料需约 115.1 吨硫酸锰

注：资料来源于各公司环评报告

综上，根据当前技术路线及部分公司的小试工艺，富锂锰基用到的锰源为硫酸锰，但考虑到目前产业化进程尚处于前期阶段，未来可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预计富锂锰基材料未来直接或间接使用高纯硫酸锰的比例在 80%以上。

(3) 无钴镍锰二元材料

无钴镍锰二元材料也可看作三元材料的下一代产品，其分为尖晶石型和层状型两种结构，其中尖晶石型可理解为在尖晶石型锰酸锂（ LiMn_2O_4 ）的基础上进行镍掺杂，形成尖晶石型镍锰二元材料，其与锰酸锂一样是具有三维锂离子通道

的正极材料；层状型可理解为在现有三元正极材料制备过程中不加入钴源，形成层状型镍锰二元材料。因此，尖晶石型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用到的锰源应与锰酸锂相似，为二氧化锰或四氧化三锰；层状型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用到的锰源应与三元正极材料类似，为高纯硫酸锰。

层状型路线因与三元材料类似，全部使用高纯硫酸锰；尖晶石型路线因与锰酸锂类似，间接使用高纯硫酸锰的比例至少为 50%，若假设未来尖晶石型和层状型路线各占 50%，无钴镍锰二元材料使用高纯硫酸锰的比例至少为 75%。考虑到无钴镍锰二元材料整体尚处于产业化前期阶段，未来使用的锰源可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谨慎预计未来使用高纯硫酸锰的比例在 60%以上。

（4）钠离子正极材料

钠离子正极材料有层状氧化物、聚阴离子类材料和普鲁士蓝材料三种，当前的技术路线暂未确定，用到的锰源可能有硫酸锰、二氧化锰、乙酸锰、草酸锰、氯化锰、硝酸锰等。根据有色金属网资讯，层状过渡金属氧化物走在产业化最前列，有望最先量产的正极材料，目前层状金属氧化物路线主要用电解二氧化锰和电池级硫酸锰为两大主要原材料，虽然该路线所需电池级硫酸锰的质量约为电解二氧化锰的 1.7 倍，但一般情况下电解二氧化锰价格为电池级硫酸锰的 2-3 倍，因此电池级硫酸锰未来最有可能成为磷酸锰铁锂和钠离子正极材料的主要锰源。

根据查询的湖南邦普循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邦普”）和浙江钠创钠离子正极材料的环评报告，其钠离子正极材料生产均用到硫酸锰，且浙江钠创全部用硫酸锰进行生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及内容	所需锰源
湖南邦普	钠正极中试项目，年产中试产品电池级钠离子正极材料 600 吨	项目小试采用硫酸锰和草酸锰，硫酸锰用量约 70%
浙江钠创	年产 5,500 吨钠离子电池电极材料核心技术攻关与产业化项目，年产 5,500 吨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硫酸锰，年产 5,500 吨钠离子正极材料每年需消耗 2,848.5 吨

注：资料来源于各公司环评报告

由上表可知湖南邦普生产的钠离子正极材料中，硫酸锰占其锰源的用量比例为 70%，浙江钠创则全部采用硫酸锰生产。因此，钠离子正极材料会使用硫酸锰作为锰源且使用比例较高。在考虑部分其他锰源也会通过硫酸锰生产的前提下，预计未来钠离子正极材料直接或间接使用高纯硫酸锰的比例在 70%以上。

（5）磷酸锰铁锂

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当前的技术路线及采用的锰源暂未确定，根据目前的专利显示，可选取硫酸锰、磷酸锰、碳酸锰、草酸锰、硝酸锰、乙酸锰等锰盐或四氧化三锰、二氧化锰等锰基氧化物作为锰源，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专利名称	锰源
国轩高科	一种锂离子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的制备方法	硫酸锰、碳酸锰、草酸锰、硝酸锰和氯化锰的一种或几种
比亚迪	一种磷酸锰铁锂及其制备方法及应用	包括但不限于硫酸锰、乙酸锰、草酸锰、硝酸锰和磷酸锰的一种或多种
天能帅福得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一种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硫酸锰
江苏乐能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一种使用共结晶法制备纳米级磷酸铁锰锂材料的方法	硫酸锰、醋酸锰、草酸锰、磷酸锰、磷酸一氢锰、磷酸二氢锰、硝酸锰、氯化锰，二氧化锰、一氧化锰、碳酸锰中的一种或几种
德方纳米	由磷矿制备磷酸锂的方法、磷酸锰铁锂及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二氧化锰、三氧化二锰、四氧化三锰、草酸锰、醋酸锰和硝酸锰中的至少一种

注：资料来源于天眼查、各公司公告

因此，由于当前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的技术路线及采用的锰源暂未确定，磷酸锰铁锂直接使用发行人产品的比例目前尚无定论。考虑到多家公司的专利锰源均包含硫酸锰，且考虑到四氧化三锰等其他多种锰源可通过硫酸锰生产，保守估计未来磷酸锰铁锂直接或间接使用高纯硫酸锰的比例在 40%以上。

（三）发行人产品是否存在充分的市场空间

1、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市场空间测算过程

结合上述推断，在适当考虑其他锰源材料也是通过高纯硫酸锰生产的基础上，并基于谨慎性原则预测，上述正极材料对应的锰含量及单吨使用电池级硫酸锰的用量情况如下：

项目	锰酸锂	磷酸锰铁锂	钠离子正极材料	富锂锰基材料	无钴镍锰二元材料
化学式	LiMn_2O_4	$\text{LiMn}_x\text{Fe}_{(1-x)}\text{PO}_4$	Na_xMO_2 $\text{Na}_x\text{TM}_y(\text{PO}_4)_3$ $\text{Na}_x\text{MM}'(\text{CN})_6 \cdot x\text{H}_2\text{O}$ 等多种	$x\text{Li}_2\text{MnO}_3 \cdot (1-x)\text{LiMO}_2$ (其中 M 为 Ni、Co、Mn)	$\text{LiNi}_x\text{Mn}_y\text{O}_4$
锰含量 (%) ①	60.75	21.96	28.13	34.31	45.09
直接或间接使用电池级硫酸锰的比例②（预测）	50%	40%	70%	80%	60%

项目	锰酸锂	磷酸锰铁锂	钠离子正极材料	富锂锰基材料	无钴镍锰二元材料
单吨电池级硫酸锰用量（吨） ③ = ① * ② *3.076/0.9	1.0382	0.2252	0.5769	0.9381	0.9246

注 1：磷酸锰铁锂中 MnFe 之比通常为 1:1/3:2/3:1，对应锰含量分别为 17.46%、21.96%、26.22%，根据公开新闻，当升科技发布的 LMFP-6M1 产品，锰含量高达 65%，基于谨慎性原则，上表中采用较常见的 MnFe 比例为 3:2 的情形测算；

注 2：钠离子正极材料具备多种化学式，以宁德时代层状氧化物正极材料 $\text{Na}_{0.85}\text{Li}_{0.1}(\text{Ni}_{0.25}\text{Mn}_{0.75})_{0.7}\text{Fe}_{0.2}\text{O}_2$ 测算，锰含量约为 28.13%；

注 3：富锂锰基材料具备多种化学式，目前富锂锰基材料基本都是建立在三元材料的基础上，考虑到三元材料 Ni/Co/Mn 的比例为 1:1:1，故按照 $x=0.5$ ，Ni/Co/Mn 为 1:1:1 进行测算，锰含量约为 34.31%；

注 4：无钴镍锰二元材料具备多种化学式，采用常见化学式 $\text{LiNi}_{0.5}\text{Mn}_{1.5}\text{O}_4$ 测算，锰含量约为 45.09%；

注 5：电池级硫酸锰化学式为 $\text{MnSO}_4 \cdot \text{H}_2\text{O}$ ，其中 Mn 含量为 32.51%，根据质量守恒定律，单吨锰对应电池级硫酸锰为 $100/32.51=3.076$ 吨，在考虑 10% 的加工过程损耗的前提下，上述正极材料的单吨电池级硫酸锰用量为相应的锰含量*3.076/0.9 吨。

2、电池级硫酸锰市场空间预测情况

在综合考虑三元材料和磷酸锰铁锂、钠电池正极材料等新型锰基材料的基础上，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市场空间具体数据如下：

正极材料类型	2025 年预计全球出货量（万吨）	单吨正极材料使用电池级硫酸锰用量（吨）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万吨）
三元正极材料	-	-	54.87
锰酸锂正极材料	26.0	1.0382	26.99
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	32.6	0.2252	7.34
钠电池正极材料	17.0	0.5769	9.81
富锂锰基材料	2.0	0.9381	1.88
无钴镍锰二元材料	2.4	0.9246	2.22
合计			103.10

注：三元正极材料的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为 QYResearch 的预测值；其他类型正极材料出货量来源于 GGII、中信证券研究部《金属行业锰行业深度报告：不容忽视的第四种电池金属》《锰的生产工艺与技术应用探讨》，并采用其中性预测数据；其他类型正极材料对应的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为预计的正极材料出货量与上述测算的电池级硫酸锰用量相乘计算而得。

由上表可知，若考虑三元材料及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电池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材料和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的需求，预计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将达到百万吨的需求量，市场空间较为广阔。

三、披露完整的产业政策，说明储能、新能源汽车等下游应用领域使用主流电池的用量及占比情况，储能政策、补贴退坡、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发展等政策对发行人市场需求、技术路线、竞争格局等方面的影响

（一）披露完整的产业政策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之“2、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补充披露储能政策、补贴退坡、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发展等政策如下：

1、储能政策、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等相关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部门及日期	内容摘要	涉及方面
1	《“十四五”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9部门/2022.06	明确新型储能独立市场主体地位，完善储能参与各类电力市场的交易机制和技术标准，发挥储能调峰调频、应急备用、容量支撑等多元功能，促进储能在电源侧、电网侧和用户侧多场景应用；研发储备钠离子电池、液态金属电池、固态锂离子电池、金属空气电池、锂硫电池等高能量密度储能技术。	储能、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
2	《科技支撑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2022—2030年）》	科技部、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九部门/2022.06	研发液态和固态锂离子电池储能、钠离子电池储能等高效储能技术，研究固态锂离子、钠离子电池等更低成本、更安全、更长寿命、更高能量效率、不受资源约束的前沿储能技术。	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
3	《“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2022.02	到2025年，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具备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条件。其中，电化学储能技术性能进一步提升，系统成本降低30%以上。开展钠离子电池、新型锂离子电池、铅炭电池、液流电池等关键核心技术、装备和集成优化设计研究，研究开展钠离子电池、固态锂离子电池等新一代高能量密度储能技术试点示范。	储能、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
4	《“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	国家能源局、科学技术部/2021.12	针对电网削峰填谷、集中式可再生能源并网等储能应用场景，研发钠离子电池等新一代高性能储能技术。	储能、钠离子电池
5	《“十四五”能源领域科技创新规划》	国家能源局、科学技术部/2021.11	研发钠离子电池、液态金属电池、钠硫电池、固态锂离子电池、储能型锂硫电池、水系电池等新一代高性能储能技术，开发储热蓄冷、储氢、机械储能等储能技术。	储能、钠离子电池
6	《关于在我国大力发展钠离子电池的	工信部/2021.10	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等新型电池作为推动新能源产业发展的压舱石，是支撑新能源在电力、交通、	钠离子电池

序号	法律/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部门及日期	内容摘要	涉及方面
	提案》的答复		工业、通信、建筑、军事等领域广泛应用的重要基础,也是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关键支撑之一。工信部表示,下一步将在“十四五”相关规划等政策文件中加强布局,从促进前沿技术攻关、完善配套政策、开拓市场应用等多方面着手,做好顶层设计,健全产业政策,统筹引导锂离子电池产业高质量发展。	
7	《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2021.09	应用推广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储能技术和产品。加强引导和扶持,促进产学研用结合,加速技术转化。鼓励储能产品生产企业采用先进制造技术和理念提质增效,鼓励创新投融资模式降低成本,鼓励通过参与国外应用市场拉动国内装备制造水平提升。	储能
8	《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2021.07	明确提出主要目标到2025年,实现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3000万千瓦以上。到2030年,实现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	储能
9	《关于加强储能标准化工作的实施方案》	国家能源局、应急管理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2020.1	方案提出建立储能标准化协调工作机制、建设储能标准体系、推动储能标准化示范、推进储能标准国际化等重点任务。	储能

2、补贴退坡相关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部门及日期	内容摘要
1	《关于2022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2021.12	1、2022年,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在2021年基础上退坡30%;城市公交、道路客运、出租(含网约车)、环卫、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民航机场以及党政机关公务领域符合要求的车辆,补贴标准在2021年基础上退坡20%; 2、2022年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于2022年12月31日终止,2022年12月31日之后上牌的车辆不再给予补贴。同时,继续加大审核力度,做好以前年度推广车辆的清算收尾工作。
2	《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2020.12	1、2021年,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在2020年基础上退坡20%; 2、加强汽车投资项目和生产准入管理,严控增量、优化存量,严格执行新建企业和扩大产能项目等规范要求。加大僵尸企业退出力度,鼓励优势企业兼并重组、做大做强,坚决遏制新能源汽车盲目投资、违规建设等乱象,推动产业向产能利用充分、产业基础扎实、配套体系完善、竞争优势明显的地区和企业聚集,不断提高产能利用率和产业集中度。

序号	法律/法规/政策名称	颁布部门及日期	内容摘要
3	《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 /2020.04	将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2年底。平缓补贴退坡力度和节奏，原则上2020-2022年补贴标准分别在上一年基础上退坡10%、20%、30%。公共交通等领域新能源汽车2020年补贴标准不退坡，2021-2022年补贴标准分别在上一年基础上退坡10%、20%。原则上每年补贴规模上限约200万辆。
4	《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 /2019.03	1、在补贴额度上，2019年补贴新政在2018年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退坡力度，乘用车、客车及专用车型平均退坡幅度超过50%；2、从2019年开始，对有运营里程要求的车辆，完成销售上牌后即预拨一部分资金，满足里程要求后可按程序申请清算。政策发布后销售上牌的有运营里程要求的车辆，从注册登记日起2年内运行不满足2万公里的不予补助，并在清算时扣回预拨资金。3、本通知自2019年3月26日起实施，2019年3月26日至2019年6月25日为过渡期。
5	《关于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 /2018.02	1、明确各类车型的补贴标准；鼓励使用高性能电池；整体补贴标准较调整前下降25%-35%左右；2、续航里程越高、能量密度越大、车辆能耗越低，因享受的补贴乘数较之前不变或有所增加，补贴下降幅度越小；3、2018年2月12日至2018年6月11日为过渡期，过渡期后，即2018年6月11日后，开始按照新的18号文件来开展审查工作。过渡期间上牌的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客车按照财建[2016]958号文对应标准的0.7倍补贴，新能源货车和专用车按0.4倍补贴。
6	《关于调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 /2016.12	在保持2016-2020年补贴政策总体稳定的前提下，调整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除燃料电池汽车外，各类车型2019-2020年中央及地方补贴标准和上限，在现行标准基础上退坡20%。同时，有关部委将根据新能源汽车技术进步、产业发展、推广应用规模等因素，不断调整完善。
7	《关于2016-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支持政策的通知》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 /2015.04	补助标准主要依据节能减排效果，并综合考虑生产成本、规模效应、技术进步等因素逐步退坡。2017-2020年除燃料电池汽车外其他车型补助标准适当退坡，其中：2017-2018年补助标准在2016年基础上下降20%，2019-2020年补助标准在2016年基础上下降40%。

（二）储能、新能源汽车等下游应用领域使用主流电池的用量及占比情况

1、储能行业

根据 GGII 数据，2021 年我国储能电池出货量达 48GWh，同比增长 196%，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达 70GWh，同比增长 150%；未来几年我国和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均保持高速增长势态，未来三年年均增长率超过 50%。

储能电池按照技术路线可分为锂离子电池、钠硫电池、铅蓄电池等，综合考

虑成本、电池能量密度、功率密度和质量等因素，目前，锂离子电池更为适合应用于电化学储能应用场景。根据 CNESA 统计，锂离子电池在全球电化学储能累计装机比例达到 92%，其中磷酸铁锂电池因生产成本低、循环次数高等优势，用量占比超 90%。钠离子电池因正极材料及电解液制备均不需要价格昂贵的碳酸锂，因此钠离子电池材料的成本远低于锂离子电池，未来在储能行业将得到广泛应用。

在储能行业，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在关于征求《防止电力生产事故的二十五项重点要求（2022 年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中“2.12 防止电化学储能电站火灾事故”中的相关要求提及，“中大型电化学储能电站不得选用三元锂电池、钠硫电池，不宜选用梯次利用动力电池”。虽然发行人三元电池不能用于储能行业，但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未来有望用于钠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不同于钠硫电池，其以硬碳、锰基、铁、钒、钴、钛等为正负极材料，不含硫，因此工作温度范围一般在-40-80℃，不同于钠硫电池的运行温度保持在 300-350℃，钠离子电池不存在高温运行产生的安全性问题。因此，“征求意见稿”中所指的钠硫电池与钠离子电池不同，对钠离子电池未来的发展不存在限制。

2、新能源汽车行业

目前，新能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的技术路线主要包括三元材料（即镍钴锰酸锂（NCM）或镍钴铝酸锂（NCA））和磷酸铁锂（LFP）两种，其中 NCM 是目前主流的三元材料路线，NCA 目前仅有特斯拉和大众的少数车型使用，三元材料和磷酸铁锂占据了当前新能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的绝大比例。

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数据，2021 年度，我国动力电池装机量 154.50GWh，同比增长 142.77%，其中三元电池装机量 74.35GWh，占总装机量的 48.12%；磷酸铁锂电池装机量 79.84GWh，占总装机量的 51.68%。根据 GGII 数据，2021 年度全球动力电池装机量为 292GWh，其中三元电池占比为 70%，磷酸铁锂占比为 29%，三元电池仍占据主流地位。

（三）储能政策、补贴退坡、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发展等政策对发行人市场需求、技术路线、竞争格局等方面的影响

1、对市场的影响

从储能政策、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等相关政策来看，近年来国家相关部门不断推出政策鼓励储能、钠离子电池和固态电池的发展。其中，钠离子电池具备

高功率、低温性能好等化学特性、以及资源储备丰富、材料成本方面的优势，可广泛应用于储能、中低续航里程电动车、工程车、小动力等领域。从对锰的需求量来看，单吨钠离子电池对锰的需求比例在 20%以上，高纯硫酸锰作为钠离子电池的锰源之一，有关政策的推出将增加对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的市场需求。

从补贴退坡政策来看，近年来财政部不断推出完善新能源汽车应用补贴政策，对新能源汽车的补贴标准逐步退坡，倒逼新能源汽车厂商不断降低成本，也对电池厂商不断推出新型电池产品、提升电池技术水平、有效降低成本提出了要求。在此背景下，电池厂商不断布局研发新型电池材料，其中的钠离子电池、磷酸锰铁锂、富锂锰基、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等新型锰基材料均会使用锰元素，增加了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产品的需求。

2、对技术路线的影响

能源动力领域，发行人的主要产品为电池级硫酸锰，目前主要用于下游的三元前驱体，用于生产正极材料。上述政策的推出将带动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等新型电池材料的发展，其中的钠离子电池将新增电池级硫酸锰的需求；其他新型电池材料诸如磷酸锰铁锂、富锂锰基、无钴镍锰二元电池等均会用到电池级硫酸锰。虽然上述新型电池也会用到其他锰源材料，但硫酸锰具备扩产方便、产品纯度高、成本较低等优势，采用锰矿制备硫酸锰再制备其他锰源材料或锰基电池是较为经济的技术路径，因此电池级硫酸锰有望成为新型锰基正极材料发展的最受益品种。

上述政策的推出将加快新型电池材料的发展，整体而言对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将产生正向影响，上述政策对发行人的技术路线影响较小。

3、对竞争格局的影响

电池级硫酸锰行业，发行人系国内最早研发出电池级硫酸锰产品的企业之一，目前产量位居行业前列。当前红星发展、汇元锰业、天元锰业等同行企业正筹划新建产能，但国内电池级硫酸锰行业内企业扩产通常需要 2 年以上时间达产，新进入企业进入供应商体系的周期则更长。公司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以及对未来市场的前瞻性判断，2009 年成功研发电池级硫酸锰，现已成功建设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在国内现有生产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大规模生产线的建设、调试、试产时间较长的情况下，公司在报告期内快速扩大产能，形成一定的先发优势。

国家鼓励新型电池材料的推出和补贴退坡的政策背景有利于持续增加发行人产品的市场需求，使发行人在市场竞争中获得有利地位，发挥自身优势，进一步提升行业地位。

四、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1、查阅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材料等主流技术路线的工艺流程和使用电池级硫酸锰的比例，了解三元材料、磷酸铁锂材料未来技术工艺是否会发生变化导致对发行人产品产生替代风险；查阅有关磷酸铁锂、三元材料的相关资料和研究报告，了解两类产品未来的市场占有率变动趋势，并合理测算 2025 年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的市场空间；

2、查阅锰酸锂及磷酸锰铁锂、钠电池正极材料等新型锰基材料的研究资料、研究报告、环评报告，了解当前各类电池材料的研发进度及使用电池级硫酸锰的比例；访谈发行人埃索凯研究院相关研发人员，了解各类电池材料当前的主要工艺、可能用到的锰源及电池级硫酸锰在其中的作用，根据访谈结论及当前的研究合理预测各类产品使用电池级硫酸锰的比例，并预测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的市场空间；

3、查阅储能电池、新能源动力电池的研究资料和相关数据，了解当前储能、新能源汽车等下游应用领域使用主流电池的用量及占比情况；查阅相关部门对储能、补贴退坡、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等领域颁布的相关政策，分析其对发行人市场需求、技术路线、竞争格局的具体影响。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发行人律师认为：

1、当前三元材料路线全部使用电池级硫酸锰制备三元前驱体，磷酸铁锂不使用电池级硫酸锰作为原材料；电池级硫酸锰为三元材料的锰源材料，且当前三元材料路线已发展成熟，未来不会对发行人产品产生替代风险；未来全球仍将以三元前驱体为主，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的市场空间较大；

2、当前锰酸锂已实现产业化，广泛应用于电动自行车、低端电动汽车等领域，磷酸锰铁锂和钠离子电池预计 2023 年将陆续产业化，富锂锰基和无钴镍锰二元材料尚处于研发阶段，多家公司已布局；

3、在考虑三元正极材料、锰酸锂、磷酸锰铁锂、钠电池正极材料、富锂锰基、无钴镍锰二元材料的基础上,预计 2025 年电池级硫酸锰需求量达到百万吨,发行人产品存在较广阔的市场空间;

4、在储能领域,目前主要应用锂离子电池,其中绝大多数为磷酸铁锂,未来钠离子会逐渐替代锂电池;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目前主要应用为三元电池和磷酸铁锂电池,其中三元电池仍占据主流地位;

5、储能政策、补贴退坡、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发展等政策整体对发行人有利,将增加发行人产品的市场需求,对发行人技术路线影响较小;国家鼓励新型电池材料的推出和补贴退坡的政策背景有利于持续增加发行人产品的市场需求,使发行人在市场竞争中获得有利地位,发挥自身优势,进一步提升行业地位。

问题 15 关于历史沿革

申报文件及问询回复显示:

(1) 2016 年 12 月 9 日,广西宏鑫(循环科技前身)全部股东以 1.2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出资份额全部转让给长沙埃索凯,价款 7,200 万元。12 月 15 日,广西宏鑫部分原股东、核心人员及外部投资者成立的长沙悦之阳以 1.8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增资发行人 1,280 万元,对应公司估值为 7,200 万元,持股比例 10.93%。估值依据为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增资价格与其他同时入股的外部无关联关系投资者价格一致,价格公允。

(2)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将湘潭埃索凯 100%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李金池,转让价格为 3,650 万元。湘潭埃索凯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3,185.84 万元,较账面价值增值额 339.87 万元。

(3) 2021 年发行人母公司净利润为 5,090.82,子公司循环科技(主要产品为硫酸锌)净利润为 6,284.92 万元,子公司新材料公司(主要产品为硫酸锰)净利润为-409.64 万元。母公司承担销售职能,净利润占比较高主要系取得子公司分红收益所致。剔除分红后,母公司净利润为 590.82 万元。2021 年发行人硫酸锰的毛利额为 3,432.61 万元。

(4) 发行人存在部分股东为发行人的供应商或客户情形。

(5) 2021 年,发行人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的金额为 777.95 万元、221.79

万元，涉及员工一百余名。

(6) 发行人存在部分房屋权属瑕疵及使用租赁房产进行经营情形。

请发行人：

(1) 说明出售广西宏鑫及入股发行人的定价依据、入股比例的计算依据，同期外部投资者的具体情况及入股价格，广西宏鑫原股东及长沙悦之阳股东构成的差异情况，相关人员入股的资金来源。

(2) 说明李金池的任职情况、与发行人关系及交易情况、相关交易的商业合理性，相关交易价款的确定依据，高于评估价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3) 说明母公司及子公司销售硫酸锰、硫酸锌的具体主体、金额、毛利额、期间费用、净利润、内部交易抵销金额、是否为贸易业务等，母公司剔除分红后金额较小且新材料子公司净利润为负的情况下硫酸锰的毛利额来源。

(4) 说明入股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是否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按照关联交易披露。

(5) 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说明发行人未缴纳的社保、住房公积金是否合法合规，农村户口员工缴纳新农合、新农保与发行人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是否冲突，自愿放弃缴纳员工的具体情况及其合理性。

(6) 说明租赁房产及无证房屋是否为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所用，相关房屋是否存在被收回或不能使用风险，对发行人的影响。

(7)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六十条及第九十四条的规定，披露发行人受到的处罚、涉及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出售广西宏鑫及入股发行人的定价依据、入股比例的计算依据，同期外部投资者的具体情况及入股价格，广西宏鑫原股东及长沙悦之阳股东构成的差异情况，相关人员入股的资金来源。

(一) 出售广西宏鑫及入股发行人的定价依据、入股比例的计算依据

埃索凯有限收购广西宏鑫以及广西宏鑫原股东通过增资的方式入股埃索凯

有限时，均委托了专业评估机构对埃索凯有限及广西宏鑫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评估报告。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出具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6）第 1283 号），以 2016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广西宏鑫的评估价值为 7,184.94 万元；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出具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6）第 1282 号），以 2016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埃索凯有限的评估价值为 7,212.29 万元。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转受让双方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参考依据，双方最终协商确定埃索凯有限以 7,200 万元的价格收购广西宏鑫 100%的股权，每股 1.2 元；根据埃索凯有限的《增资协议》约定，埃索凯有限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广西宏鑫部分原股东及其他投资人共投资 7,200 万元通过增资的方式入股埃索凯有限，占比 50%，每股 1.8 元。

广西宏鑫部分原股东及其他投资人入股埃索凯有限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增资后持有公司股权比例	投资总额（万元）	计入注册资本（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金（万元）	出资来源	投资人身份
1	长沙悦之阳	16%	2,304.00	1,280.00	1,024.00	全体合伙人的出资款	广西宏鑫部分原股东及员工等人员共同成立的持股平台
2	长沙悦海	6.729%	968.90	538.28	430.62	全体合伙人的出资款	埃索凯员工持股平台
3	陈乐军	10.957%	1,577.74	876.52	701.22	自有资金	广西宏鑫原股东
4	胡德林	5%	720.00	400.00	320.00	自有资金	广西宏鑫原股东、埃索凯控股股东
5	王破柱	3.315%	477.36	265.20	212.16	自有资金	外部投资人
6	周泽湘	2.50%	360.00	200.00	160.00	自有资金	外部投资人
7	胡梦玲	3.00%	432.00	240.00	192.00	自有资金	埃索凯历史股东
8	王力兵	2.50%	360.00	200.00	160.00	自有资金	
合计		50%	7,200.00	4,000.00	3,200.00	-	-

综上，埃索凯有限收购广西宏鑫以及广西宏鑫原股东通过增资的方式入股埃索凯有限均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参考依据，最终协商确定交易对价，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二）同期外部投资者的具体情况及入股价格

同期外部投资者与长沙悦之阳的入股价格一致，均为 1.8 元/股，具体情况如

下:

周泽湘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1101081965*****，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同有科技（证券代码为 300302）董事长。

王破柱先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1323291970*****，现为自由职业者。

（三）广西宏鑫原股东及长沙悦之阳股东构成的差异情况

1、广西宏鑫在转让前的原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广西宏鑫原股东情况		
	原股东姓名	持股比例	出售广西宏鑫股权转让款（万元）
1	陈乐军	25.83%	1,860
2	刘民成	10%	720.00
3	刘钢墙	10%	720.00
4	肖宏	10%	720.00
5	赵万良	10%	720.00
6	周公平	5%	360.00
7	张祖洪	10%	720.00
8	张永胜	4.17%	300.00
9	邱晓程	5%	360.00
10	胡德林	10%	720.00
合计		100%	7,200.00

2、长沙悦之阳合伙人出资情况

序号	长沙悦之阳合伙人情况			
	合伙人姓名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来源
1	周芳	3.13%	72.00	自有资金
2	刘钢墙	35.87%	826.53	自有资金
3	刘春泉	13.48%	310.50	自有资金
4	管明波	6.25%	144.00	自有资金
5	肖宏	5.86%	135.00	自有资金
6	罗军	4.69%	108.00	自有资金
7	郭伟其	3.91%	90.00	自有资金

序号	长沙悦之阳合伙人情况			
	合伙人姓名	出资比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来源
8	殷树根	3.91%	90.00	自有资金
9	周公平	3.91%	90.00	自有资金
10	刘文武	3.52%	81.00	自有资金
11	李庭波	3.13%	72.00	自有资金
12	胡立红	2.81%	64.80	自有资金
13	严利雄	2.34%	54.00	自有资金
14	夏昆仑	1.56%	36.00	自有资金
15	胡永全	1.41%	32.40	自有资金
16	何爱武	1.17%	27.00	自有资金
17	刘建勋	1.09%	25.20	自有资金
18	唐辉	1.00%	23.04	自有资金
19	贺文锋	0.98%	22.52	自有资金
合计		100%	2,304.00	-

3、广西宏鑫原股东及长沙悦之阳合伙人差异情况

广西宏鑫原股东与长沙悦之阳合伙人差异情况如下：

差异情况	差异人员	具体原因
收购前，广西宏鑫原股东（10名），包括：陈乐军、刘民成、刘钢墙、肖宏、赵万良、周公平、张祖洪、张永胜、邱晓程、胡德林	除胡德林、陈乐军直接持有埃索凯股权外，退出人员（5名）：刘民成、赵万良、张祖洪、张永胜、邱晓程	该5名原股东转让所持广西宏鑫股权后，自愿决定不参与埃索凯有限的增资
入股后，长沙悦之阳的合伙人（19名），包括：刘钢墙、肖宏、周公平、周芳、刘春泉、管明波、罗军、郭伟其、殷树根、刘文武、李庭波、胡立红、严利雄、夏昆仑、胡永全、何爱武、刘建勋、唐辉、贺文锋	新增人员（16名）：周芳、郭伟其、殷树根、刘文武、李庭波、何爱武、胡永全、刘建勋、贺文锋、管明波、罗军、胡立红、刘春泉、唐辉、严利雄、夏昆仑	因该16名合伙人看好硫酸锌行业前景及埃索凯的未来发展，自愿通过成立长沙悦之阳为持股平台入股埃索凯，基本情况如下： 1. 合伙人胡永全、刘建勋、贺文锋、周芳、郭伟其、殷树根、刘文武、李庭波、何爱武为收购前/后在广西宏鑫任职的员工； 2. 合伙人管明波、罗军、胡立红从事环保行业，看好公司发展前景； 3. 合伙人唐辉、刘春泉、严利雄、夏昆仑系陈乐军的亲

差异情况	差异人员	具体原因
		属或朋友。

二、说明李金池的任职情况、与发行人关系及交易情况、相关交易的商业合理性，相关交易价款的确定依据，高于评估价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利益输送

（一）李金池的任职情况及与发行人关系

李金池现担任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李金池与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出售湘潭埃索凯的交易价格高于评估价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利益输送

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的编号为沃克森评报字（2020）第 1885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湘潭埃索凯的评估价值为 3,185.84 万元。

鉴于湘潭埃索凯 100%股权的评估值为 3,185.84 万元，公司转让湘潭埃索凯股权系交易双方在评估值的基础上考虑湘潭埃索凯生产基地临近居民区，未来随着区位规划调整，存在商业开发的可能，最终协商确定交易作价为 3,650 万元。

综上，公司出售湘潭埃索凯的交易价格高于评估价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利益输送。

（三）与发行人交易情况、相关交易的商业合理性，相关交易价款的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李金池控制的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勉县祥云锌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子公司循环科技存在业务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采购方	交易对方	采购产品	2022 年 1-6 月（万元）	2021 年度 （万元）	2020 年度 （万元）	2019 年度 （万元）
循环科技	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次氧化锌	-	-	950.74	-
循环科技	勉县祥云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次氧化锌	-	216.04	30.26	-
合计			-	216.04	981.00	-

李金池控制的上述企业一直从事次氧化锌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循环科技采购人员通过市场询价及质量对比等方式，最终确定向上述企业采购次氧化锌产品。

定价的依据主要为产品中锌和铅的含量。2020 年，公司向汉中春泽、祥云锌业采购次氧化锌的价格分别为 4,381.72 元/吨和 4,704.14 元/吨；2021 年，祥云锌业次氧化锌的采购单价为 4,484.45 元/吨；同期公司次氧化锌采购均价分别为 3,299.25 元/吨和 3,954.36 元/吨，汉中春泽、祥云锌业采购价格高于均价，主要系：1、产品的含铅量较高，均超过 20%，锌、铅均单独计价， $\text{单价}=\text{锌网价}*\text{计价系数}*\text{含量}*(1-\text{水分含量})+\text{铅网价}*\text{计价系数}*\text{含量}*(1-\text{水分含量})$ ；2、产品的含氯量较低，约为 1-2%。循环科技向李金池控制的上述企业采购次氧化锌产品具有商业合理性，定价公允。

综上，发行人出售湘潭埃索凯的交易价格高于评估价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利益输送。

三、说明母公司及子公司销售硫酸锰、硫酸锌的具体主体、金额、毛利额、期间费用、净利润、内部交易抵销金额、是否为贸易业务等，母公司剔除分红后金额较小且新材料子公司净利润为负的情况下硫酸锰的毛利额来源

（一）母公司及子公司销售硫酸锰、硫酸锌的具体主体

发行人硫酸锌产品的销售主体有母公司、北美埃索凯、香港埃索凯。硫酸锌由子公司循环科技生产，其生产的硫酸锌集中销售给母公司，由母公司统一对外销售，其中一部分产品销售给子公司北美埃索凯、香港埃索凯，再由其销售给境外客户。自有产量不足时，母公司会向其他供应商外采部分硫酸锌。

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产品的销售主体为母公司。电池级硫酸锰由子公司新材料公司、原子公司湘潭埃索凯生产，其生产的电池级硫酸锰集中销售给母公司，再由母公司对外销售。

动植物用硫酸锰产品的销售主体为母公司、北美埃索凯、香港埃索凯。动植物用硫酸锰，2020 年、2019 年主要来源为外采，由母公司采购后再对外销售；2021 年新材料硫酸锰生产线投产后，能够自产部分动植物用硫酸锰，其模式与硫酸锌一致，由生产主体新材料公司生产后，销售给母公司，再由母公司对外销售，其中一部分产品会销售给子公司北美埃索凯、香港埃索凯，再由其销售给境外客户。

（二）2021 年度各销售主体销售金额、毛利情况

1、硫酸锌

2021 年度硫酸锌产品各销售主体销售金额及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主体	收入	毛利
埃索凯本部	51,870.15	1,610.23
循环科技	30,730.60	9,214.57
北美埃索凯	7,361.70	1,056.88
香港埃索凯	551.43	52.09
小计	90,513.89	11,933.77
内部交易抵消金额	35,997.38	-211.29
合并金额	54,516.51	12,145.06

注：埃索凯本部收入包含向第三方供应商外采硫酸锌销售收入。

根据上表，2021 年度硫酸锌主要毛利贡献主体为循环科技。循环科技参考国内其他硫酸锌供应商出厂价定价、集中销售给母公司，由母公司负责对外销售、物流操作、出口报关等。母公司向其他硫酸锌供应商采购亦主要采用出厂价定价。2021 年度国内硫酸锌销售单价大幅上涨，循环科技硫酸锌平均销售单价 6,044.23 元/吨，单位营业成本 4,231.87 元，销售数量 50,842.87 吨，硫酸锌产品实现毛利金额 9,214.57 万元。

母公司采购后，根据采购成本、物流及港口等各项费用、以及境内外各销售区域的销售价格对外定价销售。2021 年度因硫酸锌采购成本、物流费用、出口费用较高，母公司硫酸锌销售实现毛利金额较低，为 1,610.23 万元。

2、电池级硫酸锰

2021 年度电池级硫酸锰各销售主体销售金额及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主体	收入	毛利
埃索凯本部	15,390.86	426.49
新材料	14,964.37	2,511.29
小计	30,355.22	2,937.78
内部交易抵消金额	14,964.37	
合并金额	15,390.86	2,937.78

根据上表，电池级硫酸锰的主要毛利贡献主体为新材料公司。2021 年度，新材料公司生产的电池级硫酸锰全部销售给母公司，定价依据亦参考市场价格。2021 年度新材料公司销售电池级硫酸锰实现毛利 2,511.29 万元。母公司采购后

再销售给第三方客户，2021 年度埃索凯本部销售电池级硫酸锰毛利金额 426.49 万元。

3、动植物用硫酸锰

2021 年度动植物用硫酸锰各销售主体销售金额及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主体	收入	毛利
埃索凯本部	8,638.43	503.53
新材料公司	2,998.03	-307.69
北美埃索凯	2,264.14	302.49
小计	13,900.60	498.33
内部交易抵消金额	4,044.55	3.50
合并金额	9,856.05	494.83

根据上表，2021 年度，动植物用硫酸锰的毛利贡献主体为埃索凯本部及北美埃索凯。2021 年度新材料公司生产的动植物用硫酸锰全部销售给母公司，新材料公司动植物用硫酸锰生产成本较高，参考国内市场价格销售给母公司后实现毛利-307.69 万元。除采购新材料公司生产的动植物用硫酸锰外，母公司再外采部分动植物用硫酸锰销售给外部客户，主要用于出口销售，母公司销售自产及外采动植物用硫酸锰毛利金额 503.53 万元；北美埃索凯向母公司采购动植物用硫酸锰再销售给美国地区客户，产生毛利 302.49 万元。

（三）2021 年度各销售主体的期间费用及净利润

2021 年度各销售主体的收入、毛利、期间费用、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销售主体	收入	毛利	期间费用	净利润
埃索凯本部	87,871.89	3,208.20	1,813.95	590.82
北美埃索凯	10,172.92	1,473.27	520.13	730.89
香港埃索凯	3,740.73	233.03	7.38	116.58
循环科技	36,418.16	10,758.80	3,951.12	6,284.92
新材料	19,238.45	2,462.81	3,007.38	-409.64

注：埃索凯本部净利润已剔除 2021 年度子公司 4,500.00 万元分红。

根据上表，母公司因采用集中销售的管控模式，实现了较高的收入规模、但毛利空间有限，主要原因包括：动植物营养领域产品销售的运杂费（运输费、包

装费、包干费等)、以及销售运营的各项费用均由母公司承担,应收账款及信用减值损失亦主要集中于母公司,其中 2021 年度母公司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 467.26 万元。综上,母公司 2021 年度扣除分红后总体净利润较低合理。

循环科技主要销售硫酸锌及综合利用副产品,其中硫酸锌主要销售给母公司,内部销售参考市场价格定价,运输费由母公司承担,综合利用副产品由循环科技自主对外销售。2021 年硫酸锌价格上涨明显,成本亦有所上升,结合其他副产品销售,循环科技 2021 年度综合毛利金额 10,758.80 万元;循环科技作为生产主体,亦承担研发费用、主体人员的薪酬、安全环保等费用及其他管理支出等,2021 年度期间费用 3,951.12 万元;同时循环科技作为资源综合利用的主体及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税优惠以及各项高新的奖励、专项补贴、以及研发加计扣除等,2021 年度取得其他收益政府补助 570.14 万元。综上,循环科技 2021 年度实现净利润 6,284.92 万元,作为埃索凯 2021 年度主要净利润来源主体合理。

2021 年 7 月,新材料公司硫酸锰生产线正式投产,硫酸锰收入较以前年度大幅增长,2021 年度实现综合毛利 2,462.81 万元。新材料公司作为生产主体,承担研发费用、主体人员的薪酬以及长期借款利息等各项支出。2021 年度期间费用 3,007.38 万元,其中主要为管理费用 1,473.98 万元、研发费用 706.01 万元、财务费用 734.91 万元。综上,新材料公司 2021 年度硫酸锰生产线投产,销售毛利增加,但因期间费用较高,净利润为-409.64 万元。

(四) 母公司剔除分红后金额较小且新材料子公司净利润为负的情况下硫酸锰的毛利额来源

2021 年,母公司剔除分红后净利润金额 590.82 万元,主要系母公司为销售主体,按市场价格采购硫酸锰、硫酸锌后再销售的毛利较低,并需承担各项运输、出口费用以及应收账款的信用减值损失等,导致净利润金额较小;新材料公司硫酸锰产品实现毛利金额合计 2,203.60 万元,主要系期间费用较高,导致净利润为-409.64 万元。

硫酸锰的毛利主要来源为:一方面,电池级硫酸锰产生毛利额 2,937.78 万元,其中新材料公司销售电池级硫酸锰毛利金额 2,511.29 万元,母公司销售给第三方毛利金额 426.49 万元;另一方面,动植物用硫酸锰产生毛利额 494.83 万元,其中新材料公司销售动植物用硫酸锰毛利金额-307.69 万元,母公司销售自产及外

采动植物用硫酸锰产生毛利 503.53 万元，北美埃索凯销售动植物用硫酸锰产生毛利 302.49 万元。综上，硫酸锰毛利来源合理。

四、说明入股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是否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按照关联交易披露

（一）入股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的情况

入股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的情况如下：

发行人股东	间接入股的客户/供应商名称	入股时间	间接持股比例
长沙悦之阳	胡立红	2016 年 12 月	0.31%
	周公平	2016 年 12 月	0.43%
	管明波	2016 年 12 月	0.68%
	罗军	2016 年 12 月	0.51%
宜宾晨道	宁德时代	2021 年 12 月	0.26%

长沙悦之阳于 2016 年 12 月通过增资的方式入股发行人，入股价格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参考依据，最终协商确定；宜宾晨道于 2021 年 12 月通过增资的方式入股发行人，入股价格以 2022 年的盈利预测情况作为估值依据并结合市场情况定价。发行人上述客户、供应商入股发行人的价格公允。

（二）入股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交易的价格公允

报告期内，入股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发生的交易情况如下：

发行人股东	间接入股的客户/供应商名称	客户/供应商控制的交易主体名称	发行人的交易主体	交易标的	报告期内交易总额（万元）
长沙悦之阳	胡立红	广元丰	埃索凯	硫酸锌	37.43
		实达丰	循环科技	辅料锌粉	73.67
	周公平	邯郸汇天	循环科技	次氧化锌	147.75
	管明波	泰瑞环保	新材料公司	收尘设备和配件	122.54
			循环科技	收尘设备和配件	584.43
	罗军	宏军环保	循环科技	锅炉及辅助设备	5.58
宜宾晨道	宁德时代	湖南邦普	埃索凯	电池级硫酸锰	4,954.27
		宁德邦普			5,835.80

1、与广元丰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0 年向广元丰销售硫酸锌 37.43 万元，销售价格 4,159.29

元/吨，与公司同期硫酸锌内销平均价格的差异率为-0.77%，差异较小，价格公允。

2、与实达丰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向实达丰分别采购锌粉 54.80 万元和 18.87 万元，价格分别为 16,604.99 元/吨和 23,590.27 元/吨，与同期同类产品采购均价的差异分别为-12.41%和 5.23%，其中 2021 年采购价格较低主要系 2021 年锌粉市场价格呈上涨趋势，公司向实达丰的采购集中于 2021 年 1 月，采购时点价格较低所致，价格公允。

3、与邯郸汇天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向邯郸汇天采购次氧化锌 147.75 万元，单价为 2,184.01 元/吨，平均锌含量为 37.68%，与同期同类产品采购均价的差异率为 -0.47%，价格差异较小，价格公允。

4、泰瑞环保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泰瑞环保采购收尘设备和配件，金额分别为 454.82 万元、110.55 万元、67.08 万元和 74.52 万元，其中 2019 年主要为采购除尘设备 331.86 万元，经对比同期其他供应商报价合同，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其他主要为除尘袋，报告期各期的采购单价分别为 142.83 元/条、129.66 元/条、151.71 元/条和 132.28 元/条，2019 年未向第三方采购，2020 年-2022 年 1-6 月与各期同类产品采购均价的差异率分别为-15.50%、-1.29%、5.22%，主要系除尘袋的材质、用途有所差异，整体差异较小，价格公允。

5、宏军环保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 2019 年和 2020 年向宏军环保采购锅炉及辅助设备，金额分别为 0.30 万元和 5.28 万元，2019 年主要向其采购炉门；2020 年主要采购锅炉操作台及防爆门，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价格公允。

6、与湖南邦普/宁德邦普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2020 年-2022 年 1-6 月向湖南邦普/宁德邦普合计销售电池级硫酸锰 708.41 万元、3,424.60 万元、6,657.06 万元，销售价格分别为 4,424.78 元/吨、5,639.99 元/吨和 6,928.66 元/吨，与同期同类产品销售均价的差异率分别为-6.82%、-5.84%和 1.82%，差异较小，价格公允。

综上，入股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交易的价格公允。

(三) 上述交易不属于应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按照关联交易披露

上述交易对方无法对发行人股东形成控制，也不存在对发行人的利益倾斜，不属于应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按照关联交易披露，具体原因如下：

1、上述交易对方仅为发行人参股股东的有限合伙人

上述交易对方的实控人胡立红、周公平、管明波、罗军分别持有长沙悦之阳 2.81%、3.91%、6.25%、4.69%的财产份额，仅为长沙悦之阳的有限合伙人，并非普通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长沙悦之阳的《合伙协议》，除约定的特殊事项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外，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其他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通过的表决办法。长沙悦之阳的 19 位合伙人中，上述 4 名有限合伙人仅各享有其中一票表决权。同时，长沙悦之阳仅为全体合伙人投资发行人的持股平台，无其他对外投资。因此，上述 4 名有限合伙人无法对长沙悦之阳的决策形成控制。因此，上述交易对方的实控人无法对长沙悦之阳的决策形成控制。

宁德时代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问鼎投资”）持有宜宾晨道 29.4031%的财产份额，仅为宜宾晨道的有限合伙人，并非普通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根据宜宾晨道的《合伙协议》，除约定的特殊事项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外，合伙人对合伙企业其他事项作出决议，实行合伙人一人一票并经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合伙人通过的表决办法。宜宾晨道的 5 位合伙人中，问鼎投资仅享有其中一票表决权。同时，问鼎投资报告期内亦未曾向宜宾晨道投资决策委员会委派委员，不参与宜宾晨道的投资决策。因此，宁德时代无法通过问鼎投资对宜宾晨道的决策形成控制。

2、上述交易对方未因长沙悦之阳、宜宾晨道的投资而对发行人进行利益倾斜，发行人开展生产经营不受到长沙悦之阳、宜宾晨道的重大影响或限制

长沙悦之阳持有发行人 10.93%的股权，仅为全体合伙人投资发行人的持股平台，未实际开展其他业务，与发行人无交易往来；胡立红、周公平、管明波、罗军为长沙悦之阳有限合伙人，持有份额比例较小，对长沙悦之阳不具有重大影响，不属于可能造成发行人对其利益倾斜的关联人。

宜宾晨道仅持有发行人 0.88%的股权，宁德时代通过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问鼎

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宜宾晨道 29.4031%的财产份额，为宜宾晨道有限合伙人，对宜宾晨道不具有控制权，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很小。同时，宁德时代是全球领先的动力电池制造商，其采购产品需要严格遵守其采购制度，相关供应商需要通过其供应商审核，有严格的控制程序，不属于可能造成发行人对其利益倾斜的关联人。

综上，上述交易不属于应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按照关联交易披露的情形。

五、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说明发行人未缴纳的社保、住房公积金是否合法合规，农村户口员工缴纳新农合、新农保与发行人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是否冲突，自愿放弃缴纳员工的具体情况及其合理性

（一）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说明发行人未缴纳的社保、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性

1、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并自欠缴之日起，按日加收万分之五的滞纳金，逾期仍不缴纳的，由有关行政部门处欠缴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根据《国务院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 号）的规定，城乡居民医保制度覆盖范围包括现有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所有应参保（合）人员，即覆盖除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应参保人员以外的其他所有城乡居民。农民工和灵活就业人员依法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困难的可按照当地规定参加城乡居民医保。各地要完善参保方式，促进应保尽保，避免重复参保。

根据《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单位逾期不缴或者少缴住房公积金的，由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存；逾期仍不缴存的，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为农民工服务工作的意见》（国发[2014]40 号）的规定，允许农民工数量较多的企业在符合规划和规定标准的用地规模范围内，利用企业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建设农民工集体宿舍，督促和指导建设施工企业改善农民工住宿条件，逐步将在城镇稳定就业的农民工纳入住房公积金制度实施范围。

2、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未收到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

责令限期缴纳或者补足的要求，也未收到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责令限期缴存的要求。

3、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员工的社保与住房公积金未缴纳原因主要为：①部分员工已在户籍所在地办理新农合、新农保；②部分为退休返聘员工及外籍员工无需缴纳；③部分员工主动要求放弃缴纳社保；④部分新入职员工当月未为其办理完成社保和/或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⑤发行人已为部分员工提供了宿舍，保障员工享受住房方面的福利待遇，该等员工在广西钦州购房或长期定居意愿不强，主动要求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逐渐提高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人员比例。

4、相关证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长沙市开福区税务局及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于报告期内已为其员工办理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及生育保险，无欠缴社保的情况，亦无因违反社保相关法律法规而遭受处罚的情形。

根据钦州市钦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循环科技、新材料公司于报告期内一直按照国家规定为其员工按比例足额缴纳了各项社保，不存在欠缴社保的情况，无违反关于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律法规的情形，亦无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遭受处罚的情形。

根据长沙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公司于报告期内、埃索凯研究院于 2021 年 12 月起已按照《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及《长沙市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缴存住房公积金，公司未因住房公积金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

根据钦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循环科技、新材料公司于报告期内已按时缴纳住房公积金，无任何违反住房公积金相关条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未受到任何住房公积金相关的行政处罚。

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违反社保和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5、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在任何时候认定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

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全额承担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要求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及其子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综上，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公积金管理规定而被主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已承诺将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或赔偿款项等费用，确保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据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重大处罚风险。

（二）农村户口员工缴纳新农合、新农保与发行人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是否冲突

发行人农业户籍职工人数较多，该等员工倾向于选择新农合与新农保而不参加公司社会保险的缴纳，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具体分析如下：

根据《社会保险法》，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有三种形式：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有三种形式：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

1、新农合与城镇居民医疗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衔接

《国务院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号）规定，“整合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以下简称“新农合”）两项制度，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民医保”）制度……”“城乡居民医保制度覆盖范围包括现有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所有应参保（合）人员，即覆盖除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应参保人员以外的其他所有城乡居民。农民工和灵活就业人员依法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困难的可按照当地规定参加城乡居民医保。”

2、新农保与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职工养老保险衔接

根据《社会保险法》，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三种制度衔接关系为：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不足十五年的，可以缴费至满十五年，按月领取基本

养老金；也可以转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或者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按照国务院规定享受相应的养老保险待遇。国家建立和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将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合并实施。

《国务院关于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4〕8号）规定，在总结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新农保”）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城居保”）试点经验的基础上，国务院决定，将新农保和城居保两项制度合并实施，在全国范围内建立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年满16周岁（不含在校学生），非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不属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城乡居民，可以在户籍地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优抚安置、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五保供养等社会保障制度以及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的衔接，按有关规定执行。”

《关于印发〈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17号）规定，“参加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人员，达到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法定退休年龄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年限满15年（含延长缴费至15年）的，可以申请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转入城镇职工养老保险，按照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办法计发相应待遇；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缴费年限不足15年的，可以申请从城镇职工养老保险转入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达到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规定的领取条件时，按照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办法计发相应待遇。”

根据上述规定，原缴纳新农合、新农保的员工可依法转为缴纳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满足一定条件后未来可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职工养老保险衔接。

3、现有政策不鼓励就业人员重复参保

《关于巩固和发展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意见》（卫农卫发〔2009〕68号）规定，“要做好新农合、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在相关政策及经办服务等方面的衔接，既要保证人人能够享受基本医疗保障，又要避免重复参合（保），重复享受待遇，推动三项制度平稳、协调发展。”

《关于印发〈城乡养老保险制度衔接暂行办法〉的通知》（人社部发〔2014〕

17号)规定,“参保人员不得同时领取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对于同时领取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的,终止并解除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关系,除政府补贴外的个人账户余额退还本人,已领取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应予以退还;本人不予退还的,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负责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个人账户余额或者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中抵扣。”

《国务院关于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3号)规定,“城乡居民医保制度覆盖范围包括现有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所有应参保(合)人员,即覆盖除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应参保人员以外的其他所有城乡居民。农民工和灵活就业人员依法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困难的可按照当地规定参加城乡居民医保。各地要完善参保方式,促进应保尽保,避免重复参保。”

综上,根据上述规定,国家同时实施职工社保制度和城乡居民保险制度,是为保障所有人员都能享受保险待遇,在促进应保尽保的同时,也避免重复参保,社保和新农合、新农保无法享受双重报销的待遇,存在一定冲突。发行人农业户籍职工人数较多,该等员工倾向于选择新农合与新农保而不参加公司社会保险的缴纳,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三) 自愿放弃缴纳员工的具体情况及其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自愿放弃缴纳员工的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自愿放弃缴纳社保人员 (人数)	21	2	8	9
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 人员(人数)	115	125	155	213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员工中存在自愿放弃缴纳社保的情况,该等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的主要原因在于:①部分员工认为其本人到法定退休年龄之前已不能交够15年的社保,自愿主动放弃缴纳;②部分员工在意短期收益,认为扣除其个人缴纳的社保费用后降低了每月实际收入,自愿主动放弃缴纳;③2022年6月末有13名新入职员工考虑社保转移手续相对复杂,在试用期内不愿意缴纳社保,待转正后缴纳。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员工中存在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情况,该等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的主要原因在于:①该等员工在广西钦州购房或长期定居意愿不强,现有住房公积金制度对其未来在户籍所在地或其他工作地改善住房条件并不能

起到实质性作用；②广西钦州当地员工已拥有自建房，不愿缴纳住房公积金；③住房公积金的转移与提取手续相对复杂，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积极性不高；④发行人已为该等员工提供了宿舍，保障员工享受住房方面的福利待遇。

综上，该等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原因具有合理性。

六、说明租赁房产及无证房屋是否为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所用，相关房屋是否存在被收回或不能使用风险，对发行人的影响

（一）租赁无证房产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对外承租 5 处房产，该等租赁房产主要用于日常办公，不属于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用房。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对外承租的 5 处房产中有 1 处尚未取得权属证书，该房产位于长沙市岳麓区麓山南路 966 号中国五矿麓山科创园 F4 栋 401、501 号。经该房产出租方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确认，上述租赁房产属于其所有，于 2022 年 9 月出租给湖南埃索凯未来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并签署租赁合同；签订合同时该房产尚未取得房屋权属证书，现正在积极办理该房屋的不动产权属证书，预计于 2023 年上半年取得。

（二）自有无证房产情况

截至本回复出具之日，发行人子公司共有 5 处自有房屋未办理权属证书，面积合计为 1,457.50 平方米，且占发行人房屋总面积的比例较小，主要用于机修、配电、安保、辅料仓库的用途，不属于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用房。

（三）上述房屋不存在被收回或不能使用的风险，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钦州市钦北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证明》，证明循环科技和新材料公司所建设的上述建筑物均在其取得的国有出让建设用地使用权范围内，符合项目总评要求，不存在安全隐患，属于公司生产经营配套用房；循环科技和新材料公司建造的上述建筑物不存在被拆除的风险，不存在因建造、使用上述建筑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根据钦州市钦北区自然资源局、钦州市钦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分别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2022 年 8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循环科技及新材料公司建造、使用的上述瑕疵房产不存在被拆除、收回的风险或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也

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承诺，若发行人子公司因建造、使用上述房屋未来涉及拆除、搬迁、新建等支出、被行政处罚或其他原因而遭受任何损失或额外支出的，均由其及时向发行人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

综上，发行人子公司上述租赁房产及自有房产未能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面积占发行人全部房屋面积较小，不属于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用房，且已获得上述主管部门的书面证明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全额补偿承诺。因此，上述房屋未取得权属证书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被收回或不能使用风险，亦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七、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六十条及第九十四条的规定，披露发行人受到的处罚、涉及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公司报告期内受处罚情况已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五、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进行了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可能对发行人产生影响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综上，发行人已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六十条及第九十四条的规定，披露发行人受到的处罚、涉及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八、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 1、查阅了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
- 2、查阅了收购广西宏鑫的《股权转让协议》、埃索凯有限的《增资协议》；
- 3、取得了埃索凯向广西宏鑫原股东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凭证；
- 4、取得了广西宏鑫部分原股东等投资人向埃索凯有限支付股权转让款的支付凭证及签署的调查表；
- 5、取得了长沙悦之阳合伙人签署的调查表、支付出资款凭证；

6、取得了循环科技与汉中春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勉县祥云锌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报告期的交易合同；

7、对李金池进行了访谈；

8、查阅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审计报告、子公司财务报表以及收入成本明细表；

9、取得了广元丰、实达丰、邯郸汇天、泰瑞环保、宏军环保、湖南邦普、宁德邦普与发行人发生交易的合同；与公司同期同类产品采购价格或无关联第三方报价进行比较；

10、取得了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社保管理部门及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合规证明；

11、取得了钦州市钦北区自然资源局、钦州市钦北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的书面证明；

12、查阅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发行人律师认为：

1、埃索凯有限收购广西宏鑫以及广西宏鑫原股东通过增资的方式入股埃索凯有限均以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参考依据，最终协商确定交易对价，交易价格公允、合理；

2、公司出售湘潭埃索凯的交易价格高于评估价具有合理性，不存在利益输送；

3、发行人硫酸锌、硫酸锰的销售主体为埃索凯、北美埃索凯及香港埃索凯；硫酸锌生产主体为循环科技，硫酸锰生产主体为新材料公司；母公司剔除分红后净利润较小，主要系母公司向子公司采购硫酸锰、硫酸锌的价格均为市场价格，同时承担各项运输及出口的各项费用以及应收账款的信用减值损失等，导致净利润金额较小；

4、入股发行人的客户、供应商与发行人交易的价格公允，相关交易对方无法对发行人股东形成控制，也不存在对发行人的利益倾斜，不属于应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按照关联交易披露；

5、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障制度和住房公积金管

理规定而被主管部门予以行政处罚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已承诺将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或赔偿款项等费用，确保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重大处罚风险；

6、发行人农业户籍职工人数较多，该等员工倾向于选择新农合与新农保而不参加公司社会保险的缴纳，符合相关法律规定。该等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原因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7、发行人子公司部分租赁房产及自有房产未能取得权属证书的房屋面积占发行人全部房屋面积较小，不属于发行人主要生产经营用房，且已获得上述主管部门的书面证明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全额补偿承诺，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会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被收回或不能使用风险，亦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8、发行人已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8 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第六十条及第九十四条的规定，披露发行人受到的处罚、涉及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问题 16 关于 2022 年业绩预计

请发行人说明 2022 年全年业绩预计情况，结合在手订单情况及消化速度、市场竞争态势、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披露发行人对 2022 年全年收入、成本、各类期间费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进行预计的基础、假设和过程，相关预计是否保持谨慎性，是否充分考虑现有情况和潜在风险。

请保荐人和申报会计师说明对发行人 2022 年全年业绩预计的复核情况，对发行人业绩预计的谨慎性、合理性及可实现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说明 2022 年全年业绩预计情况，结合在手订单情况及消化速度、市场竞争态势、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补充披露发行人对 2022 年全年收入、成本、各类期间费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进行预计的基础、假设和过程，相关预计是否保持谨慎性，是否充分考虑现有情况和潜在风险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七、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一）2022 年全年业绩情况

1、全年业绩情况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经初步测算，公司 2022 年全年业绩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未审数）	2021 年度	2022 年同比增幅
营业收入	109,000~110,700	99,990.49	9.01%~10.71%
营业成本	87,400~88,800	81,650.13	7.04%~8.76%
销售费用	1,450~1,550	1,160.04	25.00%~33.62%
管理费用	6,800~7,120	5,275.84	28.89%~34.95%
研发费用	2,450~2,650	1,915.62	27.90%~38.34%
财务费用	700~760	1,057.36	-33.80%~-28.12%
净利润	8,000~8,500	7,356.43	8.75%~15.55%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000~8,500	7,356.43	8.75%~15.5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700~8,200	7,109.86	8.30%~15.33%

注：上述 2022 年度财务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未经审计或审阅数据，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或业绩承诺。

2022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09,000~110,700 万元，同比增长 9.01%~10.7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000~8,500 万元，同比增长 8.75%~15.55%；预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7,700~8,200 万元，同比增长 8.30%~15.33%。

2、主要产品收入结构

发行人主要产品硫酸锌、电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营业收入构成及同比增长速度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年度（未审数）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同比增幅	金额	占比
硫酸锌	46,000~46,500	约47%	-15.62%~-14.70%	54,516.51	61.39%
硫酸锰产品合计	43,800~44,500	约44%	73.49%~76.26%	25,246.91	28.43%
其中：电池级硫酸锰	31,300~31,700	约32%	103.37%~105.97%	15,390.86	17.33%

产品	2022年度（未审数）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同比增幅	金额	占比
动植物用硫酸锰	12,500~12,800	约12%	26.83%~29.87%	9,856.05	11.10%
上述产品收入合计	89,800~91,000	约91%	12.58%~14.09%	79,763.42	89.82%

注：上述占比为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由上表可知，发行人硫酸锌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46,000~46,500 万元，同比下降 14.70%~15.62%，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约 47%，同比下降 14.39 个百分点，主要系受俄乌战争、通货膨胀等宏观经济因素影响，硫酸锌境外市场需求程度略有下降，且硫酸锌原材料次氧化锌价格居高不下，发行人减少次氧化锌外采规模，主要通过含锌固废自产次氧化锌进而生产硫酸锌，产量有所下降。

发行人电池级硫酸锰实现营业收入 31,300~31,700 万元，同比增长 103.37%~105.97%，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约 32%，动植物用硫酸锰实现营业收入 12,500~12,800 万元，同比增长 26.83%~29.87%，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约 12%，同比增长约 0.9 个百分点。2022 年 5 月，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二期建设完成，电池级硫酸锰产销量逐渐提升，2022 全年销量 55,277.70 吨，2022 年度能源动力领域收入增长迅速，是拉动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因素，同时也成为发行人毛利的主要来源；动植物用硫酸锰作为电池级硫酸锰的联产品，随着发行人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二期完成，产销量逐步提升。

3、主要产品毛利结构

发行人主要产品电池级硫酸锰、硫酸锌和动植物用硫酸锰的毛利构成及同比增幅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2年度（未审数）			2021年度	
	金额	占比	同比增幅	金额	占比
硫酸锌	8,600~8,750	约42%	-29.19%~-27.95%	12,145.06	71.13%
硫酸锰产品合计	9,540~9,700	约47%	177.92%~182.58%	3,432.61	20.11%
电池级硫酸锰	8,400~8,500	约41%	185.93%~189.33%	2,937.78	17.21%
动植物用硫酸锰	1,140~1,200	约6%	130.38%~142.51%	494.83	2.90%
主营业务毛利合计	20,200~20,600	约89%	16.45%~18.44%	15,577.67	91.23%

由上表可知，2022 年度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合计 20,200~20,600 万元，同比增长 16.45%~18.44%，分主要产品具体来看：

2022 年度，硫酸锌毛利为 8,600~8,750 万元，同比降低 27.95%~29.19%，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约 42%。2022 年度，发行人硫酸锰产品毛利合计为 9,540~9,700 万元，占比约 47%。其中，电池级硫酸锰毛利金额为 8,400~8,500 万元，同比增长 185.93%~189.33%，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约 41%，毛利占比已和硫酸锌相当。随着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达产率进一步提升，电池级硫酸锰即将成为发行人第一大主营业务。动植物用硫酸锰作为发行人生产电池级硫酸锰的联产品，2022 年自产数量大幅提升，带动毛利增长。

（二）2022 年度业绩预测的基础、假设和过程

1、在手订单情况及消化速度

对于电池级硫酸锰产品，公司在手订单转化为收入的平均周期约 10~12 天；对于硫酸锌、动植物用硫酸锰及其他产品，公司在手订单转化为收入的平均周期约 30 天。2022 年公司订单消化速度正常，月均实现收入 9,000 万元以上，公司在手订单金额稳定，在手订单持续转化为公司收入，实现公司业绩增长。公司在手订单充裕，在能源动力领域，公司已与邦普循环、科隆新能等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将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

2、市场竞争态势

硫酸锌行业，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宝海微元、Zinc Nacional SA、远大中正等企业。硫酸锰行业，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Prince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红星发展、汇成新材、南方锰业等企业。

硫酸锌和动植物用硫酸锰行业，经过多年行业积累，公司已为全球 400 多家客户提供各类动植物所需的硫酸锌、硫酸锰等微量元素营养产品，产品远销超 80 个国家和地区，主要产品出口量在国内名列前茅。硫酸锌行业和动植物营养行业整体发展稳定，市场竞争格局也保持稳定。电池级硫酸锰行业，发行人系国内最早研发出电池级硫酸锰产品的企业之一，目前产量位居行业前列。公司凭借长期的技术积累以及对未来市场的前瞻性判断，2009 年成功研发电池级硫酸锰，现已成功建设 15 万吨/年高纯硫酸锰项目。在国内现有生产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大规模生产线的建设、调试、试产时间较长的情况下，公司在报告期内快速扩大产能，形成一定的先发优势。

综上，公司深耕于动植物营养领域和能源动力领域多年，已在硫酸锌、电

池级硫酸锰和动植物用硫酸锰行业占据重要的市场地位，技术水平、产销规模和经营业绩均位于行业前列，市场竞争格局基本稳定。

3、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 年 1-6 月业绩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红星发展	120,535.73	32.33%	19,400.54	185.81%
湘潭电化	91,643.78	3.47%	30,522.17	507.97%
宝海微元	34,186.12	46.24%	2,191.95	217.57%
平均值	82,121.88	27.35%	17,371.55	303.78%
发行人	51,578.67	51.92%	4,644.46	161.18%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 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均呈现同比增长的趋势。从营业收入来看，除湘潭电化外，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比增幅均在 30%以上，发行人因 2022 年上半年能源动力领域业务增长迅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51.92%。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来看，同行业可比公司均保持较高增幅，其中红星发展同比增幅 185.81%，主要系其主要产品碳酸钡、电解二氧化锰、高纯硫酸锰等销售价格同比增加所致；湘潭电化同比增幅 507.97%，主要系 2022 年上半年受新一轮疫情、国际局势变化等影响，部分电解二氧化锰减产导致其价格上升，销售毛利率大幅提升所致；宝海微元同比增幅 217.57%，主要系受有色金属锌价格从 2021 年末开始上涨的影响，其硫酸锌、碱式碳酸锌、活性氧化锌等销售价格和数量均上涨，同时铟、锡等有色金属价格上涨所致；发行人因能源动力领域业务增长迅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也大幅增长，同比增长 161.18%。

综上，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变动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

4、2022 年全年收入、成本、各类期间费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进行预计的基础、假设和过程

发行人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初步核算 2022 年全年财务数据，具体情况详见本回复之“（一）2022 年全年业绩情况”。

（三）相关预计是否保持谨慎性，是否充分考虑现有情况和潜在风险

发行人未经审计业绩数据已充分考虑现有情况和潜在风险，具有谨慎性和合理性，且具备可实现性。

二、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一）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 2022 年 1-6 月的财务报表及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2]36986 号）；

2、对公司 2022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和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进行对比分析，了解发行人业绩的变动原因、影响以及可持续性，并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进行对比，了解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趋势一致；

3、获取公司在手订单情况及转化为收入的平均周期；

4、取得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业绩预测相关财务资料，向公司相关负责人了解 2022 年度业绩总体情况。

（二）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认为：

发行人未经审计的 2022 年度的收入、成本、期间费用和净利润保持谨慎性与合理性，已充分考虑现有情况和潜在风险，具备可实现性。

（本页无正文，为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盖章页）



发行人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关于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审核问询函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确认本次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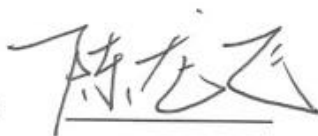
发行人董事长签名：


胡德林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陈龙飞



王越



关于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声明

本人作为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现就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郑重声明如下：

“本人已认真阅读埃索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签名：_____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8日

